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Shandong Jingbo Agrochemicals Technology Co., Ltd.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经济开发区)



公开转让说明书

(申报稿)

声明：本公司的公开转让申请尚未得到中国证监会注册或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书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公开转让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公开转让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光大证券

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2025 年 8 月

声 明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下简称“全国股转系统”）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本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因公开转让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或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公司本次公开转让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注意下列风险和重大事项：

重要风险或事项名称	重要风险或事项简要描述
环境保护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下的化学农药制造细分行业，生产经营中面临着“三废”排放与综合治理问题。 随着国家可持续发展战略的全面推进，国家和社会对环境保护日益重视，未来可能会出台更为严格的环境保护标准，加大对违法排污的处罚力度，公司可能将进一步加大对环境保护方面的投入，增加相关运营成本，可能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带来一定影响。 若公司在环保政策发生变化时不能及时达到相应的要求，或在生产过程中存在因管理不当、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环境污染事故，公司可能因此遭受监管部门处罚或赔偿其他方损失，甚至可能被要求停产整改或关闭部分生产设施，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安全生产风险	公司生产所需的部分原料、半成品或产成品有易燃、易爆、腐蚀、有毒等性质，产品生产过程中涉及高温、高压等工艺，对设备安全性、人工操作、安全生产管理等要求较高，不排除存在因机器设备故障、操作不当、安全管理措施执行不到位、自然灾害或其他不可抗力的自然因素等原因而发生安全事故的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
市场竞争风险	农药的使用可以有效提高农作物产量、改善农产品质量，我国作为全球农药的主要生产基地和主要农药出口国，广阔的耕地面积和较大的农药市场需求吸引了众多的企业参与竞争。目前，我国农药生产企业主要以生产非专利农药产品为主，企业规模普遍较小，市场集中度相对较低。与此同时，国际农药行业巨头也逐步进入国内市场，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竞争。 潜在竞争对手可能进入细分市场，同时现有竞争对手可能加大投入进行技术升级和规模扩张，导致公司产品的市场竞争加剧，影响公司业绩。《“十四五”全国农药产业规划》显示，我国农药行业“十四五”期间的主要任务是继续产业结构和产品结构的调整，推进农药生产企业兼并重组、转型升级、做大做强，培育一批竞争力强的大中型生产企业，到2025年，农药生产企业由2020年的1,705家减少到1,600家以下，农药经营门店控制在30万家，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因此，若在农药市场整合的过程中，公司未能在产品质量、规模化生产、经营管理、产品营销、技术研发等方面持续保持较强的竞争力，未来将面临较大市场竞争风险。
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原药、制剂及农药中间体的研发、生

	产和销售，同时兼营植物营养剂、农药软包装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196,915.61 万元、219,667.05 万元，营业利润分别为 24,910.97 万元、32,214.83 万元。 若未来受宏观经济波动、贸易摩擦、汇率波动、市场供需关系变化、行业政策调整影响导致公司主要产品茚虫威等的市场需求数量或价格出现较大幅度下降、原材料价格波动等情况或出现其他不可抗力因素，公司将面临毛利率下滑及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历史沿革相关风险	公司历史上存在显名股东代隐名股东持有股份的情况（即“股权代持”）。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已对代持情况进行解除，公司股权清晰、结构稳定，在册股东均不存在代持。但部分历史退出股东因客观原因已无法取得联系、无法确认其持股期间是否存在代持，若已无法联系的历史退出股东存在代持且其双方发生纠纷，可能会对公司造成一定影响。
存货安全及减值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48,886.73 万元、46,497.6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2.64%、31.00%。 由于公司期末存货余额较高，且农药产品对存储、生产、运输等环节要求相对较高，如果未来化学农药产品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使农药产品的价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或产品发生严重滞销，或出现管理不善等情形，仍将可能存在存货减值的风险。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3,267.31 万元、19,747.9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1.57%、13.1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均在 99%以上，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应收账款的总量可能会进一步增加，如果下游客户集中遭遇财务状况恶化、经营危机或宏观经济重大调整，公司应收账款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而发生坏账，将可能使公司资金周转率与运营效率降低，存在流动性风险或坏账风险，对公司业绩和生产经营产生一定影响。
贸易政策变动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平均约为 12%。2024 年以来，美国多次调整对产自中国产品的关税政策。在当前贸易摩擦不断升级且前景不明朗的背景下，若未来美国等国家进一步扩大并实施扩大后的征税清单、提高税率，在一定程度可能会影响公司的出口业务，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产业政策变化风险	2024 年 2 月 1 日，《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正式实施，新增了部分限制类农药产品。目前，公司受上述政策的影响较小。但若未来国家调整产业政策，或境外其他国家或地区对公司主要产品出台限制类措施，可能会对公司的销售以及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2
重大事项提示	3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 基本信息	9
二、 股份挂牌情况	10
三、 公司股权结构	18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30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4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44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48
八、 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50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51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51
第二节 公司业务	54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54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56
三、 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63
四、 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86
五、 经营合规情况	92
六、 商业模式	98
七、 创新特征	101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106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120
第三节 公司治理	122
一、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22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124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124
四、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125
五、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125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126
七、 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138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139
九、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141
第四节 公司财务	143

一、 财务报表	143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48
三、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149
四、 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49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80
六、 经营成果分析	181
七、 资产质量分析	195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214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223
十、 重要事项	235
十一、 股利分配	237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239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240
第六节 附表	241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241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302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305
第七节 有关声明	312
一、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312
二、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313
三、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14
四、 主办券商声明	315
五、 律师事务所声明	316
六、 审计机构声明	317
七、 评估机构声明	318
第八节 附件	319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说明书中之含义如下：

一般性释义		
京博股份、京博有限、京博农化、京博农科、公司、本公司、挂牌公司	指	京博股份，2011年5月至2018年7月全称为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京博有限，2018年7月至2022年12月全称为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2022年12月至今全称为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京和农业	指	山东京和农业服务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施高德	指	山东施高德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京博国贸	指	山东京博农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京博生物	指	山东京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柬埔寨京博	指	京博农业服务柬埔寨公司（英文名“CHAMBROAD AGRISERVICE(CAMBODIA)CO., LTD.”），公司子公司
加纳京博	指	JINGBO AGROCHEMICALS TECHNOLOGY GHANA COMPANY LIMITED，公司分公司
滨州博丰	指	滨州市博丰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滨州博荟	指	滨州市博荟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中石化资本	指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山东京博	指	山东京博农化有限公司
京博控股	指	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山东京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山东京博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公司的关联方
京博石化	指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公司的关联方
博华生态	指	山东博华高效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公司的关联方
清远环保	指	山东清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公司的关联方
清博生态	指	山东清博生态材料综合利用有限公司，公司的关联方
WILLOWOOD	指	全球领先的作物保护化学品生产商和分销商 Willowood Group 附属公司
日产化学	指	日产化学制品（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农立华	指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970.SH），公司客户
诺普信	指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学股份有限公司（002215.SZ），公司客户
ADAMA、安道麦、安道麦A	指	安道麦股份有限公司（000553.SZ），全球前十大农药生产商，公司客户
RALLIS	指	RALLIS INDIA LTD，印度上市农化公司，股票代码为RALL，是印度最大集团 TATA 成员，公司客户
股东会	指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
董事会	指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历次修订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挂牌后适用的《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2023年修订）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2019 年修订）
《农药管理条例》	指	《农药管理条例》（2022 年修订）
《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指	《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2018 年修订）
《农药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指	《农药生产许可管理办法》（2018 年修订）
报告期	指	2023 年、2024 年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指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	指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审计机构、验资机构、验资复核机构、上会会计师	指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专业释义		
农药	指	根据《农药管理条例》，农药是指用于预防、控制危害农业、林业的病、虫、草、鼠和其他有害生物以及有目的地调节植物、昆虫生长的化学合成或者来源于生物、其他天然物质的一种物质或者几种物质的混合物及其制剂。
农药原药、原药	指	农药活性成分，一般不能直接使用，必须加工配制成各种类型的制剂，才能使用。
农药制剂、制剂	指	原药经加工复配后，成为具有一定的形态、成分、性能、规格和用途的产品，可以经稀释后直接用于农作物。
农药中间体、中间体	指	用煤焦油或石油产品为原料以制造染料、农药、医药、树脂、助剂、增塑剂等中间产物，在农药行业中，是生产原药的前道工序。
杀虫剂	指	用以防治有害昆虫的农药。
杀菌剂	指	用以防治植物病原微生物的农药。
除草剂	指	用以防除农田杂草的农药。
植物生长调节剂	指	用来促进或抑制农林作物生长发育的药剂。
HSE	指	指在健康（Health）、安全（Safety）和环境（Environment）方面指挥和控制组织的管理体系。
FAO	指	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ood and Agriculture Organization of the United Nations, FAO）
农药“三证”	指	农药登记证、农药生产许可证和产品质量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企业标准）

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0576601810H	
注册资本（万元）	36,385.5000	
法定代表人	成道泉	
有限公司设立日期	2018 年 7 月 12 日	
股份公司设立日期	2022 年 12 月 20 日	
住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经济开发区	
电话	0543-2873930	
传真	0543-2873930	
邮编	256500	
电子信箱	ir@jbnh.cn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郭梦	
按照《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263	农药制造
	C2631	化学农药制造
按照《挂牌公司投资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11	原材料
	1110	原材料
	111010	化学制品
	11101012	化肥与农用药剂
按照《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的所属行业	C	制造业
	CE26	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
	CE263	农药制造
	CE2631	化学农药制造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农药技术研发；肥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生产；第三类非药品类易制毒化学品经营；贸易经纪；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智能农机装备销售；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林业有害生物防治服务；农业机械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蔬菜种植；水果种植；中草药种植；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包装材料及制品销售；塑料包装箱及容器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的项	

	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农药生产;生物农药生产;农药批发;肥料生产;农药零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包装装潢印刷品印刷。(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	主要从事农药原药、制剂及农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兼营植物营养剂、农药软包装业务。

二、 股份挂牌情况

(一) 基本情况

股票简称	京博农科
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股份总量(股)	363,855,000
每股面值(元)	1.00
股票交易方式	集合竞价
是否有可流通股	是

(二) 做市商信息

☐适用 ☒不适用

(三) 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及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的承诺

1、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对股东所持股份转让的限制性规定

《公司法》第一百六十条规定:“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国务院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对上市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公司章程可以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作出其他限制性规定。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不得在限制转让期限内行使质权。”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2.8条规定:“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

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条规定：“公司的股份可以依法转让。”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二十三条规定：“公司不接受公司的股票作为质押权的标的。”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第二十四条规定：“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内定期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其就任时确定的任职期间内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股份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限制转让期限内出质的，质权人不得在限制转让期内行使质权。”

2、股东对所持股份自愿锁定承诺

☐适用 ☒不适用

3、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是否为董事、监事及高管	是否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是否为做市商	挂牌前 12 个月内受让自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数量(股)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而获得有限售条件股票的数量(股)	质押股份数量(股)	司法冻结股份数量(股)	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数量(股)
1	马韵升	114,300,000	31.41%	否	是	否	-	-	-	-	38,100,000
2	滨州博丰	109,321,600	30.05%	否	是	否	-	-	-	-	36,440,533
3	滨州博荟	78,003,400	21.44%	否	是	否	-	-	-	-	26,001,133
4	中石化资本	44,196,000	12.15%	否	否	否	-	-	-	-	44,196,000
5	滨州荟稼	11,049,000	3.04%	否	否	否	-	-	-	-	11,049,000
6	滨州荟研	3,810,000	1.05%	否	否	否	-	-	-	-	3,810,000
7	郝春艳	3,175,000	0.87%	否	否	否	-	-	-	-	3,175,000
合计	-	363,855,000	100.00%	-	-	-	-	-	-	-	162,771,666

(四) 挂牌条件适用情况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公司是否设立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是
		董事会秘书或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合规情况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	☐ 是 ☒ 否

		股子公司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行为被司法机关作出有罪判决，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最近 24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 是 ☒ 否
		最近 12 个月内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列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或被全国股转公司认定其不适合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市场禁入措施或不适格情形尚未消除的情形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最近一期每股净资产不低于 1 元/股	☒ 是 ☐ 否
		持续经营时间是否少于两个会计年度	☐ 是 ☒ 否
	股本情况	股本总额（万元）	36,385.5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799.89	21,398.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273.21	20,441.60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4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5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所选择适用的挂牌标准为“每股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1 元/股，且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5.37 元；2023 年、2024 年，公司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20,441.60 万元和 27,273.21 万元，符合上述挂牌标准。
--

（五） 进层条件适用情况

挂牌同时进入层级	基础层
----------	-----

共同标准

共同标准	公司治理制度	股东会议事规则	制定
		董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监事会议事规则	制定
		对外投资管理制度	制定
		对外担保制度	制定
		关联交易制度	制定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制定
		利润分配管理制度	制定
		承诺管理制度	制定
	专职董事会秘书	公司是否设立专职董事会秘书	是
		董事会秘书是否为公司高管	是
	扣除非现金资产认购部分挂牌同时发行融资金额（万元）		
	最近 12 个月的合规情况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或刑事处罚未执行完毕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或者导致严重环境污染、重大人员伤亡、社会影响恶劣等情形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或因证券市场违法违规行为受到全国股转公司等自律监管机构公开谴责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 是 ☒ 否
		申请挂牌公司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且情形尚未消除	☐ 是 ☒ 否
	审计情况	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期末净资产是否为负值	☐ 是 ☒ 否

差异化标准——标准 1

√适用 □不适用

标准 1	净利润指标（万元）	年度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799.89	21,398.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273.21	20,441.60
	净资产收益率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4%	13.3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15%	12.79%
		最近 2 年平均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	13.97%	
	最近两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被会计师事务所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		否	
	发行后股本总额（万元）		36,385.5000	

差异化标准——标准 2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3

□适用 √不适用

差异化标准——标准 4

□适用 √不适用

分析说明及其他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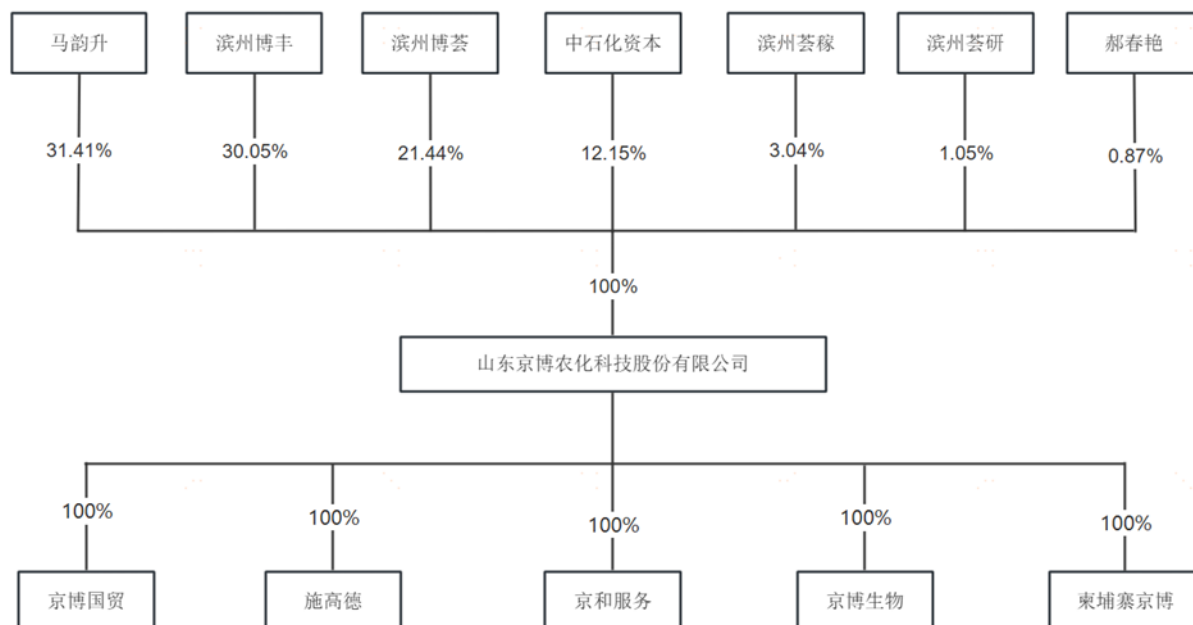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所选择适用的挂牌标准为“每股净资产应当不低于 1 元/股，且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不低于 800 万元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600 万元”。

根据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每股净资产为 5.37 元；2023 年、2024 年，公司归属于母

公司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 20,441.60 万元和 27,273.21 万元，符合上述挂牌标准。

三、 公司股权结构

(一) 股权结构图



(二) 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1、 控股股东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马韵升先生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47.05%的股份（其中直接持有公司 31.41%股份，通过滨州博丰间接持有 15.64%股份），通过与滨州博丰、滨州博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控制公司 82.90%的表决权，为公司的控股股东。

控股股东为法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合伙企业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控股股东为自然人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马韵升	
国家或地区	中国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62 年 12 月 6 日	
是否拥有境外居留权	是	中国澳门永久居留权
学历	硕士研究生	
任职情况	京博控股党委书记、董事局主席	
职业经历	马韵升先生：1962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拥有中国澳门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研究员；1982 年至 1995 年就职于政府部门，先后担任闫坊乡团委书记、管区书记、闫坊乡棉办主任、纯化乡副乡长、蔡寨乡党委副书记、蔡寨乡	

	乡长等党政职务；1995年4月至2000年12月任博兴县润滑油厂厂长、党支部副书记；2000年12月至2018年3月任京博石化董事长；2005年5月至2010年12月任山东京博控股发展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0年12月至2018年6月任山东京博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2012年12月至2018年4月任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2011年5月至2018年6月担任京博农化董事长；2018年6月至今任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局主席。
--	--

控股股东为其他非法人组织的，请披露以下表格：

☐适用 ☒不适用

2、实际控制人

《公司法》第二百六十五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人。”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六十九条规定：“实际控制人，是指通过投资关系、协议或者其他安排，能够支配、实际支配公司行为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

公司实际控制人为马韵升先生，马韵升直接和间接持有公司 47.05%的股份（其中直接持有公司 31.41%股份，通过滨州博丰间接持有 15.64%股份）；马韵升通过与滨州博丰、滨州博荟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控制其各自持有 30.05%和 21.44%股份，马韵升合计控制公司股份的 82.90%表决权。

近两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

控股股东与实际控制人不相同

☐适用 ☒不适用

共同实际控制人之间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除了披露上述基本情况外，还应披露以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动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十名股东及其他持股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1	马韵升	114,300,000	31.41%	自然人	否
2	滨州博丰	109,321,600	30.05%	合伙企业	否
3	滨州博荟	78,003,400	21.44%	合伙企业	否
4	中石化资本	44,196,000	12.15%	法人	否
5	滨州荟稼	11,049,000	3.04%	合伙企业	否
6	滨州荟研	3,810,000	1.05%	合伙企业	否
7	郝春艳	3,175,000	0.87%	自然人	否
合计	-	363,855,000	100.00%	-	-

☐适用 ☒不适用

（四） 股东之间关联关系

☒适用 ☐不适用

- 1、马韵升系滨州博丰有限合伙人，持有滨州博丰 52.04% 合伙份额；
- 2、马韵升与滨州博荟合伙人马艺文、马中骏分别系父女、父子关系；
- 3、马韵升与滨州博丰之合伙人马晓华、马爱凤、韩雪华系兄妹关系，与滨州沃达之合伙人韩春生系兄弟关系；
- 4、公司持股平台滨州荟稼之合伙人成道泉与郝春艳系夫妻关系；
- 5、公司持股平台滨州沃达之合伙人张胜芝与滨州博荟之合伙人张霞芝系兄妹关系。

（五） 其他情况

1、 机构股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1) 基本信息：

名称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8 年 7 月 10 日
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30629MA0CHPU501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周美云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中国（河北）自由贸易试验区雄安片区容城县雄安市民服务中心企业办公区 C 栋第 2 层 215 单元
经营范围	项目投资，股权投资，受托管理股权投资基金，从事投资管理及投资咨询（证券、期货投资咨询除外），自持股权的管理，财务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5,100,000,000	5,100,000,000	51.00%
2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4,900,000,000	4,900,000,000	49.00%
合计	-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100.00%

2. 滨州市博丰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滨州市博丰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18 年 6 月 27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00MA3M2CAK3P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静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
经营范围	市场管理；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马韵升	22,400,000.00	22,400,000.00	52.04%
2	滨州市沃达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2,710,000.00	2,710,000.00	6.30%
3	滨州市沃实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2,500,000.00	2,500,000.00	5.81%
4	滨州市沃清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790,100.00	1,790,100.00	4.16%
5	滨州市沃集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425,000.00	1,425,000.00	3.31%
6	牟庆平	800,000.00	800,000.00	1.86%
7	穆希春	800,000.00	800,000.00	1.86%
8	侯新军	750,000.00	750,000.00	1.74%
9	岳立刚	750,000.00	750,000.00	1.74%
10	王殿海	720,000.00	720,000.00	1.67%
11	栾波	700,000.00	700,000.00	1.63%
12	王长利	640,000.00	640,000.00	1.49%
13	赵重峰	570,000.00	570,000.00	1.32%
14	王建芳	560,000.00	560,000.00	1.30%
15	何少辉	500,000.00	500,000.00	1.16%
16	吕建彬	500,000.00	500,000.00	1.16%
17	张静	500,000.00	500,000.00	1.16%
18	马晓华	500,000.00	500,000.00	1.16%
19	韦能春	460,000.00	460,000.00	1.07%
20	陈永福	420,000.00	420,000.00	0.98%
21	苑敬林	250,000.00	250,000.00	0.58%
22	王宗	230,000.00	230,000.00	0.53%
23	鲍艳海	230,000.00	230,000.00	0.53%
24	卞安五	200,000.00	200,000.00	0.46%
25	王岳华	200,000.00	200,000.00	0.46%
26	孙志武	170,000.00	170,000.00	0.39%
27	宋国良	170,000.00	170,000.00	0.39%
28	吴志红	150,000.00	150,000.00	0.35%
29	李忠华	150,000.00	150,000.00	0.35%
30	顾晟	150,000.00	150,000.00	0.35%
31	鲍永建	150,000.00	150,000.00	0.35%
32	徐泽平	125,000.00	125,000.00	0.29%
33	孙兆青	100,000.00	100,000.00	0.23%
34	张法德	100,000.00	100,000.00	0.23%
35	曹同波	100,000.00	100,000.00	0.23%
36	曹立成	100,000.00	100,000.00	0.23%
37	王金花	100,000.00	100,000.00	0.23%

38	赵传华	100,000.00	100,000.00	0.23%
39	韩雪华	100,000.00	100,000.00	0.23%
40	马爱凤	100,000.00	100,000.00	0.23%
41	吴文雷	39,900.00	39,900.00	0.09%
42	王成	30,000.00	30,000.00	0.07%
合计	-	43,040,000.00	43,040,000.00	100.00%

3. 滨州市博荟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滨州市博荟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4 年 3 月 5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25MADCTL5U48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刘志祥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城东街道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马中骏	19,000,000.00	19,000,000.00	61.87%
2	史庆苓	3,900,000.00	3,900,000.00	12.70%
3	马艺文	3,000,000.00	3,000,000.00	9.77%
4	马雪英	700,000.00	700,000.00	2.28%
5	张霞芝	700,000.00	700,000.00	2.28%
6	曹利军	700,000.00	700,000.00	2.28%
7	韩克平	700,000.00	700,000.00	2.28%
8	杨本兵	700,000.00	700,000.00	2.28%
9	韩立军	700,000.00	700,000.00	2.28%
10	刘志祥	610,000.00	610,000.00	1.99%
合计	-	30,710,000.00	30,710,000.00	100.00%

4. 滨州市荟稼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滨州市荟稼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4 年 10 月 30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25MAE33YEK7H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成道泉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城东街道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成道泉	4,860,000.00	4,860,000.00	18.62%
2	朱坤	2,100,000.00	2,100,000.00	8.05%
3	王祥传	1,800,000.00	1,800,000.00	6.90%
4	韦能春	1,800,000.00	1,800,000.00	6.90%
5	杨婷婷	1,800,000.00	1,800,000.00	6.90%
6	郭梦	1,500,000.00	1,500,000.00	5.75%
7	李忠华	1,500,000.00	1,500,000.00	5.75%
8	宋国良	1,260,000.00	1,260,000.00	4.83%
9	于美强	1,200,000.00	1,200,000.00	4.60%
10	蔺冬冬	1,200,000.00	1,200,000.00	4.60%
11	张法德	960,000.00	960,000.00	3.68%
12	刘伟	660,000.00	660,000.00	2.53%
13	鲍艳海	660,000.00	660,000.00	2.53%
14	秦振	600,000.00	600,000.00	2.30%
15	宋永强	600,000.00	600,000.00	2.30%
16	唐磊	600,000.00	600,000.00	2.30%
17	李珂	600,000.00	600,000.00	2.30%
18	常洪印	600,000.00	600,000.00	2.30%
19	都培田	480,000.00	480,000.00	1.84%
20	吴磊	360,000.00	360,000.00	1.38%
21	王中洋	360,000.00	360,000.00	1.38%
22	梁寒冰	300,000.00	300,000.00	1.15%
23	孙传厚	300,000.00	300,000.00	1.15%
合计	-	26,100,000.00	26,100,000.00	100.00%

5. 滨州市荟研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 基本信息:

名称	滨州市荟研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成立时间	2024 年 12 月 24 日
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71625MAE70FM421
法定代表人或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祥传
住所或主要经营场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城东街道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 机构股东出资结构:

序号	股东（出资人）	认缴资本（元）	实缴资本（元）	持股（出资）比例
1	孙永坤	601,980.00	601,980.00	6.67%
2	朱国强	601,980.00	601,980.00	6.67%
3	王鹏岩	601,980.00	601,980.00	6.67%
4	霍建国	601,980.00	601,980.00	6.67%
5	董善光	541,782.00	541,782.00	6.00%
6	蒋春晓	421,386.00	421,386.00	4.67%
7	邱金先	421,386.00	421,386.00	4.67%

8	王磊	361,188.00	361,188.00	4.00%
9	祝国富	361,188.00	361,188.00	4.00%
10	葛红丹	361,188.00	361,188.00	4.00%
11	贾永林	361,188.00	361,188.00	4.00%
12	白家义	361,188.00	361,188.00	4.00%
13	赵祥	361,188.00	361,188.00	4.00%
14	甘旭华	361,188.00	361,188.00	4.00%
15	张思思	361,188.00	361,188.00	4.00%
16	张丽明	361,188.00	361,188.00	4.00%
17	樊伟	300,990.00	300,990.00	3.33%
18	王祥传	300,990.00	300,990.00	3.33%
19	薄蕾芳	300,990.00	300,990.00	3.33%
20	张健建	300,990.00	300,990.00	3.33%
21	许慧斌	300,990.00	300,990.00	3.33%
22	王建刚	300,990.00	300,990.00	3.33%
23	向川	180,594.00	180,594.00	2.00%
合计	-	9,029,700.00	9,029,700.00	100.00%

私募股东备案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特殊投资条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特殊投资条款的具体内容

2021年12月20日，京博有限召开股东会会议，全体一致同意京博有限新增注册资本1,740万元，新增部分由中石化资本以29,000万元的价格认购；同日，针对该次增资事项，公司、中石化资本、京博控股和马韵升签署《关于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约定的特殊投资条款如下：

（1）回购权

关于回购权的具体条款如下：

“10.1 回购权

投资者有权（但无义务）在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以时间较早者为准）要求公司或马韵升及/或其指定第三方（以下简称“回购义务人”）连带承担回购其届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回购价款为投资者要求回购的股权所对应的增资款本金（含进入资本公积的部分）减去目标公司累计支付给投资人的税后股利（如有）加上前述差值按年化收益率8%（单利）对应的收益总额。

10.1.1 截至本次投资协议签署生效后的36个月，目标公司未能完成合格首次公开发行、或未能以投资人书面认可的方式和条件被收购；

10.1.2 公司发生重大环保、安全生产事故、行政处罚对进行资本运作和IPO产生实质障碍；

10.1.3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为免疑义，指截至本协议签署日营业收入超过

2,000 万元的子公司) 现行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 或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丧失或者无法继续取得运营现有主营业务的必要经营资质;

10.1.4 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

10.1.5 公司或实际控制人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或遭受刑事立案侦查等实质性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或交易文件的约定;

10.1.6 公司回购其他战略投资人的股权, 不包括回购主体与其关联方之间进行的股份转移。

10.1.7 任一年度经审计机构对公司未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投资者要求回购义务人回购其当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 则其应在回购条件发生后的三十 (30) 日内, 向回购义务人发出书面通知 (“赎回通知”); 回购义务人应积极跟投资者协商, 努力在六十 (60) 日内达成赎回协议, 并在达成协议后的九十 (90) 日内, 应尽最大努力筹措资金并收购投资者要求回购的股权。如投资者未在回购条件发生后三十 (30) 日内向回购义务人发出书面通知, 赎回权利不再执行。”

(2) 共售权

关于回购权的具体条款如下:

“10.2 共售权

如果滨州市博丰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 (有限合伙) 和实际控制人马韵升拟向非关联方出售其持有公司的股权, 在滨州市博丰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 (有限合伙)、实际控制人马韵升 (“转让方”) 及其关联方合并持有或股权出售完成后持有公司股份低于 50% 的情况下, 投资者可以选择以其向受让方转让股权相同的价格条款和条件, 按照投资者与转让方的相对股权比例, 优先向受让方出售投资者持有的相应公司股权之全部或部分, 转让方有义务促使受让方以该等价格、条款和条件受让投资者持有的公司股权。转让方应在与受让方的协议中约定和保证投资者共同出售权的实现, 若受让方拒绝受让投资者所持的公司部分或全部股权, 则转让方应按其向受让方的转让条件购买投资者拟转让的公司股权。”

(3) 知情权

关于知情权的具体条款如下:

“10.3 知情权

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上市前, 目标公司承诺按时向投资者提供以下资料:

10.3.1 每日历季度结束后 30 日内, 提供公司季度合并财务报告 (含利润表、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 下同)

10.3.2 每日历年度结束后 180 日内，提供公司董事会工作报告、监事会工作报告以及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的公司年度审计报告；

10.3.3 在股东会结束后 15 日内提供相关股东会的会议决议。”

(4) 公司治理

投资协议中关于公司治理的具体条款如下：

“10.4 董事会席位

本次增资交割后 30 个工作日内，中石化资本有权委派一名工作人员作为目标公司的董事，董事因履行其职责而发生的所有费用由投资者承担。该名应当具备目标公司章程规定的资格，同时该名董事同目标公司原有董事享有同等权利，承担同等责任。

10.6 公司治理

公司董事会审议下列可能影响公司 IPO 申报的关联交易、制度制定及其他与独立性相关的事项时，需经全体董事三分之二或以上（且须包括中石化资本董事）通过后生效。

10.6.1 审议除附件二所列关联交易外，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交易金额 100 万元以上的关联交易的合理性、公允性；

10.6.2 制定或改变关联交易制度；

10.6.3 其他可能会对公司财务独立、人事独立产生影响的事项。

各方同意就公司章程作出反应以上安排的修改。”

(5) 最优惠待遇

关于最优惠待遇的具体条款如下：

“10.5 最优惠待遇

各方同意，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承诺，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本轮后的新投资方对公司投资时取得下列特殊权利，则投资者至少取得不低于该等新投资方的同等待遇：

10.5.1 拖售权、随售权：如公司给予新投资方拖售权及更优惠的随售权，则投资者自动适用该等拖售权或随售权。但如公司给予新投资方该等权利系因新投资方能够为公司提供更高质高效的战略协同、赋能增值，且该战略协同、赋能增值能够明显提升公司价值、市场地位、或对公司未来发展起到积极作用的，则该等拖售权或随售权并不当然适用，除非本轮投资者能够提供等值、等效的对应帮助或措施，公司应向投资者提供证明文件以证明新投资方给予公司的帮助或措施；

10.5.2 回购权：如公司给予新投资方回购权，则投资者自动适用该等回购权为无疑义，新投资

方就财务业绩指标进行对赌而产生的回购权除外。”

2、特殊投资条款的解除

公司与中石化资本及京博控股、马韵升于 2022 年 10 月 14 日签署《<关于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以下简称《补充协议》）约定，各方一致同意，自《补充协议》签署之日起《投资协议》第 10 条“投资者的相关权利”10.1 条“回购权”中约定的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作为回购义务人承担的回购义务终止且自始无效，对各方不具有约束力，该等终止是永久、无条件、不可撤销且不再恢复的。各方放弃在任何条件下通过任何方式向其他方提出违约、赔偿权利的要求。

公司与中石化资本及京博控股、马韵升于 2024 年 11 月 15 日签署《<关于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二）》（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二）》）约定，各方一致同意，自《补充协议（二）》签署之日，《投资协议》及《补充协议》约定的第 10 条“投资者的相关权利”关于 10.1 回购权的约定修改为：“投资者有权（但无义务）在下列任一条件发生时（以时间较早者为准）要求马韵升及/或其指定第三方（以下简称“回购义务人”）回购其届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回购价款为投资者要求回购的股权所对应的增资款本金（含进入资本公积的部分）减去目标公司累计支付给投资人的税后股利（如有）加上前述差值按年化收益率 8%（单利）对应的收益总额。

10.1.1 2026 年 6 月 30 日前未完成在境内证券交易所合格发行并上市的申报工作，以目标公司向审核机关正式提交申报材料并受理之日为准；

10.1.2 2027 年 12 月 31 日前未完成在境内证券交易所合格发行并上市的工作，以目标公司在境内证券交易所正式公开发行股票之日为准；

10.1.3 公司发生重大环保、安全生产事故、行政处罚对进行资本运作和 IPO 产生实质障碍；

10.1.4 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为免疑义，指截至《投资协议》签署日营业收入超过 2,000 万元的子公司）现行主营业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重要子公司丧失或者无法继续取得运营现有主营业务的必要经营资质；

10.1.5 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的；

10.1.6 公司或实际控制人存在重大违法行为或遭受刑事立案侦查等实质性违反法律法规的行为或交易文件的约定；

10.1.7 公司回购其他外部投资人的股权，不包括回购主体与其关联方之间进行的股份转移；

10.1.8 任一年度经审计机构对公司未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标的公司或马韵升知悉上述任一条件发生后，应及时书面告知投资者。

投资者获悉上述任一条件发生后（不论是否通过标的公司或马韵升的告知而获悉），均有权要

求回购义务人回购其当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要求回购义务人回购其当时所持有的全部或部分股权，则其应在知悉该事项发生之后六个月内，向回购义务人发出书面通知（“赎回通知”）；回购义务人应积极跟投资者协商，积极配合投资者开展执行回购涉及的国有资产评估、国有股权交易进场挂牌等工作（如需），双方应在回购义务人接到投资者赎回通知的六十（60）日内达成赎回协议，回购义务人应在达成协议后的九十（90）日内，筹措资金并收购投资者要求回购的股权。如投资者未在知悉该事项发生之后 6 个月内向回购义务人发出赎回通知，赎回权利不再执行。”

公司与中石化资本及京博控股、马韵升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签署《<关于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之补充协议（三）》（以下简称《补充协议（三）》）约定，（1）各方确认，《投资协议》第 10 条“投资者的相关权利”中除第 10.1 条“回购权”、第 10.2 条“共售权”外的其他投资者权利，即第 10.3 条“知情权”（为免歧义，投资者作为公司股东基于《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所享有的股东知情权不在本条所终止的范围内）、第 10.4 条“董事会席位”（为免歧义，投资者在本补充协议生效前已向公司委派的董事不因本条终止而自动卸任，公司现有董事会任期届满时，应按照公司届时有效的公司章程对董事会成员进行改选）、第 10.5 条“最优惠待遇”、第 10.6 条“公司治理”，自公司提出挂牌申请被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受理之日起自动终止且相关特殊权利视为自始无效，上述内容不对各方具有法律约束力，各方互不承担任何违约责任。截至本协议签署日，各方基于《投资协议》《补充协议》及《补充协议（二）》不存在任何法律、经济纠纷，任何一方不再依据《投资协议》《补充协议》及《补充协议（二）》之约定享有前述条款约定的权利或履行义务，亦不得以任何理由向协议另一方提出权利要求或主张。但如公司挂牌申请被终止、撤回或否决，则投资者相关权利条款应在挂牌申请被终止、撤回或否决时自动恢复且视为自始有效。（2）投资者依据《补充协议（二）》所享有的第 10.1 条“回购权”中所约定的回购条件未触发且该条款依然有效，马韵升仍对投资者负有回购义务。（3）各方于 2021 年 12 月签署的《投资协议》及后续相关补充协议中“合格首次公开发行”是指目标公司在中国境内资本市场的证券交易所（包括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或借壳上市。据此，《补充协议（二）》第 10.1 条“回购权”中所约定的“在境内证券交易所合格发行并上市”不包括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情形。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作为特殊投资条款的责任承担主体，并已根据相关规定对特殊权利条款进行了清理，清理过程不存在纠纷，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未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3、 股东适格性核查

序号	股东名称	是否适格	是否为员工持股平台	具体情况
1	马韵升	是	否	-
2	滨州市博丰企业管理咨询服	是	否	不存在以非公开或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情形，不存在聘请基金管理人对

	务中心（有限合伙）			持股平台进行日常管理、对外投资管理等的情况。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其他对外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3	滨州市博荟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是	否	不存在以非公开或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情形，不存在聘请基金管理人对持股平台进行日常管理、对外投资管理等的情况。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其他对外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4	中国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	是	否	以自有资金进行投资，不存在以非公开或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情形，不存在委托基金管理人管理资产的情形。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5	滨州市荟稼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是	是	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以非公开或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情形，不存在聘请基金管理人对持股平台进行日常管理、对外投资管理等的情况。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其他对外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6	滨州市荟研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是	是	员工持股平台，不存在以非公开或公开方式向投资者募集资金情形，不存在聘请基金管理人对持股平台进行日常管理、对外投资管理等的情况。除持有公司股份外，无其他对外投资，不属于《私募投资基金监督管理条例》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私募投资基金，无需办理私募投资基金备案手续。
7	郝春艳	是	否	-

4、其他情况说明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 VIE 协议安排	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为境内外上市公司	否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是否为境外法人或自然人	否
公司、重要控股子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股东超过 200 人的情形	是
公司及子公司是否存在工会或职工持股会持股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情形系因股权代持产生，不存在变相公开发行业或非法集资的情况。

根据相关代持人员的访谈记录、相关代持人员的说明函及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公证处就代持解除公证等资料，公司历史上因股权代持存在股东人数穿透计算后超过 200 人情形。

就上述情况，滨州市人民政府已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出具《关于对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确认》文件，确认关于京博农化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不属于公开发行业券的情形，不涉及非法集资、吸收公众存款或严重扰乱社会金融秩序的行为。

公司代持情况解除后，股东人数不存在超过 200 人的情况，股权权属清晰稳定、股东持股情况合法合规。

四、 公司股本形成概况

（一） 公司设立情况

1、2011 年 5 月，公司设立

2011 年 5 月 20 日，马韵升等 68 位自然人签署《发起人协议》，并于同日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设立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并授权公司董事会办理工商登记事宜的议案》《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1 年 5 月 7 日出具大信验字[2011]第 3-0018 号《验资报告》，对京博股份截至 2011 年 5 月 5 日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确认截至 2011 年 5 月 5 日，京博股份的实收注册资本为 9,500 万元。

山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 2011 年 5 月 31 日向京博股份核发了注册号为 370000200019292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京博股份设立时的股本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本（万股）	持股比例（%）
1	马韵升	3,900.00	41.05
2	史庆苓	390.00	4.11
3	杨睿波	385.00	4.05
4	张靖	301.00	3.17
5	戴荣华	221.00	2.33
6	张金儒	160.00	1.68
7	张静	160.00	1.68
8	韦能春	134.00	1.41
9	栾波	131.00	1.38

10	张启辉	123.00	1.29
11	张法德	103.00	1.08
12	黎嘉敬	100.00	1.05
13	李长占	100.00	1.05
14	李天发	100.00	1.05
15	李天永	100.00	1.05
16	农鑫	100.00	1.05
17	赵辉	100.00	1.05
18	王殿海	95.00	1.00
19	何少辉	88.00	0.93
20	赵重峰	87.00	0.92
21	顾强	84.00	0.88
22	牟庆平	80.00	0.84
23	穆希春	80.00	0.84
24	赵传华	80.00	0.84
25	侯新军	75.00	0.79
26	苑敬林	75.00	0.79
27	岳立刚	75.00	0.79
28	卞安五	70.00	0.74
29	曹利军	70.00	0.74
30	韩克平	70.00	0.74
31	韩立军	70.00	0.74
32	侯永明	70.00	0.74
33	马雪英	70.00	0.74
34	宋国良	70.00	0.74
35	孙志武	70.00	0.74
36	王庆彬	70.00	0.74
37	王英杰	70.00	0.74
38	王岳华	70.00	0.74
39	杨本兵	70.00	0.74
40	张霞芝	70.00	0.74
41	周志峰	70.00	0.74
42	王长利	65.00	0.68
43	刘志祥	61.00	0.64
44	王金花	60.00	0.63
45	辛承友	60.00	0.63
46	顾晟	55.00	0.58
47	郝春艳	55.00	0.58
48	刘英贤	55.00	0.58
49	吕建彬	50.00	0.53

50	孙兆青	50.00	0.53
51	王宗	50.00	0.53
52	曹立成	45.00	0.47
53	朱晓峰	45.00	0.47
54	鲍艳海	44.00	0.46
55	鲍永建	43.00	0.45
56	张建林	43.00	0.45
57	陈永福	42.00	0.44
58	吴文雷	36.00	0.38
59	魏双勇	32.00	0.34
60	董庆锋	31.00	0.33
61	王成	31.00	0.33
62	杜小芸	30.00	0.32
63	汪君华	30.00	0.32
64	梁小安	25.00	0.26
65	郭致祥	15.00	0.15
66	李忠华	15.00	0.15
67	王伟涛	15.00	0.15
68	曹同波	10.00	0.11
合计		9,500.00	100.00

2、2018 年 7 月，改制为有限公司

2018 年 6 月 27 日，京博股份召开股东大会并作出决议通过《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改制方案》，将公司整体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整体变更后的有限公司名称确定为“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2,000 万元。

2018 年 6 月 27 日，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成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会作出决议，审议通过了《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8 年 7 月 12 日，京博有限取得滨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00576601810H），京博有限改制后的股本及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1	马韵升	6,400.00	53.33
2	滨州博丰	2,047.00	17.06
3	史庆苓	390.00	3.25
4	杨睿波	385.00	3.21
5	马艺文	300.00	2.50
6	张金儒	160.00	1.33
7	栾 波	131.00	1.09
8	张启辉	123.00	1.03

9	黎嘉敬	100.00	0.83
10	岳洪明	100.00	0.83
11	李天发	100.00	0.83
12	黄治琴	100.00	0.83
13	农 鑫	100.00	0.83
14	赵 辉	100.00	0.83
15	何少辉	88.00	0.73
16	顾 强	84.00	0.70
17	牟庆平	80.00	0.67
18	赵传华	80.00	0.67
19	岳立刚	75.00	0.63
20	张 靖	71.00	0.59
21	曹利军	70.00	0.58
22	韩克平	70.00	0.58
23	韩立军	70.00	0.58
24	马雪英	70.00	0.58
25	王庆彬	70.00	0.58
26	王岳华	70.00	0.58
27	杨本兵	70.00	0.58
28	张霞芝	70.00	0.58
29	周志峰	70.00	0.58
30	刘志祥	61.00	0.51
31	郝春艳	55.00	0.46
32	刘英贤	55.00	0.46
33	吴志红	43.00	0.36
34	吴文雷	36.00	0.30
35	董庆锋	31.00	0.26
36	杜小芸	30.00	0.25
37	汪君华	30.00	0.25
38	王伟涛	15.00	0.13
合计		12,000.00	100.00

3、2022 年 12 月，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16 日，京博有限股东会同意京博有限整体变更为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上会会计师 2022 年 10 月 28 日出具《审计报告》（上会师报字（2022）第 9799 号），确认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京博有限经审计的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账面值为人民币 1,665,321,824.41 元。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 年 10 月 29 日出具《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拟变更设立股份有限公司所涉及的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资产负债表列净资产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京信

评报字（2022）第 415 号），确认截至 2022 年 8 月 31 日，京博有限扣除专项储备后的净资产评估值为人民币 192,281.10 万元。

全体发起人同意公司以 2022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将公司净资产扣除专项储备后的金额 166,532.18 万元按照 12.12:1 的比例折合成股份公司股本 13,740 万元。

2022 年 12 月 20 日，公司取得滨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

整体变更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本（万股）	持股比例（%）
1	马韵升	4,500.00	32.75
2	滨州博丰	4,304.00	31.32
3	马中骏	1,900.00	13.83
4	中石化资本	1,740.00	12.66
5	史庆苓	390.00	2.84
6	马艺文	300.00	2.18
7	郝春艳	125.00	0.91
8	曹利军	70.00	0.51
9	韩克平	70.00	0.51
10	韩立军	70.00	0.51
11	马雪英	70.00	0.51
12	杨本兵	70.00	0.51
13	张霞芝	70.00	0.51
14	刘志祥	61.00	0.44
合 计		13,740.00	100.00

（二） 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2024 年 2 月 5 日，马中骏、史庆苓、马艺文、曹利军、韩克平、韩立军、马雪英、杨本兵、张霞芝和刘志祥共 10 位公司股东签署合伙协议，一致同意将持有的京博农化全部股份作价出资设立滨州博荟进行股权平移；滨州博荟设立完成后，上述股东通过滨州博荟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本次持股平台成立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本（万股）	持股比例（%）
1	马韵升	4,500.00	32.75
2	滨州博丰	4,304.00	31.32
3	滨州博荟	3,071.00	22.36
4	中石化资本	1,740.00	12.66
5	郝春艳	125.00	0.91
合计		13,740.00	100.00

2024 年 9 月 11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实施 2024 年度第一期股权激励方案，被激励对象通过出资设立滨州荟稼间接持有被激励股份，滨州荟稼以 6 元/股的价格认购京博农化 435 万股股份。京博农化注册资本由 13,740 万元增加至 14,175 万元。

同日，公司全体股东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24 年 10 月 12 日，京博农化就本次增资事宜取得滨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本（万股）	持股比例（%）
1	马韵升	4,500.00	31.75
2	滨州博丰	4,304.00	30.36
3	滨州博荟	3,071.00	21.66
4	中石化资本	1,740.00	12.28
5	滨州荟稼	435.00	3.07
6	郝春艳	125.00	0.88
合计		14,175.00	100.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形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4 股，合计转增 21,829.50 万股，本次转增后，公司股本增加至 36,004.50 万元。

本次转增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本（万股）	持股比例（%）
1	马韵升	11,430.00	31.75
2	滨州博丰	10,932.16	30.36
3	滨州博荟	7,800.34	21.66
4	中石化资本	4,419.60	12.28
5	滨州荟稼	1,104.90	3.07
6	郝春艳	317.50	0.88
合计		36,004.50	100.00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公司执行 2024 年度第二期股权激励方案，被激励对象通过出资设立滨州荟研间接持有被激励股份，滨州荟研以 2.37 元/股的价格认购京博农化 381 万股股份。京博农化注册资本由 36,004.5 万元增加至 36,385.5 万元。同日，公司全体股东通过了新的《公司章程》。

2024 年 12 月 31 日，京博农化就本次增资事宜取得滨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本次增资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股本（万股）	持股比例（%）
1	马韵升	11,430.00	31.41

2	滨州博丰	10,932.16	30.05
3	滨州博荟	7,800.34	21.44
4	中石化资本	4,419.60	12.15
5	滨州荟稼	1,104.90	3.04
6	滨州荟研	381.00	1.05
7	郝春艳	317.50	0.87
合计		36,385.50	100.00

（三） 区域股权市场或其他交易场所挂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5月8日，齐鲁股权交易中心出具《关于同意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进入“专精特新”专板培育情况的函》，公司符合入板培育条件，同意进入“专精特新”专板培育层。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审核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1号》规定：“申请挂牌公司曾在区域性股权市场及其他交易场所进行融资及股权转让的，主办券商及律师应当关注相关融资及股权转让行为是否涉及公开发行、变相公开发行、集中交易等违反《国务院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切实防范金融风险的决定》《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清理整顿各类交易场所的实施意见》等规定的情形”。

在培育期间，公司未曾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进行股权交易或募集资金，此外亦不存在违反相关业务规则的情况。

公司将在收到全国股转公司的同意挂牌函至挂牌前，办理完毕在齐鲁股权交易中心终止培育的相关流程。

（四） 在全国股转系统摘牌后重新申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股权激励情况或员工持股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为建立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通过设立员工持股平台的方式实施股权激励。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设有滨州荟稼和滨州荟研两个员工持股平台，各员工持股平台具体情况及合伙人构成，见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三、公司股权结构”之“（五）其他情况”之“1、机构股东情况”。

（一） 员工持股平台设立的审议程序

2024 年 8 月 27 日和 2024 年 9 月 11 日，公司分别召开 2024 年度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度股权激励方案，同意对成道泉、朱坤、韦能春等 23 名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被激励对象通过出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即滨州荟稼）、滨州荟稼向公司增资的方式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成道泉、朱坤、韦能春、杨婷婷、王祥传作为被激励人员回避董事会决议的表决，郝春艳（与被激励人员成道泉系夫妻关系）作为关联股东回避股东会决议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4 年 12 月 25 日和 202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 2024 年度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 2024 年度二期股权激励方案，同意对王鹏岩、樊伟等 23 名员工实施股权激励；被激励对象通过出资设立有限合伙企业（即滨州荟研）、滨州荟研向公司增资的方式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按照《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成员王祥传作为被激励人员回避董事会决议的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股权激励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4 年 12 月，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公司拟实施股权激励涉及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的评估报告，以 2024 年 8 月 31 日为基准日，公司股东全部权益的市场价值为 231,700 万元。

（二）参与人员及任职情况、资金来源及出资缴纳情况、持股价格

公司 2024 年度两期股权激励的参与人员及任职情况、资金来源及出资缴纳情况、持股价格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持股平台	资金来源	缴纳情况	持股价格 ^[注]
1	成道泉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总经理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 年 11 月完成实缴	6 元/股
2	朱坤	董事/副总经理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 年 11 月完成实缴	6 元/股
3	韦能春	董事/副总经理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 年 11 月完成实缴	6 元/股
4	杨婷婷	董事/财务负责人	滨州荟稼	自筹资金	2024 年 11 月完成实缴	6 元/股
5	王祥传	董事/技术总监	滨州荟稼	自筹资金	2024 年 11 月完成实缴	6 元/股
6	郭梦	董事会秘书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 年 11 月完成实缴	6 元/股
7	李忠华	市场总监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 年 11 月完成实缴	6 元/股
8	宋国良	安全环保总监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 年 11 月完成实缴	6 元/股

9	于美强	生产总监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10	蔺冬冬	京博生物生产总监	滨州荟稼	自筹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11	张法德	审计与储运总监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12	鲍艳海	印业总经理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13	刘伟	财务经理	滨州荟稼	自筹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14	宋永强	国内业务运营部经理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15	唐磊	海外业务运营部经理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16	秦振	采购经营部经理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17	李珂	合成技术研究室主任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18	常洪印	京博生物安全环保总监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19	都培田	证券事务部经理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20	吴磊	京和农业总经理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21	王中洋	高级技术研发工程师	滨州荟稼	自筹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22	孙传厚	高级技术研发工程师	滨州荟稼	自有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23	梁寒冰	高级技术研发工程师	滨州荟稼	自筹资金	2024年11月完成实缴	6元/股
24	甘旭华	生物技术研究室主任	滨州荟研	自筹资金	2024年12月完成实缴	2.37元/股
25	王鹏岩	中级技术研发工程师	滨州荟研	自筹资金	2024年12月完成实缴	2.37元/股
26	樊伟	技术管理工程师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年12月完成实缴	2.37元/股
27	白家义	工艺设计室主任	滨州荟研	自筹资金	2024年12月完成实缴	2.37元/股
28	孙永坤	合成G车间主任	滨州荟研	自筹资金	2024年12月完成实缴	2.37元/股
29	贾永林	高级技术研发员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年12月完成实缴	2.37元/股
30	赵祥	合成E车间副主任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年12月完成实缴	2.37元/股
31	董善光	项目建设管理部经理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年12月完成实缴	2.37元/股
32	王磊	高级技术管理员	滨州荟研	自筹资金	2024年12月完成实缴	2.37元/股
33	向川	高级技术研发员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年12月完成实缴	2.37元/股

34	朱国强	合成 D 车间副主任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35	许慧斌	分析技术室副主任	滨州荟研	自筹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36	张思思	中级技术研发工程师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37	祝国富	中级技术研发工程师	滨州荟研	自筹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38	蒋春晓	本质安全部副经理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39	邱金先	中级工艺技术人员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40	霍建国	项目部经理	滨州荟研	自筹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41	王建刚	中级工艺技术人员	滨州荟研	自筹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42	葛红丹	初级技术研发工程师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43	薄蕾芳	中级技术研发工程师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44	张健建	应用技术研究室副主任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45	张丽明	知识产权部经理	滨州荟研	自有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46	王祥传	技术总监	滨州荟研	自筹资金	2024 年 12 月完成实缴	2.37 元/股

注：2024 年 12 月，公司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以每 10 股转增 15.4 股，而后实施第二期股权激励；剔除资本公积转增的影响后，两期股权激励的价格一致。

被激励人员的出资来源主要系自有资金，但因资金压力较大，部分被激励人员出资存在向亲属、朋友或同事借款的情况；存在借款的被激励人员及借款对手方提供相关款项的归还记录并出具说明函，证实借款的真实性，不存在委托或代他人持有公司股权的情况；被激励人员资金来源合法合规。

（三）管理模式、存续期间、锁定期限、权益流转及退出机制、员工发生不适合参加持股计划情况时所持相关权益的处置办法，是否存在预留份额，股权激励是否实施完毕

公司股权激励方案、滨州荟稼和滨州荟研合伙协议的相关内容约定如下：

事项	滨州荟稼	滨州荟研
管理模式	合伙企业由普通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有限合伙人不得对外代表有限合伙企业，不参加执行合伙事务的合伙人有权监督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合伙事务的情况。 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滨州荟稼之执行事务合伙人由成道泉担任； 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滨州荟研之执行事务合伙人由王祥传担任	
存续期间	合伙期间为长期	
锁定期限	被激励对象自成为合伙人且间接持有京博农化激励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合	合伙人自间接持有本次激励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出资份额；第 36-72 个月，解锁数量不超过本人获授股份总数的 25%；第

	伙人不得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合伙份额	73-84 个月，解锁数量不超过本人获授股份总数的 15%；第 85-96 个月，解锁数量不超过本人获授股份总数的 15%；第 97-108 个月，解锁数量不超过本人获授股份总数的 15%；第 109-120 个月，解锁数量不超过本人获授股份总数的 30%。
锁定期限特别规定	合伙人中担任京博农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或未来担任相关职务的，还需遵守《公司法》及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关于上市公司股份减持的有关规定。	
权益流转	锁定期内，未经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同意，合伙人不得直接或间接或以其他方式转让其所持有的出资份额。 锁定期结束，合伙人同意采用统一减持的方法变现。公司上市且锁定期满后，合伙人可自主决定是否转让激励股份对应的有限合伙出资份额及转让出资份额的数量。合伙企业每年统一安排减持工作。	
退出机制	1、执行事务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有限合伙人同意，可以决定将其除名，并举荐新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一）未按期履行出资义务；（二）因故意或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特别重大损失；（三）不按照合伙协议执行事务的；（四）执行合伙事务时有违法行为；（五）发生合伙协议约定的其他除名事由。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接到通知之日，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 2、发生如下情形之一的，合伙人可以根据《激励方案》的规定办理退伙：（一）合伙协议约定的退伙事由出现；（二）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三）发生合伙人难以继续参加合伙的事由；（四）其他合伙人严重违反合伙协议约定的义务。 3、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当然退伙并根据《激励方案》的规定办理退伙清算：（一）作为合伙人的自然人死亡或者被依法宣告死亡；（二）个人丧失偿债能力；（三）法律规定或者合伙协议约定合伙人必须具有相关资格而丧失该资格；（四）合伙人在合伙企业中的全部财产份额被人民法院强制执行。退伙事由实际发生之日为退伙生效日。 4、合伙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经其他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决议将其除名，应根据《激励方案》的规定进行退伙清算：（一）未履行出资义务；（二）因故意或者重大过失给合伙企业造成损失；（三）执行合伙事务时有不正当行为；（四）为他人代持财产份额；（五）发生合伙协议约定的事由。对合伙人的除名决议应当书面通知被除名人。被除名人接到除名通知之日，除名生效，被除名人退伙。被除名人对除名决议有异议的可以自接到除名通知之日起三十日内，向人民法院起诉。 5、锁定期结束，普通合伙人死亡或者依法被宣告死亡的，普通合伙人的继承人为无民事行为能力人或者限制民事行为能力人的，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可以依法成为有限合伙人。全体合伙人未能一致同意的，合伙企业应当将被继承合伙人的财产份额退还该继承人。 6、锁定期结束，有以下情形之一，合伙企业应当向合伙人的继承人退还被继承合伙人的财产份额：（一）继承人不愿意成为合伙人；（二）法律规定或者合伙协议约定合伙人必须具有相关资格，而该继承人未取得该资格；（三）合伙协议约定不能成为合伙人的其他情形。	
员工发生不适合参加持股计划情况时所持相关权益的处置办法	视情形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或公司董事会指定的第三人按照：（1）合伙人受让激励股份时实际支付的现金成本（X）+现金成本（X）×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持股天数/365-持股期间现金分红，或（2）伙人受让激励股份时的现金成本（X）-持股期间现金分红，有偿收购激励股份对应的合伙份额。 合伙人给公司造成的经济损失，公司有权另行计算损失并追究有关法律责任。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权激励已实施完毕，不存在预留份额。

（六） 其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	-----

公司是否曾擅自公开或者变相公开发行证券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代持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工会、职工持股会持股或自然人股东人数较多的情形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非货币出资	否
公司是否曾存在出资瑕疵	否
公司是否曾涉及国有企业、集体企业改制	否
公司历史沿革是否涉及国资、外资、集体股东出资	是
公司是否（曾）存在红筹架构	否
公司是否存在分立、合并事项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历史沿革上曾出现过股权代持情况

公司设立时，隐名股东因看好公司发展，遂基于亲属、同事、朋友等关系委托具有代持意愿的显名股东为其代持；设立时，存在 26 位显名股东代 135 位隐名股东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股权代持通过股份还原或回购清理的方式全部解除；目前公司在册股东不存在代持情形。

2、公司历史沿革涉及国资出资情况

2021 年 12 月 20 日，京博有限召开 2021 年第五次股东会会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京博有限新增注册资本 1,740 万元，由中石化资本以 29,000 万元的对价认购（每股价格为 16.67 元），中石化资本系国有控股公司。

本次增资经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评估（评估文号：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 1685 号），评估报告显示，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为基准日，收益法评估后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03,895.00 万元，股本 12,000.00 万。

2024 年 12 月 26 日，京博农化召开股东会会议，同意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的形式增加公司注册资本，公司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15.4 股，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后，中石化资本持有公司股本变为 4,419.60 万元。

（一）中石化资本投资入股、后续股权变动履行的审批、资产评估备案情况

1、中石化资本入股的相关情况

根据中石化资本提供的《公司章程》《中石化集团资本有限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由投资决策委员会行使公司及其下属企业投资金额在 3 亿元以下的 PE 类对外投资和兼并收购事项。

2021 年 11 月 12 日、15 日，中石化资本投资决策委员会召开了 2021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中石化资本以现金形式对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前公司估值为 20 亿元，中石化资本投资不超过 2.9

亿元，投后股比不超过 12.66%，中石化资本有权委派 1 名董事。

2021 年 12 月 20 日，公司与中石化资本、京博控股、马韵升共同签署了《关于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之投资协议》，约定中石化资本以 29,000 万元的价格认购京博有限 1,740 万元注册资本。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31 日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21）第 1685 号《资产评估报告》，评估确认：在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京博有限股东全部权益价值为 203,895 万元。2021 年 11 月 26 日，中石化资本就上述资产评估结果办理了备案手续。

2、中石化资本入股后的相关情况

根据《关于优化中央企业资产评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国资发产权规[2024]8 号），“中央企业及其子企业参股的企业发生转让或者受让股权及资产、以非货币资产出资、非国有股东增资及减资、解散清算、收购非国有单位股权及资产等经济行为时，国有股东代表应当比照现有国有资产评估管理相关规定，发表对相关标的进行资产评估或估值的股东意见，最终以参股企业决策为准。”

中石化资本在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一期股权激励方案）及 202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审议通过公司第二期股权激励方案）中已明确：本次股权激励实施后，中石化资本所持股权比例将被动稀释，根据国资委相关规定，非上市公司股权比例变动应进行资产评估，参考《关于优化中央企业资产评估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等相关规定，根据公司与股东沟通结果，除中石化资本以外的其他股东均不要求先完成国有评估备案再实施股权激励，公司根据多数股东意见，本次股权激励方案实施之前不进行国有资产评估备案工作，中石化资本同意通过相关股权激励方案及相关增资事项。

综上，中石化资本投资入股及后续股权变动符合国有资产管理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是否取得国有股权设置批复文件或替代性文件，是否存在国有股权流失的情形或风险

中石化资本已取得《企业产权登记表》替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国有股权设置批复文件；《企业产权登记表》编号为：5766018102024110500787，确认国家出资企业为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中石化资本对公司的认缴注册资本及实缴注册资本均为 4,419.6 万元，持股比例为 12.1466%。

中石化资本取得《企业产权登记表》替代国有资产监督管理机构的国有股权设置批复文件，符合《1 号指引》和国资委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国有股权流失的情形或风险。

3、公司历史上因股权代持存在股东人数穿透计算后曾超过 200 人情形

公司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情形系因股权代持产生，不存在变相公开发行业股份或非法集资的情况。

就上述情况，滨州市人民政府已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出具《关于对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历史沿革有关问题的确认》文件，确认关于京博农化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不属于公开发行证

券的情形，不涉及非法集资、吸收公众存款或严重扰乱社会金融秩序的行为。

公司代持情况解除后，股东人数不存在超过 200 人的情况，股权权属清晰稳定、股东持股情况合法合规。

五、 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参股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 公司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

√适用 □不适用

1. 山东施高德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1 年 9 月 7 日
住所	山东省博兴经济开发区
注册资本	10,500,000.00
实缴资本	10,500,000.00
主要业务	生物类肥料增效剂和高性能特种肥料研发、生产和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为公司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京博农化 100%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975.81	
净资产	1,602.84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4,493.63	
净利润	235.64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已经上会会计师审计）	

2. 山东京博农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5 年 6 月 23 日
住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
注册资本	11,500,000.00
实缴资本	11,500,000.00
主要业务	农药及肥料等产品的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为公司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京博农化 100%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681.76	
净资产	4,458.59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55,252.87	
净利润	317.66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	-----------------

3. 山东京和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6 年 3 月 21 日
住所	山东省滨州市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
注册资本	3,070,000.00
实缴资本	3,070,000.00
主要业务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服务、种植及农业服务等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为公司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京博农化 100%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91.08	
净资产	221.08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703.31	
净利润	17.68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4. 山东京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成立时间	2019 年 11 月 13 日
住所	山东沾化经济开发区恒业一路 112 号
注册资本	505,000,000.00
实缴资本	505,000,000.00
主要业务	农药及精细化工品的生产与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为公司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京博农化 100%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81,690.45	
净资产	27,328.69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27,916.06	
净利润	1,131.9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已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5. 京博农业服务柬埔寨公司

成立时间	2017 年 12 月 22 日
住所	Phnom Penh, Cambodia
注册资本	880,000

实缴资本	351,800
主要业务	农药及肥料等产品销售
与公司业务的关系	为公司业务的组成部分
股东构成及持股比例	京博农化 100%持股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216.82	
净资产	-3.02	
项目	2024 年度	
营业收入	143.49	
净利润	-93.51	
最近一年及一期财务数据是否经审计	是（已经上会会计师审计）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设施高德、京博国贸、京博生物、京和农业四家境内控股子公司，柬埔寨京博一家境外控股子公司。

公司将各子公司营业收入或净利润占合并报表营业收入或净利润比例 10%以上的子公司认定为重要子公司。因此，京博国贸和京博生物为公司重要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京博国贸

京博国贸成立于 2015 年 6 月 23 日，系由公司出资 1,150 万元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主营业务为农药及肥料产品的贸易。

京博国贸成立时的股权结构为：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京博农化	1,150.00	100%
合计		1,150.00	100%

截至报告期末，京博国贸股权结构未发生变动。

京博国贸已取得从事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具体明细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根据《山东省经营主体公共信用报告》，报告期内京博国贸不存在生态环境领域、市场监管领域、安全生产领域、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医疗保障领域、住房公积金领域等的违法违规情况。

（2）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成立于 2019 年 11 月 13 日，主营业务为农药及精细化工品的生产与销售。

京博生物自设立以来的股权变动情况如下：

① 2019 年 11 月，京博生物设立

2019 年 11 月，京博生物第一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山东京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等议案，2019 年 11 月 13 日滨州市沾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向京博生物核发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71624MA3QYJPN00。

京博生物设立时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京博农化	9,897.00	94.26%
2	滨州市仁合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603.00	5.74%
合计		10,500.00	100%

② 2021 年 1 月，第一次股份转让

2021 年 1 月 20 日，滨州仁合将其持有的全部股份转让给京博农化。京博生物就本次股份转让事宜取得滨州市沾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24MA3QYJPN00）。

本次股份转让完成后，京博生物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京博农化	10,500.00	100%
合计		10,500.00	100%

③ 2023 年 12 月，第一次增资

2023 年 12 月 26 日，京博生物就本次增资事宜取得滨州市沾化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71624MA3QYJPN00）。

本次增资完成后，京博生物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京博农化	50,500.00	100%
合计		50,500.00	1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京博生物股权结构未再发生变化。

京博生物已取得从事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具体明细详见公开转让说明书“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根据《企业专项信用报告》，报告期内京博生物不存在生态环境领域、市场监督领域、安全生产领域、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医疗保障领域、住房公积金领域等的违法违规情况。

（二） 参股企业

□适用 √不适用

七、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序号	姓名	职务	任期开始时间	任期结束时间	国家或地区	境外居留权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称
1	成道泉	董事长、总经理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5年5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2	韦能春	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9年12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3	朱坤	董事、副总经理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88年4月	本科	助理农艺师
4	杨婷婷	董事	2024年4月12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女	1985年10月	本科	CMA管理会计师
5	杨婷婷	财务负责人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女	1985年10月	本科	CMA管理会计师
6	王祥传	董事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83年7月	博士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7	夏云飞	董事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女	1983年10月	硕士研究生	高级会计师
8	毕超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女	1984年12月	硕士研究生	高级工程师
9	傅穹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0年12月	博士研究生	教授
10	朱磊	独立董事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女	1979年10月	博士研究生	教授
11	李聪	监事会主席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女	1986年11月	大专	无
12	鲍永建	监事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5年5月	本科	助理工程师
13	王成	职工代表监事	2022年12月16日	2025年12月15日	中国	无	男	1977年1月	本科	高级工程师
14	郭梦	董事会	2023年5	2025年	中	无	女	1986	硕士	无

		秘书	月 6 日	12 月 15 日	国			年 2 月	研究生	
--	--	----	-------	-----------	---	--	--	-------	-----	--

续:

序号	姓名	职业（创业）经历
1	成道泉	2000 年 7 月至 2011 年 5 月历任山东京博市场代表、业务代表、原药外贸部经理、国际贸易部经理；2011 年 6 月至 2022 年 11 月历任公司国际贸易部经理、海外事业部总经理、战略合作总监、总经理助理、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
2	韦能春	2001 年 7 月至 2011 年 5 月，历任山东京博技术员、车间副主任、车间主任、技术总监等职务；2011 年 6 月至 2022 年 11 月历任公司合成技术部经理、技术总监、生产技术总监、副总经理等职务，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3	朱坤	2009 年 6 月至 2011 年 5 月，历任山东京博推广员、业务代表等职务；2011 年 6 月至 2022 年 11 月历任公司大区经理、济南营销中心部长、华中营销中心总经理、农科全服方案中心总经理、济南分公司副总经理、京和农业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副总经理，2022 年 12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
4	杨婷婷	2008 年 7 月至 2009 年 1 月，在青岛红领集团担任会计电算员；2009 年 3 月至 2011 年 10 月，在山东益仁化工有限公司担任会计；2011 年 11 月至 2012 年 5 月，在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预算员；2012 年 6 月至 2014 年 7 月，在山东泰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5 年 4 月至 2015 年 7 月，在京博股份担任审计部经理；2015 年 7 月至 2018 年 7 月，在山东汇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担任财务与风控部经理；2018 年 8 月至 2018 年 12 月，在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担任财务经理；2019 年 1 月至今担任公司财务总监，2022 年 12 月至 2023 年 5 月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2024 年 4 月至今担任公司董事兼财务总监。
5	王祥传	2012 年 7 月至 2012 年 12 月，在潍坊盛科药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2013 年 1 月至 2014 年 9 月，在北京康龙化成公司担任合成研究员；2014 年 9 月至 2015 年 6 月，在安丘市检验检测中心担任药品科主检；2015 年 7 月至今，在公司历任合成技术部主任工程师、技术总监。2022 年 12 月至今，在京博农化担任董事。
6	夏云飞	2006 年 9 月至 2012 年 8 月，在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审计经理；2012 年 9 月至 2015 年 1 月，在建投控股有限责任公司担任财务部业务经理；2015 年 2 月至 2016 年 4 月，在金融街（北京）置业有限公司担任财务部经理；2016 年 5 月至 2019 年 10 月，在信中利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副总监；2019 年 11 月至今，在中石化资本担任财务部高级副总裁。2022 年 12 月至今，在京博农化担任董事。
7	毕超	2009 年 8 月至 2013 年 7 月，在江苏扬农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担任研发中心副主任；2013 年 7 月至今，在中国农药工业协会担任产业发展部副主任。2022 年 12 月至今，在京博农化担任独立董事。
8	傅穹	2006 年 6 月至今，担任吉林大学法学院教授；2008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担任吉林财经大学法学院院长；2021 年至今，担任北京豪而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至今，担任爱迪特（秦皇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3 年至今，担任沈阳富创机密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 年 12 月至今，在京博农化担任独立董事。
9	朱磊	2008 年 7 月至今历任山东财经大学会计学院讲师、副教授、教授及硕士生导师；2022 年 12 月至今，在京博农化担任独立董事。
10	李聪	2008 年 7 月至 2011 年 5 月，在山东京博历任车间质检员、原药及化工品经营部业务商务助理、原料部二级商务助理；2011 年 6 月至今，历任公司商务管理部商务助理、审计部审计员、商务与储运管理部副经理、商务管理部副

		经理、审计部副经理、审计部经理；2022 年 12 月至今，在京博农化担任监事。
11	鲍永建	1998 年 7 月至 1999 年 3 月，任东方厨房设备厂业务员；1999 年 3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山东京博采购代表；2011 年 5 月至 2021 年 6 月，历任公司原料部经理、采购部经营经理；2021 年 7 月至今，任益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采购经理；2021 年 7 月至 2022 年 6 月，在京博控股任高级采购经营师；2022 年 12 月至今，在京博农化担任监事。
12	王成	2001 年 7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山东京博技术推广员、制剂生产主管、制剂室主任等职务；2011 年 5 月至今，历任公司制剂技术部经理、首席制剂技术师、功能产品研究室副主任、主任、高级 CP 工程师；2022 年 12 月至今，在京博农化担任监事。
13	郭梦	2007 年 3 月至 2011 年 6 月，任宁波天邦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11 年 7 月至 2017 年 9 月，历任上海岱美汽车内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董事会秘书；2017 年 10 月至 2019 年 4 月，任浙江德力西国际电工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19 年 5 月至 2021 年 3 月，任浙江凯乐士科技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2021 年 4 月至 2022 年 3 月，任合富（中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事务代表；2022 年 4 月至 2023 年 4 月，任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23 年 5 月至今，任京博农化董事会秘书。

八、最近两年及一期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万元）	263,193.42	236,125.29
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5,411.42	165,943.6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东权益合计（万元）	195,411.42	165,943.66
每股净资产（元）	5.37	12.08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5.37	12.08
资产负债率	25.75%	29.72%
流动比率（倍）	2.46	1.84
速动比率（倍）	1.68	1.03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9,667.05	196,915.61
净利润（万元）	27,799.89	21,398.06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27,799.89	21,398.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273.21	20,441.60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273.21	20,441.60
毛利率	25.24%	23.20%
加权净资产收益率	15.44%	13.3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扣除非经常性损益）	15.15%	12.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8	0.6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78	0.6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12.63	12.92
存货周转率（次）	3.34	3.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7,475.30	31,454.9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1.03	2.29

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5,881.41	5,164.2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68%	2.62%

注：计算公式

(1)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2)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4) 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P₀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新增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净资产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6) 基本每股收益=$P_0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7) 稀释每股收益=$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P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P₁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M_i 为增加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M_j 为减少股份次月起至报告期期末的累计月数 (8)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余额 (9)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余额 (10)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11)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九、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发行及偿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 与本次挂牌有关的机构

（一） 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	光大证券
法定代表人	刘秋明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联系电话	021-22169999
传真	021-62151789
项目负责人	朱喆
项目组成员	杜攀明、贺二松、欧明树、丁钊楠、应子旷、尚银龙、陆赞、朱博宇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楼南塔 22-31 层
联系电话	010-59572288
传真	010-65681022
经办律师	慕景丽、田浩森、徐源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晓荣
住所	上海市静安区威海路 755 号 25 层
联系电话	021-52920000
传真	021-52921369
经办注册会计师	于仁强、徐新星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名称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圣龙
住所	北京市海淀区知春路 1 号 1 幢 15 层 1508
联系电话	010-82961375
传真	010-82961376
经办注册评估师	江海、程晨

(五)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机构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负责人	黄英鹏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联系电话	4008058058
传真	010-50939716

(六) 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贵华
住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	010-63889512
传真	010-63889514

（七） 做市商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业务

一、 主要业务、产品或服务

（一）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公司主要从事高效、低毒、低残留、环境友好型农药原药、制剂及农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	公司以“助力农业发展，守护食材健康”为使命，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绿色农业生产方案的药肥服务商，主营业务紧紧围绕小麦、水稻、玉米等我国重要粮食作物的植保防护。
公司主要从事高效、低毒、低残留、环境友好型的农药原药、制剂及农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兼营植物营养剂、农药软包装业务。 公司茚虫威和醚菌酯原药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第一，精喹禾灵、烟嘧磺隆产品多年保持国内市场占有率的前两名。公司持有绿色食品生产资料证明商标使用证 77 件，位居国内行业第一。 公司设有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山东省无公害新农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推广中心）、植物免疫与绿色防控山东省工程研究中心、国家 CNAS 认证实验室等科研平台。公司开发的烟嘧磺隆原药新工艺、精喹禾灵原药工艺等 6 项关键技术工艺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醚菌酯绿色合成新工艺、精喹禾灵高收率合成新工艺等 17 项技术工艺达到国内领先或先进水平。截至 2024 年底，公司拥有 172 项发明专利（其中境外发明专利 6 项），在农化行业处于领先地位。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工信部认定的绿色工厂、山东省首批清洁生产先进企业、山东省瞪羚企业、山东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中国农药行业 HSE 管理体系 AAA 企业，连续多年承担国家救灾农药储备任务。公司先后主导或参与了茚虫威、醚菌酯、烟嘧磺隆等主要产品的 30 余项国家或行业标准制定和修订工作。 公司先后荣获了山东省智能工厂、好品山东、品牌价值榜单、山东省创新 100 强、山东省省长质量奖提名奖、中国专利优秀奖、山东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农药创新贡献奖、中国植物保护学会颁发的科学技术奖等各类荣誉。公司凭借丰富的产品线和扎实的基层服务，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京博美地 40g/L 烟嘧磺隆可分散油悬浮剂”等产品荣获山东知名品牌。“京博牌烟嘧磺隆原药”和“京博牌精喹禾灵原药”被认定为“山东省优质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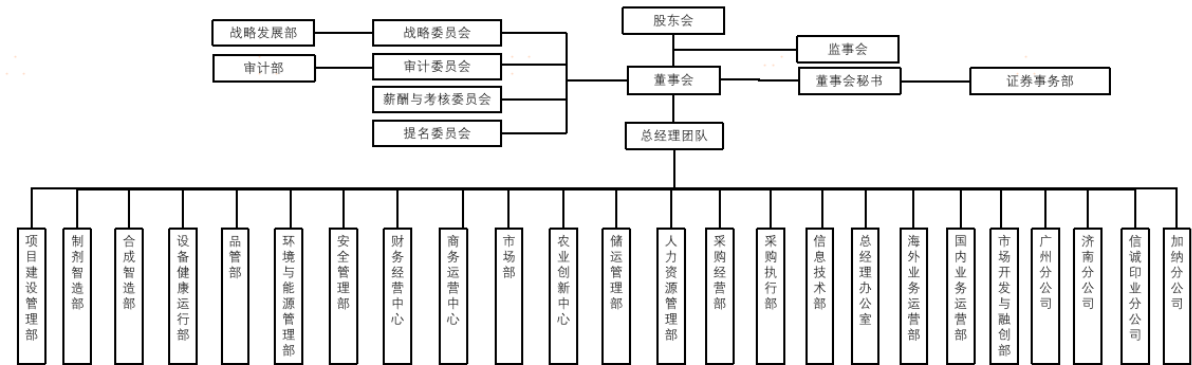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产品或服务

项目	产品大类	产品简介
杀虫剂	茚虫威系列	茚虫威是一种广谱噁二嗪类杀虫剂，是害虫电压门控钠离子通道阻塞剂。通过进入害虫体内后裂解成 N-去甲氧羰基代谢物起作用，与其他杀虫剂无交互抗性，特别适合防治对其他农药已产生抗性的害虫，具有显著的安全性与环境友好性优势，其低

		毒性和低残留特性使其对哺乳动物、家畜及非靶标生物高度安全，同时对环境的影响小，符合绿色农药的发展方向。因其安全性高，还可作为家居、庭院和宠物等卫生用药，用于对如蟑螂、红火蚁和蝼蛄等卫生害虫的治理。 该产品具有广谱适用性，对各龄期害虫均表现出优异的防治效果，适用于稻纵卷叶螟、小菜蛾、棉铃虫等多种鳞翅目害虫，且作用迅速。凭借其高效性、独特的作用机制及抗性管理优势，茚虫威成为绿色农业和抗性治理的理想选择，未来在替代高毒低效杀虫剂方面具有广阔潜力。
	氟啶虫酰胺系列	氟啶虫酰胺是一种新型低毒吡啶酰胺类杀虫剂，其独特的作用机制通过抑制害虫口针取食植物组织的能力，显著减少了害虫的取食行为，最终导致害虫饥饿致死，从而达到高效的防治效果。对蜜蜂等非靶标昆虫高度安全，根据中国农药毒性分级标准，它属于低毒农药，对环境友好。该产品对蚜虫、蓟马等抗性害虫具有快速拒食活性和较好的神经毒性，特别适用于黄瓜、甘蓝、苹果、水稻、茶树、马铃薯等多种作物的害虫防治，同时有效阻止植物病毒传播。 由于其作用机理独特，氟啶虫酰胺对现有其他杀虫剂产生抗性的害虫也表现出良好的防治效果，交互抗性风险低。凭借其高度的安全性、独特的防治机制和广泛的适用性，氟啶虫酰胺在农业生产中展现出显著的优势，是绿色农业和可持续发展的理想选择。
除草剂	精喹禾灵系列	精喹禾灵是一种芳氧苯氧丙酸类化合物，其通过抑制细胞脂肪酸的合成过程，从而有效控制杂草的生长，达到防治目的。该产品具有高度的选择性，对阔叶作物高度安全，可以高效防除稗草、野燕麦、狗牙根等禾本科杂草，确保作物健康生长。该产品作用迅速，药剂在施用后几小时内即可被杂草茎叶吸收，并通过双向传导至全株，药效稳定且不受雨水、气温和湿度等环境条件的显著影响。对后茬作物无毒害作用，符合绿色农业的环保要求，是现代农业的理想选择。
	烟嘧磺隆系列	烟嘧磺隆是一种选择性强、持效期长的磺酰脲类除草剂，通过抑制乙酰乳酸合成酶的活性，达到精准除草的效果。其独特的作用机制不仅显著提高了选择性，还能有效避免杂草抗药性的产生。烟嘧磺隆具有安全性高，持效期长和耐雨水冲刷等优点。此外，其在土壤中易于降解，残留少，对环境的影响小，符合绿色农业的发展需求。作为玉米田苗后除草剂市场的主导品种，烟嘧磺隆可与硝磺草酮、莠去津等多种除草剂混配，提高除草效果，增大杀草谱，多年来市场稳定，是高效、安全的玉米田除草解决方案。
杀菌剂	醚菌酯系列	醚菌酯是一种高效、安全的甲氧基丙烯酸酯类杀菌剂，通过抑制病菌呼吸作用达到杀菌效果，具有低毒性、高选择性及对环境的影响小的特点，是符合现代绿色农业发展方向的环保型杀菌剂。它不仅对小麦赤霉病、白粉病、锈病，以及蔬菜、果树等作物的灰霉病等多种真菌病害表现出高效活性，还具有保护、预防和治疗多重作用，能有效抵御由半知菌类、卵菌纲、担子菌纲等多种真菌引起的病害。独特的杀菌机制和激素特性使其不仅能精准防治病害，还能促进作物健康生长，提高氮的吸收效率，确保作物产量和品质。醚菌酯的安全性优异，对作物、人畜及有益生物无害，持效期长，是绿色农业和综合防治的理想选择。

二、 内部组织结构及业务流程

(一) 内部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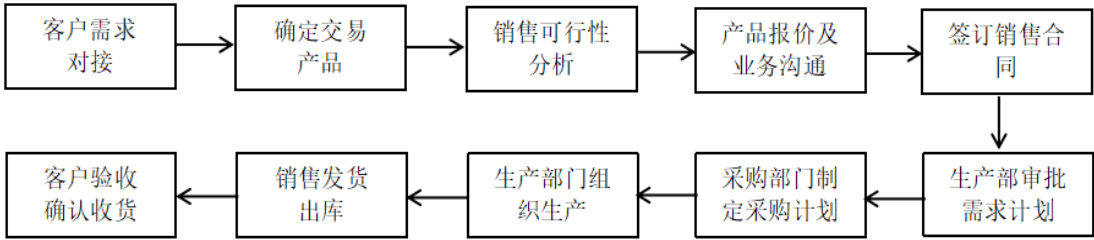
公司建立健全了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各部门主要职责具体如下：

部门/职能名称	主要职责
采购部门	公司采购部门包括采购经营部、采购执行部，依据公司战略规划制定采购规划并落地实施；拟定并持续优化、完善采购管理类制度及相关流程建设，提高采购运营质量，保障采购体系各项工作的实施；统筹采购全链条管理，负责采购物资的供应商寻源，挖掘供应商资源；根据市场情况，组织制定半年度、年度采购方案。
生产部门	公司生产部门包括合成智造部与制剂智造部，负责公司安全生产管理事务。组织各部门开展生产管理与支持保障工作，确保各车间生产安全平稳运行；执行生产指令，组织制订年度、季度、月度计划和计划的分解实施工作；组织推进机械化、自动化、智能化“三化”建设；组织开展精益生产管理，降低生产成本与提高运营效率；组织开展工艺优化、清洁生产、技改检修等工作。
安全管理部门	安全管理部组织建立安全管理体系，是本公司内全面执行安全事务的管理部门；监督考核各部门的安全事务管理，落实全员安全责任制；组织制订与落实各部门安全管理职责；督促属地落实职责范围内重大危险源的安全管理措施，组织落实安全生产风险管控措施，督促落实安全生产整改措施；推进本质安全文化建设；监督公司安全生产资金投入和技术措施的落实。
销售部门	公司销售部门包括市场部、海外业务运营部、国内业务运营部、济南分公司、广州分公司等，主要负责公司市场及销售事务，深入市场调研潜在需求，根据市场调研信息规划未来产品，策划产品上市工作，制定公司新产品及战略产品上市方案，组织进行内外部培训及产品推广；根据市场情况对销售计划进行分析把控，协助生产部门确定各个产品生产顺序和时间；提供作物田间技术指导，为种植户提供作物全面技术服务；负责公司货物、技术和服务的进出口。
农业创新中心	负责公司研发与技术事务，包括新产品、新工艺的调研和开发，根据公司战略规划及年度目标，制定产品的年度研发、优化计划；新产品分析方法的开发与制定工作和现有工业化产品分析方法的研究与优化工作；项目立项、研发实施及验收跟踪；根据公司及行业发展现状，寻找合适的新产品等。

商务运营中心	组织制定经营业务规范化制度、流程，并针对制度流程进行培训、实施、监督执行；组织合同审核、建立合同台账、合同相关资料的存档，做好风险预防和过程控制；组织客户准入标准的制定，审核客户开户资质及客户档案归档存档；跟踪公司采购、销售业务执行；平衡销售订单与生产的匹配性，指导业务有效进行。
财务经营中心	负责公司财务管理事务，包括负责资金筹划与资金安全管理以确保公司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负责税筹管理、账务管理及财务报表的编制，为公司决策提供财务数据支撑等相关工作；持续完善优化内控体系，实施经营增效及风险规避。
人力资源管理部	管理与员工的劳动关系，办理员工聘用、调动、退休、离职、解聘及人事档案等手续；根据公司战略规划组织制定人力资源规划并落地实施；拟订并持续优化、完善、规范有效的人力资源管理规章制度和 workflows；根据战略规划和员工发展需要，建立和完善员工培训体系；组织建立、完善绩效管理方案。
总经理办公室	年度经营计划执行情况跟进落实；制定年度改善创新重点工作，做好资源协调及落实；组织公司企业文化宣导和企业文化落地工作的实施，创建上下贯通的宣贯渠道；组织收集和分析影响公司战略发展的有关政策、数据和信息，重点关注战略产品布局。
证券事务部	协助董事会行使职责，负责组织实施股权管理事务，包括投资者关系管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管理，信息披露制度建设及对外信息管理，公司挂牌、上市等相关工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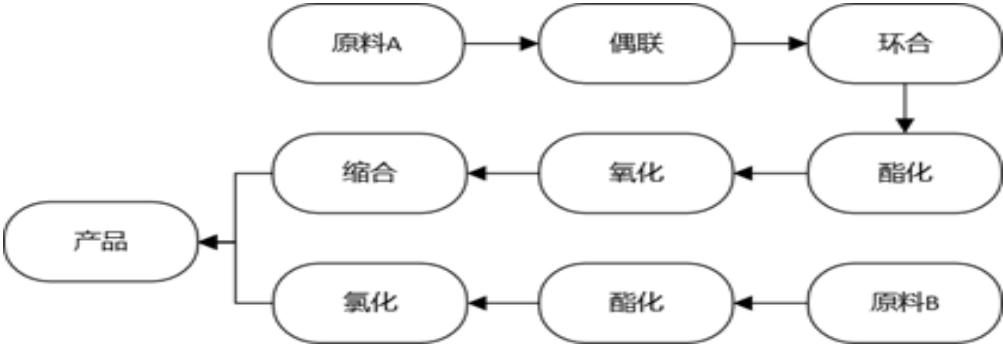
（二） 主要业务流程

1、 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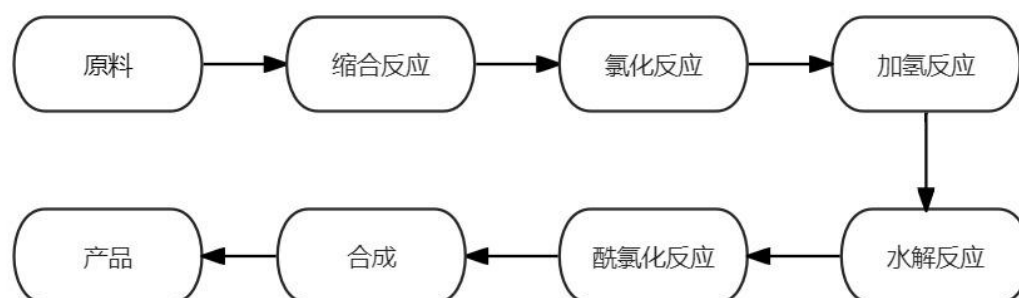
2、主要产品生产流程图

（1） 茚虫威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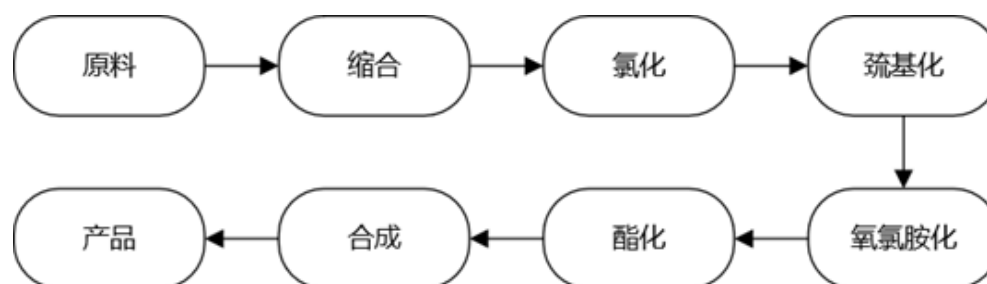
公司基于自主工艺，采用清洁化、经济化的原料，经偶联、环合得到中间体，通过酯化和氧化反应制备出高手性中间体产物。经过缩合和环合等步骤，最终得到茚虫威产品。茚虫威产品合成工艺技术壁垒高、反应步骤较长，公司深耕产品十余年，逐一攻克合成收率低、有效体含量不理想、催化剂价格高昂等技术难题，开发出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高效手性催化剂，国内率先合成高光学茚虫威原药，填补了国内技术空白，经中国石油化工联合会鉴定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并评为国家专利密集产品与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获山东省专利奖与山东省科技进步奖，2023 年获中国专利奖优秀奖。

(2) 氟啶虫酰胺生产工艺流程图



公司成功开发了氟啶虫酰胺原药的绿色合成工艺，通过缩合、加氢脱氯、水解、酰氯化等关键步骤，实现了氟啶虫酰胺产品的高效合成。在工艺开发过程中，公司创新性地设计了特有的绿色催化体系，有效解决了传统合成方法中选择性差、催化剂成本高以及催化剂回收困难等技术难题。这一催化体系不仅显著提高了反应的选择性和收率，还大幅降低了生产成本，同时实现了催化剂的高效回收与循环利用，为氟啶虫酰胺的绿色化、规模化生产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撑。该工艺采用安全环保的生产方式，避免使用高危险物料，全程可控，符合绿色生产标准，确保了生产过程的安全性和环境友好性。“一种 4-三氟甲基烟酰胺绿色合成工艺”荣获山东省农药行业协会科技进步奖，行业领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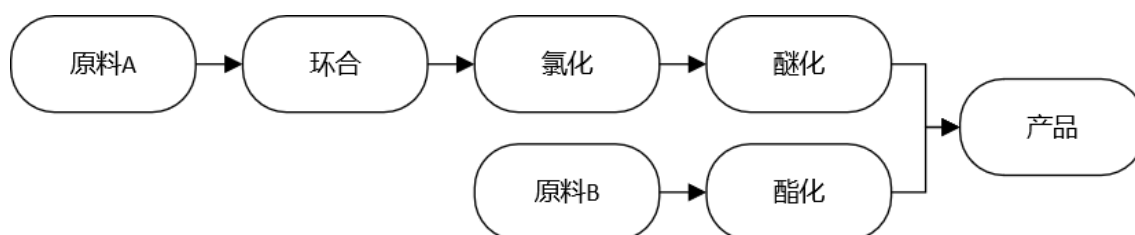
(3) 烟嘧磺隆生产工艺流程图



公司采用基础化工原料，通过缩合、氯化、巯基化、氧氯胺化、酯化反应和合成反应等关键步骤，成功实现了高纯度烟嘧磺隆产品的高效合成。在工艺开发中，公司突破传统技术瓶颈，通过微通道技术实现了关键中间体的连续化生产，提高了工艺的安全性，显著提升了关键中间体的收率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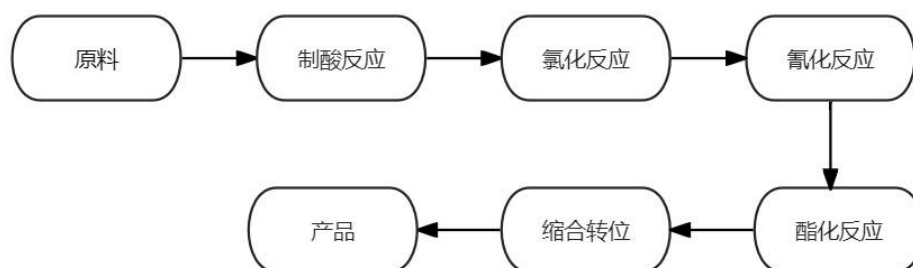
产品质量。公司研发的三斜晶系烟嘧磺隆开发及产业化技术，解决了烟嘧磺隆分解率高、高含量油悬制剂长期储存稳定性差、水分散颗粒剂加工性困难等技术难题，被评为国内先进水平。公司开发的烟嘧磺隆合成工艺通过优化反应路径和精准控制反应条件，大幅提升了产率和产品质量。烟嘧磺隆中间体胺脂合成新工艺获得中国农药工业协会技术贡献奖，被认定为山东省质量改进成果，并被评为山东优质品牌、知名品牌。

(4) 精喹禾灵生产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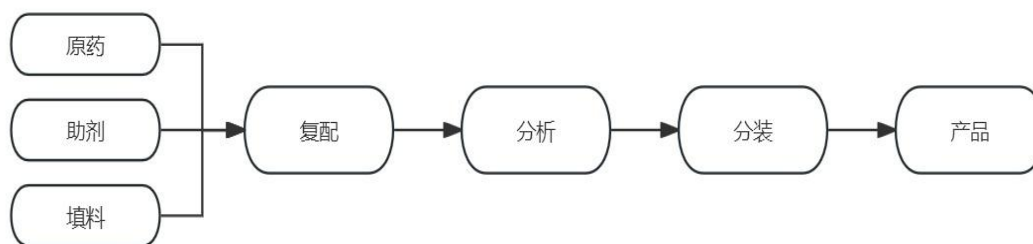
公司采用了先进的绿色合成工艺，通过环合、氯化、醚化和合成反应等关键步骤，成功实现了目标化合物的高效合成。在工艺开发过程中，公司充分发挥在手性合成领域的技术优势，对传统合成路径进行了全面优化，通过精确控制反应条件和选择性催化剂的创新应用，显著降低了原料消耗和副产物的生成，从而有效减少了生产成本和对环境的影响。该工艺不仅实现了高效、清洁的生产过程，还确保了产品各项指标，包括杂质含量，均达到欧美国家高端客户的严格要求，充分体现了公司在绿色化工和高品质产品开发方面的技术实力和行业领先地位，该产品的各项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精喹禾灵高收率合成新工艺获得了山东省科技进步奖，并认定为山东省质量改进成果。

(5) 醚菌酯生产工艺流程图



公司以苯酐和邻甲酚作为原料，通过制酸、氯化、氰化、酯化、缩合转位等关键反应步骤，成功实现了目标产物的高效合成。该工艺技术针对现有合成方法中存在的成本高、产率低和工业化难度大等问题进行了系统性优化，显著提高了合成效率和产品质量。京博农化凭借其在绿色合成和高效催化领域的技术优势，开发并应用了高效布朗斯特酸催化体系，实现了对高选择性立体异构合成的精准控制，使有效体含量达到了 99.9%以上。这一技术创新不仅大幅降低了生产成本，减少了资源浪费，还显著提升了产品纯度和稳定性，充分体现了京博农可在农药中间体研发和绿色生产工艺开发方面的强大实力和行业领先地位，获得中国农药工业协会技术贡献奖。

(6) 制剂生产工艺流程图



京博农化公司围绕茚虫威、氟啶虫酰胺、烟嘧磺隆、精喹禾灵、醚菌酯等自有原药，结合先进的制剂配方增效筛选技术，深入研究施药器械特性及防治目标需求，对制剂剂型进行了系统性优化升级。针对市场需求和环保要求，京博农化成功开发了可分散油悬浮剂、悬浮剂、水分散颗粒剂（干悬浮剂）及可溶液剂等绿色环保型制剂，这些剂型以加工工艺的简洁连续化、环境友好、优异的润湿铺展性、渗透性及药肥混配兼容性为特点，充分适应大中型现代化施药器械和多元化用药需求。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和工艺优化，不仅提升了产品性能，还显著降低了生产成本，为农业生产提供了高效、安全、环保的植保解决方案。公司 77 个制剂产品获得绿色食品生产资料证明商标使用证、京博农化制剂入选首批“好品山东”榜单、3 个制剂产品纳入农业农村部农产品质量安全中心“全国生态环保优质农业投入品（植保产品）”、8 个产品荣获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绿色高质量农药产品，这一系列成果充分体现了京博农化在农药制剂研发和绿色生产工艺开发方面的技术实力和行业领先地位。

2、 外协或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外协（或外包）厂商名称	外协（或外包）厂商与公司、股东、董监高关联关系	外协（或外包）具体内容	单家外协（或外包）成本及其占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是否专门或主要为公司服务	是否对外协（或外包）厂商存在依赖
				2024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2023 年度（万元）	占当期外协（或外包）业务总成本比重		
1	A	无	B	98.98	21.13%	304.23	61.07%	否	否
2	山东邹平农药有限公司	无	制剂加工	210.39	44.92%	40.31	8.09%	否	否
3	中农立华（天津）农用化学制品有限公司	无	制剂加工	72.37	15.45%	28.43	5.71%	否	否
4	安徽省益农化工有限公司	无	制剂加工	55.31	11.81%		-	否	否
5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无	催化剂加工	8.45	1.80%	93.50	18.77%	否	否
6	其他	无	制剂加工	22.85	4.88%	31.66	6.36%	否	否
合计	-	-	-	468.35		498.13		-	-

具体情况说明

公司在销售订单较满、交期紧张、阶段性产能不足等情况下，会将部分工序交予具备资质的外协加工厂商进行加工，主要的外协工序为制剂复配，制剂复配非公司核心生产工序，报告期内，公司外协费用金额占营业成本比例为 0.33%、0.29%，占比较小。公司采取委托加工模式可提高生产效率、节约时间，减轻公司生产部门压力，有助于企业提高服务客户能力。

在委托加工模式下，公司向外协供应商提供主要原材料或者半成品，外协供应商按照公司要求进行加工，产品生产完成后提供给公司进行质检，公

司向其支付加工费。公司与外协加工厂商交易价格主要根据加工量并参考市场行情进行定价，交易价格公允。

此外公司对部分工序进行劳务外包，报告期内发生劳务外包费用分别为 836.31 万元、862.77 万元，具体情况参见“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七）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3、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一)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技术名称	技术特色	技术来源	技术应用情况	是否实现规模化生产
1	茚虫威原药合成工艺	合成过程中，公司自主开发出合成高光学茚虫威原药的新工艺，显著提升了高活性有效体的选择性。	自主研发	应用于茚虫威原药的生产	是
2	氟啶虫酰胺原药合成工艺	开发了特有的绿色催化体系，解决了传统合成方法中选择性差、催化剂成本高、催化剂回收困难等问题。	自主研发	应用于氟啶虫酰胺原药的生产	是
3	烟嘧磺隆原药合成工艺	公司开发了烟嘧磺隆中间体 2-氯-N,N-二甲基烟磺酰胺连续化合成技术，既优化了生产流程又显著提升了产品的品质。	自主研发	应用于烟嘧磺隆原药的生产	是
4	精噻禾灵原药合成工艺	凭借公司在手性合成方面的技术优势，通过精确控制反应条件和选择性催化剂的使用，显著降低了原料消耗和副产物生成，从而减少了生产成本和对环境的影响。	自主研发	应用于精噻禾灵原药的生产	是
5	醚菌酯原药合成工艺	通过高效布朗斯特酸催化体系，实现高选择性立体异构合成，使有效构型大于 99.9%以上。	自主研发	应用于醚菌酯原药的生产	是
6	苯唑草酮原药合成	采用微通道和管式反应器技术，实现了氧化、氯化、亚硝化反应的连续流工艺。	自主研发	应用于苯唑草酮原药的生产	是

7	制剂生产工艺	采用环境友好型剂型、经过清洁的连续化工艺、实现优异的润湿铺展性、渗透性及药肥混配兼容性为特点，充分满足大中型现代化施药器械和多元化用药需求。	自主研发	应用于制剂生产	是
---	--------	--	------	---------	---

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二）主要无形资产

1、域名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域名	首页网址	网站备案/许可证号	审核通过时间	备注
1	jingboagri.com	jingboagri.com	——	2019年3月2日	
2	jbagri.com	jbagri.com	——	2019年3月2日	
3	jingboagriscience.com	jingboagriscience.com	鲁 ICP 备 05023684 号-9	2017年12月6日	
4	chambroadagri.com	chambroadagri.com	鲁 ICP 备 2021038632 号-1	2019年3月4日	
5	hnj588.net	hnj588.net	鲁 ICP 备 05023684 号-11	2015年10月12日	
6	hnj588.cn	hnj588.cn	鲁 ICP 备 05023684 号-11	2015年10月12日	
7	hnj588.com	hnj588.com	鲁 ICP 备 05023684 号-11	2015年10月12日	
8	jbnh.cc	jbnh.cc	——	2014年7月24日	
9	jbnh.net	jbnh.net	——	2012年6月30日	
10	jingbononghua.com	jingbononghua.com	——	2005年5月27日	
11	jbnh.cn	jbnh.cn	鲁 ICP 备 05023684 号-10	2010年10月14日	

2、土地使用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 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1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3721、0003726、0003731、0003732、0003733号	工业用地	京博农化	123,667.00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	2009年7月1日至2059年7月1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2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3735、0004274、0004276、0004317号	工业用地	京博农化	112,685.00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	2006年8月29日至2056年8月28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3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3730号	工业用地	京博农化	57,732.64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	2006年8月29日至2056年8月28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4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3729号	工业用地	京博农化	6,667.00	228省道以东、京博大道以北	2022年1月5日至2072年1月5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5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3477号	工业用地	京博农化	175,300.00	博兴化工园片区南部街区兴博九路以北，兴业十一路以西	2024年7月9日至2029年7月8日	国有土地租赁	否	工业用地	
6	历下国用2015第0100064号	商务金融用地	京博农化	216.00	济南市历下区经十东路以北	1993年9月16日至2033年9月15日	出让	否	商务金融用地	
7	鲁（2023）沾化区不动产权第0003165号	工业用地	京博生物	145,070.00	沾化区永馆路以北，潮河以东	2019年12月31日至2069年12月31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8	鲁（2023）沾化区不动产权第0003166号	工业用地	京博生物	75,011.00	沾化区永馆路以北，潮河以东	2019年12月31日至2069年12月31日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9	鲁（2023）沾化区不动产权第	工业用地	京博生物	114,819.00	滨州市沾化区恒业一路112	2019年12月31日至2069年12	出让	否	工业用地	

序号	土地权证	性质	使用 权人	面积 (平米)	位置	取得时间- 终止日期	取得 方式	是否 抵押	用途	备注
	0003178 号				号等 2 户	月 31 日				
10	鲁（2023） 沾化区不动 产 权 第 0003179 号	工业 用地	京博 生物	150,548. 00	滨州市沾 化区恒业 一路 112 号等 6 户	2019 年 12 月 31 日至 2069 年 12 月 31 日	出 让	否	工业 用地	

注 1：根据京博农化与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署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租赁合同》及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签发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挂牌成交确认书》，京博农化通过先租后让的方式取得上表序号 5 所列的 175,300 平方米土地的使用权。

注 2：上表为截至报告期末的情况，2025 年 3 月 11 日，京博生物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签订抵押合同，为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的借款 24,450 万元提供抵押，将序号 7-10 土地抵押给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济南分行。

3、软件产品

☐适用 ☒不适用

4、账面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无形资产类别	原始金额（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使用情况	取得方式
1	土地使用权	19,681.11	16,512.14	正常	购置
2	计算机软件	1,018.98	245.58	正常	购置
合计		20,700.09	16,757.72	-	-

5、其他事项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及其子公司取得的业务许可资格或资质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资质名称	注册号	持有人	发证机关	发证日期	有效期
1	排污许可证	9137160 0576601 810H001 P	京博农化	滨州市生态环境局	2025 年 5 月 23 日	2025.5.23-2030.5.22
2	排污许可证	9137162 4MA3Q YJPN000 01P	京博生物	滨州市生态环境局沾化分局	2024 年 2 月 22 日	2024.2.22-2029.2.21
3	排污许可证	9137162 5586075 578C001 U	京博农化 印业分公司	滨州市生态环境局博兴分局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4.12.19-2029.12.18
4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回执	9137162 5583050 316E001 Z	施高德	/	2020 年 12 月 16 日	2020.12.16-2025.12.15

5	报关单位 备案证明	-	京博农化	中华人民共和国滨州海关	2024年6月 17日	长期
6	报关单位 备案证明	-	京博国贸	中华人民共和国滨州海关	2024年6月 17日	长期
7	报关单位 备案证明	-	京博生物	中华人民共和国滨州海关	2024年6月 17日	长期
8	全国工业 产品生产 许可证	(鲁)X K13-008- 02302	京博农化	山东省市场 监督管理局	2024年2月 3日	2024.2.3-2029.2.2
9	全国工业 产品生产 许可证	(鲁)X K13-008- 02003	京博生物	山东省市场 监督管理局	2023年3月 3日	2023.3.3-2028.3.2
10	全国工业 产品生产 许可证	(鲁)X K13-001- 02424	施高德	山东省市场 监督管理局	2022年9月 20日	2022.9.20-2027.9.19
11	安全生产 许可证	(鲁)W H安许证 字[2023] 160029 号	京博农化	山东省应急 管理厅	2023年7月 10日	2023.7.12-2026.7.11
12	安全生产 许可证	(鲁)W H安许证 字[2022] 160352 号	京博生物	山东省应急 管理厅	2025年6月 26日	2025.6.24-2028.6.23
13	危险化学 品登记证	3716220 0047	京博农化	山东省危险 化学品登记 中心、应急 管理部化学 品登记中心	2023年3月 3日	2023.1.2-2026.1.1
14	危险化学 品登记证	3716230 0114	京博生物	山东省危险 化学品登记 中心、应急 管理部化学 品登记中心	2023年12月 1日	2024.1.13-2027.1.12
15	监控化学 品生产特 别许可证	HW-37M 0031	京博农化	山东省工业 和信息化厅	2025年5月 13日	2025.5.13-2026.6.30
16	非药品类 易制毒化 学品生产 备案证明	(鲁)3S 3716002 3040002 0	京博农化	滨州市应急 管理局	2023年4月 11日	2023.4.11-2026.4.10
17	非药品类 易制毒化 学品生产 备案证明	(鲁)3S 3716000 1035	京博生物	滨州市应急 管理局	2022年8月 2日	2022.8.2-2025.8.1

18	印刷经营许可证	(鲁)印证字第37M06B005号	京博农化印业分公司	滨州市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4年3月22日	2024.3.22-2029.3.31
19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437004053	京博农化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	2024年12月7日	2024.12.7-2027.12.6
20	高新技术企业	GR202237008116	京博生物	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	2022年12月12日	2022.12.12-2025.12.11
21	易制爆危险化学品单位备案登记表	-	京博农化	博兴县公安局治安警察大队	2023年4月26日	长期
是否具备经营业务所需的全部资质		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所需的资质健全。			
是否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否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超越资质、经营范围的情况。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1、农药生产许可证、农药经营许可证					
(1) 农药生产许可证					
根据《农药管理条例》《农药生产许可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国家实行农药生产许可制度，农药生产许可实行一企一证管理，一个农药生产企业只核发一个农药生产许可证。					
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农药生产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有效期	生产范围	发证单位
1	京博农化	农药生许(鲁)0037	2018/4/4-2028/4/4	茚虫威、烟嘧磺隆、精喹禾灵、醚菌酯、稻瘟酰胺、嘧菌酯、肟菌酯、丙炔氟草胺、丙硫菌唑、苯唑草酮、砒吡草唑等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2	京博生物	农药生许(鲁)0287	2023/4/5-2028/4/4	氟啶虫酰胺、虫酰肼	山东省农业农村厅
注：上述证书续期前有效期均覆盖报告期。					
(2) 农药经营许可证					
根据《农药管理条例》《农药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国家实行农药经营许可证制度，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农药的，应当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农药经营许可实行一企一证管理，一个农药经营者只核发一个农药经营许可证。

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取得生产经营所需的农药经营许可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有效期	经营范围	发证单位
1	京博农化	农药经许（鲁） 37000010019	2018/9/3 - 2028/9/2	农药（限制使用 农药除外）	山东省农业农村 厅
2	京博农化广 州分公司	农药经许（粤） 44010020014	2018/6/6 - 2028/6/5	农药（限制使用 农药除外）	广州市农业农村 局
3	施高德	农药经许（鲁） 37162520003	2019/6/3 - 2028/7/24	农药（限制使用 农药除外）	博兴县行政审批 服务局
4	京博国贸	农药经许（鲁） 37162520004	2018/7/25 - 2028/7/24	农药（限制使用 农药除外）	博兴县行政审批 服务局
5	京和农业	农药经许（鲁） 37162520002	2018/7/25 - 2028/7/24	农药（限制使用 农药除外）	博兴县行政审批 服务局

2、农药产品登记情况

（1）境内农药产品登记情况

根据《农药管理条例》《农药登记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国家实行农药登记制度。农药生产企业、向中国出口农药的企业应当依照本条例的规定申请农药登记。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农药登记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证号	农药名称	农药类别	剂型	总含量	有效期至	登记证持有人
1	PD20131754	茚虫威	杀虫剂	原药	90.00%	2028/9/5	京博农化
2	PD20140304	茚虫威	杀虫剂	悬浮剂	150 克/ 升	2029/2/11	京博农化
3	PD20211575	茚虫威	杀虫剂	乳油	15.00%	2026/8/24	京博农化
4	PD20171960	茚虫威	杀虫剂	水分散粒 剂	30.00%	2027/9/18	京博农化
5	PD20242446	氯虫苯甲酰 胺 茚虫威	杀虫剂	悬浮剂	15.00%	2029/8/22	京博农化
6	PD20180902	虫脒 茚虫威	杀虫剂	乳油	16.00%	2028/3/15	京博农化
7	PD20183728	茚虫 灭幼脲	杀虫剂	悬浮剂	45.00%	2028/8/20	京博农化
8	EX20220071	茚虫威	杀虫剂	水分散粒 剂	35.00%	2027/4/23	京博农化
9	PD20086037	烟嘧磺隆	除草剂	原药	95.00%	2028/12/28	京博农化
10	PD20094335	烟嘧磺隆	除草剂	可分散油 悬浮剂	40 克/升	2029/3/30	京博农化
11	PD20096927	烟嘧磺隆	除草剂	可分散油 悬浮剂	6.00%	2029/9/22	京博农化
12	PD20132114	烟嘧 莠去津	除草剂	可湿性粉	54.00%	2028/10/23	京博农化

				剂			
13	PD20122128	烟嘧 莠去津	除草剂	可分散油 悬浮剂	22.00%	2027/12/25	京博农化
14	PD20110544	烟嘧磺隆	除草剂	可湿性粉 剂	80.00%	2026/5/12	京博农化
15	PD20081225	精喹禾灵	除草剂	原药	95.00%	2028/9/10	京博农化
16	PD20095025	精喹禾灵	除草剂	乳油	15.00%	2029/4/20	京博农化
17	PD20081921	精喹禾灵	除草剂	乳油	8.80%	2028/11/20	京博农化
18	PD20081759	精喹禾灵	除草剂	乳油	10.00%	2028/11/17	京博农化
19	PD20081503	精喹禾灵	除草剂	乳油	5.00%	2028/11/5	京博农化
20	EX20220169	精喹禾灵	除草剂	乳油	125 克/ 升	2027/10/8	京博农化
21	PD20090799	醚菌酯	杀菌剂	原药	95.00%	2029/1/18	京博农化
22	PD20171672	醚菌酯	杀菌剂	水分散粒 剂	50.00%	2027/8/20	京博农化
23	PD20095289	醚菌酯	杀菌剂	可湿性粉 剂	30.00%	2029/4/26	京博农化
24	EX20220113	醚菌酯	杀菌剂	悬浮剂	500 克/ 升	2027/7/28	京博农化
25	PD20211141	醚菌 氟环唑	杀菌剂	悬浮剂	23.00%	2026/8/5	京博农化
26	PD20211379	醚菌酯 噻呋 酰胺	杀菌剂	水分散粒 剂	50.00%	2026/8/24	京博农化
27	PD20140135	苯甲 醚菌酯	杀菌剂	可湿性粉 剂	40.00%	2029/1/19	京博农化
28	PD20181307	稻酰胺 醚菌酯	杀菌剂	悬浮剂	26.00%	2028/4/17	京博农化
29	PD20170580	醚菌 啶酰菌	杀菌剂	悬浮剂	300 克/ 升	2027/4/9	京博农化
30	PD20161053	醚菌酯	杀菌剂	悬浮种衣 剂	30.00%	2026/8/30	京博农化
31	PD20180535	氟啶虫酰胺	杀虫剂	原药	96.00%	2028/2/8	京博生物
32	PD20210234	氟啶 螺虫酯	杀虫剂	悬浮剂	40.00%	2026/3/10	京博农化
33	PD20241764	氟啶虫酰胺	杀虫剂	悬浮剂	10.00%	2029/5/20	京博农化
34	PD20230307	氟啶虫酰胺	杀虫剂	水分散粒 剂	50.00%	2028/5/18	京博农化
35	PD20230432	氟啶虫酰胺 联苯菊酯	杀虫剂	悬浮剂	15.00%	2028/8/20	京博农化
36	PD20230410	苯唑草酮	除草剂	原药	97.00%	2028/7/22	京博农化
37	PD20240473	苯唑草酮 特 丁津	除草剂	悬浮剂	30.00%	2029/3/19	京博农化
38	PD20230429	苯唑草酮	除草剂	悬浮剂	30.00%	2028/8/20	京博农化
39	PD20220173	肟菌酯	杀菌剂	原药	98.00%	2027/8/30	京博农化
40	PD20172840	肟菌 戊唑醇	杀菌剂	水分散粒 剂	75.00%	2027/11/20	京博农化
41	PD20180996	啶酰 肟菌酯	杀菌剂	悬浮剂	56.00%	2028/3/15	京博农化
42	PD20240385	氟噻草胺	除草剂	原药	97.00%	2029/3/19	京博农化
43	PD20211684	吡氟酰草	除草剂	悬浮剂	30.00%	2026/8/24	京博农化

		胺 氟噻草胺					
44	PD20240380	丙硫菌唑	杀菌剂	原药	98.00%	2029/3/19	京博农化
45	PD20101223	草甘膦异丙胺盐	除草剂	水剂	30.00%	2030/2/28	京博农化
46	PD20150314	稻瘟酰胺	杀菌剂	悬浮剂	20.00%	2030/2/4	京博农化
47	PD20040699	吡虫啉	杀虫剂	乳油	5.00%	2029/12/19	京博农化
48	PD20040606	氯氰 吡虫啉	杀虫剂	乳油	5.00%	2029/12/19	京博农化
49	PD20142652	稻瘟酰胺	杀菌剂	原药	96.00%	2029/12/17	京博农化
50	PD20098151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杀虫剂	微乳剂	2.00%	2029/12/13	京博农化
51	PD20081807	莠去津	除草剂	悬浮剂	38.00%	2029/11/18	京博农化
52	PD20243131	高效氟吡甲禾灵	除草剂	乳油	108 克/升	2029/11/11	京博农化
53	PD20142204	烯草酮	除草剂	原药	95.00%	2029/9/29	京博农化
54	PD20242506	霜脲 氰霜唑	杀菌剂	悬浮剂	24.00%	2029/8/22	京博农化
55	PD20141908	除虫脲	杀虫剂	原药	98.00%	2029/7/31	京博农化
56	PD20241826	氢氧化铜	杀菌剂	悬浮剂	37.50%	2029/5/20	京博农化
57	PD20095124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杀虫剂	原药	83.50%	2029/4/23	京博农化
58	PD20094639	精噁唑禾草灵	除草剂	原药	95.00%	2029/4/9	京博农化
59	PD20094400	嘧霉胺	杀菌剂	水分散粒剂	70.00%	2029/3/31	京博农化
60	PD20094175	阿维菌素	杀虫剂	乳油	3.20%	2029/3/26	京博农化
61	PD20140801	嘧菌酯	杀菌剂	原药	98.00%	2029/3/24	京博农化
62	PD20093778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杀虫剂	水分散粒剂	5.00%	2029/3/24	京博农化
63	PD20093438	烯酰吗啉	杀菌剂	可湿性粉剂	30.00%	2029/3/22	京博农化
64	PD20092755	嘧霉胺	杀菌剂	悬浮剂	30.00%	2029/3/3	京博农化
65	PD20140451	嘧菌酯	杀菌剂	悬浮剂	250 克/升	2029/2/24	京博农化
66	PD20091892	2 甲 灭草松	除草剂	水剂	25.00%	2029/2/8	京博农化
67	PD20091674	氯氰 毒死蜱	杀虫剂	乳油	52.25%	2029/2/2	京博农化
68	PD20091643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杀虫剂	乳油	1.00%	2029/2/2	京博农化
69	PD20091635	噁霉灵	杀菌剂	可溶粉剂	70.00%	2029/2/2	京博农化
70	PD20091406	氟磺胺草醚	除草剂	水剂	25.00%	2029/2/1	京博农化
71	PD20091277	啶虫脒	杀虫剂	可溶粉剂	20.00%	2029/1/31	京博农化
72	PD20091220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杀虫剂	乳油	0.50%	2029/1/31	京博农化
73	PD20240068	氟吡菌胺 氰霜唑	杀菌剂	悬浮剂	30.00%	2029/1/23	京博农化
74	PD20240014	氨基寡糖素	植物诱抗剂	母药	85.00%	2029/1/23	京博农化
75	PD20090992	辛硫 高氯氟	杀虫剂	乳油	26.00%	2029/1/20	京博农化

76	PD20140132	甲维·虫酰肼	杀虫剂	可湿性粉剂	34.00%	2029/1/19	京博农化
77	PD20090817	精噁唑禾草灵	除草剂	水乳剂	69 克/升	2029/1/18	京博农化
78	PD20090282	阿维·三唑磷	杀虫剂	乳油	15.00%	2029/1/8	京博农化
79	PD20090086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杀虫剂/杀螨剂	乳油	0.20%	2029/1/7	京博农化
80	PD20086379	草甘膦	除草剂	原药	95.00%	2028/12/30	京博农化
81	PD20086149	乙铝·多菌灵	杀菌剂	可湿性粉剂	60.00%	2028/12/29	京博农化
82	EX20230197	锰锌·霜脲氰·烯吗啉	杀菌剂	可湿性粉剂	78.00%	2028/12/27	京博农化
83	PD20085355	异丙草·莠	除草剂	悬浮剂	40.00%	2028/12/23	京博农化
84	PD20085181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杀虫剂	乳油	2.00%	2028/12/22	京博农化
85	PD20084857	虫酰肼	杀虫剂	可湿性粉剂	20.00%	2028/12/21	京博农化
86	PD20084429	高效氯氟氰菊酯	杀虫剂	乳油	2.50%	2028/12/16	京博农化
87	PD20083964	苯磺隆	除草剂	可湿性粉剂	10.00%	2028/12/15	京博农化
88	PD20083100	阿维菌素	杀虫剂	微乳剂	1.80%	2028/12/9	京博农化
89	PD20082796	虫酰肼	杀虫剂	悬浮剂	20.00%	2028/12/8	京博农化
90	PD20082622	嘧霉胺	杀菌剂	原药	95.00%	2028/12/3	京博农化
91	PD20230876	虫螨腈·噻虫胺	杀虫剂	悬浮剂	28.00%	2028/11/20	京博农化
92	PD20081802	霜脲·锰锌	杀菌剂	可湿性粉剂	72.00%	2028/11/18	京博农化
93	PD20132310	草铵膦	除草剂	水剂	200 克/升	2028/11/7	京博农化
94	PD20132247	噻虫嗪	杀虫剂	原药	98.00%	2028/11/4	京博农化
95	PD20183725	甲维盐·虫酰肼	杀虫剂	乳油	10.00%	2028/8/20	京博农化
96	PD20183363	虱螨脲	杀虫剂	原药	98.00%	2028/8/20	京博农化
97	PD20131660	草甘膦铵盐	除草剂	可溶粒剂	80.00%	2028/7/31	京博农化
98	PD20183210	联苯·吡虫啉	杀虫剂	颗粒剂	4.00%	2028/7/23	京博农化
99	PD20182561	五氟·氰氟草	除草剂	可分散油悬浮剂	60 克/升	2028/6/27	京博农化
100	PD20182472	唑醚·啉酰菌	杀菌剂	水分散粒剂	38.00%	2028/6/27	京博农化
101	PD20182372	氰虫·灭幼脲	杀虫剂	悬浮剂	30.00%	2028/6/27	京博农化
102	PD20182023	阿维·乙螨唑	杀虫剂	悬浮剂	20.00%	2028/6/27	京博农化
103	PD20131103	灭草松	除草剂	水剂	480 克/升	2028/5/19	京博农化
104	PD20181735	草铵膦	除草剂	原药	95.00%	2028/5/16	京博农化
105	PD20181576	五氟·氯氟吡	除草剂	可分散油悬浮剂	29.00%	2028/4/17	京博农化
106	PD20181431	虫螨·虫酰肼	杀虫剂	悬浮剂	28.00%	2028/4/17	京博农化

107	PD20180868	二氯吡啶酸	除草剂	水剂	30.00%	2028/3/15	京博农化
108	PD20080335	灭幼脲	杀虫剂	悬浮剂	20.00%	2028/2/25	京博农化
109	PD20180453	噻虫嗪	杀虫剂	颗粒剂	5.00%	2028/2/8	京博农化
110	PD20180078	唑草酮	除草剂	可湿性粉剂	10.00%	2028/1/14	京博农化
111	PD20173197	五氟磺草胺	除草剂	原药	98.00%	2027/12/19	京博农化
112	PD20173189	五氟磺草胺	除草剂	可分散油悬浮剂	25 克/升	2027/12/19	京博农化
113	PD20173129	吡嘧磺隆	除草剂	可湿性粉剂	10.00%	2027/12/19	京博农化
114	PD20172625	嘧菌酯	杀菌剂	水分散粒剂	50.00%	2027/11/20	京博农化
115	PD20172568	丙炔噁草酮	除草剂	可湿性粉剂	80.00%	2027/10/17	京博农化
116	PD20172543	吡唑醚菌酯	杀菌剂	水分散粒剂	50.00%	2027/10/17	京博农化
117	PD20172537	氰氟草酯	除草剂	乳油	100 克/升	2027/10/17	京博农化
118	PD20172526	炔草酯	除草剂	可湿性粉剂	15.00%	2027/10/17	京博农化
119	PD20172454	精异丙甲草胺	除草剂	乳油	960 克/升	2027/10/17	京博农化
120	PD20172340	双草醚	除草剂	悬浮剂	100 克/升	2027/10/17	京博农化
121	PD20172308	氰氟虫腙	杀虫剂	悬浮剂	22.00%	2027/10/17	京博农化
122	PD20172249	乙螨唑	杀虫剂	悬浮剂	20.00%	2027/10/17	京博农化
123	PD20172190	吡氟酰草胺	除草剂	水分散粒剂	50.00%	2027/10/17	京博农化
124	PD20171857	枯草芽孢杆菌	杀菌剂	可湿性粉剂	100 亿个/克	2027/9/18	京博农化
125	PD20171762	2 甲 4 氯钠	除草剂	可溶粉剂	85.00%	2027/9/18	京博农化
126	EX20220095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杀虫剂	可溶液剂	3.50%	2027/7/28	京博农化
127	PD20171090	螺螨酯	杀虫剂	悬浮剂	240 克/升	2027/5/30	京博农化
128	PD20171055	吡蚜酮	杀虫剂	悬浮剂	25.00%	2027/5/30	京博农化
129	PD20120845	苯醚甲环唑	杀菌剂	可湿性粉剂	10.00%	2027/5/21	京博农化
130	PD20170885	啶酰菌胺	杀菌剂	水分散粒剂	50.00%	2027/5/8	京博农化
131	PD20120747	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	杀虫剂	微乳剂	5.00%	2027/5/4	京博农化
132	EX20220053	甲维 虫酰肼	杀虫剂	乳油	58.77 克/升	2027/4/23	京博农化
133	PD20170713	噻虫嗪	杀虫剂	种子处理可分散粉剂	70.00%	2027/4/9	京博农化
134	PD20170707	氰氟虫腙	杀虫剂	原药	96.00%	2027/4/9	京博农化

135	PD20170166	氯氟吡氧乙酸 异辛酯	除草剂	水乳剂	20.00%	2027/1/7	京博农化
136	PD20161491	烯酰 吡唑酯	杀菌剂	水分散粒 剂	18.70%	2026/11/14	京博农化
137	PD20161312	氟啶胺	杀菌剂	悬浮剂	50.00%	2026/10/14	京博农化
138	PD20212158	噁唑酰草胺	除草剂	乳油	10.00%	2026/9/28	京博农化
139	PD20212155	甲基二磺隆	除草剂	可分散油 悬浮剂	30 克/升	2026/9/28	京博农化
140	PD20212143	砒啶磺隆	除草剂	水分散粒 剂	25.00%	2026/9/28	京博农化
141	PD20212132	氟唑磺隆	除草剂	水分散粒 剂	70.00%	2026/9/28	京博农化
142	PD20212121	双氟磺草胺	除草剂	悬浮剂	50 克/升	2026/9/28	京博农化
143	PD20211779	甲氧虫酰肼	杀虫剂	悬浮剂	240 克/ 升	2026/9/28	京博农化
144	PD20161189	丙炔氟草胺	除草剂	原药	99.20%	2026/9/13	京博农化
145	PD20211683	丙炔氟草胺	除草剂	可湿性粉 剂	50.00%	2026/8/24	京博农化
146	PD20211464	24-表芸苔素 内酯	植物生 长调节 剂	可溶液剂	0.01%	2026/8/24	京博农化
147	PD20110877	阿维菌素	杀虫剂	原药	96.00%	2026/8/16	京博农化
148	PD20211296	除虫脲	杀虫剂	可湿性粉 剂	25.00%	2026/8/5	京博农化
149	PD20160909	噻虫 异丙威	杀虫剂	可湿性粉 剂	25.00%	2026/7/27	京博农化
150	PD20211036	S-诱抗素	植物生 长调节 剂	可溶液剂	0.10%	2026/7/1	京博农化
151	PD20210385	吡蚜·噻虫胺	杀虫剂	悬浮剂	30.00%	2026/3/29	京博农化
152	PD20110282	氟磺胺草醚	除草剂	原药	98.00%	2026/3/11	京博农化
153	PD20110195	苯甲 丙环唑	杀菌剂	乳油	300 克/ 升	2026/2/18	京博农化
154	PD20110176	吡虫啉	杀虫剂	可湿性粉 剂	70.00%	2026/2/17	京博农化
155	PD20152604	杀螟丹	杀虫剂	颗粒剂	9.00%	2025/12/17	京博农化
156	PD20151602	啶酰菌胺	杀菌剂	原药	98.00%	2025/8/28	京博农化
157	PD20151446	硝磺草酮	除草剂	悬浮剂	15.00%	2025/7/31	京博农化
158	PD20151345	虱螨脲	杀虫剂	悬浮剂	10.00%	2025/7/30	京博农化
159	PD20151324	吡唑醚菌酯	杀菌剂	原药	98.00%	2025/7/30	京博农化
160	PD20150831	氨基寡糖素	杀菌剂	水剂	0.50%	2025/5/18	京博农化
161	PD20150679	吡虫啉	杀虫剂	可溶液剂	20.00%	2025/4/17	京博农化
162	PD20081567	虫酰肼	杀虫剂	原药	95.00%	2028/11/10	京博生物

(2) 境外农药产品自主登记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在境外的农药产品自主登记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登记国家/地区	登记证数量	主要产品
1	京博农化	澳大利亚	4	精喹禾灵、茚虫威、丙硫菌唑、丙炔氟草胺
2		缅甸	5	精喹禾灵、氟磺胺草醚等
3		巴西	1	茚虫威
4		欧盟	12	醚菌酯、氟啉虫酰胺、精喹禾灵、烟嘧磺隆等
5	柬埔寨京博	柬埔寨	29	氯吡啶酰胺、精喹禾灵、甲维盐等
6	加纳京博	加纳	3	烟嘧磺隆、精喹禾灵等

3、肥料登记证

根据《肥料登记管理办法》《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关于对部分肥料产品实施备案管理的通知》，我国实行肥料产品登记管理制度，对部分肥料产品实施备案管理。肥料在进口、生产、销售、使用和广告宣传前，应当办理肥料产品登记或备案。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肥料登记及备案情况如下：

（1）公司及子公司境内肥料登记情况

序号	通用产品名称	登记证号	登记证有效期
1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	农肥（2014）准字 3691 号	2029/07
2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	农肥（2017）准字 6436 号	2027/05
3	含腐植酸水溶肥料	农肥（2014）准字 3589 号	2029/04
4	生物有机肥	微生物肥（2014）准字（1334）号	2029/02
5	中量元素肥料	农肥（2022）准字 18263 号	2027/06
6	复合微生物肥料	微生物肥（2014）准字（1354）号	2029/02
7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	农肥（2020）准字 15771 号	2030/04
8	含腐植酸水溶肥料	农肥（2014）准字 3590 号	2029/04
9	含腐植酸水溶肥料	农肥（2017）准字 5897 号	2027/01
10	复合微生物肥料	微生物肥（2016）准字（2029）号	2026/09
11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鲁农肥（2017）准字 1197 号	2027/09
12	有机-无机复混肥料	鲁农肥（2017）准字 1198 号	2027/09

（2）公司及子公司境内肥料备案情况

序号	产品通用名称	备案号	备案时间
1	微量元素水溶肥料	WLSRSD2024-04591	2024/6/19
2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ZLSRSD2023-02503	2023/4/21
3	微量元素水溶肥料	WLSRSD2022-02444	2022/4/26
4	微量元素水溶肥料	WLSRSD2022-00485	2022/1/19
5	微量元素水溶肥料	WLSRSD2022-00486	2022/1/19
6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ZLSRSD2020-02544	2020/12/30
7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DLSRSD2020-02250	2020/12/30

8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DLSRSD2020-02249	2020/12/30
9	微量元素水溶肥料	WLSRSD2020-02632	2020/12/30
10	微量元素水溶肥料	WLSRSD2020-02631	2020/12/30
11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DLSRSD2023-07469	2023/12/7
12	微量元素水溶肥料	WLSRSD2023-02052	2023/2/16
13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ZLSRSD2023-00560	2023/2/16
14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ZLSRSD2023-00556	2023/2/16
15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ZLSRSD2023-00549	2023/2/16
16	中量元素水溶肥料	ZLSRSD2022-01433	2022/4/7
17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DLSRSD2020-02253	2020/12/30
18	大量元素水溶肥料	DLSRSD2020-02252	2020/12/30
19	掺混肥料	SDCHFL2021-04776	2021/8/10
20	复合肥料	SDFHFL2020-00864	2021/8/10
21	复合肥料	SDFHFL2020-00863	2021/8/10

(3) 公司及子公司境外肥料登记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在境外的肥料产品自主登记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登记国家/地区	登记证数量	主要产品
1	柬埔寨京博	柬埔寨	3	含氨基酸水溶肥料等

(四) 特许经营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固定资产类别	账面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账面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建筑物	66,236.03	17,029.35	49,206.68	74.29%
机器设备	78,111.39	38,588.83	39,522.56	50.60%
电子设备	6,986.78	6,222.54	764.24	10.94%
运输设备	331.12	257.24	73.88	22.31%
合计	151,665.32	62,097.96	89,567.37	59.06%

2、主要生产设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设备名称	数量	资产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资产净值（万元）	成新率	是否闲置
反应设备类	1,425	16,004.11	8,086.69	7,917.42	49.47%	否
计量储罐类	1,186	6,922.17	3,309.70	3,612.47	52.19%	否
生产辅助系统	177	6,120.98	3,042.79	3,078.20	50.29%	否
DCS 控制系统类	355	2,614.95	2,079.88	535.07	20.46%	否

输送机泵类	1,619	2,420.54	1,099.44	1,321.10	54.58%	否
蒸馏精馏设备类	133	2,174.71	733.65	1,441.06	66.26%	否
研发设备类	186	1,375.74	901.52	474.21	34.47%	否
分离设备类	89	964.37	731.49	232.88	24.15%	否
合计	-	38,597.55	19,985.14	18,612.41	48.22%	-

3、房屋建筑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产权编号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产权证取得日期	用途
1	鲁(2023)沾化区不动产权第0003165号	沾化区永馆路以北,潮河以东	32,400.16	2023年4月3日	工业用地/工业
2	鲁(2023)沾化区不动产权第0003166号	沾化区永馆路以北,潮河以东	4,018.90	2023年4月3日	工业用地/工业
3	鲁(2023)沾化区不动产权第0003178号	滨州市沾化区恒业一路112号等2户	1,636.81	2023年4月4日	工业用地/工业
4	鲁(2023)沾化区不动产权第0003179号	滨州市沾化区恒业一路112号等6户	17,176.52	2023年4月4日	工业用地/工业
5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3732号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等3户	5,338.20	2024年9月11日	工业用地/工业
6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4317号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等7户	12,336.41	2024年11月19日	工业用地/工业
7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3721号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	6,192.80	2024年9月10日	工业用地/工业、交通、仓储
8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3726号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等4户	1,493.48	2024年9月10日	工业用地/工业、交通、仓储
9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3730号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京博农化科技有限公司)7#配电、分装、复配等16户	14,075.20	2024年9月11日	工业用地/工业、交通、仓储
10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3735号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等7户	13,197.02	2024年9月11日	工业用地/工业、交通、仓储
11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3733号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闫高路南、乔博路东等14户	24,303.99	2024年9月11日	工业用地/工业、交通、仓储
12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0003731号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等4户	2,888.81	2024年9月11日	工业用地/工业、交通、仓储

13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4274 号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等 12 户	9,845.45	2024 年 11 月 14 日	工业用地/ 工业、交通、仓储
14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4276 号	博兴县经济开发区京博工业园等 8 户	4,607.41	2024 年 11 月 14 日	工业用地/ 工业、交通、仓储
15	云（2024）呈贡区不动产权第 0211079 号	昆明市呈贡区龙城街道办事处谊康北路 395 号昆明置信广场二期 A 座 8 层 806 号	307.92	2024 年 6 月 14 日	商服用地/ 商业服务
16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163548 号	成华区羊子山路 88 号 4 栋 2 单元 6 层 18 号	59.98	2019 年 5 月 8 日	商务金融 用地/办公
17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163553 号	成华区羊子山路 88 号 4 栋 2 单元 6 层 19 号	59.98	2019 年 5 月 8 日	商务金融 用地/办公
18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163560 号	成华区羊子山路 88 号 4 栋 2 单元 6 层 20 号	59.98	2019 年 5 月 8 日	商务金融 用地/办公
19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 0163566 号	成华区羊子山路 88 号 4 栋 2 单元 6 层 21 号	63.79	2019 年 5 月 8 日	商务金融 用地/办公
20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976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201 铺	134.03	2024 年 4 月 2 日	商务金融 用地/商 业、金融、 信息
21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991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202 铺	116.96	2024 年 4 月 2 日	商务金融 用地/商 业、金融、 信息
22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993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203 铺	117.69	2024 年 4 月 2 日	商务金融 用地/商 业、金融、 信息
23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994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204 铺	117.69	2024 年 4 月 2 日	商务金融 用地/商 业、金融、 信息
24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997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205 铺	117.69	2024 年 4 月 2 日	商务金融 用地/商 业、金融、 信息
25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998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206 铺	116.96	2024 年 4 月 2 日	商务金融 用地/商 业、金融、 信息

26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999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207 铺	151.94	2024 年 4 月 2 日	商务金融用地/商业、金融、信息
27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0992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301 铺	134.03	2024 年 4 月 2 日	商务金融用地/商业、金融、信息
28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1142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302 铺	116.96	2024 年 4 月 11 日	商务金融用地/商业、金融、信息
29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1149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303 铺	117.69	2024 年 4 月 11 日	商务金融用地/商业、金融、信息
30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1138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304 铺	117.69	2024 年 4 月 11 日	商务金融用地/商业、金融、信息
31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1140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305 铺	117.69	2024 年 4 月 11 日	商务金融用地/商业、金融、信息
32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1139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306 铺	116.96	2024 年 4 月 11 日	商务金融用地/商业、金融、信息
33	鲁（2024）博兴县不动产权第 0001141 号	博兴县博城一路 858 号（金融大厦）D 座 2307 铺	151.94	2024 年 4 月 11 日	商务金融用地/商业、金融、信息
34	济房权证历字第 245974 号	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中润世纪城 18 号楼 801	1,262.21	2014 年 2 月 19 日	办公
35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74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1 房	61.09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36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75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2 房	53.56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37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76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3 房	54.12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38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77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4 房	54.4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39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78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5 房	42.3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40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79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6 房	42.3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41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80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7 房	54.4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42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81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8 房	54.4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43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82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9 房	52.16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44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83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0 房	61.48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45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84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1 房	54.4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46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95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2 房	54.4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47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96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3 房	54.4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48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97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4 房	42.3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49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98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5 房	42.3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50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099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6 房	54.4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51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100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7 房	54.4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52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101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8 房	54.4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53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102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9 房	54.44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54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103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20 房	54.41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55	粤（2023）广州市不动产权第 11050105 号	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21 房	61.56	2023 年 7 月 26 日	办公
56	济房权证历字第 245139 号	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中润世纪城 1 区、4 区地下 IV-A3-35	30.76	2014 年 2 月 10 日	车库
57	济房权证历字第 245140 号	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中润世纪城 1 区、4 区地下 IV-A3-5	30.76	2014 年 2 月 10 日	车库
58	济房权证历字第 245141 号	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中润世纪城 1 区、4 区地下 IV-A3-2	30.76	2014 年 2 月 10 日	车库
59	济房权证历字第 245142 号	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中润世纪城 1 区、4 区地下 IV-A3-65	30.76	2014 年 2 月 10 日	车库
60	济房权证历字第 245143 号	历下区经十路 13777 号中润世纪城 1 区、4 区地下 IV-A3-33	30.76	2014 年 2 月 10 日	车库

61	济房权证历字第245144号	历下区经十路13777号中润世纪城1区、4区地下IV-A3-4	30.76	2014年2月10日	车库
62	济房权证历字第245145号	历下区经十路13777号中润世纪城1区、4区地下IV-A3-34	30.76	2014年2月10日	车库
63	济房权证历字第245146号	历下区经十路13777号中润世纪城1区、4区地下IV-A3-3	30.76	2014年2月10日	车库
64	济房权证历字第245147号	历下区经十路13777号中润世纪城1区、4区地下IV-A3-25	30.76	2014年2月10日	车库
65	济房权证历字第245148号	历下区经十路13777号中润世纪城1区、4区地下IV-A3-6	30.76	2014年2月10日	车库
66	济房权证历字第245138号	历下区经十路13777号中润世纪城1区、4区地下IV-A3-1	30.76	2014年2月10日	车库

4、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平方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京博农化	济南新鑫泉悦物流有限公司	济南市天桥区济南传化泉胜公路港L30号楼整栋、L31号楼-101一间	4,520.00	2023.01.01-2025.12.31	仓库
京博农化	山东雅利安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博兴县030县道以北震坤行工业品超市院	1,800.00	2024.04.01-2026.04.01	仓库
印业分公司	山东雅利安供应链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博兴县030县道以北震坤行工业品超市院	1,800.00	2024.04.25-2028.04.25	仓库
济南分公司	李蓓蓓、许松楠	徐州市云龙区万科尚都会7号楼802	125.75	2024.03.23-2025.03.23	住宿
济南分公司	朱小宾	灵川县定江镇八里一路21号金泽众望城3-1-27-2	115.00	2024.05.01-2025.04.30	住宿

济南分公司	赵文侠	宿州市拂晓大道与宿永路交叉西南角恒大名都 3#楼 1904 室	105.00	2024.03.25-2025.03.25	住宿
京和农业	王青国	博兴县店子镇大王村蔬菜批发市场商品楼中段	100.00	2024.09.26-2025.09.25	住宿
柬埔寨京博	Lay Lina	柬埔寨金边市 Chroy Changvar 区 Prek Leap 分区 Prek Leap 村混凝土街 17B 号	450.00	2023.06.05-2025.06.05	仓库
京博农化	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博兴化工园片区南部街区兴博九路以北，兴业十一路以西	175,300.00	2024.7.9-2029.7.8	工业用地 ¹
印业分公司	博兴县吕艺镇寨韩村村民委员会	博兴县寨韩村北路以东，闫高路以南	13,600.00	2020.3.1-2040.2.29	工业用地 ¹

注 1：博兴县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和博兴县吕艺镇寨韩村村民委员会出租的工业用地面积为土地面积。

注 2：以上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正在承租的面积 100 平方米以上房产和土地。

5、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8,315,943.50 元、7,809,984.91 元，主要为京博农化印业分公司在租借土地上的房屋以及京博农化和京博生物的少数门卫室、仓库、停车位等办理产权证书存在障碍且预计无法办理产证的房产。以上固定资产主要用途为仓储或辅助经营设施，不属于核心生产环节，公司具有多个类似仓库或辅助设施，可替代性强，即使日后被要求搬迁，亦不会对公司的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无证房产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使用人	房产名称	总面积（m2）	无证原因
1	印业分公司	包装印刷车间	2,376.00	公司系在租赁土地上建设的相应房产，因该租赁土地性质为集体土地，因此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书。
2		原辅料仓库	1,388.00	
3		消防泵房	20.00	
4		戊类仓库（办公室）	570.00	

5		仓库（办公室东边仓库）	97.50	
6		五金仓库（印版仓库）	355.00	
7		空桶库	60.00	
8		门卫	21.50	
9	京博农科	抗爆控制室	478.38	因该处房屋建设面积存在超出土地使用权范围的情况，因此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书。
10		门卫室	120.00	
11	京博生物	公共系统-生活水泵房	143.74	因缺乏前置审批手续，无法办理房屋产权证书。
12		公共系统-南门卫	71.50	
13		H 车间-污水排放在线监测小屋	29.03	
14		精化 H 车间-分析小屋	19.07	
15		精化 H 车间-生化间在线检测分析小屋	15.59	

就印业分公司所持有的无证房产，博兴县自然资源局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出具情况说明，其已知晓印业分公司相关房产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况，印业分公司的无证房产是在承租土体上建设，符合目前国土空间规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该房产不属于强制拆除的情形，公司可按现状继续使用。确认印业分公司自设立至今，一直遵守国土资源管理和规划管理法规的规定，不存在违反国土资源管理和规划管理法规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因违反国土资源管理和规划管理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就京博农科所持有的无证房产，博兴县自然资源局于 2025 年 4 月 21 日出具情况说明，其已知晓京博农科相关房产未取得权属证书的情况，确认该房产所在地块符合目前国土空间规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第六十四条，该房产不属于强制拆除的情形，公司可继续保持现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办理各项手续。确认京博农科自设立至今，一直遵守国土资源管理和规划管理法规的规定，京博农科拥有和使用的土地符合土地规划，履行了完备的报批程序并依法取得批复文件，涉及的土地出让金及相关费用已全部足额缴付，依法取得国有土地使用权并获得相应权利证书，土地用途合法合规，京博农科不存在违反国土资源管理和规划管理法规的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因违反国土资源管理和规划管理法规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京博生物所持有的无证房产主要用于门卫、水泵房及环保设备短期储存，因其无证房产面积较低，占公司房产总面积比例约为 0.1%，且不涉及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因此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公司拥有的前述无证房产的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韵升已于 2025 年 6 月 19 日出具承诺函：“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任何政府部门要求禁止使用上述房产的情形，未曾因违反房地产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任何行政处罚。若因政府有权部门责令公司对使用的上述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建筑物进行拆除或对公司进行罚款，本人将无条件承担公司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

失。本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京博农科及其分、子公司追偿，保证京博农科及其分、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如果京博农科及其分、子公司先行垫付的，则本人对京博农科及其分、子公司因此产生的一切支出及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赔偿。”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述无证房产面积占房产总面积比例约为 3.6%，且不涉及公司主要生产经营活动，因此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前述无证房产不存在擅自改变法定用途的情形，京博农科及其分、子公司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较低，在无法办理权属证书的情况下，主管机关确认，不会要求京博农科及印业分公司拆除相关无证房产，京博生物无证房产若后续被主管机关要求拆除，该厂房非公司的主要生产厂房，且实际控制人马韵升将承担京博农科及其分、子公司因此承担的一切支出及经济损失，不会对公司资产、财务、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公司员工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1、员工情况

（1）按照年龄划分

年龄	人数	占比
50 岁以上	98	7.83%
41-50 岁	278	22.20%
31-40 岁	481	38.42%
21-30 岁	395	31.55%
21 岁以下	0	0.00%
合计	1,252	100.00%

（2）按照学历划分

学历	人数	占比
博士	7	0.56%
硕士	84	6.71%
本科	421	33.63%
专科及以下	740	59.11%
合计	1,252	100.00%

（3）按照工作岗位划分

工作岗位	人数	占比
财务人员	15	1.20%
管理人员及其他人员	461	36.82%
技术研发人员	131	10.46%
生产人员	448	35.78%
销售人员	197	15.73%
合计	1,252	100.00%

（4）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年龄	现任职务及任期	主要业务经历及职务	国家或地区	学历	职称或专业资质
1	王祥传	42	技术总监	2012年7月至2012年12月，在潍坊盛科药物科技有限公司担任研究员；2013年1月至2014年9月，在北京康龙化成公司担任合成研究员；2014年9月至2015年6月，在安丘市检验检测中心担任药品科主检；2015年7月至今，在公司历任合成技术部主任工程师、技术总监；2022年12月至今，在京博农化担任董事；2022年5月至今，任中国化工学会精细化工委员会委员。	中国	博士	高级工程师
2	李珂	37	研究室主任	2011年7月至2012年5月，任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三级合成技术员；2012年9月至2019年3月，任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初级技术管理师；2019年3月至今，任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室主任。	中国	本科	中级工程师
3	王中洋	38	高级技术研发师	2013年7月至今，任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技术研发师。	中国	硕士	高级工程师、中级注册安全工程师

与公司业务相关研究成果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团队紧密结合市场与客户需求，围绕技术研发、产品开发及工艺规范等核心工作开展创新实践，并积极推动创新成果转化应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王祥传（山东省五一劳动奖章获得者、滨州市劳动模范，兼任多所高校硕士生导师）、李珂、王中洋（滨州市全球/全国冠军产品杰出工程师、滨州市青年科技启明星计划入选者）作为研发项目主要负责人，全程参与从可行性评估到结题的各个环节，严格把控研发质量，推动公司产品体系持续完善和产品性能的显著提升，为公司技术储备和专利布局作出了重要贡献。公司核心研发团队累计发表论文和申请专利五十余项，并参与了十四五期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新型生物农药分子创制与产业化”项目，彰显了前瞻的技术创新能力和行业影响力。

(2)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持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王祥传	技术总监	889,000.00	-	0.24%
李珂	研究室主任	254,000.00	-	0.07%
王中洋	高级技术研发师	152,400.00	-	0.04%
合计		1,295,400.00	-	0.36%

(4)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劳务分包、劳务外包、劳务派遣情况等劳务用工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合法合规/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分包	否	不适用
是否存在劳务外包	是	是
是否存在劳务派遣	否	不适用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外包的情形，2022年4月1日，公司与东营市壹点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壹点公司”）签订了《外包服务协议》，约定公司将包装、装卸等作业外包给壹点公司。

壹点公司成立于2015年10月30日，经营范围包括人力资源服务，劳务服务，劳务派遣服务等，与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壹点公司外派至公司的用工人员均主要从事包装、装卸等操作简单、劳动密集性高、技术含量低的工作，不涉及核心技术和工艺。报告期内，公司相关劳务外包供应商为独立经营主体，未因向公司提供劳务外包服务涉及重大违法违规行为。

(八) 其他体现所属行业或业态特征的资源要素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情况

(一) 收入构成情况

1、按业务类型或产品种类划分

单位：万元

产品或业务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杀虫剂	106,500.13	48.48%	88,321.29	44.85%
除草剂	68,969.07	31.40%	62,918.02	31.95%
杀菌剂	30,162.11	13.73%	28,247.67	14.35%
植物营养剂	6,116.91	2.78%	6,072.75	3.08%
包装物	4,982.16	2.27%	4,511.41	2.29%
其他	2,431.72	1.11%	5,370.11	2.73%
其他业务	504.95	0.23%	1,474.36	0.75%
合计	219,667.05	100.00%	196,915.61	100.00%

2、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杀虫剂产品主要为茚虫威原药、氟啶虫酰胺原药，除草剂产品主要为烟嘧磺隆原药、精喹禾灵原药，杀菌剂产品主要为醚菌酯原药。上述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茚虫威原药	产能（吨）	700	700
	产量（吨）	736.81	551.38
	销量（吨）	722.71	574.70
	产能利用率	105.26%	78.77%
	产销率	98.09%	104.23%
氟啶虫酰胺原药	产能（吨）	500	500
	产量（吨）	466.09	361.84
	销量（吨）	453.51	367.59
	产能利用率	93.22%	72.37%
	产销率	97.30%	101.59%
烟嘧磺隆原药	产能（吨）	2,000.00	2,000.00
	产量（吨）	1,015.52	1,099.59
	销量（吨）	1,449.36	1,094.56
	产能利用率	50.78%	54.98%
	产销率	142.72%	99.54%
精喹禾灵原药	产能（吨）	1,400.00	1,200.00
	产量（吨）	793.47	1,160.96
	销量（吨）	896.84	790.75
	产能利用率	56.68%	96.75%
	产销率	113.03%	68.11%
醚菌酯原药	产能（吨）	800	800
	产量（吨）	201.07	443.15
	销量（吨）	279.12	309.59

	产能利用率	25.13%	55.39%
	产销率	138.82%	69.86%

注：上表统计的产销率包含公司内部领用的数据。

（二）产品或服务的主要消费群体

公司产品及服务的直接购买群体为下游农药制剂生产商、境内外农药贸易商、经销商等，最终消费群体为从事农业生产活动的农场、种植户等。

1、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是否关联方	销售内容	金额（万元）	占比
2024 年度					
1	WILLOWOOD LIMITED *	否	杀虫剂、农药中间体	5,723.07	2.61%
2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否	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农药中间体等	5,501.75	2.50%
3	吉林金秋农药有限公司*	否	除草剂、包装物	4,969.13	2.26%
4	江苏农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否	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	4,435.80	2.02%
5	Joint Stock Company AUGUST Inc.*	否	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	4,365.60	1.99%
合计		-	-	24,995.35	11.38%
2023 年度					
1	Joint Stock Company AUGUST Inc.*	否	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	6,406.30	3.25%
2	中国江苏国际经济技术合作集团有限公司*	否	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农药中间体等	5,894.46	2.99%
3	日产化学制品（上海）有限公司	否	除草剂	4,745.87	2.41%
4	WILLOWOOD LIMITED *	否	杀虫剂、农药中间体	4,591.59	2.33%
5	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	否	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包装物、植物营养液	4,061.56	2.06%
合计		-	-	25,699.78	13.0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客户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客户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供应商情况

1、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有酰氯、2-氯烟酸、钨碳催化剂、嘧啶胺、肼基甲酸苄酯、5-氯茚酮、双乙酰物、对苯二酚、三氟乙酰乙酸乙酯、苯酚、甲氧基胺盐酸盐等，同时公司采购甲维盐原药、肟菌酯原药等原药用于贸易或生产制剂。上述原材料的市场供应充足，市场竞争比较充分，公司在长期业务过程中与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供应商建立了较为稳定的合作关系，原材料供应能够满足公司生产经营需要。

序号	供应商名称	是否关联方	采购内容	金额（万元）	占比
2024 年度					
1	河北诚信集团有限公司*	否	烟嘧磺隆原药、氰基乙酰胺等	7,936.11	5.86%
2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否	酰氯	6,548.67	4.84%
3	齐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否	甲维盐等	6,181.27	4.56%
4	兰升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啶酰菌胺、螺虫乙酯等	4,963.74	3.67%
5	德州翰华医药化学有限公司	否	溴代二氢噻唑	4,195.09	3.10%
合计		-	-	29,824.89	22.03%
2023 年度					
1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否	肟菌酯原药、氯虫苯甲酰胺等	4,441.84	3.38%
2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否	酰氯	4,183.63	3.19%
3	湖南海利高新技术产业集团*	否	甲维盐	3,990.30	3.04%
4	西安凯立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否	钨碳催化剂	3,228.65	2.46%
5	兰升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否	啶酰菌胺、螺虫乙酯等	3,101.62	2.36%
合计		-	-	18,946.03	14.4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主要供应商中占有权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供应商集中度较高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生产消耗的主要能源为电力、蒸汽等。报告期内，公司生产所在地的能源供应充足，价格基本稳定。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能源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电力	金额（万元）	4,264.37	4,381.52
	用量（万度）	6,428.14	6,512.96
	单价（元/度）	0.66	0.67
蒸汽	金额（万元）	2,531.93	3,490.11
	用量（万吨）	9.58	11.63
	单价（元/吨）	264.29	300.10

注：计算蒸汽价格时，仅考虑外采蒸汽用量。

2024 年，蒸汽单价有所下降，主要系受原煤价格调整影响，蒸汽市场价格有所降低。

（四）主要供应商与主要客户重合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各期重叠客户/供应商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4		2023		主要销售内容	主要采购内容
	采购金额	销售金额	采购金额	销售金额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661.08	2,137.49	4,441.84	2,474.53	茚虫威原药、烟嘧磺隆原药、茚虫威制剂等	肟菌酯原药、氯虫苯甲酰胺原药等
齐鲁制药集团有限公司	6,181.27	236.01	2,972.39	563.76	苯唑草酮原药等	甲维盐原药等
张掖市大弓农化有限公司	2,111.39	419.54	2,641.30	758.93	烟嘧磺隆原药等	甲基磺草酮原药等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797.71	1,614.90	2,356.41	2,346.40	烟嘧磺隆原药、茚虫威原药等	氟磺胺草醚原药等
延边天保生物制剂有限公司	-	1,036.17	2,016.75	1,832.86	精喹禾灵原药、阿拉特津原粉、烟嘧磺隆原药等	烟硝莠制剂等
吉林金秋农药有限公司	1,450.74	4,969.13	1,745.58	1,780.60	烟嘧磺隆原药、苯唑草酮、包装材料等	莠去津原粉等
安徽宇润农化有限公司	706.51	72.88	1,881.33	619.72	甲维盐原药等	氟啶虫酰胺制剂等
山东滨农科技有限公司	1,183.77	1,129.86	1,293.70	2,192.39	烟嘧磺隆原药、精喹禾灵原药、茚虫威原药等	莠去津原粉等
河北兴柏农业	273.25	279.31	1,247.83	855.94	氟啶虫酰胺原	甲维盐原药、氰

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药、肟菌酯原药等	氟虫腈原药等
侨昌现代农业集团	183.85	776.27	854.49	672.06	烟嘧磺隆原药与制剂、精喹禾灵原药等	草甘膦原药、莠去津等
江苏农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16.20	4,435.80	60.97	3,320.42	茚虫威原药等	虫螨腈原药、氯氰菊酯原药、噻虫嗪原药原药等
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	1,431.66	2,728.72	-	4,061.56	茚虫威原药、肟菌酯原药、氟啶虫酰胺原药等	草甘膦原药等
菏泽茂泰瑞农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834.53	694.43	-	832.96	阿拉特津原粉、苯唑草酮原药等	烟硝莠制剂等

注：以上统计的为报告期任一期采购或销售金额大于 500 万的情形

公司的主要客户和主要供应商存在部分重合的情况，主要原因为：（1）公司的品牌制剂所需要的农药原药品类较多，部分原药自身不生产，为满足制剂加工生产需要，需向外部采购，而对方也同时采购公司的原药或制剂产品，导致客商重合；（2）公司兼营农药包装物的生产与销售，公司的部分供应商也是农药生产企业，因此向公司采购农药包装物，导致客商重合；（3）公司贸易业务中，部分品类产品公司自身不生产或生产计划难以满足交货时限的情况下，公司会向其他农药厂商采购一定量农药产品以满足贸易需求，而对方也同时采购公司的原药或制剂产品，导致客商重合等。

综上，公司存在供应商与客户重合的情形主要与公司所处行业特点有关，上述交易均遵循市场化原则，销售与采购内容不同，且均分别签署独立业务合同，具备真实业务背景，符合公司经营实际。

（五）收付款方式

1、 现金或个人卡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现金收款	71,038.00	0.00%	-	-
个人卡收款	-	-	-	-
合计	71,038.00	0.00%	-	-

具体情况披露：

2024 年 10 月 21 日，埃及客户 AGROMASTER FOR AGRICULTURAL DEVELOPMENT 工作人员来中国出差并拜访供应商，客户因急需供货，经协商先支付公司 1 万美元现金作为业务定金。

2、 现金付款或个人卡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五、 经营合规情况

（一） 环保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属于重污染行业	是
是否取得环评批复与验收	是
是否取得排污许可	是
日常环保是否合法合规	是
是否存在环保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主要从事高效、低毒、低残留、环境友好型的农药原药、制剂及农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兼营植物营养剂、农药软包装业务。依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化学农药制造（C2631）”。根据《关于进一步规范重污染行业生产经营公司申请再上市或再融资环境保护核查工作的通知》（环发[2007]105号）、《企业环境信用评价办法（试行）》（环发[2013]150号）以及《关于印发〈重点排污单位名录管理规定（试行）〉的通知》（环办监测〔2017〕86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所在行业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为工信部认定的绿色工厂、山东省首批清洁生产先进企业，公司不属于重污染企业。

公司成立以来一直重视环境保护工作，严格执行国家和地方的环保要求以及污染物排放标准。根据滨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证明，报告期内，公司遵守国家及地方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未发生环境污染事故，不存在环境违法行为被立案查处的情况，未收到过环境保护主管机关的处罚。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其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中在建、已建项目的环境批复以及验收取得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建设状态	环评批复	环保验收
1	年产 10000 吨农药制剂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滨环审表[2011]42 号	滨环建验[2013]14 号
2	200 吨/年新型杀虫剂茚虫威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鲁环审[2014]103 号	鲁环验[2015]118 号
3	10000 吨/年水溶肥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博环表[2012]88 号	博环验[2014]15 号
4	1500 吨/年虫酰肼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鲁环评函[2002]83 号	鲁环验[2005]43 号
5	1500 吨/年高效低毒杀菌剂原药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鲁环审[2014]149 号	鲁环验[2015]117 号（一期） 滨环建验[2017]24 号（二期）
6	2950 吨/年原药扩建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鲁环审[2014]153 号	鲁环验[2015]119 号

7	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鲁环审[2014]151号	鲁环验[2015]120号 (一期) 滨环建验[2017]25号 (二期)
8	500吨/年绿色高效杀虫剂原药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滨环字[2016]43号	2018年9月30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9	1300吨/年绿色高端除草剂原药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滨审批四 [2019]380500050号	2021年8月20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10	3000吨/年高效除草原药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滨审批四 [2021]380500074号	2023年8月22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11	智能绿色示范工厂建设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滨审批四 [2020]380500015号	2022年9月10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12	智能绿色示范工厂(合成E装置)改扩建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滨审批四 [2022]380500063号	2024年8月28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13	绿色高端除草原药(合成H装置)技改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滨审批四 [2023]380500035号	2024年8月28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14	尾气治理项目(RTO)	京博农科	已建	博环表[2016]76号	2019年11月25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15	京博农化公共系统提升项目	京博农科	已建	博审环表[2023]26号	2024年8月19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16	3000吨/年新型高端软包装项目	印业分公司	已建	博审环表[2020]394号	2022年2月10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17	10000吨/年新型包装材料项目	印业分公司	已建	博环表[2014]13号	博环验[2015]19号
18	年产16000吨绿色高端化学品项目	京博生物	已建	滨审批四 [2020]380500017号	2022年6月2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完成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公示
19	16000吨绿色高端化学品技改项目	京博生物	试生产	滨审批四 [2023]380500037号 滨审批四	2024年6月6日在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平台完成项目竣工环

				[2023]380500043 号	境保护验收公示
20	10000 吨/年微肥项目	施高德	已建	博环表[2012]19 号	博环验[2014]14 号
21	智能绿色示范工厂（合成 G 装置）技改项目	京博农科	试生产	滨 审 批 四 [2022]380500081 号	验收中
22	2000 吨/年茚虫威原药及配套项目	京博农科	在建	滨 审 批 四 [2025]380500019 号	-
23	智能绿色示范工厂（合成 C 装置）改扩建项目	京博农科	在建	滨 审 批 四 [2024]380500079 号	-
24	年产 50000 吨新型特肥项目	施高德	在建	滨 审 批 四 [2023]380500025 号	-

上表第 6 项 2950 吨/年原药扩建项目及第 7 项资源综合利用清洁生产项目存在未依法报建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擅自开工建设的情况。该等情况系工作人员对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的认识不够深刻导致未能及时履行相关手续。专家于 2014 年 6 月环境影响评价会议上提出上述项目存在未批先建问题，就此公司已及时纠正其行为，积极推进环境影响报告书的申报工作并取得了相关批复文件，并于 2015 年 7 月均完成了前述项目的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前次申报保荐机构对山东省环境保护厅相关工作人员进行访谈，上述项目未批先建未造成环境影响事故，无重大不良后果，公司后续已依法取得环评批复并验收，不属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且前述项目验收完毕已十余年，对公司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除前述项目外，公司现有工程已履行了主管部门相关审批、核准、备案以及所需的环评批复和验收程序，公司其他已建及在建项目不存在未批先建、未验收即投产的情形，不存在违法违规情形。

（二） 安全生产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需要取得安全生产许可	是
是否存在安全生产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根据《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破器材生产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公司已按要求办理相应资质证书，具体如下：

京博农化持有山东省应急管理厅颁发的“（鲁）WH 安许证字（2023）160029 号”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6 年 7 月 11 日。京博生物持有山东省应急管理厅颁发的“（鲁）WH 安许（2022）160352 号”的《安全生产许可证》，有效期至 2025 年 6 月 23 日。

公司以构建现代化安全管理体系为战略目标，系统性推进人的安全、设备安全、工艺安全的本质化提升工程，构建覆盖全要素、全流程的安全管控体系。在人的安全管理方面，深度融合企业“仁孝”文化内核，构建多层次、立体化的安全行为治理体系。通过建立员工安全互保责任制，实施“我是安全官”岗位实践机制，搭建企业安全文化家园，创新家属协同治理模式（家属安全寄语征集、家

属开放日等活动），并配套安全积分量化考核激励制度，构建“全员参与、全过程管控、全方位覆盖”的安全文化生态，实现员工从被动安全服从到主动安全管理的根本性转变。设备本质安全建设遵循“机械化换人、自动化减人、智能化无人”的技术革新路径，依托数字化转型战略推进装备升级。通过建设物料智能配送系统、全密闭投料工作站，应用连续流反应技术、低温连续干燥工艺及自动化包装生产线，构建全流程智能化生产体系。该体系通过设备联锁控制、智能监测预警等技术手段，实现生产环节的少人化、无人化操作，有效降低高危作业场景的人员暴露风险，显著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工艺安全管理方面，公司设立本质安全实验室，构建全生命周期工艺安全管控平台。运用过程分析技术、在线监测系统等手段，对原料、反应过程参数、中间产物稳定性、产品安全性及三废处理环节实施动态监测。研发团队通过开展反应热力学、动力学研究，结合风险矩阵分析、HAZOP 分析等专业方法，精准界定工艺安全边界，为工艺优化和安全生产提供数据驱动的科学决策依据，实现工艺风险的源头控制与过程管控。

根据滨州市应急管理局出具的合规证明，公司及其子公司报告期内不存在因违反安全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三） 质量管理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是否通过质量体系认证	是
是否存在质量管理违规事项	否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及子公司通过的质量体系认证具体情况如下：

京博农化已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05324Q30119R3M），经认证公司许可范围内杀虫剂、杀菌剂和除草剂的生产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有效期至 2027 年 6 月 16 日。

京博生物已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00223Q20126R0M），经认证 5-氯茚酮、苯氧喹啉啉、吡啶甲酰氯、工业无水亚硫酸钠、氯喹啉啉产品的生产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有效期至 2026 年 1 月 8 日。

施高德已取得《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05323Q30110R3M），经认证大量元素水溶肥料、复合微生物肥料、含腐植酸水溶肥料的生产（资质范围内）符合 GB/T19001-2016/ISO9001：2015 标准，有效期至 2026 年 3 月 26 日。

公司及其子公司最近两年不存在因违反有关产品质量和技术监督方面的法律法规而受到处罚的情形。

（四） 高耗能、高排放情况

事项	是或否或不适用
----	---------

公司处于（募集资金投向）火电、石化、化工、钢铁、建材、有色金属行业	是
-----------------------------------	---

具体情况披露：

（一）公司的生产经营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主营业务纳入相应产业规划布局

公司主要从事高效、低毒、低残留、环境友好型农药原药、制剂及农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业务。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化学农药制造（C2631）”，依据中国上市公司协会 2023 年度发布的《中国上市公司协会上市公司行业统计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中的“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C26）”。

国家政策关于支持公司主营业务所在行业发展的产业政策情况如下：

政策名称	颁布或最新修订时间	发布部门	相关内容
《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	2024 年 2 月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将“高效、安全、环境友好的农药新品种、新剂型、专用中间体、助剂的开发与生产，定向合成法手性和立体结构农药生产，生物农药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与生产”作为鼓励类项目，优先发展。
《石化和化学工业发展规划（2016—2020 年）》	2016 年 9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展高效、安全、经济、环境友好的农药品种，进一步淘汰高毒、高残留、高环境风险农药产品，优化农药产品结构；发展环保型农药制剂以及配套的新型助剂，重点发展水分散粒剂、悬浮剂、水乳剂、微胶囊剂和大粒剂，替代乳油、粉剂和可湿性粉剂；开发推广农药及其中间体的先进清洁生产工艺和先进适用污染物处理技术，提升农药生产的环保水平；加快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农药新品种创制和产业化。开拓卫生用农药等非农用农药市场；推进农药企业兼并重组，提高产业集中度。
《农药工业“十三五”发展规划》	2016 年 5 月	中国农药工业协会	“十三五”期间，我国农药工业还将优化产品结构，提高产品质量，力求高效、安全、经济和环境友好的新品种占据国内农药市场的主导地位，提高产业集中度，大幅减少农药生产企业数量，推动形成具有特色的大规模、多品种的农药生产企业集团，加快实现大型企业主要产品的生产连续化、自动化。
《“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	2022 年 2 月	国务院	持续推进化肥农药减量增效。深入开展测土配方施肥，持续优化肥料

			投入品结构，增加有机肥使用，推广肥料高效施用技术。积极稳妥推进高毒高风险农药淘汰，加快推广低毒低残留农药和高效大中型植保机械，因地制宜集成应用病虫害绿色防控技术。推进兽用抗菌药使用减量化，规范饲料和饲料添加剂生产使用。到 2025 年，主要农作物化肥、农药利用率均达到 43%以上。
《“十四五”全国农药产业发展规划》	2022 年 1 月	农业农村部等八部门	坚持安全发展、绿色发展、高质量发展、创新发展 4 个原则，引导农药产业转型升级。要求推进化学农药使用减量化，支持发展高效低风险新型化学农药，大力发展生物农药，逐步淘汰退出抗性强、药效差、风险高的老旧农药品种和剂型，严格管制高毒高风险农药及助剂。建立农药研发创新体系，通过加强绿色农药研发、加强创制能力建设、完善创新机制。
《农药产业政策》	2010 年 8 月	工业和信息化部、环境保护部、农业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	为规范和引导我国农药产业健康、可持续发展，对产业布局、组织结构、产品结构、技术政策、生产管理、进出口管理、市场规范、中介组织社会责任等提出具体要求。
《石化产业调整和振兴规划》（国发〔2009〕16 号）	2009 年 5 月	国务院	提出将显著提高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比重作为今后工作目标之一；调整农药产品结构，发展高效低毒低残留品种，推动原药集中生产；对农药行业依据行政法规，淘汰一批高毒高风险农药品种；鼓励优势农药企业实施跨地区整合，努力实现原药、制剂生产上下游一体化。
《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	2006 年 2 月	国务院	明确提出要重点研究开发环保型肥料、农药创制关键技术，农林病虫害特别是外来生物入侵等生态灾害及气象灾害的监测与防治技术，综合、高效、持久、安全的有害生物综合防治技术。

综上所述，根据上述行业相关政策，高效、安全、环境友好的农药新品种、新剂型、专用中间体、助剂的开发与生产，定向合成法手性和立体结构农药生产，生物农药新产品、新技术的开发与生产属于鼓励类项目，优先发展。公司主要农药产品属于高效低毒低残留的绿色农药，公司主要经营业务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并已纳入相应产业规划布局。

（二）公司主要产品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中的限制类、淘汰类产业，主要产品不属于落后产能

根据 2024 年 2 月实施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规定的与公司所处的“石化化工”行业相关的限制新增产能类项目为“高毒、高残留以及对环境或农产品质量安全影响大的农药原药（包括氧乐果、特丁磷、杀扑磷、溴甲烷、灭多威、涕灭威、克百威、敌鼠钠、敌鼠酮、杀鼠灵、杀鼠醚、溴敌隆、溴鼠灵、肉毒素、杀虫双、磷化铝，有机氯类、有机锡类杀虫剂，福美类杀菌剂，复硝酚钠（钾）、甲磺隆、内吸磷、乐果、氟虫腈、丁硫克百威、氟苯虫酰胺、氰戊菊酯、乙酰甲胺磷、多菌灵、丁酰肼等）生产装置；新建草甘膦、毒死蜱、三唑磷、百草枯、百菌清、阿维菌素、吡虫啉、乙草胺、氯化苦、甲草胺、2,4-D、啶虫脒、噻虫嗪、莠去津、丁草胺、二甲四氯、莠灭净、麦草畏、敌草快、草铵膦、烯草酮、代森锰锌、敌百虫、三唑醇、丙环唑、异菌脲、多效唑、石硫合剂生产装置”。

根据《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与公司所处的“石化化工”行业相关的淘汰类项目包括落后生产工艺装备、落后产品两类，其中落后生产工艺装备为“钠法百草枯生产工艺，敌百虫碱法敌敌畏生产工艺，小包装（1 公斤及以下）农药产品手工包（灌）装工艺及设备，雷蒙机法生产农药粉剂，以六氯苯为原料生产五氯酚（钠）装置”。落后产品为“高毒农药产品：六六六、二溴乙烷、丁酰肼、敌枯双、除草醚、杀虫脒、毒鼠强、氟乙酰胺、氟乙酸钠、二溴氯丙烷、治螟磷（苏化 203）、磷胺、甘氟、毒鼠硅、甲胺磷、对硫磷、甲基对硫磷、久效磷、硫环磷（乙基硫环磷）、福美肿、福美甲肿及所有砷制剂、汞制剂、铅制剂、草甘膦含量在 30%以下的水剂，甲基硫环磷、磷化钙、磷化锌、苯线磷、地虫硫磷、磷化镁、硫线磷、蝇毒磷、治螟磷、特丁硫磷、甲拌磷、2,4-滴丁酯、甲基异柳磷、水胺硫磷、灭线磷、壬基酚（农药助剂）、三氯杀螨醇、氯磺隆、胺苯磺隆”。

经对比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产能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公司主营业务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的“限制类”“淘汰类”产业，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不属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中所列示的“落后产能”。

（五）其他经营合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商业模式

（一）采购模式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管理体系，对供应商进行分级管理，依据《供应商准入标准》，对供应商进行备案和审核，商务运营中心负责组织半年度和年度的供应商评价，根据绩效评价和综合考量进行动态调整。

公司采购活动由采购经营部统一负责，分为常规业务采购和非常规业务采购。常规业务采购遵循严格的计划执行流程，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和库存情况编制需求计划，经审批后，采购经营部

从合格供应商名单中通过议价或比价选择供应商并签订合同。非常规业务采购包括加急采购和战略采购，前者针对紧急需求迅速响应，后者则针对市场波动的主要原材料进行前瞻性采购。

货物到货后，储运管理部和品管部对货物数量和质量进行检验，确保验收合格后入库。商务运营中心负责监督整个采购活动，审核合同条款和付款进度。

（二）生产模式

1、原药生产模式

公司各个原药产品均有独立的生产车间，采用微通道连续反应技术、管道连续反应技术与釜式间歇反应相结合，以安全、高效、清洁为前提生产各原药产品。根据各产品的市场与自身生产能力的实际情况相结合，以产销结合综合评价确定生产计划。生产过程以全面成本控制、全员质量管理、本质更安全等主要指导思想全面推进公司精益生产工作。全面推进机械化换人、生产过程全流程自动化控制、通过操作过程一键化、模块化控制提升智能化控制能力，全面推进数据化建设，建立安全、环保、质量、设备、生产等多个信息协同管理平台、提升数据分析能力，逐步推进智能化工厂运营模式。

2、制剂生产模式

公司农药制剂生产活动与农作物种植周期和用药需求紧密相连，采用“计划生产”模式以确保生产活动与市场需求对接。该模式涵盖三个层面：储备计划、月度计划和临时计划。储备计划由市场部组织，根据年度预算细化全年需求并分配至销售部门。各部门结合市场情况，据此制定全年和月度生产任务，与生产部门协同，确保产品供应与市场需求同步。月度计划则根据市场的具体需求和行情变化，由市场部门提出，生产部门根据产品存量和月度计划安排生产。临时计划针对市场的突发需求，如定制订单或市场变化，需要快速响应，从计划分解到采购、生产各环节均需迅速行动，以确保客户需求得到及时满足。

（三）销售模式

公司已形成了境内市场与境外市场共同发展的销售格局，通过境外业务平衡境内业务的季节性波动，实现全年达产达销的目标。海外业务运营部负责境外市场的销售及外贸业务，国内业务运营部负责原药产品的境内销售业务，济南与广州分公司负责制剂产品的境内销售业务。

1、境内销售

在直销模式下，公司与客户签订明确的供货协议，规定供货数量、价格、质量标准及交货时间等关键条款。公司采用先进的供应链管理工具优化库存管理，确保按时交货。同时，公司采用多样化的支付选项以满足不同客户的需求，并加强信用管理，合理设置信用期，降低财务风险。

在经销模式方面，公司构建了全国性经销网络，涵盖 1,000 余家经销商，以终端消费市场为核

心。公司与经销商基于年初协议，就产品种类、销售区域、结算方式和供货量等达成共识，并实行全国统一的指导价，确保市场价格的稳定性。此外，根据经销商的销售量和回款进度，公司提供差异化的产品销售政策，以激励经销商的销售积极性。对信誉高的经销商，公司提供信用额度，同时建立严格的信用管控机制，促进销售和资金流的稳定。

公司采用“产品销售、技术推广、售后服务、信息反馈”四位一体的服务模式，全国六大营销中心均配备专业服务团队，负责区域内的作物植保技术服务、科学安全用药指导及推广。公司市场队伍常年扎根田间地头提供专业化技术服务，围绕核心作物和产品，通过示范试验、观摩、研讨及农技大讲堂等技术服务形式，利用新媒体平台，线上线下开展安全用药、科学用药的宣传培训；通过客户需求及市场调研，以作物需求为核心，推动作物解决方案的广泛应用，为乡村振兴、粮食安全及农业提质增产提供服务。

此外，建立快速有效的信息反馈机制，及时收集和响应市场和客户需求，以增强与终端客户的联系，提升公司品牌价值和市场竞争力。

2、境外销售

公司通过自营出口模式开展境外销售业务，直接向境外客户销售原药和制剂产品。该模式下，公司自行办理出口手续，并与境外客户直接结算。结算方式通常包括电汇和信用证等，付款期限则根据客户的行业地位和信誉度等因素确定，以确保交易的顺利进行。

公司境外销售以国外农化公司和农药贸易公司为主要客户群体，由子公司京博国贸负责执行出口销售任务。公司与境外主要客户建立了稳定且长期的合作关系，根据客户的采购订单，协商确定供货价格和供货计划。同时，公司积极应对农药产品在国际市场上的准入要求，通过提供必要的登记和注册文件及数据，支持客户在目标市场进行产品登记，从而开拓销售渠道。

（四）研发模式

公司建立了清晰明确、层次分明的技术创新体系，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核心，构建了系统化的研发模式。通过制定完善的研发制度，明确技术中心的职责定位和岗位职责，有效激发了研发团队的创新活力，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公司聚焦技术创新与工程优化，致力于现有产品的性能提升和新技术的转化落地，同时深入研究功能产品开发与场景应用拓展，强化技术与市场的深度融合。在生物技术创新领域，公司深耕微生物代谢物挖掘、酶的发现与改造、生物刺激素评价等技术，推动生物农药产品开发。此外，公司还注重分析检测技术的提升，为研发和生产提供精准支持。

结合现有业务，公司强化产业链条，围绕核心产品进行上下游协同发展。以大化工基础化学品为依托，上游研发关键中间体，降低成本；中游注重本质安全与环保技术，打造核心技术与核心产品，提升市场竞争力；下游提供系统化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这种系统化的研发模式不

仅提升了产品的市场适应性，也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

公司还通过与国内多所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紧密合作，成立联合实验室，并建立博士后科研工作站，从技术方面开展深度攻关，聚焦行业关键核心技术突破与创新应用，致力于提升企业的创新能力和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公司还建立了国内、国外科研机构科研成果落地机制，通过双向互动与深度合作，推动技术成果转化应用，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和技术领先性。通过上述合作，不仅促进了资产、技术、人才的流动与融合，还加快了科技成果转化，提高了科研水平和创新效率。此外，公司通过合作还吸引了一批优秀的研发人才，为科研团队注入了新的活力，确保科研工作的持续创新和发展。公司获得专利共 186 项，取得国内登记证件 160 多件，并在全球多个国家或地区取得了境外登记证。

七、 创新特征

（一） 创新特征概况

☒适用 ☐不适用

1、通过科技创新突破关键核心技术，助力公司新质生产力的建设。

公司将科技创新作为推动公司新质生产力建设的核心引擎，历经多年科研沉淀，打造了一支实力强劲、经验丰富的高素质科研队伍，构建起一套完善且高效的科研体系，取得了一系列具有重大影响力的科研成果，有力地支撑了公司新旧动能的转换。

公司布局广泛且深入，涉及新化合物创制、产品化学工艺开发、化工工程与设备技术研发、工艺本质安全技术提升、环保技术开发、制剂技术研发以及生物活性测定等多个关键领域。在肥料和植物刺激素研发上，聚焦生物酶催化、农用微生物筛选繁殖、代谢产物分离利用等前沿领域，不断探索创新。

合成技术领域是公司技术优势的集中体现。手性催化技术作为农药领域前沿技术，公司凭借自主研发且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手性催化剂，成功应用于茚虫威中间体生产，使得茚虫威原药有效体含量可达到 99%以上，填补行业空白。

公司自主研发的固定床平台技术处于行业先发和领先地位，有效解决了传统釜式非均相催化工艺物料传质/传热不均、反应效率低、安全风险高的问题，提升了反应稳定性。该技术不仅保障了现有原药产品烟嘧磺隆关键中间体合成新工艺的达成，还为现有产品的技术升级和新战略产品的落地提供了有力支撑，如茚虫威、肟菌酯、吡虫啉、吡啶草啞、苯啞草酮等。

微通道、管式连续反应技术以其高速、高效、安全的特点，近年来在农药行业的规模化企业中开始得到了较为广泛的应用。公司具备完整的自主研发能力，可根据产品需求定制工艺方案，该技术已在氯化、氧化、硝化、氨化等工序成功应用，进一步提升了公司产品的质量和生产效率。

此外，公司利用生物技术开发出壳寡糖、褐藻寡糖等产品，并筛选出高活性农用微生物贝莱斯

芽孢杆菌，展现了在生物技术领域的创新能力。

公司核心原药及中间体的6项关键技术工艺达到国际先进水平,17项达到国内领先或先进水平,还先后主导或参与了茚虫威、醚菌酯、烟嘧磺隆等主要产品的30余项国家或行业标准的制定和修订工作,充分体现了公司在行业中技术实力。

2、公司运用先进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实现产业转型升级，实现了智能化、绿色化、数字化发展

农药生产过程涉及一系列化学反应，农药生产企业必须不断提升生产过程的连续化以及对温度、压力的精准监测与控制水平，以确保生产的安全、可控。公司依托基于工业云和大数据等新兴技术的工业互联网设备与系统，并利用智能制造支撑工业软件，实现了智能化、绿色化、数字化发展。

（1）公司利用工业云和大数据等新兴技术实施“智能工厂”改造，提高经营管理效率

公司积极推进智能工厂建设，先后获得“山东省智能工厂”、山东省“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融合发展试点示范项目”等荣誉，智能工厂的具体表现如下：

生产过程可视化：公司建立了可视化系统及数据中心，对生产数据进行实时呈现，将生产加工进度通过各种报表、图表形式展示，能直观有效地反映生产状况及品质状况，有助于车间人员及时、有效做出各种决策。

生产作业数字化：公司通过对生产管理系统、数据采集与监视控制系统、分布式集散控制系统的全面集成，实现对生产线上工艺流程、关键参数、设备状态等进行实时监控，关键工序自动控制实现率90%以上。例如，公司实现了对关键工艺点的压力、温度、流量、pH值等过程数据的100%采集，通过智能仪表传送给DCS控制系统，DCS控制系统根据传来的信号进行运算并控制现场调节阀门、加酸加碱泵等设备进行调节及相关泵的起停，减少了人为干预，提升了生产过程的安全性，并有效提高了生产效率。

生产过程自动化：公司通过引进粉体输送、智能投料和自动包装线，实现了生产过程的自动化、智能化；并将自动化包装生产线与自动化仓库实现衔接，产品包装完成后自动进入仓库。例如，农药水剂制剂产品的原材料通过管道系统引入，通过自动化灌装机进行灌装，然后经过封口、检测、贴标、装箱、打包、机械手自动码垛、自动入库等工序，完成整个生产环节，整个过程基本无需人工进行干预。

（2）公司坚持生态优先、走绿色发展之路，荣获“工信部绿色工厂”“山东省清洁生产先进企业”等荣誉称号

公司以风控管理为基石，围绕源头清洁化、过程减量化、末端资源化的发展主线，全力打造行业绿色清洁示范工厂。在源头清洁化方面，公司将生产过程中的异步电机升级为永磁同步电机，显

著提升电机效率，大幅降低能耗；同时改造蒸汽设备，实现蒸汽回收再利用，有效减少蒸汽耗用。过程减量化与末端资源化上，公司摒弃传统环境治理“重治理轻回收”的理念，依托研发创新推动污染物资源化利用，从根源上控制污染物总量，达成节能减排目标。此外，通过工艺改进，实现茚虫威等生产过程中溶液的回收利用，既减少污染物排放，又降低原材料投入成本，实现经济效益与环保效益的双赢。

3、持续的创新投入与显著的研发成果夯实公司技术创新实力

公司高度重视研发投入与人才投入，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占比在 10%以上，共有硕博人才接近百人。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拥有 172 项发明专利（其中境外发明专利 6 项）。公司建立了博士后科研工作站，通过自主研发与内外结合的技术创新机制，积极联系国内创新平台，整合优质资源，构建开放协同的创新生态。同时，引入 AI 科研管理，提升研发效率与精准度，推动技术成果转化与应用。

公司近三年立项六十余项研发项目，结题率高，成果转化效率显著，充分彰显了公司在技术创新、成果转化及行业影响力方面的突出优势。通过持续加大研发投入和优化创新机制，公司不断提升核心技术竞争力，为推动行业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技术支撑。

公司茚虫威关键手性催化技术获得了中国专利优秀奖，“广谱性高效杀虫剂茚虫威合成工艺”荣获 2021 年度山东省科技进步奖；“一种 S 体茚虫威的制备方法”荣获 2022 年度山东省专利奖；高光学茚虫威原药、杀菌剂醚菌酯绿色合成新工艺获得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农药创新贡献奖。

(二) 知识产权取得情况

1、 专利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	数量（项）	继受取得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	186	
2	其中：发明专利	172	
3	实用新型专利	8	
4	外观设计专利	6	
5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	109	

2、 著作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著作权	25

3、 商标权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 目	数量（项）
1	公司已取得的商标权	477

（三） 报告期内研发情况

1、 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建立了清晰明确、层次分明的技术创新体系，以市场为导向、以技术为核心，构建了系统化的研发模式。通过制定完善的研发制度，明确技术中心的职责定位和岗位职责，有效激发了研发团队的创新活力，为企业的持续发展提供了坚实的制度保障。

公司聚焦技术创新与工程优化，致力于现有产品的性能提升和新技术的转化落地，同时深入研究功能产品开发与场景应用拓展，强化技术与市场的深度融合。在生物技术创新领域，公司深耕微生物代谢物挖掘、酶的发现与改造、生物刺激素评价等技术，推动生物农药产品开发。此外，公司还注重分析检测技术的提升，为研发和生产提供精准支持。结合现有业务，公司强化产业链条，围绕核心产品进行上下游协同发展，以大化工基础化学品为依托，上游研发关键中间体，降低成本；中游注重本质安全与环保技术，打造核心技术与核心产品，提升市场竞争力；下游提供系统化解决方案，满足客户多样化需求。这种系统化的研发模式不仅提升了产品的市场适应性，也为企业的可持续发展注入了强劲动力。

公司吸引了一批优秀的研发人才，为科研团队注入了新的活力，还通过与国内多所知名高校和科研院所的紧密合作，成立联合实验室、建立博士后流动工作站，从技术方面开展深度攻关，聚焦行业关键核心技术突破与创新应用致力于提升企业的创新能力和产品的国际竞争力。公司还建立了国内、国外科研机构科研成果落地机制，通过双向互动与深度合作，推动技术成果转化应用，提升企业市场竞争力和技术领先性。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石油和化工行业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山东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公司参与多项国家、行业标准制修订，多次荣获得中国专利优秀奖、省科学技术进步奖、省专利奖等科技或专利奖励，其中“杀菌剂醚菌酯绿色合成新工艺”获得第十二届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农药创新贡献奖技术创新奖，“广谱性高效杀虫剂茚虫威合成工艺”获得第十三届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农药创新贡献奖技术创新奖、山东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种 S 体茚虫威的制备方法”获得山东省专利奖。

2、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研发项目	研发模式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新型除草剂合成工艺开发	自主研发	1,193.99	
高效除草剂工艺技术开发与研究	自主研发	961.01	373.81

高效低毒杀虫剂合成工艺开发	自主研发	955.92	
酰胺类新型杀菌剂合成工艺开发	自主研发	869.81	
制剂工艺优化及功能化增效项目	自主研发	370.56	
新型生物农药分子创制与产业化项目	自主研发	243.06	
茚虫威中间体合成工艺优化项目	自主研发	198.83	
烟嘧磺隆工艺升级优化项目	自主研发	191.68	
酰胺类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回收项目	自主研发	187.59	231.13
含氟吡啶酰胺类化合物高效合成技术研究与应用	自主研发	154.59	
高效杀菌剂绿色合成新工艺项目	自主研发	141.83	821.73
苯氧喹啉低循环技术开发及应用	自主研发	111.38	
氨基甲酸酯类化合物中间体新颖合成控制技术及应用	自主研发	96.59	
精喹禾灵绿色合成新工艺项目	自主研发	71.09	495.14
高浓含铝废水资源化治理项目	自主研发	68.83	
新氨基酰胺类杀虫剂绿色合成技术研发与产业化应用	自主研发	61.76	
啶酰菌胺连续化开发及优化	自主研发	2.31	
创新育种平台构建及耐盐碱新品种的选育项目	自主研发	0.60	
高品质杀虫剂合成工艺研究与开发项目	自主研发		1,181.98
烟嘧磺隆关键中间体合成新工艺项目	自主研发		725.44
茚虫威绿色工艺合成优化路线开发与应用项目	自主研发		202.95
高效一体化合成除虫脲项目	自主研发		162.81
噁二嗪类化合物烷基化取代工艺改进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142.76
新型低毒吡啶酰胺类化合物开发与应用	自主研发		157.12
新型氟吡草胺混配悬浮剂试验与开发项目	自主研发		151.21
烟嘧磺隆高效生产工艺研发与应用项目	自主研发		116.00
绿色环保芬顿氧化处理废水工艺研究与改进	自主研发		119.26
啶酰菌胺高效合成新工艺	自主研发		85.66
精喹禾灵品质提升工艺研发与应用项目	自主研发		78.64
高品质磺酰脲类农产品中间体工业化制备技术研究	自主研发		52.57
苯氧脂肪酸类化合物高选择性还原工艺研究与应用	自主研发		24.24
高浓含酚废水资源化回收及微生物处理项目	自主研发		18.31
醚菌酯清洁生产工艺开发项目	自主研发		10.91
设施番茄病虫害潜势预报模型的研发项目	自主研发		11.65
水基化纳米农药的开发与应用项目	自主研发		0.93
合计	-	5,881.41	5,164.25
其中：资本化金额	-	-	-
当期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	2.68%	2.62%

3、 合作研发及外包研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除自主研发外，公司还有效利用高校或机构丰富的研发经验、先进的技术分析手段和完备的科研资源体系，开展产学研合作，共同开展技术创新、产品开发等方面的研究，提高相关技术的应用市场范围及先进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技术合作情况如下：

序号	合作方	技术内容	是否为关联方	协议期间	权利约定
1	中国农业大学	褐藻胶裂解酶及其应用技术	否	2023/9/2 - 2025/9/1	乙方（中国农业大学）将褐藻胶裂解酶及其应用技术使用权转让给甲方（公司），并提供菌株培养、发酵产酶、分析检测等指导；甲方利用该技术进行后续改进而产生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2	山东省分析检测中心	农药中间体结晶工艺开发	否	2023/11/28 - 2027/11/28	甲方（公司）委托乙方（山东省分析检测中心）研究开发农药中间体结晶工艺开发项目，研发成果归甲方所有。
3	东南大学	2,6-二氟苯乙烯合成工艺开发	否	2023/12/1 - 2024/11/30	甲方（公司）委托乙方（东南大学）研究开发 2,6-二氟苯乙烯合成工艺开发项目；获得的专利使用权、转让权归属甲方。
4	南京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	新型植物免疫激活剂的技术服务	否	2024/8/1 - 2034/8/1	乙方（南京农业大学资源与环境科学学院）提供新型植物免疫激活剂的技术服务，甲方（公司）提供中试生产线的建立工作。
5	济南大学	原药结晶工艺开发及知己加工性优化	否	2024/8/31 - 2027/12/31	甲方（公司）委托乙方（济南大学）研究开发原药结晶工艺开发及知己加工性优化项目；研究成果归甲方所有。

（四）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专精特新”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单项冠军”认定	☐ 国家级 ☒ 省（市）级
“高新技术企业”认定	☒ 是
“科技型中小企业”认定	☐ 是
“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认定	☐ 是
其他与创新特征相关的认定情况	-
详细情况	公司获高新技术企业、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瞪羚企业、企业技术中心、技术创新示范企业等认证或称号；公司茚虫威获评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的称号。

八、 所处（细分）行业基本情况及公司竞争状况

（一） 公司所处(细分)行业的基本情况

1、 所处（细分）行业及其确定依据

依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属行业为化学原料和化学制品制造业中的“化学农药制造（C2631）”。

2、 所处（细分）行业主管单位和监管体制

序号	（细分）行业主管单位	监管内容
1	农业农村部	负责全国农药监督管理工作和农药进出口登记管理放行通知单的发放。自 2017 年 6 月 1 日《农药管理条例》（2017 年修订）实施起，除承担既有农药登记管理外，另承接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质量监督检验检疫总局关于农药生产许可、农药经营许可和农药产品质量标准等监督管理职能。
2	应急管理部	各级应急管理部负责危险化学品相关项目安全建设审查、危险化学品登记、安全生产许可证审批、日常应急监管等。
3	生态环境部	负责对农药企业环境污染防治的监督管理。
4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主要负责产业政策和发展规划的制定，发布《产业结构调整目录》。列明农药产业中鼓励、限制和淘汰的技术和项目，对农药行业发展进行宏观调控。
5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负责市场综合监督管理；起草市场监督管理有关法律法规草案，制定有关规章、政策、标准，组织实施质量强国战略、食品安全战略和标准化战略，拟订并组织实施有关规划，规范和维护市场秩序，营造诚实守信、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等。
6	海关总署	负责海关监管工作、进出口关税及其他税费征收管理、出入境卫生检疫和出入境动植物及其产品检验检疫等。
7	中国农药工业协会	负责宣传贯彻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条例，协助相关部门参与农药行业管理及制定行业产业政策等。

3、 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及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具体影响

（1） 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序号	文件名	文号	颁布单位	颁布时间	主要涉及内容
1	《农业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令第七十四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13.03.01	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应当保养耕地，合理使用农药，增加使用有机肥料，采用先进技术，保护和提高地力，防止农用地的污染、破坏和地力衰退。各级农业行政主管部门应当引导农民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采取生物措施或者使用高效低毒低残留农药、兽药，防治动植物病、虫、杂草、鼠害。
2	《农药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752 号	国务院	2022.03.29	对农药登记、登记试验、农药生产、农药使用、监督管理及法律责任等产业链重要环节和权利义务做出规定。
3	《农作物病虫害防治条	国令第 725 号	国务院	2020.03.26	对农作物病虫害的监测预报、预防控制、应急处置各项措施进行

	例》				了完善和细化。
4	《农药登记管理办法》	农业部令2022年第1号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2.01.07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生产、经营、使用的农药，应当取得农药登记。未依法取得农药登记证的农药，按照假农药处理。
5	《农药登记试验管理办法》	农业部令2022年第1号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2.01.07	开展农药登记试验之前，申请人应当根据农业农村部规定的程序和要求，通过中国农药数字监督管理平台向登记试验所在地省级农业农村部门备案。
6	《农药生产许可管理办法》	农业部令2018年第2号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18.12.06	省级人民政府农业主管部门（以下简称省级农业部门）负责受理申请、审查并核发农药生产许可证。县级以上地方农业部门应当加强本行政区域内的农药生产监督管理工作。
7	《农药经营许可管理办法》	农业部令2018年第2号修订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18.12.06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销售农药的，应当取得农药经营许可证。农药经营许可实行一企一证管理，一个农药经营者只核发一个农药经营许可证。农药经营许可证有效期为五年。
8	《安全生产许可证条例》	国务院令 第653号公布	国务院	2014.07.29	国家对矿山企业、建筑施工企业和危险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生产企业（以下统称企业）实行安全生产许可制度。企业未取得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不得从事生产活动。
9	有关不在我国境内使用的出口农药产品登记有关事项	农业农村部公告第269号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0.06.08	在境外取得农药登记或取得进口国（地区）进口许可的产品，符合条件的，农药生产企业可以申请仅限出口农药登记。
10	《土壤污染防治法》	-	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	2018.08.31	国家鼓励和支持农业生产者使用低毒、低残留农药以及先进喷施技术。 农业投入品生产者、销售者和使用者应当及时回收农药、肥料等农业投入品的包装废弃物和农用薄膜，并将农药包装废弃物交由专门的机构或者组织进行无害化处理。
11	《易制毒化学品管理条例》	国务院令 第703号	国务院	2018.09.18	国家对易制毒化学品的生产、经营、购买、运输和进口、出口实行分类管理和许可制度。购买第二类、第三类易制毒化学品的，应当在购买前将所需购买的品种、数量，向所在地的县级人民政府公安机关备案。

（2）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

上述主要法律法规政策对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起到规划、监管、指导等宏观调控作用，能够有效规范和促进行业的健康有序发展，营造了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和可持续发展的行业环境，引导公司制定未来发展战略、行稳致远。

农药主要用于预防、消灭或控制危害农作物的病虫害，以及以提质增产为目的的调节植物生长。农药与粮食增收之间存在密切的关系，根据联合国粮农组织（FAO）研究数据显示，农药的使用能挽回世界农作物总产量的 20%至 40%损失，农药是关乎粮食安全的重大战略物资。在全球高度重视粮食安全的背景下，农药需求稳步上升，而随着农药品种结构的不断升级，预计市场规模仍维持稳定增长。其中，以高效低毒农药、生物农药为代表的环境友好型农药将加速替代老旧农药，发展前景广阔。同时世界人口的稳步增长和人均耕地面积的下降也对粮食的生产效率和稳定性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使用农药防治病虫害、提升单位面积的粮食产量，是满足粮食需求的重要解决途径之一，因此农药使用需求刚性。

2024 年中央发布《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学习运用“千村示范、万村整治”工程经验有力有效推进乡村全面振兴的意见》，依旧把“确保国家粮食安全”作为首要任务。要求抓好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扎实推进新一轮千亿斤粮食产能提升行动。稳定粮食播种面积，把粮食增产的重心放到大面积提高单产上，确保粮食产量保持在 1.3 万亿斤以上。

《“十四五”全国农药产业发展规划（2022 年 1 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本）》等国家政策提出，鼓励发展高效、安全、低毒、低残留及环境友好的农药。公司主要产品茚虫威、氟啶虫酰胺、醚菌酯、烟嘧磺隆、精喹禾灵等均为高效、低毒、低残留、环境友好型的农药，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市场前景和发展潜力良好。

4、（细分）行业发展概况和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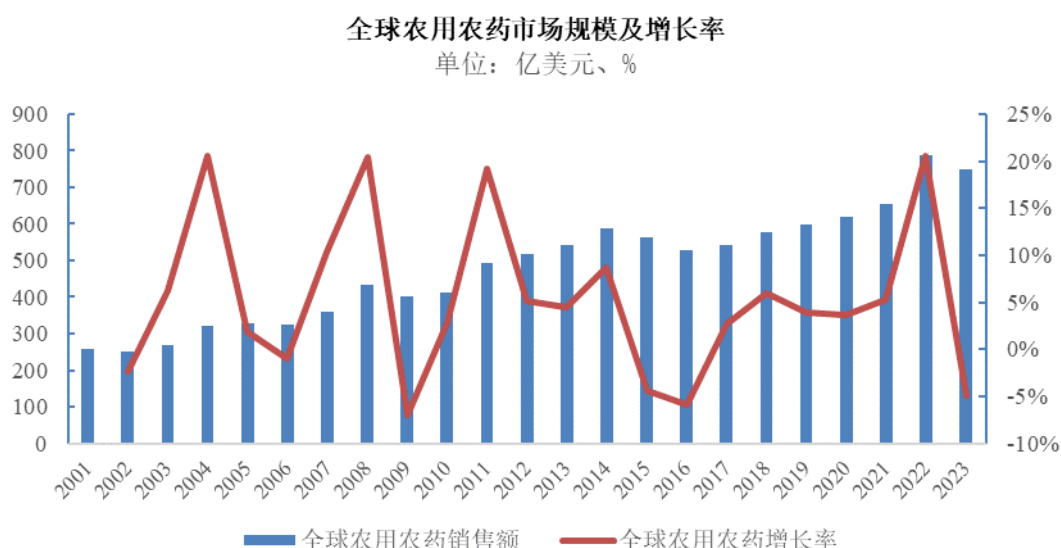
（1）行业发展概况

①全球农药行业在周期性波动中稳定增长

农药是农业生产过程中不可或缺的生产资料，可有效提高农业生产效率和效益。根据联合国粮食及农业组织（FAO）的数据，全球农作物收获量的三分之一由于病害、虫害、草害和鼠害而损失。如果停止使用农药，一年后的收成将减少 25%至 40%（相比正常农药使用），两年后可能减少 40%至 60%甚至导致作物绝产。全球人口持续增加与可耕地面积紧缩的矛盾日益突出，使国际农药市场因刚性需求稳中有升。我国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国家粮食安全，始终把解决好十几亿人口的吃饭问题，作为治国理政的头等大事，这对农药产业的稳定健康发展提出更高要求。

数据显示，全球农药市场销售额在波动中保持着稳定增长。2001 年至 2023 年全球农用农药市

场销售额的年复合增长率为 4.96%，呈现平稳增长趋势。2015、2016 年，受全球经济放缓、油价、气候条件等因素影响销售额略有回落，2017 年由于国际原油价格回升带动相关基础材料价格上涨、天气状况改善等积极影响，销售额开始回升。2018 年，因主要基础原材料和中间体的价格上涨带动原药价格上涨，全球农化企业进入新一轮补库存周期，需求逐渐得到释放，全球农用农药市场的销售额为 575.61 亿美元，同比增长 5.97%，全球农药市场重回增长通道，2023 年全球农用农药市场的销售额为 748.00 亿美元，近五年复合增长率为 5.74%。



资料来源：PhillipsMcdougall、农药快讯信息网、世界农化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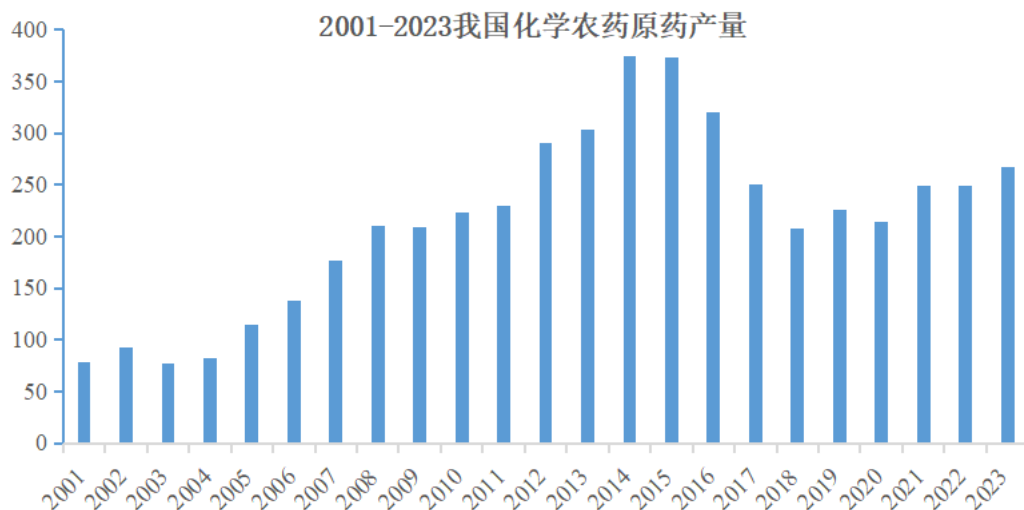
②全球农化产业链加快重塑，中国成为最强农药生产和出口国

发达国家的农药工业起步相对较早，在经济全球化及国际分工日益深入的背景下，跨国农药巨头为了谋求分工发展，逐渐分离产业链上游的中间体和原药生产环节，将其转移到更具生产优势的中国、印度等新兴国家。近年来，随着新药的研发成本升高、新增专利药数量减少和仿制药竞争的日趋激烈，跨国农药巨头对中国、印度等新兴市场的依赖度逐步提高，产业链的重新分工成为大势所趋。

在全球农药产业链的重塑过程中，中国凭借着完整的化工能源产业配套优势，以及极具竞争力的二次创新能力、成本控制水平，逐步成为全球最大的农药生产和出口国，并形成了一套包括科研开发、原药生产、制剂加工、原材料及中间体配套较为完整的农药工业体系。

当前，我国原药产能占全球产能的近 70%、产量占全球产量的 50%以上。据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公开数据统计，2021-2023 年，我国农药出口量占生产量比例保持在 85%左右。从 2001 年到 2015 年，我国化学农药原药从 78.72 万吨增加到 374.00 万吨，增长了 3.76 倍。2015 年我国在环保、安全等方面采取更严格的管控措施，实施供给侧改革，淘汰部分落后产能。2016 年-2018 年我国化学农药原药产量逐年下降，2019 年全国化学农药原药产量为 225.40 万吨，恢复性上涨 8.22%，2021

年全国化学农药原药产量为 249.80 万吨，较 2020 年同期增长 16.29%，2023 年全国化学农药原药产量为 267.12 万吨，保持相对稳定。经过这一轮全国范围内的规范、整改，中国农药企业的竞争力获得进一步增强。



数据来源：Wind，中国农业新闻网、中国农药工业协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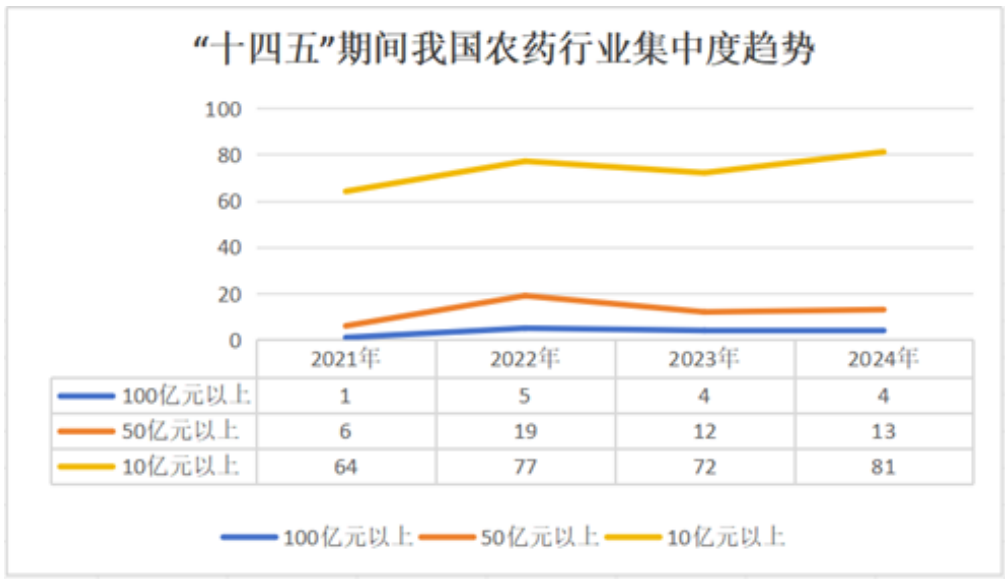
近年来国际环境日趋复杂，中美贸易战成为全球农化产业链重塑和竞争格局变化的重要催化剂。中国农药企业正在加速向高端化和全球化转型，以适应这一新的全球贸易环境。虽然美国市场对中国农药供应链依存度较高，中国农药产品具有不可替代性，同时，中国企业积极开拓欧洲、东南亚、中东等新兴市场，进一步平衡美国市场对中国农药产业的影响。此外，中国企业还在加大自主研发的投入，不断突破关键技术，以提升自身的自主创新能力。

③我国农药行业正加速出清落后产能，产业集中度进一步提升

我国农药总体产量处于世界前列，但行业集中度低，不少企业存在技术装备水平落后、环保安全投入不足等问题。针对现状，国家利用产业政策引导，大力推进企业间并购重组，使安全管理薄弱和环保不达标的中小企业逐步退出市场，行业内的优质龙头企业得到快速发展，从而提高产业集中度，促使农药工业朝着集约化、规模化、专业化、特色化的方向转变。

《“十四五”全国农药产业发展规划》提出，到 2025 年，着力培育 10 家产值超 50 亿元企业、50 家超 10 亿元企业、100 家超 5 亿元企业，园区内农药生产企业产值提高 10 个百分点。据中国农药工业协会统计，2024 年度农药行业销售额 5 亿元以上企业 115 家，总销售额达 2849 亿元，占全国规模以上农药企业营业收入 95%以上，创历史新高。50 亿元以上企业总销售额 1189 亿元，占全国规模以上农药企业营业收入 40%以上，行业集中度持续攀升。其中，10 亿元以上企业 81 家，较 2023 年增加 8 家，50 亿元以上企业 13 家，100 亿元以上企业 4 家。这些企业中，江苏、山东、浙江三省企业数量占比超 50%，形成产业集群效应，提前完成了“十四五”指标，行业产能优化与

集中度提升效果显著。



数据来源：中国农药工业协会

（2）公司所属行业发展趋势

①产业链分工更加明晰，中国农药产业链优势逐步提升

在全球农药产业链的分工结构中，我国凭借着完整的化工能源产业配套优势以及极具竞争力的成本控制水平，已逐步成为全球农药的主要生产基地和出口国，农药行业产业链已具备“原料—中间体—原药—制剂—应用”全链条覆盖能力。

经过长期的产业转移和自身创新，中国农药工业的产业优势将更加巩固和凸显，优势企业在产业链的价值重构中，将占据更加有利的地位，获取更多机会和广阔的发展空间。2021-2023 年，中国农药年均出口量占国内产量的 85%；2024 年出口量同比增加 32%，突破 205 万吨，占产量比重提升至历史新高。与此同时，国内农药企业也在努力向产业链延展和附加值提升环节做努力延伸，制剂出口比例不断提升，2023 年制剂出口折纯量首次超过原药出口量，2024 年出口差距又进一步扩大。



随着我国农药行业在产品、技术、渠道等方面实力的日益提升，国内企业参与全球竞争，加快向产业“中高端”及“终端”市场进军，逐步探索打造民族植保品牌，加速重构中国农药国际形象。当前，全球植保行业政策与监管日益严格，行业壁垒不断提升。在“双循环”战略引导下，中国农药企业加速技术升级与海外产品注册登记，配合国家“一带一路”倡议，拓展新兴市场，成为推动行业国际化进程的核心引擎，充分彰显我国农药企业的适应性与创新活力。

②绿色低碳、智能制造、科技创新成为引领行业的新质生产力

推动绿色化、低碳化是农药产业实现高质量发展的关键。按照生态优先、绿色低碳原则，加强技术创新和工艺改造，淘汰落后生产技术和工艺设备，促进农药生产清洁化、低碳化、循环化发展。大力推广微通道反应、高效催化、反应精馏成套技术，优化工艺设计和生产流程，鼓励设备更新，推动实现生产过程自动化、连续化、智能化，减少污染物及温室气体排放。在绿色产品端，落实《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鼓励高效、安全、环境友好的农药新品种、新剂型，大力推动农用剂型向水基化、纳米化、控制释放等高效、安全的方向发展。

智能制造在农药行业的应用正深度融合。农药智能工厂建设基于自动化控制与物联感应、数字化交付、数字化生产与经营、跨层次、跨系统的协同与优化、智能分析与预测等合理的技术理论、方法设计和建设农药智能生产信息化工厂，实现农药生产从信息化、数字化、智能化的迭代，从整体上改善了农药生产的组织与管理，提高数字化设备及生产效率，为行业带来巨大变革和发展机遇。面向未来，农药行业要推动人工智能（AI）技术、5G、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工业互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农药生产的深度融合，推动农药产业数字化和智能化转型发展。

发展和培育新质生产力，需要加强科技创新，激发创新活力。加快研发新农药，开发新工艺，提升农药技术创新能力。培育和发展生物技术、数字化、智能化技术等农药行业中的深度融合。利用基因工程技术、核酸技术、生物合成技术等生物技术赋能传统农药开发，推动纳米技术在农药领域的研发与产业化。

③拥有完整产业链的企业将占据优势地位

随着国内安全、环保监管日益严格，落后产能逐步出清，具有“中间体—原药—制剂”生产的一体化企业在生产稳定性、环保管控、成本控制方面优势显著。此外，纵观国际农化巨头的发展历程，系以农化业务为基础完成资本的积累，随后向产业链上下游逐步延伸，形成以农化为起点、以生物技术/种业为突破、而后成为作物综合解决方案提供商的发展路径。在我国农化行业产业链一体化和平台化的发展趋势下，一体化程度高、拥有完整产业链的企业将占据优势地位。

全球农化行业的竞争逐步从作物保护领域延伸至全产业链，将种子、种植、产品、管理和服务等要素整合在一起的综合解决方案，重点着力生物源农药创制与化合物创制等新技术的突破，加强生物技术、缓释技术、纳米农药技术等方面的投入，保障公司竞争地位的持续领先。

④全球农药创制放缓，技术创新向二次创新倾斜

高成本与长周期是制约农药企业长期持续投入新农药创制研发的重要因素。开发一种新农药平均需 11.5 年，投资 3 亿-5 亿美元。全球农药行业在技术创新与研发投入方面呈现出显著的矛盾与转型趋势。一方面，由于原药创制的高成本、高难度、长周期和低回报特点，企业对新作用机制农药的研发投资趋于谨慎；另一方面，行业更加注重应用端的技术优化和实用性研发，通过复配技术、制剂创新、数字技术融合等方式提升产品竞争力。在原有化合物基础上的二次创新成为主流，主要体现在生产工艺路线优化、本质化安全技术提升、深度降本增效、节能减排、应用端技术创新，使原有产品焕发新活力。

随着近年来资源加速对接和 AI 赋能、科技赋能，拥有强大研发创制能力高校、科研院所与具备产业化能力的生产企业，将在多平台带动下优化产学研合作机制，降低创制成本并提升应用端精准性，进一步实现资源整合，在减少重复性资源浪费的同时加速我国农药创制水平的有效提升。与此同时，企业也更侧重在应用端的研发，以实现实用性创新与效率提升。通过复配不同作用机制的成分提升产品性能，实现增效和抗性管理；通过加大对悬浮剂、水分散粒剂等环保型剂型的开发，实现制剂加工技术的新突破；针对不同地区的作物与病虫害特点推出定制化产品，增加低毒低残留产品的推广，加速生物农药产品的市场布局。2024 年农药行业的技术创新呈现“应用端优先，原药创制趋缓”的格局，但通过政策优化与技术融合，未来有望实现基础研究与实用性研发的协同突破，推动行业向高效、安全、可持续方向转型。

5、（细分）行业竞争格局

（1）国际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全球农药行业可分为三种类型。第一种类型是以创制型农药和全球化销售网络为核心的跨国企业，包括先正达、拜耳、巴斯夫和科迪华；第二种类型是有跨国背景的仿制型农药公司和具

有研发能力的日本、以色列、中国部分企业；第三种类型是以中国、印度等国家农药企业为代表的仿制企业。从全球来看，经过多年激烈竞争和重大并购重组，世界农药行业集中度较高，原有竞争格局虽未发生根本性改变，但第二、三种类型企业市场规模逐步提升。

随着创制药研发端呈现出长周期、高投入、高风险的特点，且研发新农药的成本逐年提升，使得跨国公司创制药产出下降，过期专利药的市场份额逐步提升。从企业的市场份额视角来看，第一类型内的企业（包括先正达、拜耳、巴斯夫、科迪华等企业）2003年可以达到72.3%。第二类型内的企业（包括安道麦、住友化学、联合磷化、纽发姆和爱利思达等企业）2003年为15.6%。不过从趋势看，第一类型内企业份额逐年下滑，从2003年的72.3%下降到2017年56.1%，而第二类型企业的市场份额则呈现相反趋势，从2003年的15.6%提升到2017年的23.9%。根据印度作物保护联合会（CCFI）最新数据，全球农药市场中仿制农药份额达到历史新高，占据93%的市场份额，专利农药市场份额仅为7%。2022年，全球农药市场总额755亿美元，仿制农药702亿美元。

国际农化企业在农药创制领域深耕多年，在创新研发领域投入大量资金和人力，有着强大的研发底蕴和创制能力。我国农化企业也在逐步重视研发，加大投入，近几年，不断有自主创制的专利化合物获批，多家企业的绿色新型创制农药将陆续上市，加快淘汰传统农药。随着绿色新型创制农药的上市，逐渐成为农业生产中的主打产品，绿色新型创制农药未来会对农药市场格局产生积极变化和强有力的冲击。同时，因目前市场上非专利农药的生产、销售依然占主要比重，国际农化企业在继续投入研发费用开发专利农药的同时，也扩大非专利农药的外包力度来提升盈利能力，从而带动中间体和原料药企业获得更多客户订单。中间体和原药主要表现外部采购和订单外包，农化巨头们的中间体和原药采购比重不断上升。预期未来，具有竞争优势的原药企业的发展空间将获得进一步的提升。

（2）国内行业竞争格局

目前，我国农药企业大致可分为原药企业、制剂企业和原药制剂一体化企业三大类，国内农药行业的竞争主要体现为这三类企业间的竞争。由于原药与制剂产品在农药产业链中所处位置，技术特点、客户群体、销售模式等方面不同，上述三类企业在竞争策略上也存在较大差异。

农药原药企业的竞争主要围绕安全环保、产品质量和成本控制展开。原药企业的客户主要为制剂生产企业或其他农化贸易企业，客户数量少且对产品鉴别能力较强，同时国内原药企业主要为仿制农药生产企业，只能通过二次创新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来获取竞争优势。因此具有先进生产技术和生产工艺的企业更能在保证安全环保的前提下组织生产，持续产出稳定的高质量产品，同时利用技术在产业链各个环节把控成本，获取更高的利润，在激烈的竞争中脱颖而出。

农药制剂行业的竞争主要围绕销售渠道和服务展开。制剂企业的客户主要为农药经销商、农资服务站等，最终用户为广大种植户，客户数量众多且对产品鉴别能力较弱。由于国内农药制剂品牌众多且剂型复杂，终端用户往往缺乏农药专业知识，通常以经验为导向进行选购，其购买行为容易

受农药经销商或农资服务站的宣传引导，因此销售渠道和田间基层服务水平是制剂企业的竞争焦点。

原药制剂一体化企业需兼顾原药产品与制剂产品的市场竞争特点。与单纯的原药企业成制剂企业相比，原药制剂一体化企业具备产业链协同优势，一方面充分利用原药业务的质量与成本优势，提高产品竞争力；另一方面充分发挥制剂业务的品牌和渠道优势，拓盈利空间，在行业竞争中提高企业盈利能力和抗风险能力。

在国家供给侧改革、去库存、环保监管等产业政策积极引导下，我国农药行业围绕核心技术、新药创制、制剂品牌、销售渠道等关键要素，充分把握国际农药产业生产转移的机遇，加快产业结构调整，努力构建农药企业的竞争优势，行业竞争格局向创制型、作物方案解决型竞争新格局转变，行业内的龙头企业利用自身优势，不断通过并购快速规模扩张来提升市场占有率，市场份额将向龙头企业集中。

（二） 公司的市场地位及竞争优势

（1）公司市场地位

公司采用差异化竞争策略，在农药品种繁多的市场中，持续探索安全、绿色、环保、高效的产品，并选择工艺难度大、公司有一定产业链优势的原药产品进行重点开发。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成为行业内产品技术含量高、产业链延展性强、基层品牌认知度高的代表。

公司茚虫威和醚菌酯原药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第一，精噻禾灵、烟嘧磺隆产品多年保持国内市场占有率的前两名。公司开发的烟嘧磺隆原药新工艺、精噻禾灵原药工艺等 6 项关键技术工艺达到国际先进水平，醚菌酯绿色合成新工艺、精噻禾灵高收率合成新工艺等 17 项技术工艺达到国内领先或先进水平。截至 2024 年底，公司拥有 172 项发明专利（其中境外发明专利 6 项），在农化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公司持有绿色食品生产资料证明商标使用证 77 件，位居国内行业第一。

公司拥有年产 700 吨茚虫威原药产能，公司是国内最先全面掌握茚虫威高手性催化关键技术的企业，填补了国内技术空白，首创了新颖工艺路线，突破了生产工艺技术难题，成功实现了关键中间体自产，是茚虫威原药厂商中具备该关键中间体自产能力的企业。

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工信部认定的绿色工厂、山东省首批清洁生产先进企业、山东省瞪羚企业、山东省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全国产品和服务质量诚信示范企业、国家安全生产标准化二级企业、中国农药行业 HSE 管理体系 AAA 企业，连续多年承担国家救灾农药储备任务；公司还先后主导或参与了茚虫威、醚菌酯、烟嘧磺隆等主要产品的 30 余项国家或行业标准制定和修订工作。

公司先后荣获了智能工厂、好品山东、品牌价值榜单、山东省创新 100 强、山东省省长质量奖提名奖、中国专利优秀奖、山东省科学技术进步奖、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农药创新贡献奖、中国植物

保护学会颁发的科学技术奖等各类荣誉。公司凭借丰富的产品线和扎实的基层服务，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京博美地 40g/L 烟嘧磺隆可分散油悬浮剂”等产品荣获山东知名品牌。“京博牌烟嘧磺隆原药”和“京博牌精喹禾灵原药”被认定为“山东省优质品牌”。

公司与国内多家知名农化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包括诺普信、中农立华等，并搭建了遍布全国的一千余家经销商网络。在开拓国内市场同时，公司也积极布局国际市场，与日产化学、安道麦、WILLOWOOD、AMVAC、RALLIS 等国际大型农化企业建立了合作关系。

（2）公司竞争优势

①产品链布局优势

公司以核心原药为起点，深耕全产业链，向上拓展选择具有高技术壁垒的中间体进行研发自产，开发具有领先性的生产技术工艺，保证核心反应环节的技术稳定性和领先性，从而保证公司原药产品的优势地位。公司多数原药产品均进行了向上拓展，例如茚虫威核心中间体五氯茚酮采用全新工艺实现自产，在保障生产供应稳定同时大大降低了茚虫威生产成本。

公司对中间体技术的研究应用，不仅支撑了公司现有原药产品的技术强度，更为公司产品战略版图的延伸奠定了坚实的技术基础。

公司以核心原药为起点，向下深耕制剂应用领域，通过深入市场研究应用及反馈来保障和提升制剂效果。同时，公司不局限于原药初上市时的适用领域，积极对成熟产品进行应用拓展研究。比如醚菌酯从蔬果类白粉病拓展到人参黑斑病、禾谷类作物纹枯病和赤霉病等；精喹禾灵从单一大豆田扩展到花生、油菜等多种油料类作物。此外，针对部分靶标昆虫对其他杀虫剂抗药性逐年增加的情况，公司围绕核心茚虫威与不同化合物组合，如：甲维盐、虫酰肼、氯虫苯甲酰胺、灭幼脲等化合物，既赋予产品更高的延展性，又为市场解决了害虫高发的抗性问题的。

综上，从产品选择、上游研发拓展、技术工艺革新、下游应用推广等方面，公司围绕核心原药，纵向延伸、横向拓展，打造了高技术壁垒、高延展性的全产品链，在市场竞争格局中获得产业配套优势。

②技术优势

公司建立了一系列科研创新平台，包括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山东省无公害新农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推广中心）、植物免疫与绿色防控山东省工程研究中心和国家 CNAS 认证实验室等。

公司研发以核心原药为起点，从产品创制研发、原料、中间体研发，到制剂研究、工艺路线研究等，实现了全产品链的技术难点覆盖及未来战略布局，伴以成果转化，公司的产品链形成了高壁垒的技术集群。

手性催化技术可用于提升有效体含量，是目前农药领域应用的前沿技术，公司成功将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手性催化剂应用于茚虫威中间体的生产，填补了行业空白。

公司的固定床平台自主技术处于行业先发及领先地位，该技术解决了传统多项釜式非均相催化工艺的物料传质/传热不均匀、反应效率低、安全风险高的缺点，提升了反应稳定性。固定床催化剂的开发、固定床流场模拟、工艺验证平台的搭建等，均具有较高的研发准入门槛。公司自主的催化剂设计能力保证了反应过程的高选择性，自主的固定床工艺包保障了烟嘧磺隆关键中间体合成新工艺达成，未来可支撑战略产品的不断落地，如砒吡草唑、苯唑草酮等等。

微通道、管式连续反应技术具有高速、高效、安全的特点，近年来在农药行业的规模化企业中开始得到了较为广泛的应用。公司目前具备完整的自主研发能力，可根据产品链需求定制微通道、管式连续反应工艺方案，技术能力处于行业领先地位。目前公司已在氯化、氧化、硝化、氨化 4 个工序中成功应用。

公司核心原药及中间体 6 项关键技术工艺达到国际先进水平，17 项技术工艺达到国内领先或先进水平。公司先后主导或参与了茚虫威、醚菌酯、烟嘧磺隆等含全部主要产品的 30 余项国家或行业标准制定和修订工作。截至 2024 年底，公司拥有 172 项发明专利（其中境外发明专利 6 项），其中，茚虫威关键手性催化技术获得了中国专利优秀奖，“广谱性高效杀虫剂茚虫威合成工艺”荣获 2021 年度山东省科技进步奖；“一种 S 体茚虫威的制备方法”荣获 2022 年度山东省专利奖。高光学茚虫威原药、杀菌剂醚菌酯绿色合成新工艺获得中国农药工业协会农药创新贡献奖，烟嘧磺隆、甲维盐、稻瘟酰胺等荣获山东省专利奖。

公司还与南开大学、兰州大学、浙江大学等高校、科研院所联融合作，携手全国高水平研发资源，发挥产业优势，积极推动新技术引进、转化落地，推动高新技术开发、突破、创新、转化，进一步巩固了公司技术优势。公司发展模式已经从产品引领型向科技引领型转变。

③品牌与营销服务优势

公司坚持指导田间科学安全用药为前提，沉淀作物解决方案为基础，以作物、市场需求为核心，采用差异化策略，建立了遍布全国的农业服务网络，实施“产品销售、技术推广、售后服务、信息反馈”四位一体的制剂经销服务模式。目前共有业务服务人员近 200 人，覆盖一千余家经销商，深入田间地头讲解农药知识、试验示范、指导用药以及实地解决农民用药出现的各种问题，从而引导农民正确认识优质农药和正确使用农药；在重点区域选择影响力大的种植户建立科技示范田，为其量身定制覆盖作物全生命周期的用药施肥组合方案，定期回访查看作物生长状况，对发现的病虫害及时诊断，现场为作物开处方单，提供一对一的用药施肥指导服务；服务小组定期组织区域内重点种植户参加农民大讲堂，分享作物病虫害防治经验，对施用效果好的方案进行宣传推广。通过田间技术服务既解决了种植户的问题，同时还培养了一大批对公司品牌忠诚度较高的种植户，对经销商以及零售店形成有利支持。

公司凭借丰富的产品线和扎实的基层服务，在业内树立了良好的品牌形象。公司茚虫威和醚菌酯原药产品国内市场占有率稳居行业第一，精喹禾灵、烟嘧磺隆产品多年保持市场占有率的第一或第二名；茚虫威获评山东省制造业单项冠军产品的称号；“京博美地 40g/L 烟嘧磺隆可分散油悬浮剂”等产品荣获山东知名品牌；“京博牌烟嘧磺隆原药”和“京博牌精喹禾灵原药”被认定为“山东省优质品牌”；“公司农药原药、农药制剂”入选山东省第一批“好品山东”品牌榜单；“天岳”“施华冠”等 77 个产品获得绿色食品生产资料认证；“京博品威”“米罗”等多个产品入选全国生态环保优质农业投入品生产试点，“施美清”“稻施达”“利康”“金米”入选绿色高质量农药产品名单，公司产品具备较强的品牌影响力。

通过多年的技术推广服务，公司积累了大量的技术推广服务经验、完善了技术推广服务体系、建立了用户数据库，为公司未来新产品迅速打开市场、提高占有率摸索出了一套行之有效的方法。十几年坚守服务为农的初心，在田间地头打造种植户心中的优质品牌。

④智能制造与环保优势

目前，国内农药行业的智能化建设正处于发展初期，智能化通过整合制造执行系统、经营管理、物流和销售等多个环节，解决农药企业面临采购订单驱动的生产安排、间歇式生产模式的连续化挑战、严格的安全环保要求，以及制剂加工中的设备切换和交叉污染共性问题。

公司在行业内率先开展智能绿色示范工厂建设，通过深度融合信息化与工业化，利用自建的大数据库进行设备预防性维护，显著提升了设备的完好率和自动投用率，并通过 MES 等技术实现了行业领先的自动化水平。公司不仅通过了 GB/T23001-2017 两化融合管理体系认证，还被评为“2020 年度山东省两化融合优秀企业”，5G 应用项目更被列为省级试点示范项目，实现了工厂管理与生产设备的高效数据互通和智能化生产。

在绿色环保与节能管理领域，公司作为山东省首家配备有毒有害气体监测预警系统的企业，实现了大气污染因子的实时监控，显著提升环境预警能力。依托重点排放口在线联网系统、设备运行监控系统和能源管控系统，公司构建起环保预防性管理体系，保障环保节能工作高效推进。在自动化、信息化、智能化建设方面，公司始终走在行业前列。通过建立设备预防性维护机制，结合大数据库分析，为设备管理与生产策略优化提供有力的数据支撑。借助一键化、模块化技术以及 MES 的深度应用，自动投用率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在此基础上，生产车间人员配置大幅精简，班组管理实现优化升级，生产全流程自动化显著缩短人工操作时间，投料核算自动化更有效减轻员工统计工作负担，全面提升生产效率与管理效能。

公司通过智能化改造，不仅优化了生产流程，降低了生产运营成本，同时在提升安全、环保和生产效率方面取得了实质性进展，更从本质上保证了安全。通过智能和绿色发展，公司实现数字化转型。

（3）公司竞争劣势

①融资渠道单一，难以支持本公司持续快速发展

公司所处的行业属资金技术密集型行业，为满足公司发展的需要，公司已充分利用自身积累资金。然而公司资金实力有限，融资渠道又较为单一，主要依赖于银行贷款。随着未来重大科研研发投入和新生产线的建设以及海外销售规模的扩大，公司对资金需求进一步扩大。但受公司资产负债率水平的制约，银行借款增长空间有限，制约了公司进一步发展。因此，公司积极争取进入国内资本市场，拓宽融资渠道，增强资本实力，进一步提高公司的市场竞争力。

②公司创制化合物和生物农药的研发能力有待提高

当前，公司在科研体系构建方面仍需持续强化。现阶段科研布局主要聚焦二次创新和应用技术研发，在基础性、原创性科研领域的投入与产出存在短板，尤其需要关注科研成果向产业化应用的高效转化机制。从产品布局来看，公司在茚虫威、烟嘧磺隆、精喹禾灵等非创制化合物领域已建立起较为成熟的技术体系，但新创制化合物的系统化研发能力仍需突破，生物农药产品占比有待进一步提高。基于行业发展趋势与企业战略需求，亟待重点加强专利新化合物的自主研发能力，并战略性强化生物农药的研发体系。

③境外市场有待进一步开拓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具备了较强的产品竞争力，积累了较多优质稳定的企业客户，但公司销售收入主要来自国内，报告期内公司境外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约为 12%，境外市场有待进一步开拓。未来，公司将加大境外登记的力度，加强境外推广，建设更为全面的销售网络，开拓海外市场，提高海外销售的规模和占比。

（三）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 公司经营目标和计划

京博农化在未来发展过程中，将始终坚持与国家战略同频共振，紧密围绕乡村振兴战略，致力于推动农业的可持续发展。公司秉承“助力农业发展，守护食材健康”的使命，坚守“科创生物药肥，引领行业安强”的责任，致力于成为全球领先的绿色农业生产方案的药肥服务商。公司将牢牢把握智造引领、联融创新、着眼全球的战略定位，探索出一条有特色的高质量发展道路，为行业提质增效提供卓有成效地探索与实践。公司的发展战略与规划如下：

（1）智造引领，打造专精特新型药肥企业。公司着力推进智能绿色示范工厂建设，大幅提升生产自动化、智能化、本质化安全水平，持续提升清洁生产和环保治理能力，培育公司在智能制造、绿色制造方面的竞争优势。公司始终聚焦绿色高效、高附加值的药肥产品，强化产业链布局，塑造

形成“核心中间体-原药-制剂-营销”的一体化发展布局。

（2）联融创新，成为药肥行业技术引领者。公司坚持“改善今天，创新明天，研究后天，准备未来”的研发理念，以创新资源整合和创新平台建设为两翼，依托国家级企业技术中心、博士后科研工作站、山东省无公害新农药工程技术研究中心（推广中心）等创新平台，打造“前沿探索，生产支持，农业应用技术”的技术创新体系。通过推进高层次的产学研联融，与多所知名高校与科研院所合作，构建区块链式创新模型，形成以高选择性手性催化、微界面连续化合成为核心技术优势，努力向创制型企业转型。

（3）着眼全球，公司坚持走国际、国内双循环发展策略，创建绿色农业生产方案的服务标杆。国际市场方面，公司将加强在国际市场的自主登记布局，以此作为拓展海外市场的战略支点，持续深化全球合作伙伴关系，加快构建跨国经营体系。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核心，聚焦重点作物，坚持扎根基层，服务农民、赋能农业，为客户提供绿色农业生产的药肥解决方案，助力国家打通科技助农的“最后一公里”。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一) 公司股东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历次股东会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进行召开。股东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形。公司股东会运行情况良好。

(二) 公司董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完善了董事会治理结构和运行制度，公司管理运营健康稳定开展。公司按照《公司法》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为公司高效经营提供了制度保证。

报告期内，公司召开的历次董事会均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进行召开。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决议内容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情形，也未发生损害股东、债权人及第三人合法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的成员符合《公司法》的任职要求，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及“三会”议事规则独立、勤勉、诚信地履行职责及义务。公司董事会能够按期召开，就公司的重大事项作出决议，公司董事会运行情况良好。

董事会中审计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审计委员会设置及运行情况	是/否
审计委员会的职权范围、成员构成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是
审计委员会会议的召开程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是
《公司章程》已载明审计委员会的组成、职权、程序、运行机制及议事规则	是

具体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等规则的要求设立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主要负责监督及评估外部审计工作，提议聘请或者更换外部审计机构工作；监督及评估内部审计工作，负责内部审计与

外部审计的协调；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监督及评估公司的内部控制等。审计委员会的成员由董事会从董事会成员中任命，审计委员会成员由三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二名，而且至少应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会议每年至少召开两次，审计委员会会议应由三分之二以上的委员出席方可举行；每一名委员有一票的表决权，会议做出的决议必须经全体委员过半数通过。

董事会中其他专门委员会的设置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战略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对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和重大投资决策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提名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对公司董事和经理人员的选拔标准和程序，搜寻人选，进行选择并提出建议；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主要职责为审议并监督执行具有有效激励与约束作用的薪酬制度和绩效考核制度，就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制度绩效考核制度以及激励方案向董事会提出建议，并对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业绩和行为进行评估。

报告期内，公司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按照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内容规定履行相关职责。

（三） 公司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职工代表监事 1 名。监事会中职工代表的比例不低于 1/3，职工代表由公司职工通过职工代表大会、职工大会或其他形式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会设主席 1 人，监事会主席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

公司监事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全体监事认真履行监事义务，依法行使监事权利。监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均合法有效，相关人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

（四） 其他需要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内部监督机构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审计委员会尚未行使《公司法》等规定的监事会职权，公司仍设置有监事会，并由监事会行使《公司法》规定的监督职权。公司监事依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和相关规章制度规范运作，全体监事认真履行监事义务，依法行使监事权利。公司监事会的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均合法有效，相关人

员不存在违反《公司法》及其他规定行使职权的情形，相关设置符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挂牌规则》《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规定。

公司计划于本届监事会届满即 2025 年 12 月之后取消监事会设置，转由审计委员会行使监事会职权。

2、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三、 内部管理制度建立健全情况以及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一） 公司内部管理制度的建立健全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章程》是否符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关于挂牌公司的要求	是
《公司章程》中是否设置关于终止挂牌中投资者保护的专门条款，是否对股东权益保护作出明确安排	是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范运行，完善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治理结构和运行制度，公司管理运营健康稳定开展。公司按照《公司法》和《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等法律法规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逐步建立起符合股份公司要求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相互制衡的机制，为公司高效经营提供了制度保证。

目前，公司在治理方面的各项规章制度主要有《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办法》以及《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一系列公司内部管理制度。

（二） 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安排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制定《公司章程》并完善了挂牌后适用的《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

《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对投资者关系管理对象、内容和方式等进行了规定，明确了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职能部门与职责，完善了投资者信息沟通渠道，能够及时解决投资者投诉问题，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参与重大决策和享有资产收益等股东权益，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规定了信息披露的基本原则、信息披露的内容及披露标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要求等相关制度，从而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与及时，切实保护公司、股东、

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人的合法权益。

（三）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执行情况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执行情况进行评估后认为，公司建立、健全了“三会一层”的公司治理架构，制定了《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总经理工作细则》等各项管理制度，能够有效提高公司治理水平和决策质量，保障所有股东的合法利益和平等权利，满足公司现行管理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机制完整、合理，整体运行有效，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符合公司经营发展的要求。

四、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等情况及对公司的影响

（一）报告期内及期后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要控股子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存在的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失信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公司法定代表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重要控股子公司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控股股东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实际控制人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纳入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独立情况

具体方面	是否完整、独立	具体情况
业务	是	公司主要从事高效、低毒、低残留、环境友好型的农药原药、制剂及农药中间体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同时兼营植物营养剂、农药软包装业务。公司具有从事上述业务所需的独立、完整的产、供、销系统，具有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业务的能力。公司业务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资产	是	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主要土地、厂房、机器设

		备以及商标、专利等资产的所有权或者使用权，具有独立的采购和销售系统。公司资产完整、产权明晰，公司的资产完全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
人员	是	公司拥有独立、规范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体系，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所控制的其他企业保持独立。公司与员工签订了劳动合同，劳动、人事及工资管理独立完整。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合法程序选聘，不存在超越董事会或股东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况。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专职在公司工作并在公司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处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
财务	是	公司设立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财务人员，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作出财务决策，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公司制定了符合相关法规要求的财务会计制度、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并制定了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公司开设了独立的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形。公司作为独立的纳税人，依法独立进行纳税申报和履行纳税义务，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混合纳税的情形。
机构	是	公司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设立了股东会、董事会、监事会等决策和监督机构，制定了相应的议事规则，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具有健全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公司已建立了适应自身发展需要和市场竞争需要的职能机构，各职能机构分工协作，在机构设置、人员配备及办公场所等方面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混合经营、合署办公的情况。

六、 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业务	是否构成同业竞争	规范措施/不构成同业竞争判定理由
1	山东天竹绿秣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有机肥的研发、生产、销售及技术咨询	是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避免增加同业竞争范围

（二）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从事相同或相似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公司名称	经营范围	公司业务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持股比例
----	------	------	------	-----------------

1	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本企业内部资本运营和资产管理；发电、供热（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电力销售；机电安装、房屋建筑、钢结构、化工石油设备管道的制作和安装工程；城镇工业供水、水处理技术咨询服务；建筑材料、大豆、大米、皮棉、棉籽、短绒、办公用品、日用百货、木材、印刷品、通讯器材、电脑及耗材、化工原料（不含化学危险品、不含监控化学危险品、不含易制毒化学危险品）、有色金属、浆板、文化用纸、高分子材料、压延涂镀精密金属薄板、沥青、燃料油（不含危险品）销售；建筑材料生产及销售；机械设备、机电设备、通用五金、劳保用品、实验室玻璃器皿、阀门管件、仪器仪表、办公电器、消防器材、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商用厨具的采购、销售、仓储、委托管理、网上销售、技术服务、安装维修、代理服务；电子商务；化工助剂的采购、销售、代理服务（以上不含危险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地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投资、贸易； 电力、蒸汽销售； 装备类物资的采购、销售	76.65%
2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食品添加剂生产；民用航空油料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基础化学原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等许可类化学品的制造）；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食品添加剂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互联网数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石化产品的销售；进口转口贸易	89.69%
3	山东省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成品油批发；原油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科技中介服务；炼油、化工生产专用设备销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小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钢筋产品销售；金属制品销售；建筑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石化产品的批发与销售、技术服务及技术咨询	95.92%

4	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汽油、柴油（以上储存）；乙醇汽油（无储存）批发（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经济信息服务；加油站、加气站管理及设备维护保养；商品与技术的进出口贸易；石油焦、建筑材料、燃料油、机油、液压油、防冻液、车用尿素、沥青、家用电器、服装鞋帽、日用百货、文化用品、土产杂品、工艺美术品、洗化用品、添加剂、化肥销售；尿素加注机、玻璃水机生产销售；玻璃水及原液（不含危险品）的配制、销售；电力维修服务；设备清洗、容积校检；监控系统、LED屏安装调试与维修；车辆过秤服务；洗车服务；备案范围内的进出口业务；商务业务连锁经营；天然气技术服务及设备采购；天然气工程设施的建设、运营管理；燃气燃烧器具和相关设备的销售、安装、维修及相关售后服务；以下经营范围仅限分支机构经营：【酒水饮料、茶叶、调味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蔬菜、肉、蛋、水果）、其他日用品零售（花卉等）、乳制品、其他婴幼儿配方食品、保健食品、保健品、纺织品及针织品零售、计生用品销售；卷烟、雪茄烟销售；消毒液（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医疗器械销售；通信设备零售、家用电器及电子产品零售、自行车等代步设备零售、餐饮服务、燃气汽车加气站（CNG子站）；汽油、柴油零售；CNG、LNG汽车加气及液化石油气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不得从事本地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油类产品及日用百货的批发与零售	100.00%
5	京博乐安置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及配套工程开发建设、经营、出租及中介服务；文化传媒投资及艺术创作（不含影视节目制作及文艺演出）；酒店管理（不得开展经营活动）；物业管理服务；道路、桥梁、管网城市工程建设；管道工程施工（不含压力管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房地产开发及配套工程开发建设	100.00%
6	滨州市吕艺新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企业管理；新城镇发展规划咨询，城乡市政工程施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企业管理；新城镇发展规划咨询；城市市政工程施工	80.00%
7	山东汇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资本管理、投资管理、项目管理、私募投资基金管理、受金融机构委托的资产管理、股权投资。（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私募投资基金管理；受金融机构委托的资产管理；投资管理	100.00%
8	浙江齐舟能源	危险化学品的批发无仓储（凭有效的《危险	成品油、化工	100.00%

	有限公司	化学经营许可证》经营-详见许可证)；石油制品、沥青、燃料油、化工原料及产品、石油焦、渣油、蜡油、焦化蜡油、油浆、粗白油、高沸点芳烃溶剂、碳五、干气、丁基橡胶(卤化)、苯甲酸、苯甲酸钠、己内酰胺、精对苯二甲酸(PTA)、己二酸(以上均不含危险化学品)、建筑材料、矿产品、纺织原料及产品、橡胶、日用百货、印刷品、电脑及耗材、高分子材料的批发、零售；互联网的信息服 务；设计、发布广告；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产品的批发、销售	
9	君利信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投资管理、资产管理；项目投资；房地产开发；企业管理咨询；经济信息咨询；市场调查；承办展览展示；会议服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1、未经有关部门批准，不得以公开方式募集资金；2、不得公开开展证券类产品和金融衍生品交易活动；3、不得发放贷款；4、不得对所投资企业以外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5、不得向投资者承诺投资本金不受损失或者承诺最低收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投资管理	76.00%
10	汇邦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国内保理；出口保理；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信用风险管理平台开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国内保理业务；与商业保理相关的咨询服务	100.00%
11	黄河三角洲京博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特种设备设计；食品生产；食品销售；化妆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工程管理服务；生物化工产品技术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咨询与服务	100.00%
12	山东博兴华韵水业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自来水生产与供应；供电业务；食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陆地管道运输。(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工业供水	52.91%
13	山东诺客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钢材及制品的出口、汽车及零部件的进口；建筑建材、贵金属、大豆、苗木、原木、木浆、纸浆、石蜡制品、橡胶、太阳能电池及	钢材、汽车及零件的进出口	100.00%

		配件、棉短绒、饲料、宠物用品、多晶硅、普通化工产品、日用百货、护肤化妆品、石油制品（不含危险品）、预包装食品兼散装食品、保健食品、水产品、农产品、禽蛋、家用电器、厨房用具、工艺品、孕婴日用品及生活用纸的采购及销售；沥青（不含危险品）销售；II类医疗器械、民用口罩、普通劳保用品销售；聚丙烯熔喷专用料、熔喷无纺布、无纺布、针纺织品销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贸易；提供贸易信息的咨询和交流服务。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地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14	山东京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报废机动车回收；报废机动车拆解；报废电动汽车回收拆解；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建筑物拆除作业（爆破作业除外）；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加工；再生资源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报废农业机械回收；报废农业机械拆解；非居住房地产租赁；仓储设备租赁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固体废物治理；轻质建筑材料制造；轻质建筑材料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粉煤灰、建筑石膏、陶粒的生产、销售	100.00%
15	山东博华高效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牲畜饲养；牲畜屠宰；家禽屠宰；家禽饲养；转基因种畜禽生产；转基因种畜禽经营；种畜禽经营；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粮食加工食品生产；食品销售；饮料生产；茶叶制品生产；调味品生产；酒制品生产；酒类经营；保健食品生产；化妆品生产；餐饮服务；餐饮服务（不产生油烟、异味、废气）；食品生产；动物饲养；旅游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艺产品种植；园艺产品销售；花卉种植；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牲畜销售（不含犬类）；牲畜销售；食用菌种植；食用农产品批发；食用农产品零售；专业设计服务；农副产品销售；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技	蔬菜、粮食种植、储存和销售	100.00%

		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休闲观光活动；业务培训（不含教育培训、职业技能培训等需取得许可的培训）；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农业园艺服务；城市绿化管理；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非食用农产品初加工；食用农产品初加工；智能农业管理。 （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16	博兴县汇能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在博兴县区域内针对当地实体经济项目开展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本投资咨询、短期财务性投资及受托资产管理业务。（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在博兴县区域内针对当地实体经济项目开展股权投资、债权投资、资本投资咨询、短期财务性投资及受托资产管理业务	70.00%
17	山东泰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文化艺术品（不含文物）收藏；孔子文化、孙子文化、儒释道易文化传播、文化推广及交流（在国家广电总局核准的业务范围内经营）；艺术衍生品经营（不含国家保护文物）；茶叶、茶具、茶器的销售；农产品和保健品的贸易代理服务；商务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地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孔子文化传播、推广	65.02%
18	海南泰海嘉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个人商务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商务秘书服务；礼仪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咨询策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婚庆礼仪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酒店管理及运营	100.00%
19	海南盛海嘉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酒店管理；会议及展览服务；个人商务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商务秘书服务；礼仪服务；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物业管理；市场营销策划；企业形象策划；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咨询策划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婚庆礼仪服务；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数字创意产品展览展示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	酒店管理及运营	100.00%

		目)		
20	山东清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废水的处理；水处理技术咨询服务；废水、废气处理菌剂（不含危险化学品）的生产、销售与技术服务；污水处理设施的维修、改造；能源节约和废物利用地技术开发和应用（需凭许可证经营的凭许可证经营）（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地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废水处理、污水处理设施改造等	100.00%
21	山东新天鸿水务有限公司	城市污水处理工程、工业废水处理工程、垃圾处理项目建设及运营；给排水工程建设及给排水设施的维护、运营；给排水工程及市政工程设计；给排水物资、给排水设备、自动化仪表销售；给排水技术咨询、开发、服务；微生物菌剂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工业废水处理；城市污水处理	100.00%
22	山东邦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平面设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办公设备销售；办公设备租赁服务；图文设计制作；软件外包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5G 通信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信息技术服务	100.00%
23	山东达悦汇商旅服务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住宿服务；餐饮服务；食品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烟草制品零售；出版物零售；出版物互联网销售；出版物批发；旅游业务；酒类经营；食品生产；酒吧服务（不含演艺娱乐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酒店管理；商务代理代办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项目策划与公关服务；个人商务服务；旅游开发项目策划咨询；体验式拓展活动及策划；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洗染服务；礼仪服务；婚庆礼仪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保健食品（预包装）销售；劳务服务（不含劳务派遣）；物业管理；日用百货销售；日用品销售；个人卫生用品销售；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针纺织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劳动保护用品销售；鞋帽批发；鞋帽零售；新鲜水果	酒店管理及运营	100.00%

		批发；新鲜水果零售；新鲜蔬菜零售；礼品花卉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文具用品批发；文具用品零售；电子产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箱包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珠宝首饰批发；珠宝首饰零售；品牌管理；露营地服务；旅客票务代理；旅行社服务网点旅游招徕、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商务秘书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24	京博新华科贸（北京）有限公司	科技产品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培训；信息咨询（不含中介服务）；劳务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影视策划；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不含演出）；市场调查；销售建筑材料、计算机及辅助设备、家具、针纺织品、日用杂品、工艺美术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未实际开展经营活动	100.00%
25	山东绿天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生物质能技术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合成材料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能量回收系统研发；太阳能发电技术服务；风力发电技术服务；储能技术服务；发电技术服务；新能源原动设备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光伏发电设备租赁；电动汽车充电基础设施运营；集中式快速充电站；机动车充电销售；新能源汽车换电设施销售；停车场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温室气体排放控制技术研发；森林固碳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输电、供电、受电电力设施的安装、维修和试验。（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新兴能源技术研发	100.00%
26	山东韵味达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餐饮管理；外卖递送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食品生产；粮食加工食品生产；调味品生产；乳制品生产；保健食品生产；饮料生产；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销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进出口；住宿服务；餐饮服务（依法须经批	餐饮服务	100.00%

		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27	滨州康乃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工程塑料及合成树脂销售；货物进出口；橡胶制品制造；橡胶制品销售；日用口罩（非医用）销售；特种劳动防护用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塑料制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熔喷材料的生产、销售	60.00%
28	滨州安成安全技术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危险化学品应急救援服务；安全系统监控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消防技术服务；雷电防护装置检测；职业卫生技术服务；安全评价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安全服务咨询、安全培训	100.00%
29	山东滨州长隆公交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小微型客车租赁经营服务；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汽车零配件批发；汽车零配件零售；润滑油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轮胎销售；汽车装饰用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道路旅客运输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客运服务、汽车租赁服务	100.00%
30	京博石油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	石油产品进出口贸易、咨询、投资	100.00%
31	京博海外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房地产开发、职业教育、酒店教育及管理、文化旅游、农、渔产品生产和贸易、精细化工生产销售、基础能源勘探开发等	投资管理、酒店管理	100.00%
32	森伟达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	贸易/管理咨询	100.00%
33	山东格润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投资估算编制、审核及项目经济评价；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竣工结（决）算的编制与审核；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底价、投标报价的编制与审核；工程变更及合同价款的调整和索赔费用计算；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建设工程经济纠纷的鉴定；建设工程计价依据的编制、审核；建设工程监理、技术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	投资估算编制、审核及项目经济评价；建设工程概算、预算、竣工结（决）算的编制与审核；建设工程招标投标底价、投标报价的	100.00%

		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	编制与审核；工程变更及合同价款的调整和索赔费用计算；建设项目全过程工程造价咨询服务；建设工程经济纠纷的鉴定等	
34	山东益仁化工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配）电业务；热力生产和供应；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草种生产经营；危险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纸浆销售；纸浆制造；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制品销售；纸制品制造；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建筑砌块销售；建筑砌块制造；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森林改培；非食用林产品初加工；林业产品销售；石油制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芳烃的生产等	100.00%
35	益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第二、三类监控化学品和第四类监控化学品中含磷、硫、氟的特定有机化学品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化工产品生产（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合成材料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合成材料销售；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有机硫化学品和高性能硫基新材料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73.38%
36	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道路危险货物运输；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危险化学品仓储；木材采运；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经营类电子商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陆地管道运输；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无船承运业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	危险化学品物流服务；危险化学品仓储服务；铁路装卸综合服务；普通货物运输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等；汽修综合	48.55%

		的项目);装卸搬运;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国内货物运输代理;供应链管理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企业管理咨询;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金属材料销售;轮胎销售;汽车销售;汽车零配件零售;石油制品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纸制品销售;木材销售;集装箱维修;集装箱租赁服务;货物进出口;国内船舶代理;国际船舶代理;煤炭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服务	
37	韵泰达(山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广告制作;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设计、代理;金属材料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机械设备销售;五金产品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通讯设备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照明器具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服装服饰零售;化妆品零售;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市场营销策划;家政服务;企业管理咨询;智能农业管理;环保咨询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装卸搬运;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食品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投资管理	97.00%
38	万韵泰达(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型有机活性材料销售;生态环境材料销售;高品质合成橡胶销售;新型催化材料及助剂销售;合成材料销售;特种陶瓷制品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耐火材料销售;合成纤维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技术开发、投资管理	100.00%
39	博兴县汇悦投资有限公司	本企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咨询	48.31%
40	博兴县汇益投资有限公司	本企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	投资咨询	48.00%

		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1	博兴县汇仁投资有限公司	本企业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不得经营金融、证券、期货、理财、集资、融资等相关业务）（未经金融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吸收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投资咨询	17.92%
42	久联有限公司	无实际业务	无实际业务	100.00%
43	微格有限公司	未实际开展业务	未实际开展业务	100.00%

注 1：因马韵升控制的下属企业众多，表格列示马韵升及京博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的业务情况；

注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持股比例为穿透计算后比例，对其余公司的持股比例为马韵升、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或其控制的公司合计直接持股的比例；

注 3：马韵升对山东京博控股集团实际控制的表决权占比为 76.65%，为山东京博控股集团的实际控制人。

（三）避免潜在同业竞争采取的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马韵升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对于京博农化与本人控制公司天竹绿稷之间的同业竞争，本人承诺将通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企业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加强对前述与京博农化存在潜在竞争的业务的监督和协调，避免对京博农化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如前述与京博农化存在潜在竞争的业务未来对京博农化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本人承诺根据有关规定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综合运用业务调整、资产重组、股权置换等多种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本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直接或间接对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的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的业务或活动；本人亦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除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下同）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直接或间接对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的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的业务或活动；

3、若京博农化未来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京博农化新的业务领域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的业务或活动；

4、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任何商业机会若与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京博农化，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款与条件优先提供予京博农化，从而避免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京博农化形成同业竞争情况；

本人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向公司出具了《关于避免和消除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本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直接或间接对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的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的业务或活动；本企业亦将促使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除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下同）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直接或间接对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的业务或活动；

2、若京博农化未来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京博农化新的业务领域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的业务或活动；

3、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任何商业机会若与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京博农化，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款与条件优先提供予京博农化，从而避免本企业及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京博农化形成同业竞争情况。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如违反上述承诺给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造成损失的，本企业愿意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本承诺为不可撤销的承诺，自本企业签署之日起生效。

（四）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公司资源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占用情况

（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公司资金、资产或其他资源的情况以及转移公司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是否解除担保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山东京博	50,000	2020.4.10-2023.7.21	保证	连带	是	是	未对公司

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持续经营造成影响
总计		-	-	-	-	-	-

（三）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所采取的具体安排

为防止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者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行为发生，保证公司权益，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全国股转公司规定并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一系列规范公司运营的规章制度，并根据《公司章程》和相关制度严格执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确保关联交易合理、公允，避免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已出具书面承诺，主要内容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或转移京博农化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2、本人/本企业作为京博农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期间，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关于保护挂牌公司公众股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证券监管机构各项规章及工作指引，确保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不发生非经营性占用或转移京博农化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3、如因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京博农化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四）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姓名	职务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持股数量（股）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1	成道泉	董事长/总经理	董事长/总经理	2,057,400	-	0.57%
2	韦能春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1,930,400	-	0.53%
3	朱坤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副总经理	889,000	-	0.24%
4	杨婷婷	董事/财务总监	董事/财务总监	762,000	-	0.21%
5	王祥传	董事	董事	889,000	-	0.24%
6	鲍永建	监事	监事	381,000	-	0.10%
7	王成	职工代表监事	职工代表监事	139,700	-	0.04%
8	郭梦	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	635,000	-	0.17%
9	郝春艳	-	董事长配偶	3,175,000	0.87%	-
10	合计			10,858,500.00	0.87%	2.10%

（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关系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间关系：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间以及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亲属关系。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公司签定重要协议或作出重要承诺：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与在本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及所有高级管理人员签订了《劳动合同》《员工保密协议》《竞业限制协议》等，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等承诺。

此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还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对挂牌申报文件出具了相应声明和承诺。

（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兼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兼职公司	兼任职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成道泉	董事长、总经理	博华生态	董事	否	否
成道泉	董事长、总经理	滨州市荟稼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王祥传	董事	滨州市荟研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否	否

（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	是否存在与公司利益冲突	是否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成道泉	董事长、总经理	滨州市博研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53%	企业管理服务	否	否
成道泉	董事长、总经理	博兴龙泽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2.53%	企业管理服务	否	否
成道泉	董事长、总经理	滨州市荟稼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8.62%	京博农化持股平台	否	否
成道泉	董事长、总经理	英波芳成（海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08%	企业管理服务	否	否
韦能春	董事/副总	滨州市博丰企业	1.07%	企业管理	否	否

	经理	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服务		
韦能春	董事/副总经理	滨州市荟稼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6.90%	京博农化持股平台	否	否
朱坤	董事/副总经理	滨州市荟稼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8.05%	京博农化持股平台	否	否
杨婷婷	董事/财务总监	滨州市荟稼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6.90%	京博农化持股平台	否	否
王祥传	董事	滨州市荟稼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6.90%	京博农化持股平台	否	否
王祥传	董事	滨州市荟研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3.33%	京博农化持股平台	否	否
鲍永建	监事	滨州市博丰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0.35%	企业管理服务	否	否
王成	职工代表监事	滨州市博丰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0.07%	企业管理服务	否	否
王成	职工代表监事	滨州市沃集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1.75%	企业管理服务	否	否
郭梦	董事会秘书	滨州市荟稼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5.75%	京博农化持股平台	否	否

（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适格性

事项	是或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具备《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履行《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义务	是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12个月是否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且期限尚未届满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存在全国股转公司认定不适合担任挂牌公司董监高的情况	否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	否

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否
------	-----------	---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是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否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变动前职务	变动类型	变动后职务	变动原因
杨婷婷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离任	财务总监	2023年5月，杨婷婷不再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郭梦	无	新任	董事会秘书	2023年5月，为满足公司治理需要，公司聘任郭梦为董事会秘书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686,386,661.20	361,693,600.59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资产	-	128,056.75
应收票据	95,478,234.71	96,266,648.08
应收账款	197,479,061.78	132,673,111.89
应收款项融资	18,092,283.00	41,510,416.71
预付款项	13,915,383.73	14,538,448.28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111,365.38	153,566.40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464,976,176.28	488,867,299.38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23,419,543.42	10,542,739.22
流动资产合计	1,499,858,709.50	1,146,373,887.30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持有至到期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投资性房地产	8,512,452.74	6,124,730.67
固定资产	895,605,559.20	993,271,619.54
在建工程	16,030,614.07	1,371,531.16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7,501,307.21	3,666,485.71
无形资产	167,577,159.30	171,879,828.76
开发支出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	-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54,324.74	24,143,319.1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94,040.00	14,421,459.5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32,075,457.26	1,214,878,974.55
资产总计	2,631,934,166.76	2,361,252,861.8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2,198,253.61	164,751,414.27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1,971,985.30	-
应付票据	-	13,200,000.00
应付账款	150,249,716.98	176,239,945.86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22,220,492.42	102,161,742.9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69,117,242.69	58,347,745.92
应交税费	13,837,669.62	15,646,696.36
其他应付款	9,277,161.01	3,662,894.68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0,540.12	17,870,046.39
其他流动负债	79,187,429.71	69,630,354.03
流动负债合计	609,320,491.46	621,510,840.4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	-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	1,260,540.13
长期应付款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34,322,708.33	39,866,458.3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176,762.76	39,178,410.34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68,499,471.09	80,305,408.80
负债合计	677,819,962.55	701,816,249.22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363,855,000.00	137,4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1,325,421,570.52	1,511,496,336.80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555.34	-756.37
专项储备	11,896,890.25	8,119,752.65
盈余公积	53,679,309.96	27,433,935.80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199,260,878.14	-25,012,656.2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4,114,204.21	1,659,436,612.63
少数股东权益	-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954,114,204.21	1,659,436,612.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631,934,166.76	2,361,252,861.85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196,670,453.24	1,969,156,052.09
其中：营业收入	2,196,670,453.24	1,969,156,052.09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1,874,038,658.34	1,728,792,323.42
其中：营业成本	1,642,247,404.26	1,512,232,222.09
利息支出	6,947,575.09	7,435,938.87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9,394,253.86	9,372,336.18
销售费用	64,428,741.12	61,151,940.07
管理费用	103,227,830.00	91,863,260.32
研发费用	58,814,137.58	51,642,463.55
财务费用	-4,073,708.48	2,530,101.21
其中：利息收入	9,684,484.12	4,419,052.80
利息费用	6,947,575.09	7,435,938.87
加：其他收益	20,719,111.91	14,159,402.2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66,541.12	20,931.7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971,985.30	128,056.75
信用减值损失	-3,410,343.44	1,197,857.94
资产减值损失	-13,853,742.56	-6,760,326.9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22,148,294.39	249,109,650.34
加：营业外收入	222,752.00	1,492,145.61
减：营业外支出	1,425,800.36	1,631,164.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20,945,246.03	248,970,631.44
减：所得税费用	42,946,337.48	34,990,004.75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7,998,908.55	213,980,626.69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	-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	277,998,908.55	213,980,626.69
2.终止经营净利润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77,998,908.55	213,980,626.69
2.少数股东损益	-	-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11.71	3,779.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11.71	3,779.7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11.71	3,779.7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11.71	3,779.73
7.其他	-	-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	-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78,000,220.26	213,984,406.4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	-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8	0.60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8	0.60

（三）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5,193,761.34	1,266,265,640.98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6,401,470.46	33,629,038.8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047,034.50	12,397,463.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13,642,266.30	1,312,292,143.67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84,085,255.66	691,297,812.8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0,671,115.24	201,646,546.68
支付的各项税费	80,631,782.49	31,042,683.8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3,501,065.44	73,755,519.2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38,889,218.83	997,742,562.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74,753,047.47	314,549,580.9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50,000.00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26,063.78	1,011,369.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76,063.78	1,011,369.6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3,618,428.71	156,611,887.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	2,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6,520.61	384,650.8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4,974,949.32	158,996,538.1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2,698,885.54	-157,985,168.5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5,129,70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7,037,587.32	168,665,453.94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22,167,287.32	168,665,453.9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24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4,314,551.60	55,452,259.5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910,415.78	1,288,380.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91,224,967.38	296,740,640.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942,319.94	-128,075,186.4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698,601.98	2,586,235.6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24,695,083.85	31,075,461.7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0,693,970.39	319,618,508.6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75,389,054.24	350,693,970.39

（四）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及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主营业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至最近一期期末实际投资额（万元）	纳入合并范围的期间	取得方式	合并类型
1	山东京和农业服务有限公司	农业服务	100%	100%	307.00	2023.1.1-2024.12.31	设立	全资子公司
2	山东施高德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	农用肥料	100%	100%	1,050.00	2023.1.1-2024.12.31	设立	全资子公司
3	山东京博农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农化产品贸易	100%	100%	1,150.00	2023.1.1-2024.12.31	设立	全资子公司
4	山东京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农药及精细化工产品	100%	100%	50,500.00	2023.1.1-2024.12.31	设立	全资子公司
5	京博农业服务柬埔寨公司	农药及肥料产品	100%	100%	241.64	2023.1.1-2024.12.31	设立	全资子公司

纳入合并报表企业的其他股东为公司股东或在公司任职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民办非企业法人

□适用 √不适用

（3） 合并范围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1. 财务报表审计意见

事项	是或否
公司财务报告是否被出具无保留的审计意见	是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了山东京博农化股份有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3 年度、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编号为上会师报字(2025)第 2611 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

2. 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如何应对
无	无

三、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

公司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判断标准主要从项目的性质和金额两方面考虑。在判断项目性质的重要性时，主要考虑该项目是否与公司的日常经营活动相关，是否会显著影响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在判断项目金额的重要性水平标准时，公司综合考虑所处的行业特征、发展阶段、经营状况等因素，具体金额标准为利润总额的 5%。

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集团财务报表及附注系按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以及相关规定的要求编制，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集团及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以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集团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公司及境内子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京博农业服务柬埔寨公司等境外子公司从事境外经营，选择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是指将两个或两个以上单独的企业合并形成一个报告主体的交易或事项。企业合并

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

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部分前面各段描述及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按照权益法核算的在被购买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中的相应份额以外，其余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控制的判断标准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其中，本集团享有现时权利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不论本集团是否实际行使该权利，视为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本集团自被投资方取得的回报可能会随着被投资方业绩而变动的，视为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以主要责任人身份行使决策权的，视为本集团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集团控制的主体。

本集团在综合考虑所有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基础上对是否控制被投资方进行判断。相关事实和情况主要包括：被投资方的设立目的；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以及如何对相关活动作出决策；本集团享有的权利是否使本集团目前有能力主导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本集团是否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本集团是否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本集团与其他方的关系等。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2）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

从取得子公司的净资产和生产经营决策的实际控制权之日起，本集团开始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从丧失实际控制权之日起停止纳入合并范围。对于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当期处置的子公司，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其购买日后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且不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期初数和对比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及吸收合并下的被合并方，其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并且同时调整合并财务报表的对比数。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集团内所有重大往来余额、交易及未实现利润在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时予以抵销。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及当期净损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分别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及少数股东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股东权益及净利润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当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该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

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合营安排的分类及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根据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本集团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本集团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对共同经营，确认本集团单独持有的资产、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和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本集团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本集团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集团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当本集团作为合营方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该资产不构成业务，下同）、或者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时，在该等资产出售给第三方之前，本集团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该等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对于由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的情况，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对于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的情况，本集团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损失。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发生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当日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算为人民币金额。

（2）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①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人民币外汇牌价中间价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②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

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并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货币性项目，是指本集团持有的货币资金和将以固定或可确定的金额收取的资产或者偿付的负债。

非货币性项目，是指货币性项目以外的项目。

（3）境外经营实体的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方法：

①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②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

③按照上述①、②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④本集团对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的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按照下列方法进行折算：

对资产负债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予以重述，对利润表项目运用一般物价指数变动予以重述，再按照最近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进行折算。

在境外经营不再处于恶性通货膨胀经济中时，停止重述，按照停止之日的价格水平重述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⑤本集团在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当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

①分类和初始计量

本集团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

（1）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

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本集团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管理此类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为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本集团对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减值损失或利得、汇兑损益和按照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其中：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集团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在单项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本集团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本集团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将对其没有控制、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权益工具投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本集团权益工具在存续期间分派股利（含分类为权益工具的工具所产生的“利息”）的，作为利润分配处理。

②金融资产减值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本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本集团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含合同资产等其他适用项目，下同）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本集团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集团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

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集团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和计量预期信用损失。当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时，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划分为不同组合。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本集团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本集团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

组合类别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
应收银行承兑汇票	票据类型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账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关系	
其他应收款——账龄组合	账龄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关联方关系	

<2>账龄组合的账龄与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

账龄	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下同）	5%	5%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的账龄自款项实际发生的月份起算。

对于租赁应收款、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且不含重大融资成分或者本集团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3>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的认定标准

对信用风险与组合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本集团按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4>应收款项融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内（含一年）的，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采用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5>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券投资等。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

<6>其他债权投资主要核算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券投资等，自初始确认日起到期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应收款项融资，也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对于其他债权投资包含列报在其他债权投资中的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

失。对于不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融资，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③终止确认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予以终止确认：

-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本集团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其余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账面价值与收到的对价以及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④核销

如果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集团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但是，按照本集团收回到期款项的程序，被减记的金融资产仍可能受到执行活动的影响。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2）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本集团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③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或第②项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①项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指定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1）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该指定一经做出，不得撤销。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主要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包括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借款及应付债券等。该类金融负债按其公允价值扣除交易费用后的金额进行初始计量，并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后续计量。期限在一年以下（含一年）的，列示为流动负债；期限在一年以上但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含一年）到期的，列示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其余列示为非流动负债。

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时，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义务已解除的部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集团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3）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确定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①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②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③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4）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负债，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或以其他适当方法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①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②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③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本集团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利息收入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但下列情况除外：

（1）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本集团按照上述政策对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运用实际利率法计算利息收入的，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政策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如债务人的信用评级被上调），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原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包装物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应当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各类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如下：

①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②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③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应当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相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存货跌价准备按单个存货项目（或存货类别）计提，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出于谨慎考虑，对库龄较长或无法继续生产销售的在产品，全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法。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对低值易耗品、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2、长期股权投资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如果属于非交易性的，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可选择将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核算。

共同控制，是指本集团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1）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被购买方的股权，最终形成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视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方式的不同，分别按照本集团实际支付的现金购买价款、本集团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交易中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原账面价值、该项长期股权投资自身的公允价值等方式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构成共同经营者除外）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此外，本集团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成本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者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者利润外，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②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向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自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③收购少数股权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增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④处置长期股权投资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计入股东权益；母公司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导致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的，按“（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6、合并财务报表编制的方法”中所述的相关会计政策处理。

其他情形下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时将原计入股东权益的其他综合收益部分按相应的比例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本集团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时结转入当期损益。其中，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本集团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

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

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时全部转入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13、投资性房地产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投资性房地产应当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在资产负债表日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或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

（1）采用成本模式的

对投资性房地产按直线法按下列使用寿命及预计净残值率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名称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或摊销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年	0-5%	4.75%-5%

（2）采用公允价值模式的

不对投资性房地产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以资产负债表日投资性房地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调整其账面价值，公允价值与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4、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各类固定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15-20	0.00%-5.00%	4.75-6.67%

机器设备	直线法	5-10	0.00%-5.00%	9.50-20.00%
电子设备	直线法	4	0.00%-5.00%	23.75-25.00%
运输设备	直线法	4-10	0.00%-5.00%	9.50-25.00%

本公司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预定可使用状态的判断标准，应符合下列情况之一：固定资产的实体建造（包括安装）工作已经全部完成或实质上已经全部完成；已经试生产或试运行，并且其结果表明资产能够正常运行或能够稳定地生产出合格产品，或者试运行结果表明其能够正常运转或营业；该项建造的固定资产上的支出金额很少或者几乎不再发生；所购建的固定资产已经达到设计或合同要求，或与设计或合同要求基本相符。

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是厂房的建造以及机器设备的安装，当厂房及机器设备通过验收且能够正常生产出产品，公司判断该项在建工程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16、借款费用

（1）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的时间的（通常是指 1 年及 1 年以上）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其他借款费用，应当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2）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①资产支出已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支付的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

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则继续进行。

（3）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包括折价或溢价的摊销）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规定确定：

①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②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的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相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的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

（4）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17、使用权资产

（1）无形资产，是指企业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2）本集团确定无形资产使用寿命通常考虑的因素：

- 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
- 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
- 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服务的市场需求情况；
- 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
- 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本集团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
- 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
- ⑦与企业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本集团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系统合理（或者直线法）摊销。本集团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将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采用直线法计算摊销额时，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如下：

名称	使用年限	使用年限判断依据	预计净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根据土地出让合同约定期限	土地出让合同约定期限	0%
软件	3-10 年	软件预计使用年限	0%
车位使用权	20 年	车位转让合同约定年限	0%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4)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包括无法预见该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

(5) 内部研究开发

①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包括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其中：

- 1) 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
- 2) 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

②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在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18、长期资产减值

对于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以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及对子公司、合营企业、联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等非流动非金融资产，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如存在减值迹象的，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商誉、使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的公允价值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公允价值按照该资产的买方出价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则以可获取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报告分部。

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但抵减后的各资产的账面价值不得低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如可确定的）和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如可确定的）两者之间较高者，同时也不低于零。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以后期间不予转回价值得以恢复的部分。

19、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反映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在向客户转让商品之前，客户已经支付了合同对价或已经取得了无条件收取合同对价权利的，在客户实际支付款项与到期应付款项孰早时点，按照已收或应收的金额确认合同负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予抵销。

20、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集团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是指本集团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

短期薪酬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集团为获得员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本集团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于报告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
-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上述第①项和第②项应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金额。

在设定受益计划下，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

- 1) 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
- 2) 企业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确认一项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是指本集团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包括长期带薪缺勤、长期残疾福利、长期利润分享计划等。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适用于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

除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情形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在本期末，本集团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 ①服务成本。
- ②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 ③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1、预计负债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预计负债应当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22、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的会计处理方法

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①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

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情况下，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在授予后立即可行权时，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用以换取其他方服务的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按照其他方服务在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果其他方服务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但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权益工具在服务取得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股东权益。

②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如授予后立即可行权，在授予日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如须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

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的会计处理

涉及本集团与本公司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股份支付交易，结算企业与接受服务企业其中之一在本集团内，另一在本集团外的，在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①结算企业以其本身权益工具结算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除此

之外，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结算企业是接受服务企业的投资者的，按照授予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或应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确认为对接受服务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同时确认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或负债。

②接受服务企业没有结算义务或授予本企业职工的是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接受服务企业具有结算义务且授予本企业职工的并非其本身权益工具的，将该股份支付交易作为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

本集团内各企业之间发生的股份支付交易，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不是同一企业的，在接受服务企业和结算企业各自的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股份支付交易的确认和计量，比照上述原则处理。

23、收入

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1）收入确认原则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 ①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
- 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
- ③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
- ④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本集团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
- ⑤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

在合同开始日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然后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并且在履行了各单项履约义务时分别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客户在企业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企业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客户能够控制企业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企业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该企业在整个合同期间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该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

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应考虑下列迹象：

<1>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2>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3>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到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4>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2）收入具体确认方法

①销售商品合同

本公司销售业务可分为国内直销、国内经销和出口业务。

<1>国内直销模式：对于国内直销业务，本公司以客户收到货物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

<2>国内经销模式：对于国内经销业务，本公司以客户收到货物作为确认销售收入的时点，同时根据公司上一业务年度的退货率计算本期销售退回金额，冲减销售收入，计提预计负债，同时根据预计退回的产品的成本，确认应收退货成本。

②出口业务

公司出口业务主要采用的贸易条款为 FOB/CIF。公司根据海外客户的合同/订单发送产品，公司按约定将货物报关、离港，取得报关单、提单时确认销售收入。

③提供服务合同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提供服务合同通常包含培训服务等履约义务，在培训服务完成后，确认相关收入。

④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权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4）可变对价条款

对于附有价格调整机制而存在可变对价的销售，公司根据历史数据结合前瞻性考虑计算得出的最有可能发生金额来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估计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24、政府补助

（1）政府补助，是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应当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应当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3）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集团对于综合性项目的政府补助，需要将其分解为与资产相关的部分和与收益相关的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应当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

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4）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收到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在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应当按照取得非货币性资产所有权风险和报酬转移时确认政府补助实现。其中非货币性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5、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所得税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进行核算。于资产负债表日，分析比较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两者之间存在差异的，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及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在计算确定当期所得税（即当期应交所得税）以及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的基础上，将两者之和确认为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或收益），但不包括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的所得税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

26、租赁

租赁是指本集团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本集团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4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

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各类使用权资产采用直线法并按下列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折旧率计提折旧：

类别	折旧方法	使用年限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直线法	2-5 年	0%	20%-50%
机器设备	直线法	2-5 年	0%	20%-50%

对于租赁负债，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本集团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本集团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4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本集团计提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原计入“销售费用”，根据解释 18 号第二条“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的规定，现将其计入“主营业务成本”“其他业务成本”等科目，列报于利润表“营业成本”项目中，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4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4 年起提前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本集团财务报表无影响。

公司自 2023 年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6 号》“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至首次执行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按该规定进行调整。对在首次执行该规定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因适用该规定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以及确认的弃置义务相关预计负债和对应的相关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按照该规定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单位：万元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资产	2,415.94	-	2,415.94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递延所得税负债	3,967.69	18.95	3,986.65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盈余公积	626.74	-1.90	624.84

2022 年 12 月 31 日资产负债表项目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未分配利润	-16,234.98	-17.06	-16,252.04
2022 年度利润表项目	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	所得税费用	5,417.94	18.95	5,436.89

2.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五、 适用主要税收政策

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以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3%、10%、9%、6%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税额	2%

2、 税收优惠政策

(1) 税收优惠及批文

本公司于 2024 年 12 月 7 日取得了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批准的编号为 GR20243700405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根据相关规定，该公司自发证日期起三年内享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优惠政策。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京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取得的山东省科学技术厅、山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山东省税务局联合批准的编号为 GR20223700811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公司自发证日期起三年按 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同时享有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的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

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先进制造业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公司 5%抵减应纳增值税税额。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山东京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享受上述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

本公司控股子公司山东京和农业服务有限公司主要从事农林业病虫害防治、农业生产及农机技术服务、农机销售、维修服务等，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3《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过渡政策的规定》第一条第（十）项规定，公司经营的相关业务免征企业所得税和增值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山东施高德植物营养科技有限公司，主要从事生产、销售、批发、零售有机肥产品，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8]56 号）规定，公司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

本公司的济南分公司、广州分公司主要从事农药批发、零售业务，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 号）规定，公司在农药批发、零售环节免征增值税。

本公司根据《企业所得税法》第三十四条的规定：企业购置用于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投资额，可以按一定比例实行税额抵免。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三十四条所称税额抵免，是指企业购置并实际使用《环境保护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节能节水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和《安全生产专用设备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规定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安全生产等专用设备的，该专用设备的投资额的 10%可以从企业当年的应纳税额中抵免；当年不足抵免的，可以在以后 5 个纳税年度结转抵免。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经营成果分析

（一）报告期内经营情况概述

1.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成果如下：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9,667.05	196,915.61
综合毛利率	25.24%	23.20%
营业利润（万元）	32,214.83	24,910.97
净利润（万元）	27,799.89	21,398.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5.44%	13.39%
归属于申请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27,273.21	20,441.60

2. 经营成果概述

（一）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增长 11.55%，主要是由于杀虫剂收入增加，公司营业收入变动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六、/（二）营业收入分析”。

（二）毛利率

2024 年，公司综合毛利率提高约 2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杀虫剂毛利率增加导致，具体情况详见本节“六、/（四）毛利率分析”。

（三）营业利润及净利润

2024 年，公司营业利润同比增加约 7,300 万元，净利润同比增加约 6,400 万元，主要是受杀虫剂收入、毛利率同比增加影响。

（四）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报告期内，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分别为 13.39%、15.44%，与净利润变动趋势一致。

（二）营业收入分析

1.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

各类收入的具体确认方法参见本节“四、/（一）/23、收入”的相关内容。

2. 营业收入的主要构成

（1）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杀虫剂	106,500.13	48.48%	88,321.29	44.85%
除草剂	68,969.07	31.40%	62,918.02	31.95%
杀菌剂	30,162.11	13.73%	28,247.67	14.35%
植物营养剂	6,116.91	2.78%	6,072.75	3.08%
包装物	4,982.16	2.27%	4,511.41	2.29%
其他	2,431.72	1.11%	5,370.11	2.73%
其他业务	504.95	0.23%	1,474.36	0.75%
合计	219,667.05	100.00%	196,915.61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占比均在 99%以上，主营业务突出。 一、营业收入变动分析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同比增加约 2.28 亿元，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增加约 2.37 亿元，是营业收入变动的主要原因。 二、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由杀虫剂、除草剂、杀菌剂构成，报告			

	期各产品收入占比保持稳定，合计收入占比均在 90%以上。 （一）杀虫剂收入变动分析 2024 年，公司杀虫剂收入同比增加约 1.82 亿元，主要是由于茚虫威产品需求增加导致该产品销量增加，是杀虫剂收入增加的主要原因。茚虫威需求增加原因具体分析如下： 1、从作用机理来看，茚虫威主要通过阻断害虫神经细胞内的钠离子通道对害虫进行防治，具有独特的作用机制，与其他杀虫剂无交互抗性，特别适用于防治对其他农药已产生抗性的害虫； 2、从供给端来看，茚虫威产品对供应商的生产能力与技术水平要求较高，与大宗杀虫剂相比，市场供给增加相对较少； 3、从应用端来看，茚虫威在推广初期主要用于精细作物，随着大量田间实验的开展，其应用场景逐步拓展，市场受众范围不断扩大，产品影响力与认可度也因此得到显著提升。 （二）除草剂收入变动分析 2024 年，公司除草剂收入同比增加约 0.61 亿元，主要是由于苯唑草酮原药、烟嘧磺隆原药销量增加导致。 （三）杀菌剂收入变动分析 2024 年，公司杀菌剂收入同比增加约 0.19 亿元，主要是由于肟菌酯原药、啉酰菌胺原药销量增加导致。
--	--

（2）按地区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196,209.95	89.32%	170,108.86	86.39%
境外	23,457.10	10.68%	26,806.75	13.61%
合计	219,667.05	100.00%	196,915.61	100.00%

2024 年，公司境内销售金额较上年增加约 2.61 亿元，主要系茚虫威、苯唑草酮销量增加导致。

1、公司主要境外客户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收入金额为分别26,806.75万元、23,457.10万元，公司与100余家境外客户建立了合作关系，主要产品在50多个国家或地区实现销售。报告期各期，公司销售前五大境外客户的销售情况如下表所示：

（1）2024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主要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销售金额	占外销比例
1	Joint Stock Company AUGUST Inc.	生产商	4,365.60	18.61%
2	CCAB AGRO S.A	生产商	1,848.56	7.88%
3	Jat Off-shore S.A.l	生产商	1,774.23	7.56%
4	ASA SWISS AG	生产商	1,762.36	7.51%
5	AL NAWRASFOR AGRICULTURAL ENTRIES COMPANY	贸易商	1,081.92	4.61%
合计			10,832.67	46.17%

注：同一控制下客户的销售金额合并披露

（2）2023年度

单位：万元

序号	主要客户名称	客户类型	销售金额	占外销比例
1	Joint Stock Company AUGUST Inc.	生产商	6,406.30	23.90%
2	AMVAC CHEMICAL CORP	生产商	3,949.13	14.73%
3	RALLIS INDIA LIMITED	生产商	2,817.29	10.51%
4	SANTA IMPORT&EXPORT	贸易商	1,733.06	6.47%
5	Jat Off-shore S.A.l	生产商	1,721.75	6.42%
合计			16,627.53	62.03%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前五大境外客户的收入金额分别为16,627.53万元、10,832.67万元，占同期外销的比例分别为62.03%、46.17%。公司2024年销售前五大境外客户占比较2023年同期有所下降，主要原因是2024年以来受公司与Joint Stock Company AUGUST Inc.、AMVAC CHEMICAL CORP、RALLIS INDIA LIMITED等客户合作产品的市场竞争加剧，终端库存量周期性变化等因素影响，客户阶段性减少了对公司相应产品的采购规模。

2、主要境外客户的基本信息

报告期内，主要境外客户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主要客户名称	国家	成立时间	实际控制人	注册资本	经营规模	主要销售区域	销售产品类别	与公司合作年限	是否签订长期合作协议
1	Joint Stock Company AUGUST Inc.	俄罗斯	1993 年	Mr Uskov Aleksandr	100,000 万卢布	年销售额约 6.5 亿美元。该公司系多家 A 股上市公司客户	俄罗斯及周边国家	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	2012 年至今	是
2	CCAB AGRO S.A	巴西	2007 年	BIOLING GROUP	11,020 万雷亚尔	年销售额约 2 亿美元	巴西	杀虫剂	2018 年至今	是
3	Jat Off-shore S.A.l	黎巴嫩	2002 年	Jubaili For Investments Sal (Holding)	30,00 万黎巴嫩磅	年销售额约 3.8 亿美元	西非地区	除草剂、杀虫剂	2015 年至今	是
4	ASA SWISS AG	瑞士	2017 年	ALFA Smart Agro	10 万瑞士法郎	年销售额约 1.1 亿美元	乌克兰	除草剂、杀菌剂	2019 年至今	否
5	AL NAWRASFOR AGRICULTURAL ENTRIES COMPANY	也门	2005 年	Hassan Jazea & his brothers	2,000 万美元	年销售额约 2,200 万美元	也门	除草剂、杀虫剂、杀菌剂、农药中间体	2019 年至今	是
6	RALLIS INDIA LIMITED	印度	1948 年	Tata Chemicals Limited	228,888 万卢比	年销售额约 2.75 亿美元	印度	农药中间体	2008 年至今	否
7	AMVAC CHEMICAL CORP	美国	1945 年	AMERICAN VANGUARD CORPORATION	-	美国先锋主要运营子公司，年销售额约 6 亿美元。	美国	除草剂、农药中间体	2017 年至今	否
8	SANTA IMPORT&EXPORT	埃及	2015 年	Mr. Mohammed Saeed Hamed Ibrahim	1 万埃及镑	年销售额 150 万美元	埃及	杀虫剂、杀菌剂	2019 年至今	是

注：上述公司成立时间、实际控制人、注册资本、经营规模等信息源自中国信保资信报告及访谈记录

原因分析	公司与主要外销客户根据具体供需情况签订销售合同或协议，与部分客户通过登记授权协议的方式建立长期合作，即公司授权客户在目标市场就所购产品进行登记，公司作为证书登记的产品供应商以此与客户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与主要外销客户均有较长的合作历史，客户稳定性较高。 报告期内，主要外销客户与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等均不存在实质或潜在关联关系、利益往来等情形。
------	--

（3）按生产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按销售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销	183,425.92	83.50%	162,140.01	82.34%
经销	36,241.12	16.50%	34,775.60	17.66%
合计	219,667.05	100.00%	196,915.61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采用直销为主、经销为辅的销售模式。公司直销客户主要为下游农药制剂生产商、境内外农药贸易商，经销客户主要为各区域的制剂经销商。报告期内，公司直销与经销收入的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5）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收入冲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期间	客户	产品	冲回原因	影响金额	原确认收入时间
2023 年度	多个客户	多个产品	退换货	680.40	2023 及以前年度
2023 年度	多个客户	多个产品	价格调整	4,174.56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多个客户	多个产品	退换货	1,653.28	2024 及以前年度
2024 年度	多个客户	多个产品	价格调整	6,880.73	2024 年度
合计	-	-	-	13,388.98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依照销售金额分层情况如下：

单位：个，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客户数量	金额	收入占比	客户数量	金额	收入占比
500万元以上	96	122,897.89	55.95%	77	109,064.08	55.39%

100万-500万元	300	64,491.02	29.36%	260	57,536.30	29.22%
100万元以内	1,732	32,278.14	14.69%	1,674	30,315.23	15.40%
合计	2,128	219,667.05	100.00%	2,011	196,915.61	100.00%

注：同一控制下的客户按照一个客户进行统计；

报告期内，公司客户数量呈现增长态势，客户数量由2023年的2,011家增至2024年的2,128家。公司客户数量较多且保持增长的主要原因是（1）公司采用直销与经销相结合的多元化销售模式，覆盖生产商、贸易商和经销商等不同类型的客户主体，形成多渠道获客的业务架构；（2）公司产品体系覆盖农药行业产业链中的中间体、原药、制剂多个环节，产品线涉及杀虫剂、除草剂、杀菌剂等多个产品品类，能够满足不同类型客户在原料采购、生产加工及终端销售等环节的差异化需求；（3）报告期内，随着农药行业逐步复苏，公司通过拓展地方农资企业、创新农化服务模式等举措，持续拓展客户渠道，有效实现了客户规模的稳步提升。

综上所述，公司客户数量较多，且呈现稳定增长的态势，不同层级客户收入占比总体稳定。

（三）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各类产品成本主要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构成，其核算方法和核算过程如下：

（1）直接材料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原材料以实际采购成本入库；根据生产领料单统计各车间领用的原材料数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核算当月领用的原材料成本，并按当月完工入库产成品和月末半成品的实际数量进行原材料成本分配。

（2）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公司每月根据各部门实际生产人员的工资、福利、社保、公积金等各项直接人工成本按生产部门进行归集，归集后根据产成品和半成品的原材料金额占比进行分配。

（3）制造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主要包括厂房、设备折旧、环保、安全等各种间接费用，公司根据部门对制造费用进行归集，以实际发生金额按各产品的原材料金额占比进行分配。

（4）结转成本

报告期内，公司确认产品销售收入时结转产品销售成本，公司存货发出方法为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按照销售数量及加权平均成本结转销售产品成本。

2. 成本构成分析

（1） 按照产品（服务）分类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杀虫剂	66,438.88	40.46%	61,851.71	40.90%
除草剂	64,936.06	39.54%	57,388.40	37.95%
杀菌剂	23,423.22	14.26%	21,167.75	14.00%
植物营养剂	3,941.86	2.40%	3,680.34	2.43%
包装物	3,821.57	2.33%	3,594.97	2.38%
其他	1,506.33	0.92%	2,765.34	1.83%
其他业务成本	156.82	0.10%	774.72	0.51%
合计	164,224.74	100.00%	151,223.22	100.00%
原因分析	公司营业成本变动与营业收入变动相匹配，无重大波动。			

（2）按成本性质分类构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132,180.45	80.49%	123,687.85	81.79%
直接人工	2,711.05	1.65%	2,202.22	1.46%
制造费用及其他	29,176.42	17.77%	24,558.43	16.24%
其他业务成本	156.82	0.10%	774.72	0.51%
合计	164,224.74	100.00%	151,223.22	100.0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以直接材料为主，各项成本构成占比保持稳定。			

（3）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毛利率分析

1. 按产品（服务）类别分类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杀虫剂	48.48%	37.62%	44.85%	29.97%
除草剂	31.40%	5.85%	31.95%	5.85%
杀菌剂	13.73%	22.34%	14.35%	22.34%
植物营养剂	2.78%	35.56%	3.08%	35.56%
包装物	2.27%	23.29%	2.29%	23.29%
其他	1.11%	38.05%	2.73%	38.05%

其他业务	0.23%	68.94%	0.75%	68.94%
合计	100.00%	25.24%	100.00%	23.20%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占比结构变化较小，各项收入占比基本保持稳定。 2024 年，公司毛利率较上年度提高约 2 个百分点，主要系杀虫剂中茚虫威产品的毛利率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受整体化工产品价格下行的影响，茚虫威产品原材料的价格有所下降，使得茚虫威产品毛利率有所上升。			

2. 与可比公司毛利率对比分析

公司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申请挂牌公司	25.24%	23.20%
扬农化工	23.11%	25.60%
湖南海利	26.05%	22.74%
中旗股份	14.90%	22.41%
先达股份	12.24%	11.64%
丰山集团	8.14%	9.80%
原因分析	公司与可比上市公司农药类产品种类不尽相同，不同农药产品由于市场供求、工艺和技术水平等区别较大，导致毛利率存在差异。公司整体毛利率与扬农化工、湖南海利差异较小。	

3. 其他分类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主要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和变化情况

1. 期间费用分析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营业收入（万元）	219,667.05	196,915.61
销售费用（万元）	6,442.87	6,115.19
管理费用（万元）	10,322.78	9,186.33
研发费用（万元）	5,881.41	5,164.25
财务费用（万元）	-407.37	253.01
期间费用总计（万元）	22,239.70	20,718.78
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93%	3.11%
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4.70%	4.67%
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2.68%	2.62%
财务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19%	0.13%

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计	10.12%	10.52%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总体保持稳定。	

2. 期间费用主要明细项目

（1）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4,413.45	4,071.31
差旅费	1,146.29	1,066.65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309.00	242.76
咨询费	98.37	193.14
折旧及摊销	112.34	110.49
聘请中介机构费	99.06	164.25
业务招待费	84.07	136.35
办公费	57.30	69.23
保险费	24.42	19.28
股份支付	54.32	
其他	44.26	41.74
合计	6,442.87	6,115.19
原因分析	2024 年，公司销售费用较 2023 年增加 327.68 万元，主要系销售人员工资及奖金增加导致职工薪酬增加 342.14 万元。	

（2）管理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职工薪酬	6,513.36	5,244.44
折旧及摊销	1,231.16	1,523.27
咨询费	674.13	993.48
维修费	228.94	234.21
物流仓储费	253.24	278.87
股份支付	403.14	
办公费	314.22	329.77
物料消耗	243.52	148.99
业务招待费	161.38	172.60
差旅费	126.46	149.76

其他	173.22	110.94
合计	10,322.78	9,186.33
原因分析	2024 年，公司管理费用较 2023 年增加 1,136.46 万元，主要原因为：公司管理人员数量增加、年终奖计提增加等原因导致职工薪酬增加 1,268.92 万元；2024 年员工持股平台滨州荟稼、滨州荟研对公司增资导致股份支付增加 403.14 万元。	

（3）研发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人员人工费用	2,469.10	2,096.97
直接投入费用	983.49	1,645.48
委托外部研究开发费用	1,350.17	931.55
折旧及摊销	199.45	288.96
登记注册费	157.73	82.46
股份支付	67.59	
装备调试费用与试验费用	13.04	15.59
其他费用	640.84	103.24
合计	5,881.41	5,164.25
原因分析	报告期内，研发费用主要由人员人工费用、直接投入费用和委外研究开发费用构成。2024 年，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费用同比增加。	

（4）财务费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利息支出	694.76	743.59
减：利息收入	968.45	441.91
银行手续费	88.37	143.72
汇兑损益	-222.05	-192.40
合计	-407.37	253.01
原因分析	2024 年财务费用较 2023 年减少 660.38 万元，主要系货币资金平均余额增加导致利息收入增加 526.54 万元所致。	

3.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六）影响经营成果的其他主要项目

1.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一、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973.88	944.56
二、其他与日常活动相关且计入其他收益的项目	1,098.03	471.38
合计	2,071.91	1,415.94

具体情况披露

公司其他收益主要系增值税加计抵减及政府补助。根据《关于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43 号）的规定，2023 年起公司享受增值税加计抵减，计入其他收益。

2.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48.46	7.40
理财产品收益	35.78	40.64
应收款项融资贴现利息	-83.98	-45.95
合计	-196.65	2.0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主要是本期已交割的远期外汇合约交易产生的投资损益。

3. 其他利润表科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97.20	12.81
合计	-197.20	12.8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主要是远期外汇合约持有期间，按照银行对该外汇远期合约的估值金额与约定汇率之间的差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单位：万元

信用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坏账损失	-341.03	119.79
合计	-341.03	119.79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系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和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单位：万元

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1,385.37	-676.03
合计	-1,385.37	-676.03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系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单位：万元

营业外收入科目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0
违约金及赔偿收入	13.73	37.78
经批准无需支付的应付款项	6.90	1.65
其他	1.64	9.79
合计	22.28	149.21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出主要系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违约金及赔偿收入、无需支付款项和其他零星收入。

单位：万元

营业外支出科目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	115.85	125.26
赔偿金支出	24.94	36.16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0.32
其他	1.79	1.38
合计	142.58	163.12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主要系非流动资产报废损失、赔偿金、罚没及滞纳金和其他零星支出。

单位：万元

所得税费用科目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695.90	3,144.44
递延所得税费用	-401.27	354.56
合计	4,294.63	3,499.00

具体情况披露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费用和递延所得税费用，金额变动因素主要系公司取得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

4. 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15.50	-125.2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921.37	1,008.47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48.46	7.4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4.80	11.3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216.49
减：所得税影响数	125.93	161.9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0	0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526.68	956.46

5. 报告期内政府补助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非 经常性损益	备注
高端化工项目扶持资金补助	401.13	401.13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污水处理项目扶持资金补助	120.00	120.00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滨州市市级标准化项目补助	9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稳岗补贴补助	52.51	36.09	与收益相关	经常性	
博士后人才补助	5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物资储备资金占用补助	4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参加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补助	37.49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关键核心技术专利群补助	30.00	6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尾气综合治理项目补助	30.00	30.00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2023 年滨州市工业互联网平台奖补资金补助	3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其他政府补助	23.26	23.86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3 年山东省国外专利授权资助、国家知识示范企业奖励补助	23.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滨州市青年科技启明星计划项目补助	15.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3 年省级商贸发展和市场开拓资补助	11.24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中国专利奖奖励补助	1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山东省国外专利授权补助	7.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智能技改项目设备政府补助	3.25	2.44	与资产相关	非经常性	
上市挂牌奖补专项资金补助		10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政府补助省长质量奖补助		42.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滨州市国外授权专利补助		42.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清洁生产先进单位补助		4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招商引资（内资）项目补助		36.25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高新技术企业政府补助		24.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博兴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补助		21.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博兴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政府补助		2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博士后科研工作站招收博士后经费补助		20.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小升规企业市级奖励资金补助		15.0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2023 年市级科技创新发展资金补助		10.80	与收益相关	非经常性	
合计	973.88	1,044.56			

七、 资产质量分析

（一） 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8,638.67	45.76%	36,169.36	31.55%
衍生金融资产	0.00	0.00%	12.81	0.01%
应收票据	9,547.82	6.37%	9,626.66	8.40%
应收账款	19,747.91	13.17%	13,267.31	11.57%
应收款项融资	1,809.23	1.21%	4,151.04	3.62%
预付款项	1,391.54	0.93%	1,453.84	1.27%
其他应收款	11.14	0.01%	15.36	0.01%
存货	46,497.62	31.00%	48,886.73	42.64%
其他流动资产	2,341.95	1.56%	1,054.27	0.92%
合计	149,985.87	100.00%	114,637.39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主要由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和存货构成，上述四项资产合计金额占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4.17%、96.30%。
------	--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1) 期末货币资金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	-
银行存款	67,538.91	35,069.40
其他货币资金	1,099.76	1,099.96
合计	68,638.67	36,169.3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50.18	110.36

(2) 其他货币资金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信用证保证金	255.06	
远期结售汇保证金户	844.70	844.70
保函保证金		119.08
履约保证金		136.19
合计	1,099.76	1,099.96

(3) 其他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因抵押、质押或冻结等对使用有限制的款项	1,099.76	1,317.34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9,547.82	9,626.66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9,547.82	9,626.66

（2） 期末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票据前五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出票单位	出票日期	到期日	金额（万元）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8 日	2025 年 5 月 8 日	553.70
上海茂程化工有限公司	2024 年 12 月 19 日	2025 年 6 月 19 日	130.00
南京博兰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 日	2025 年 2 月 2 日	100.00
上海联睿化工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21 日	2025 年 5 月 21 日	100.00
上海联睿化工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29 日	2025 年 4 月 29 日	100.00
合计	-	-	983.70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0,797.68	100.00%	1,049.77	5.05%	19,747.91
合计	20,797.68	100.00%	1,049.77	5.05%	19,747.91

续：

种类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980.11	100.00%	712.80	5.10%	13,267.31
合计	13,980.11	100.00%	712.80	5.10%	13,267.31

A、 期末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20,772.77	99.88%	1,038.64	5.00%	19,734.13
1 至 2 年	4.41	0.02%	0.88	20.00%	3.53
2 至 3 年	20.50	0.10%	10.25	50.00%	10.25
3 年以上		0.00%		100.00%	
合计	20,797.68	100.00%	1,049.77	5.05%	19,747.91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3,888.16	99.34%	694.41	5.00%	13,193.75
1 至 2 年	91.95	0.66%	18.39	20.00%	73.56
2 至 3 年		0.00%		50.00%	
3 年以上		0.00%		100.00%	
合计	13,980.11	100.00%	712.80	5.10%	13,267.31

(2)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CCAB AGRO S/A	非关联方	1,272.27	1 年以内	6.12%
JAT(offshore)s.a.l	非关联方	804.26	1 年以内	3.87%
青岛奥迪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70.16	1 年以内	3.22%
山东滨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89.07	1 年以内	2.83%
杭州庆丰进出口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47.54	1 年以内	2.15%
合计	-	3,783.30	-	18.19%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

				的比例
日产化学制品（上海）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540.00	1 年以内	11.02%
山东滨农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5.81	1 年以内	6.55%
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50.55	1 年以内	4.65%
青岛奥迪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94.88	1 年以内	2.82%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6.37	1 年以内	2.55%
合计	-	3,857.62	-	27.59%

（4） 各期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① 应收账款余额波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3,980.11 万元和 20,797.68 万元，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3,267.31 万元和 19,747.9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1.57%和 13.17%，整体呈增长趋势。 2024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较 2023 年末上涨，主要系 2024 年度销售收入增长导致应收账款余额上涨。
--

② 公司期末余额合理性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3,980.11 万元和 20,797.68 万元。按组合计提坏账的应收账款账龄在一年以内的金额占比均在 99%以上，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应收账款无法回收的风险较小。
--

（5）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性分析

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详见本节之“四、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一）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同行业可比公司应收款项账龄组合中坏账准备计提比例如下：

项目	1 年以内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至 4 年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丰山集团	5.00%	10.00%	20.00%	50.00%	50.00%	100.00%
先达股份	5.00%	20.00%	40.00%	60.00%	100.00%	100.00%
扬农化工	5.00%、6.00%	40.00%	85.00%	100.00%	100.00%	100.00%
中旗股份	5.00%	1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湖南海利	1.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公司	5.00%	20.00%	50.00%	100.00%	100.00%	100.00%

由上表所示，公司应收账款计提政策与可比公司基本一致，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且合理。

(6) 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九、/（三）/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7)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票据	1,809.23	4,151.04
应收账款	-	-
合计	1,809.23	4,151.04

(2) 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万元

种类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应收票据	36,642.97	-	31,004.56	-
合计	36,642.97	-	31,004.56	-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91.54	100.00%	1,442.64	99.23%
1 至 2 年	-	0.00%	11.20	0.77%
合计	1,391.54	100.00%	1,453.84	100.00%

(2) 预付款项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吉林金泽农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50.88	25.22%	一年以内	货款
江苏中正生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13.95	22.56%	一年以内	货款
苏州丰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7.66	10.61%	一年以内	货款
青州市华松塑业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45.38	10.45%	一年以内	货款
河北临港化工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138.72	9.97%	一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096.58	78.81%	-	-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金额（万元）	占期末余额的比例	账龄	款项性质
苏州丰倍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76.35	39.64%	一年以内	货款
中农立华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2.80	26.33%	一年以内	货款
张掖市大弓农化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91.82	6.32%	一年以内	货款
山东邹平农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69.40	4.77%	一年以内	货款
滨化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38.93	2.68%	一年以内	货款
合计	-	1,159.30	79.74%	-	-

（3）最近一期末账龄超过一年的大额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应收款	11.14	15.36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合计	11.14	15.36

(1) 其他应收款情况

①其他应收款按种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坏账准备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47	24.33	-	-	-	-	35.47	24.33
合计	35.47	24.33	-	-	-	-	35.47	24.33

续：

坏账准备	2023 年 12 月 31 日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35.57	20.22	-	-	-	-	35.57	20.22
合计	35.57	20.22	-	-	-	-	35.57	20.22

A、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适用 √不适用

B、按照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3.01	8.48%	0.15	5.00%	2.86
1 至 2 年	10.35	29.18%	2.07	20.00%	8.28
2 至 3 年		0.00%		50.00%	
3 年以上	22.11	62.34%	22.11	100.00%	

合计	35.47	100.00%	24.33	68.60%	11.14
----	-------	---------	-------	--------	-------

续：

组合名称	账龄组合				
账龄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3.11	36.86%	0.66	5.00%	12.46
1 至 2 年		0.00%		20.00%	
2 至 3 年	5.80	16.30%	2.90	50.00%	2.90
3 年以上	16.66	46.84%	16.66	100.00%	
合计	35.57	100.00%	20.22	56.83%	15.36

②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押金	34.83	23.69	11.14
代扣及代垫款	0.64	0.64	
合计	35.47	24.33	11.14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保证金及押金	34.93	19.58	15.36
代扣及代垫款	0.64	0.64	
合计	35.57	20.22	15.36

③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④其他应收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山东昆仑京博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押金	10.00	3 年以上	28.19%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	1-2 年	28.19%
淄博奥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5.40	3 年以上	15.23%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5.00	3 年以上	14.10%
王润涓	非关联方	押金	0.46	1 年以内	1.28%

合计	-	-	30.86	-	86.99%
----	---	---	-------	---	--------

续：

单位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占其他应收款 总额的比例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山东昆仑京博能源有限公司	关联方	押金	10.00	3 年以上	28.11%
山东潍坊润丰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	1 年以内	28.11%
淄博奥能电力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5.40	2-3 年	15.18%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押金	5.00	3 年以上	14.06%
齐立平	非关联方	押金	0.40	2-3 年	1.12%
合计	-	-	30.80	-	86.58%

⑤其他应收关联方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之“九、/（三）/3、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⑥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8,748.35	134.02	8,614.34
在产品	8,551.70	346.14	8,205.56
库存商品	27,920.00	1,369.87	26,550.13
周转材料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发出商品	1,647.40		1,647.40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603.24		603.24
委托加工物资	876.95		876.95
合计	48,347.65	1,850.03	46,497.62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094.20		12,094.20
在产品	8,367.37	344.37	8,023.00
库存商品	26,060.90	789.63	25,271.27
周转材料	-	-	-
消耗性生物资产	-	-	-
发出商品	1,433.24		1,433.24
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	535.59		535.59
委托加工物资	1,529.43		1,529.43
合计	50,020.73	1,134.00	48,886.73

(2) 存货项目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 48,886.73 万元和 46,497.62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42.64%和 31.00%。公司存货主要由原材料、库存商品和在产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其合计占存货账面价值的比重分别为 92.84%和 93.27%。

公司原材料包括酰氯、2-氯烟酸、嘧啶胺等生产用原材料，以及生产制剂所需的原药；库存商品和在产品包括公司主要产品的原药、制剂及原药半成品。

公司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结合上月库存情况，编制下月采购计划，对于供求较紧俏的原材料以及价格处于低位的主要原材料，公司进行战略采购备货，同时公司根据在手订单及对市场预期情况安排生产计划提前备货，导致公司存货占比偏高。

9、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0、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其他主要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待认证进项税额	2,247.11	995.66
预缴税款	28.88	5.19
应收退货成本	65.96	53.43
合计	2,341.95	1,054.27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投资性房地产	851.25	0.75%	612.47	0.50%
固定资产	89,560.56	79.11%	99,327.16	81.76%
在建工程	1,603.06	1.42%	137.15	0.11%
使用权资产	750.13	0.66%	366.65	0.30%
无形资产	16,757.72	14.80%	17,187.98	14.1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315.43	2.05%	2,414.33	1.9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69.40	1.21%	1,442.15	1.19%
合计	113,207.55	100.00%	121,487.90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由固定资产与无形资产构成，上述两项资产合计金额占非流动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5.91%、93.91%。			

1、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52,128.95	1,118.71	1,582.34	151,665.32
房屋及建筑物	66,838.38		602.35	66,236.03
机器设备	78,244.72	763.04	896.38	78,111.39
电子设备	6,700.03	354.34	67.60	6,986.78
运输工具	345.82	1.33	16.02	331.12
二、累计折旧合计：	52,788.61	10,044.86	735.51	62,097.96
房屋及建筑物	14,038.57	3,057.96	67.18	17,029.35
机器设备	32,700.84	6,473.69	585.70	38,588.83

电子设备	5,823.92	465.61	66.99	6,222.54
运输工具	225.28	47.60	15.64	257.24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9,340.34	-8,926.15	846.83	89,567.37
房屋及建筑物	52,799.82	-3,057.96	535.17	49,206.68
机器设备	45,543.88	-5,710.64	310.67	39,522.56
电子设备	876.11	-111.26	0.61	764.24
运输工具	120.54	-46.27	0.38	73.88
四、减值准备合计	13.18		6.37	6.81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3.18		6.37	6.81
电子设备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9,327.16	-8,926.15	840.46	89,560.56
房屋及建筑物	52,799.82	-3,057.96	535.17	49,206.68
机器设备	45,530.70	-5,710.64	304.30	39,515.75
电子设备	876.11	-111.26	0.61	764.24
运输工具	120.54	-46.27	0.38	73.8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38,604.47	14,899.59	1,375.11	152,128.95
房屋及建筑物	63,904.10	3,560.04	625.76	66,838.38
机器设备	68,006.62	10,948.81	710.71	78,244.72
电子设备	6,403.00	323.93	26.90	6,700.03
运输工具	290.75	66.81	11.73	345.82
二、累计折旧合计：	42,953.82	10,402.45	567.66	52,788.61
房屋及建筑物	10,749.11	3,310.28	20.83	14,038.57
机器设备	26,818.49	6,392.97	510.62	32,700.84
电子设备	5,191.16	657.56	24.80	5,823.92
运输工具	195.06	41.64	11.42	225.28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95,650.65	4,497.14	807.45	99,340.34
房屋及建筑物	53,154.99	249.76	604.93	52,799.82
机器设备	41,188.13	4,555.84	200.09	45,543.88
电子设备	1,211.84	-333.63	2.11	876.11
运输工具	95.68	25.17	0.32	120.54
四、减值准备合计	13.30	0.00	0.12	13.18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13.18			13.18
电子设备	0.12		0.12	
运输工具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95,637.35	4,497.14	807.33	99,327.16
房屋及建筑物	53,154.99	249.76	604.93	52,799.82
机器设备	41,174.95	4,555.84	200.09	45,530.70
电子设备	1,211.72	-333.63	1.99	876.11
运输工具	95.68	25.17	0.32	120.54

(2)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详见“第二节公司业务”之“三、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之“（五）主要固定资产”之“5、其他情况披露”。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承租方	出租方	地理位置	建筑面积 (平米)	租赁期限	租赁用途
陈丽萍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1、1802、1819、1820 房	200	2024.10.1-2025.9.30	办公
广州墨点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2、1813、1814、1816、1817 房	250	2024.12.20-2025.12.19	办公
广州市盛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8 房	50	2024.12.20-2025.12.19	办公
广州瓷博贸易有限公司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15 房	54.3	2024.5.10-2025.5.9	办公
黄敏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成华区羊子山路 88 号 4 栋 2 单元 6 楼 18 号-20 号房	179.94	2024.11.7-2026.12.7	办公
四川省成都市成华区臻锐视光光学眼镜有限公司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成都市成华区羊子山路 88 号 4 栋 2 单元 6 楼 21 号	63.79	2024.11.7-2026.12.7	办公
鸿隧控股（广东）有限公司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9、1811 房	110.6	2024.1.10-2025.1.9	办公
张大巍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5 房	42	2024.5.1-2026.3.31	办公
张大巍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州市南沙区进港大道 10 号 1806、1807、1808 房	150	2024.4.1-2026.3.31	办公

	公司				
陈宝粉	山东京博 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恒业一路京博生物 沿街房 b102	120	2024.9.1-2025.8.31	超市

公司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如下：

设备类型	数量	资产原值（万元）	累计折旧（万元）	资产净值（万元）
机械设备	186	4,223.63	1,699.28	2,524.35
电子设备	14	389.91	371.54	18.37
器具工具	1	23.52	18.42	5.10
合计	201	4,637.06	2,089.24	2,547.82

7、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使用权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516.12	559.00		1,075.12
房屋建筑物	375.23			375.23
土地使用权	140.89	559.00		699.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9.47	175.52		324.99
房屋建筑物	127.61	121.61		249.22
土地使用权	21.86	53.91		75.77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66.65	383.48		750.13
房屋建筑物	247.62	-121.61		126.01
土地使用权	119.03	505.09		624.12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6.65	383.48		750.13
房屋建筑物	247.62	-121.61		126.01
土地使用权	119.03	505.09		624.12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140.89	375.23		516.12
房屋建筑物		375.23		375.23
土地使用权	140.89			140.89
二、累计折旧合计：	14.54	134.94		149.47
房屋建筑物		127.61		127.61
土地使用权	14.54	7.32		21.86

三、使用权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26.36	240.29		366.65
房屋建筑物		247.62		247.62
土地使用权	126.36	-7.32		119.03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五、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26.36	240.29		366.65
房屋建筑物		247.62		247.62
土地使用权	126.36	-7.32		119.03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智能绿色示范工厂项目		1,232.03						-	1,232.03
其他项目	137.15	267.43	33.56						371.03
合计	137.15	1,499.47	33.56	-	-	-	-	-	1,603.06

续：

项目名称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年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期末余额
智能绿色示范工程（合成E装置）改扩建项目	5,636.34	2,636.79	8,273.13					-	

合成 E 车间配电系统优化项目		599.40	599.40					-	
合成 E 车间设备升级项目		590.64	590.64					-	
氯气房改造项目		548.18	548.18					-	
其他项目	49.67	819.38	704.67	27.23				-	137.15
合计	5,686.01	5,194.40	10,716.03	27.23			-	-	137.15

（2）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9、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700.09			20,700.09
土地使用权	19,681.11			19,681.11
计算机软件	1,018.98			1,018.98
二、累计摊销合计	3,512.11	430.27		3,942.37
土地使用权	2,766.05	402.92		3,168.97
计算机软件	746.06	27.35		773.41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187.98	-430.27		16,757.72
土地使用权	16,915.06	-402.92		16,512.14
计算机软件	272.92	-27.35		245.58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187.98	-430.27		16,757.72
土地使用权	16,915.06	-402.92		16,512.14
计算机软件	272.92	-27.35		245.58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20,700.09			20,700.09
土地使用权	19,681.11			19,681.11
计算机软件	1,018.98			1,018.98

二、累计摊销合计	2,761.28	750.82		3,512.11
土地使用权	2,354.14	411.91		2,766.05
计算机软件	407.14	338.92		746.06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17,938.81	-750.82		17,187.98
土地使用权	17,326.97	-411.91		16,915.06
计算机软件	611.84	-338.92		272.92
四、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计算机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938.81	-750.82		17,187.98
土地使用权	17,326.97	-411.91		16,915.06
计算机软件	611.84	-338.92		272.92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0、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1、资产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减值准备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712.80	336.92			-0.05	1,049.7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20.22	4.11			-0.00	24.33
存货跌价准备	1,134.00	1,385.54		669.51		1,850.0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18				6.37	6.81
合计	1,880.19	1,726.57		669.51	6.32	2,930.94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转回	转销	其他减少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18.16	-105.37			-0.01	712.8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34.63	-14.42			-0.00	20.22
存货跌价准备	1,994.86	676.09	1,536.95			1,134.00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3.30				0.12	13.18
合计	2,860.95	556.30	1,536.95	-	0.11	1,880.19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2、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3、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余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2,663.89	440.08
递延收益	131.81	19.77
可抵扣亏损	10,175.45	1,526.3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829.53	274.43
预计负债	30.58	4.59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197.20	31.33
租赁负债形成	126.05	18.91
合计	15,154.51	2,315.43

续：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815.32	297.56
递延收益	165.06	24.76
可抵扣亏损	11,888.15	1,784.1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764.98	264.75
预计负债	40.78	6.12
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租赁负债形成	246.39	36.96
合计	15,920.69	2,414.33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4、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非流动资产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付长期资产购置款	129.24	132.77
理财产品本金	1,200.00	1,200.00
理财产品利息	40.16	109.38
合计	1,369.40	1,442.15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12.63	12.92
存货周转率（次/年）	3.34	3.12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0.88	0.83

2、 波动原因分析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各期，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12.92 次/年和 12.63 次/年，应收账款周转率良好且较为稳定。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3.12 次/年和 3.34 次/年。存货周转率较为平稳，得益于公司对存货的一贯良好管理。 （3）总资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总资产周转率分别为 0.83 次/年和 0.88 次/年，整体运营效率较为稳定。
--

八、 偿债能力、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一） 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6,219.83	26.62%	16,475.14	26.51%
衍生金融负债	197.20	0.32%	0.00	0.00%
应付票据	0.00	0.00%	1,320.00	2.12%
应付账款	15,024.97	24.66%	17,623.99	28.36%
合同负债	12,222.05	20.06%	10,216.17	16.44%
应付职工薪酬	6,911.72	11.34%	5,834.77	9.39%
应交税费	1,383.77	2.27%	1,564.67	2.52%
其他应付款	927.72	1.52%	366.29	0.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6.05	0.21%	1,787.00	2.88%
其他流动负债	7,918.74	13.00%	6,963.04	11.20%
合计	60,932.05	100.00%	62,151.08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分别为 62,151.08 万元和 60,932.05 万元，公司流动负债主要由短期借款、应付账款、合同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和其他流动负债构成，上述负债合计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91.89%和 95.68%。
------	--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借款	15,000.00	15,000.00
应计利息	18.33	18.33
票据贴现借款	1,201.49	1,456.81
合计	16,219.83	16,475.14

(2) 最近一期末已到期未偿还余额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票据余额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商业承兑汇票	-	1,320.00
银行承兑汇票	-	-
合计	-	1,320.00

(2) 无真实交易背景的票据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	------------------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14,233.29	94.73%	17,102.29	97.04%
1 年以上	791.68	5.27%	521.71	2.96%
合计	15,024.97	100.00%	17,623.99	100.00%

(2) 应付账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769.43	一年以内	5.12%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54.18	一年以内	5.02%
山东友道化学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714.77	一年以内	4.76%
齐鲁晟华制药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692.02	一年以内	4.61%
青岛石化检修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600.36	一年以内	4.00%
合计	-	-	3,530.77	-	23.50%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淄博凯耐尔防腐设备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设备款	2,237.08	一年以内	12.69%
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2,199.38	1-3 年	12.48%
中石化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款	1,318.53	一年以内	7.48%
湖北丰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460.95	一年以内	2.62%
安徽广信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材料款	398.23	一年以内	2.26%
合计	-	-	6,614.17	-	37.53%

注：中国化学工程第十六建设有限公司仅有 7 万元的应付账款的账龄在 2-3 年，其余应付账款的账龄均在一年以内。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余额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款项	11,949.30	9,946.08
实物返利	272.75	270.09
合计	12,222.05	10,216.17

(2) 其他情况披露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应付款情况

1)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单位：万元

账龄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768.43	82.83%	127.75	34.88%
1 至 2 年	28.43	3.06%	150.24	41.02%
2 至 3 年	58.49	6.31%	3.00	0.82%
3 年以上	72.36	7.80%	85.29	23.29%
合计	927.72	100.00%	366.29	100.00%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押金保证金	774.53	83.49%	245.49	67.02%
代收代付款	48.66	5.25%	35.13	9.59%
其他	104.52	11.27%	85.67	23.39%
合计	927.72	100.00%	366.29	100.00%

3)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中建中新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	1 年以内	10.78%
山东金城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	1 年以内	10.78%

中国建筑第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	1 年以内	10.78%
江苏华兴化学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88.00	1 年以内	9.49%
山东中星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	1 年以内	5.39%
合计	-	-	438.00	-	47.21%

续：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万元）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益齐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6.78	1 年以内、1-2 年	18.23%
青岛石化检修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26.00	1-2 年	7.10%
山东省博兴县华隆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9.55	1-2 年	5.34%
中国社科院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5.00	1 年以内	4.10%
兴润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	1 年以内、1-2 年	1.37%
合计	-	-	132.33	-	36.13%

（2）应付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应付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应付职工薪酬变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5,834.77	19,964.49	18,887.54	6,911.7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	1,203.79	1,203.79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5,834.77	21,168.28	20,091.33	6,911.72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短期薪酬	6,291.38	18,557.65	19,014.25	5,834.7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96	1,125.82	1,150.79	-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6,316.34	19,683.47	20,165.04	5,834.77

(2) 短期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012.20	17,722.78	16,972.98	4,762.01
2、职工福利费		349.93	349.93	
3、社会保险费		668.88	668.8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82.83	582.83	
工伤保险费		86.05	86.05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462.67	462.6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822.57	760.22	433.08	2,149.72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5,834.77	19,964.49	18,887.54	6,911.72

续：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3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761.58	16,335.02	17,084.40	4,012.20
2、职工福利费		481.01	481.01	
3、社会保险费	1.94	618.14	620.08	
其中：医疗保险费		539.89	539.89	
工伤保险费	1.94	78.25	80.19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420.45	420.45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527.85	703.03	408.32	1,822.57
6、短期带薪缺勤	-	-	-	-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8、其他短期薪酬	-	-	-	-
合计	6,291.38	18,557.65	19,014.25	5,834.77

8、 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增值税	259.72	58.29
消费税	-	-
企业所得税	863.54	1,295.41
个人所得税	25.42	0.66
城市维护建设税	1.40	2.44
教育费附加	0.69	1.35
地方教育费附加	0.46	0.90
房产税	83.44	81.58
土地使用税	92.75	75.14
印花税	52.13	44.29
环境保护税	4.22	4.60
合计	1,383.77	1,564.67

9、其他主要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主要流动负债余额表

单位：万元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6.05	120.34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	1,666.67
合计	126.05	1,787.00

单位：万元

其他流动负债科目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背书转让未到期票据	7,208.18	6,464.21
待转销项税（预收账款形成）	608.48	404.62
预计负债-应付退货款	102.09	94.20
合计	7,918.74	6,963.04

(2)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流动负债结构及变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租赁负债	0.00	0.00%	126.05	1.57%
递延收益	3,432.27	50.11%	3,986.65	49.64%
递延所得税负债	3,417.68	49.89%	3,917.84	48.79%

合计	6,849.95	100.00%	8,030.54	100.00%
构成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非流动负债金额分别为 8,030.54 万元和 6,849.95 万元, 主要由递延收益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组成。			

（三） 偿债能力与流动性分析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负债率	25.75%	29.72%
流动比率（倍）	2.46	1.84
速动比率（倍）	1.68	1.03
利息支出(万元)	694.76	743.59
利息保障倍数（倍）	47.20	34.48

注：上述财务的计算公式如下：

（1）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3）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预付账款）/流动负债

（4）利息保障倍数=（利润总额+利息支出）/利息支出

1、 波动原因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29.72%和 25.75%，资产负债率整体较低。报告期内公司处于持续盈利状态，净资产逐渐增加。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84 和 2.46，速动比率分别为 1.03 和 1.68，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指标较好，短期偿债能力较强。2024 年公司货币资金较上年增加，导致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上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34.48 和 47.20，公司每年利息支出金额较少，利息保障倍数维持在较高水平，且 2024 年公司利润水平较上年增长，导致利息保障倍数上升。

（四） 现金流量分析

1、 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7,475.30	31,454.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8,269.89	-15,798.5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万元）	3,094.23	-12,807.5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万元）	32,469.51	3,107.55

2、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1,454.96 万元和 37,475.30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持续为正，公司经营质量较高。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分别为-15,798.52 万元和-8,269.89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为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2,807.52 万元和 3,094.23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由负转正，主要系 2024 年偿还债务的现金较上年降低，且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较上年增加。

（五）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公司主要从事农药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公司在茚虫威、精喹禾灵、醚菌酯、烟嘧磺隆等核心产品上拥有行业领导地位，生产规模及综合技术水平方面居于行业领先水平。最近两年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 196,915.61 万元、219,667.05 万元。公司财务状况良好，实现了较好的经营业绩。

报告期各期，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 20,441.60 万元和 27,273.21 万元，具有持续的盈利能力；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31,454.96 万元和 37,475.30 万元，能够持续取得现金净流入；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每股净资产 5.37 元/股，不低于 1 元/股。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导致无法持续经营的情形，也不存在法院依法受理重整、和解或者破产申请的情形，具有持续经营能力。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不存在以下重大不利变化：

- 1、所处行业受国家政策限制或国际贸易条件影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风险；
- 2、所处行业出现周期性衰退、市场容量骤减等情况；
- 3、所处行业上下游供求关系发生重大变化，导致原材料采购价格或产品售价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4、因业务转型的负面影响导致营业收入、毛利率、成本费用及盈利水平出现重大不利变化；
- 5、重要客户本身发生重大不利变化，进而对公司业务的稳定性和持续性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 6、由于工艺过时、产品落后、技术更迭、研发失败等原因导致市场占有率持续下降、重要资

产或主要生产线出现重大减值风险、主要业务停滞或萎缩；

7、对公司业务经营或收入实现有重大影响的商标、专利、专有技术以及特许经营权等重要资产或技术存在重大纠纷或诉讼，已经或者未来将对公司财务状况或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8、其他明显影响或丧失持续经营能力的情形。

（六） 其他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九、 关联方、关联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信息

事项	是或否
是否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解释、《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和中国证监会、全国股转公司的有关规定披露关联方	是

1.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的基本信息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关系	直接持股比例	间接持股比例
马韵升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31.41%	15.64%
滨州博丰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30.05%	
滨州博荟	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	21.44%	

2. 关联法人及其他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中石化资本	直接持有公司 12.15%股份的法人
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省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京博乐安置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滨州市吕艺新镇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汇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浙江齐舟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君利信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汇邦商业保理（上海）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黄河三角洲京博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博兴华韵水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诺客达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京泰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博华高效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博兴县汇能民间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泰丰文化艺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海南泰海嘉新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海南盛海嘉盈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清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新天鸿水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邦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达悦汇商旅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京博新华科贸（北京）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绿天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韵味达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滨州康乃尔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滨州安成安全技术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滨州长隆公交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京博石油化工（香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京博海外投资（澳大利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森伟达能源（新加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格润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益仁化工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益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京博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韵泰达（山东）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博兴县汇悦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博兴县汇益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博兴县汇仁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久联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微格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万韵泰达（上海）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滨州市京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喜悦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清博生态材料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京博逸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
山东芯元微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南京泰爱信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汉谷云智（武汉）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滨州好住房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海南交投京博新材料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山东高速路用新材料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滨州市京博新旧动能转换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山东天润供应链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科鲁德奥（山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易能信（山东）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加能（大连）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山东昆仑京博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山东京开物流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天津津博智汇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寿光龙海油品仓储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山东千乘国际陆港综合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滨州市千乘联运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山东新鑫海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任董事
海南山财股权投资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源亿（青岛）石油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已吊销
浩海承祥（海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信泰莱（海南）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施加重大影响
夕阳鸿（海南）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及其儿子作为有限合伙人合计持有23.69%的财产份额
山东海景天环保科技股份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配偶万春玲担任董事的企业
万马玄道（新加坡）科技创新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配偶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北京文鱼天下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女儿马艺文控制的企业
博兴县汇智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儿子马中骏控制的企业
滨州市博仁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的弟弟韩春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博兴县汇合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的弟弟韩春生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滨州市博盈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的弟弟韩春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滨州市沃达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的弟弟韩春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英波芳成（海南）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的弟弟韩春生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巨树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妹妹担任董事的企业
荟稼企管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成道泉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荟研企管	公司董事长王祥传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济南墨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朱坤配偶李静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山东齐大精神医学研究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朱坤配偶李静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
大禹节水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夏云飞配偶陈静任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裁
滨州永丰互联网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杨婷婷配偶吴大巍任执行董事、经理并控制
博兴县优购创客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杨婷婷的配偶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博兴县八零诚创数据系统中心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杨婷婷的配偶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注 1：因马韵升控制的下属企业众多，表格列示马韵升及京博控股控制的一级下属企业及报告期内与公司存在关联交易的同一控制下的二级及以下企业。

注 2：施加重大影响的标准为持有公司或有限合伙企业 20%以上股权/财产份额且不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3. 其他关联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	实际控制人马韵升为发起人
山东安特检测有限公司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持股 100%
博兴乐安慈孝医院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举办的单位
博兴县京博慧蒙华艺亭幼儿园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举办的单位
博兴县京博慧蒙和苑幼儿园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举办的单位
博兴县京博慧蒙益仁幼儿园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举办的单位
滨州市滨城区京博慧蒙儒苑上邦幼儿园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举办的单位
博兴县京博养老服务中心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举办的单位
博兴县乐慧教育咨询中心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博兴县京博慧蒙益仁幼儿园举办的单位
博兴县婴爱托育园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博兴县乐慧教育咨询中心举办的单位
博兴县婴乐托育园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博兴县乐慧教育咨询中心举办的单位
博兴县乐安慈孝志愿服务发展中心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举办的单位
博兴县乐安职业培训学校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举办的单位
滨州市稷下学宫产教融创研修中心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举办的单位
博兴县合博农机专业合作社	山东博华高效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63.00% 的组织
博兴县博华农机专业合作社	山东博华高效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出资 60.00% 的组织
博兴县博华老年公寓	山东博华高效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举办的单位
博兴京博文化艺术博物馆	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举办的单位
滨州京博职业中等专业学校	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举办的单位
滨州清天博校企融创催化科技研究中心	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举办的单位
博兴县企业与企业家协会	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举办的单位
山东中德交通新材料应用技术研究院	黄河三角洲京博化工研究院有限公司举办的单位
山东儒风文化艺术中心	山东孔子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出资 39.00% 举办的单位
成道泉	董事长、总经理
韦能春	董事、副总经理
朱坤	董事、副总经理
杨婷婷	董事、财务总监
王祥传	董事
夏云飞	董事
毕超	独立董事
傅穹	独立董事
朱磊	独立董事
李聪	监事会主席
鲍永建	监事
王成	职工代表监事
郭梦	董事会秘书

注：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现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及其直接、间接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或者由其担任董事、高级管理

人员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均为公司关联方。上述关联自然人未发现异常，在此不进行列示。

（二）报告期内关联方变化情况

1. 关联自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人员去向
张永军	曾担任公司董事	2022 年 6 月离任
李维昆	曾担任公司董事	2022 年 6 月离任
宋立武	曾担任公司董事	2024 年 4 月离任
张静	曾担任公司监事	2022 年 12 月离任

2. 关联法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系	资产、人员去向
山东信泰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12 月注销
博兴利金汇新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5 月注销
深圳中韵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2 月注销
山东石化海益供应链（深圳）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4 月注销
山东京颜日化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2 月注销
山西京韵达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1 月注销
山东海韵国际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8 月注销
山东联融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11 月注销
浙江京博汇通物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6 月注销
甘肃诺客达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7 月转让股权退出，该公司目前存续
俄罗斯信博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甘肃诺客达贸易有限公司持有 100%的股权，该公司目前存续
香港华聚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2023 年 7 月控制权转让
滨州芯科微电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5 月注销
万马世英（上海）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6 月转让财产份额退出，该公司目前存续
山东京博优家房地产经纪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曾持股 35.00%	已于 2023 年 2 月注销
山东蓝靛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曾持股 30.00%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5 月注销
滨州市至泰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曾持有 30.19%的财产份额	已于 2023 年 7 月注销
滨州市兴韵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曾持有 28.11%的财产份额	已于 2023 年 7 月注销
泰信齐（滨州）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曾持有 13.26%的财产份额，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曾持有 37.67%的财产份额	已于 2023 年 9 月注销
滨州五矿新旧动能转换母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曾持有 30.00%的财产份额	已于 2023 年 2 月注销

博兴信易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曾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自 2022 年 4 月起退伙不再作为执行事务合伙人,该公司目前存续
北京新易佳德文化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11 月注销
浙江新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7 月注销
博兴黄蜂联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2022 年 4 月转让退出, 该企业已于 2022 年 11 月注销
滨州市泰汇玄企业管理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自 2022 年 4 月不再控制,该公司目前存续
京博澳洲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9 月注销
京博澳洲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9 月注销
京博澳洲农业管理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2 年 9 月注销
山东润众生物能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曾持有 49.00%股权的企业	已于 2023 年 1 月注销
西藏海韵道路材料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5 月注销
青岛京博中宇橡胶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4 月注销
南京玄道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8 月注销
四川玄道创融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8 月注销
山东润声矿泉水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10 月注销
博兴红马饲料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10 月注销
北京易加网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5 月注销
山东万成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2 月注销
北京京蓝融创文化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8 月注销
深圳市博扬新材料研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曾持股 49.00%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12 月转让
上海坤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曾控制的企业	已于 2024 年 11 月注销
台湾意丰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曾任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曾持股 48.00%	已于 2024 年 9 月注销
博兴汇林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配偶万春玲持有 70.83%的财产份额, 马韵升持有 6.67%的财产份额	已于 2023 年 1 月注销
博兴盛世达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配偶万春玲曾持有 43.96%的财产份额, 实际控制人马韵升控制的企业曾持有 10.21%的财产份额	已于 2023 年 7 月注销
博兴县园林苗木协会	山东博华高效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出资成立	已于 2024 年 4 月注销
山东孔子文化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山东省乐安慈孝公益基金会持股 70.00%	已于 2023 年 9 月注销
博兴县京博家职工协会	山东京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出资成立	已于 2023 年 8 月注销
博兴县汇联民间资本投融资登记服务中心	山东益仁化工有限公司举办的单位	已于 2024 年 10 月注销
博兴县德润堂乐安慈孝中医养生馆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成道泉配偶郝春艳经营的个体工商户	2022 年 12 月注销
滨州市盈泰企业管理咨询服务中心(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财务总监杨婷婷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2023 年 8 月注销

山东博科知识产权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朱坤的配偶曾担任执行董事、经理的企业	2022 年 5 月离职
--------------------	--------------------------	--------------

（三） 关联交易及其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 经常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京博控股恒丰分公司	5,475.27	67.17%	5,681.68	68.91%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372.35	19.97%	597.33	29.31%
山东清远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44.14	100%	308.88	100%
山东清博生态材料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43.38	3.45%	110.70	8.38%
山东昆仑京博能源有限公司	76.94	6.57%	71.91	6.40%
山东邦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5.47	44.39%	71.47	26.31%
山东博兴华韵水业有限公司	56.59	20.00%	64.38	19.77%
山东韵味达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49.44	20.09%	78.97	28.03%
山东滨州长隆公交有限公司	42.11	100.00%	58.68	100.00%
山东达悦汇商旅服务有限公司	37.10	2.83%	54.78	4.58%
滨州市京博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36.78	100.00%	46.50	100.00%
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19.95	63.58%	18.18	51.03%
山东喜悦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3.49	0.27%		-
山东达悦汇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	0.31	0.03%
小计	6,533.06	-	7,163.76	-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①京博控股恒丰分公司 2023 年、2024 年，公司向京博控股恒丰分公司采购工业蒸汽、电力金额分别为 5,681.68 万元、5,475.27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为 3.77%、3.36%。 报告期内，公司母公司及其子公司京博生物均需要用到蒸汽、电力等能源，其中母公司与京博控股恒丰分公司均位于京博工业园区，基于政府规划审批，后者为园区内唯一一家提供工业蒸汽和电力的公用事业单位，其对外销售工业蒸汽、电力价格均在政府指导下进行；子公司京博生物位于滨州市沾化区，其使用的蒸汽、电力也向非关联方采购，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价格与非关联方采购价格无较大差异。 ②京博石化			

	2023 年、2024 年，公司向京博石化工采购甲苯、重苯等化学溶剂，金额分别为 597.33 万元、372.35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40%、0.23%，占当期同类采购业务金额分别为 29.31%、19.97%；甲苯、重苯为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公司与京博石化均位于京博工业园内，公司向其采购能够保障供应及时和安全需要。公司向京博石化采购价格与向非关联方价格不存在重大差异，关联交易价格公允。 ③清远环保 2023 年、2024 年，公司向清远环保采购污水处理服务金额分别为 308.88 万元、244.14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比例为 0.20%、0.15%，占当期同类型交易比例均为 100%。清远环保系京博工业园唯一一家污水处理企业，面向整个园区为企业提供统一定价原则的污水处理服务，定价公允。 ④清博生态 公司基于就近原则，并按照市场价格情况挑选危废处理公司，清博生态与公司位于京博工业园区内，将危固废交由清博生态处理，公司将一部分危固废交由清博生态处理具有合理性。 2023 年、2024 年，公司向清博生态采购危固废处理服务金额分别为 110.70 万元、43.38 万元，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为 0.07%、0.03%，占比呈下降趋势。清博生态为公司提供危险废物处理服务参照市场情况确定价格，价格具有公允性。 ⑤其他关联交易 其他关联交易均为 100 万元以下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包 括餐饮、物业、酒店、生活用水、公交运输、网络维护等必 须服务，该等关联方与公司交易价格与其对其他客户执行统 一定价依据，定价公允。
--	--

(2) 销售商品/服务
☒ 适用 ☐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山东博华高效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506.35	14.20%	448.19	10.11%
山东京博逸林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7.54	-	1.38	-
小计	513.89		449.57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2023 年、2024 年，公司向博华生态销售金额分别为 448.19 万元、506.35 万元，主要为农药和无机复合肥，占同期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0.23%、0.23%。博华生态主要经营蔬菜花卉、果树苗木等作物种植及销售业务，向公司采购的产品其自身不进行生产，故具有合理性。上述交易价格与非关联方价格或公开市场价格差异较小，具有公允性。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提供关联担保如下：

担保方	担保金额（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担保是否履行完毕
京博控股	100,000,000.00	2024/6/20-2028/6/14	保证	连带	否
京博控股	50,000,000.00	2024/4/19-2028/4/11	保证	连带	否
京博控股	50,000,000.00	2023/4/18-2027/4/11	保证	连带	否
京博控股	100,000,000.00	2023/6/17-2027/6/14	保证	连带	否
京博控股	20,000,000.00	2022/3/24-2026/3/17	保证	连带	否
京博控股	30,000,000.00	2022/5/20-2026/5/17	保证	连带	否
京博控股	50,000,000.00	2022/6/23-2026/6/24	保证	连带	否
京博控股	20,000,000.00	2021/3/10-2025/1/18	保证	连带	否
京博控股	30,000,000.00	2021/6/1-2025/5/14	保证	连带	否
京博控股	30,000,000.00	2020/5/18-2023/5/14	保证	连带	是
京博控股	20,000,000.00	2020/2/27-2023/1/19	保证	连带	是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	-------

项目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105.90	550.50

2. 偶发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1) 采购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方名称	2024 年度		2023 年度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金额（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比例
京博乐安置业有限公司		-	1,782.44	100%
小计	-	-	1,782.44	-
交易内容、关联交易必要性及公允性分析	因日常办公需要，2023 年公司从京博乐安置业有限公司购买了办公楼，面积为 1,745.92 平方米，交易金额为 1,782.44 万元，与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中的评估价值一致，具备公允性，占当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0.73%。			

(2) 销售商品/服务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方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

√适用 □不适用

担保对象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间	担保类型	责任类型	是否履行必要决策程序	担保事项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影响分析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50,000.00	10/4/2020-21/7/2023	保证	连带	是	未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2023 年 7 月 21 日，公司已与贷款银行解除上述担保协议。

(5)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为保证公司资产的独立性、完整性并避免潜在同业竞争，2024 年 5 月，公司无偿受让了关联方京博化工研究院专利及专利申请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申请号	申请日
1	一种高活性壳聚糖酶控制基因csn及利用该基因生产高活性壳聚糖酶的方法	CN201610147688.5	2016-03-15
2	一种高脱乙酰度壳聚糖的清洁生产方法	CN201811352625.9	2018-11-14

3	一种防治棚室番茄重茬常见病害的菌株及其复合微生物菌剂	CN202011367092.9	2020-11-27
4	一种枯草芽孢杆菌及其应用	CN201910451292.3	2019-05-28
5	一种胶霉毒素乳油制剂	CN201510433888.2	2015-7-22
6	一种醚菌酯生产过程中副产物氯化铵的回收及再利用	CN201711469603.6	2017-12-29
7	一株壳聚糖酶生产菌株及应用该菌株生产壳寡糖的方法	CN201210300863.1	2012-08-22
8	一种高活性壳聚糖酶及其制备方法	CN201210300876.9	2012-08-22
9	一种壳寡糖碘络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CN201510963218.1	2015-12-18
10	一种2-氟-6-三氟甲基苯磺酰氯的制备方法	CN201610769458.2	2016-08-30
11	一种2,4-二氯-5-甲氧基嘧啶的制备方法	CN201610546756.5	2016-07-12
12	一种2-甲基-3-[4,5-二氢异噻唑]-4-甲磺酰基苯甲酸乙酯的制备方法	CN201711129910.X	2017-11-15
13	一种利用超高效液相色谱法测定2-氯烟酰胺含量的方法	CN201711438728.2	2017-12-26
14	一种N-氯甲酰基-N-[4-(三氟甲氧基)苯基]氨基甲酸甲酯含量分析方法	CN201210539617.1	2012-12-13
15	一种提高多杀菌素摇瓶发酵水平的方法	CN202210995561.4	2022-08-18
16	一种黄萎病高效拮抗菌剂及其应用	CN202310136016.4	2023-1-30
17	一种利用流化床反应器快速制备丙炔醇的方法	CN202311591234.3	2023-11-27
18	一株耐高浓度SAM的刺糖多胞菌及其应用	CN202310038320.5	2023-10-1
19	一种多杀菌素的提取纯化方法	CN202311112320.1	2023-8-31

3. 关联方往来情况及余额

（1）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应收账款	-	-	-
山东博华高效生态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53.02	-	产品销售
小计	153.02	-	-
（2）其他应收款	-	-	-
山东昆仑京博能源有限公司	10.00	10.00	天然气使用押金
小计	10.00	10.00	-
（3）预付款项	-	-	-

山东京博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0.06	-	采购原料
山东昆仑京博能源有限公司	6.43	7.71	天然气使用费
小计	6.49	7.71	-
(4) 长期应收款	-	-	-
小计			-

(3) 应付关联方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单位名称	2024 年 12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账面金额	账面金额	
(1) 应付账款	-	-	-
山东邦维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75.47	-	信息服务费
山东京博新能源控股发展有限公司	-	1.73	采购燃油
小计	75.47	1.73	-
(2) 其他应付款	-	-	-
山东清博生态材料综合利用有限公司	0.50	-	投标保证金
山东海景天环保科技股份公司	10.00	-	投标保证金
小计	10.50	-	-
(3) 预收款项	-	-	-
小计			-

(4) 其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及执行情况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关联交易是否依据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审议程序，保证交易公平、公允，维护公司的合法权益。	是

报告期内，公司与其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公司在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和公允性，相关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股东会予以确认；公司已在《公司章程（草案）》及其内部制度中规定了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就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出具相应的承诺函，该等承诺函合法、有效。

(五) 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具体安排

为减少并避免未来可能与公司发生不必要的关联交易，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的关联方将尽可能避免与京博农化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依法履行信息披露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本人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京博农化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出具了《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承诺如下：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可能避免与京博农化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依法履行信息披露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本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京博农化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十、 重要事项

（一）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 6 个月的主要经营情况及重要财务信息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主要经营模式、销售模式等未发生重大变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采购内容、销售内容、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 2025 年 1-6 月及 2024 年 1-6 月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和审阅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变动比例
所有者权益	211,530.80	184,612.85	14.58%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22,643.13	131,532.04	-6.76%
净利润	15,840.37	18,539.03	-14.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5,374.35	18,324.41	-16.10%
研发投入	2,904.07	2,577.56	12.67%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3,362.85	-2,687.51	-25.13%

2025 年 1-6 月及 2024 年 1-6 月，纳入非经常性损益的主要项目和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6.70	-77.19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702.21	355.2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24.19	-58.0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6.93	32.53
小计	548.25	252.49
减：所得税费用	82.24	37.87
非经常损益净额	466.02	214.62

公司 2025 年 1-6 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 8,888.91 万元，下降 6.76%，营业收入因下游市场需求短期波动出现小幅回落，但整体销售规模及客户结构保持稳健；净利润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分别减少 2,698.66 万元和 2,950.06 万元，分别下降 14.56%和 16.10%，主要原因系收入下降导致的利润下滑；研发投入较上年同期增加 326.51 万元，上升 12.67%，研发项目根据计划正常推进；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 675.34 万元，下降 25.1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受营业收入下滑及应收账款回款效率放缓影响有所波动。

2、订单获取情况

2025 年 1-6 月，公司新获取订单的金额约 14.13 亿元，公司目前经营状况稳定，在手订单充足且整体业绩情况良好。

3、主要原材料的采购规模

2025 年 1-6 月，公司未经审计和审阅的主要原材料采购金额为 77,731.34 万元。公司报告期内的采购规模随公司的销售规模而变化，主要供应商稳定，公司采购具有持续性、稳定性，其采购金额的变化具有合理性。

4、主要产品的销售规模

2025 年 1-6 月，公司未经审计和审阅的产品销售金额为 122,643.13 万元，主要客户稳定。

5、公司报告期后关联交易情况

2025 年 1-6 月，公司关联交易类型较报告期未发生重大变化。

6、重要资产及董监高变动情况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重要资产及董监高未发生重大变化。

7、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未新增对外担保。

8、债权融资情况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新增银行借款 24,445.00 万元，归还短期借款 15,000.00 万元。

9、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未新增对外投资。

10、重要研发项目进展

报告期后 6 个月内，公司各项研发项目按照计划正常推进。

综上所述，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主营业务、经营模式、税收政策、行业市场环境、主要客户及供应商构成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更，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动，亦未发生其他重大事项。

（二）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或有事项

1、 诉讼、仲裁情况

类型（诉讼或仲裁）	涉案金额（万元）	进展情况	对公司业务的影响
无			
合计		-	-

2、 其他或有事项

无

（三）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担保事项

无

（四） 提请投资者关注的其他重要事项

无

十一、 股利分配

（一）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政策

报告期内，《公司章程》关于股利分配政策规定如下：

第一百五十五条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 10%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公司不得在弥补公司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股东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第一百五十二条公司股东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二） 报告期内实际股利分配情况

分配时点	股利所属期间	金额（万元）	是否发放	是否符合《公司法》等相关规定	是否超额分配股利
2023 年 3 月 21 日	2022 年	4,809.00	是	是	否
2024 年 6 月 27 日	2023 年	2,748.00	是	是	否

（三） 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如下：

第七条 利润分配的原则

在遵循重视对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可持续发展的原则上制定合理的股东回报规划，兼顾处理好公司短期利益及长远发展的关系，以保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

第八条 利润分配政策

公司利润分配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第九条 现金分红的条件与比例

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确定现金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未来经营活动和投资活动的影响以及公司现金存量情况，并充分关注社会资金成本、银行信贷和债权融资环境，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公司是否进行现金方式分配利润以及每次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占母公司经审计财务报表可供分配利润的比例须由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

（四）其他情况

无

十二、 财务合法合规性

事项	是或否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能够独立开展会计核算、作出财务决策	是
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的财务会计制度及内控制度健全且得到有效执行，会计基础工作规范，符合《会计法》、《会计基础工作规范》以及《公司法》、《现金管理条例》等其他法律法规要求	是
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和相关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并披露报告期内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财务报表及附注不存在虚假记载、重大遗漏以及误导性陈述	是
公司申报财务报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进行会计处理，不存在重要会计政策适用不当或财务报表列报错误且影响重大，需要修改申报财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是
公司不存在因财务核算不规范情形被税务机关采取核定征收企业所得税且未规范	是
公司不存在通过第三方获取或为第三方提供无真实交易背景的贷款（转贷）	是
公司不存在个人卡收付款	是
公司不存在现金坐支	是
公司不存在开具无真实交易背景票据融资	是
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占用	是
公司不存在其他财务内控不规范事项	是
公司不存在第三方回款	否

具体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的金额分别为 3,411.98 万元和 1,125.96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73%和 0.51%，金额及占比较小。公司第三方回款主要系部分客户所在国家或地区因外汇管制，通过其他公司打款所致，具有真实业务背景及合理性，不存在虚构交易的情形。

第五节 挂牌同时定向发行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附表

一、 公司主要的知识产权

(一) 专利

公司已取得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类型	授权日	申请人	所有人	取得方式	备注
1	200910016867.5	一种精喹禾灵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1年4月20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2	201010200215.X	一种4-(6-氯喹啉-2-基氧)苯酚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1年11月9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3	201010147041.5	一种甲维盐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2年5月23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4	200910018231.4	一种2-氯烟酸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12年5月30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5	200910016869.4	一种2,6-二氯喹啉的含量测定方法	发明	2012年10月10日	京博农化、京博生物	京博农化、京博生物	继受取得	
6	200910230008.6	一种双甘膦废水的处理方法	发明	2012年10月10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7	200910016868.X	一种杀虫、杀螨组合物	发明	2013年2月27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8	200710165315.1	一种杀虫、杀螨剂组合物	发明	2013年2月27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9	201110268151.1	对三氟甲氧基苯胺基甲酸乙酯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3年9月18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0	201110435543.2	对三氟甲氧基苯胺基甲酰胺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3年9月18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1	200810097972.1	一种杀虫、杀螨剂组合物	发明	2014年1月8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2	201110268376.7	一种氰氟虫腙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4年1月15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3	201310119853.2	一种2-氨基磺酰基-N,N-二甲基烟酰胺含量的测定方法	发明	2014年5月21日	京博农化、京博生物	京博农化、京博生物	继受取得	
14	201110222776.4	2-(2-甲基苯氧基)-亚甲基苯基乙醛酸甲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4年6月18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5	201310081604.9	一种苯基胍碳酸	发明	2014年6月	京博	京博	继受	

		氢盐的合成方法		月 25 日	农化	农化	取得	
16	201310609781.X	一种农化高浓含盐废水处理工艺	发明	2014 年 8 月 2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7	201310067045.6	一种固体废弃物的分离及回收工艺	发明	2014 年 8 月 27 日	京博农化、青岛农业大学	京博农化、青岛农业大学	原始取得	
18	201310128933.4	一种含氨基寡糖素和稻瘟酰胺的杀菌组合物	发明	2014 年 8 月 2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9	201210153157.9	4-(6-氯-喹啉-2-基氧基)-苯酚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4 年 12 月 1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20	201210264087.4	一种 3-(2-氯-4-(三氟甲基)苯氧基)-苯甲酸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4 年 12 月 1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21	201210301619.7	一种嘧霉胺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4 年 12 月 1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22	201310499861.4	一种同时测定复配制剂中甲基托布津和醚菌酯的含量的高效液相色谱分析方法	发明	2014 年 12 月 1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23	201210534372.3	对羟基苯甲醛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5 年 1 月 14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24	201310331435.X	一种生物肥	发明	2015 年 1 月 21 日	京博农化、施高德	京博农化、施高德	原始取得	
25	201310181442.6	一种利用离子色谱法检测叔丁基胂酸盐的方法	发明	2015 年 2 月 2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26	201210272613.1	一种间三氟甲基苯对氰基苯乙酮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5 年 3 月 1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27	201310037408.1	一种 2-羟基-4, 6-二甲基嘧啶盐酸盐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5 年 3 月 1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28	201310188889.6	一种土壤改良杀菌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5 年 3 月 1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29	201310476330.3	一种含有啉酰胺与烯酰胺的杀菌组合物	发明	2015 年 3 月 1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30	200910019508.5	含有氯虫苯甲酰胺的二元复配杀	发明	2015 年 4 月 29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虫剂组合物						
31	201310251383.5	一种五氟磺草胺油悬剂中五氟磺草胺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15 年 5 月 6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32	201310499431.2	一种同时测定毒死蜱和高效氯氟菊酯的含量的的高效液相色谱分析方法	发明	2015 年 7 月 1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33	201310292231.X	一种苯噻菌胺 烯酰吗啉复配剂中有效成分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15 年 8 月 26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34	201210539392.X	一种 2, 4-二氯苯乙醛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5 年 10 月 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35	201310041460.4	N-(2-苯并咪唑基)-氨基甲酸甲酯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5 年 10 月 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36	201310398115.6	一种利用离子色谱法检测一甲胺的方法	发明	2015 年 10 月 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37	201410134802.1	氯羰基[4-(三氟甲氧基)苯基]氨基甲酸甲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5 年 10 月 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38	201410017244.0	一种脲菌酯中间体 (E)-2-(2-溴甲基苯基)-2-甲氧亚胺基乙酸甲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5 年 10 月 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39	201210411511.3	一种氰氟虫腈与灭幼脲的复配杀虫杀螨组合物	发明	2015 年 10 月 2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40	201310476470.0	一种含有啉酰菌胺与丙烷脒的杀菌组合物	发明	2015 年 11 月 18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41	201310560916.8	一种 1-(4-氯苯基)-3-吡唑醇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6 年 1 月 6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42	201310476408.1	一种含有啉酰菌胺与苯噻菌胺的杀菌组合物	发明	2016 年 1 月 2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43	201310742587.9	一种取代苯磺酰氯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6 年 5 月 2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44	201410136521.X	氯羰基[4-(三氟甲氧基)苯基]氨基甲酸甲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6 年 5 月 2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45	201410842995.6	一种合成稻瘟酰	发明	2016 年 5	京博	京博	原始	

		胺的方法		月 25 日	农化	农化	取得	
46	201210025096.8	一种精喹禾灵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6 年 6 月 1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47	201410017449.9	一种肟菌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6 年 7 月 1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48	201410787442.5	一种机械化防治喷雾助剂	发明	2016 年 7 月 1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49	201410785158.4	一种机械化防治喷雾助剂	发明	2016 年 7 月 1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50	201521070137.0	一种多阀门误操作预警系统	实用新型	2016 年 7 月 1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51	201410828097.5	啉酰菌胺中间体 2-(4-氯苯基)苯胺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6 年 8 月 24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52	201510119790.X	一种稻瘟酰胺或稻瘟酰胺组合物的用途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	2016 年 8 月 24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53	201510210267.8	一种含有环唑醇与丙烷脒的杀菌组合物	发明	2016 年 9 月 14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54	201510463941.3	一种含氟啉胺和联苯腈酯的杀螨组合物	发明	2017 年 5 月 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55	201510573707.6	一种农药杀菌剂	发明	2017 年 5 月 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56	201510498485.6	一种含甘油的除草组合物	发明	2017 年 8 月 1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57	201410811746.0	一种含吡蚜酮和联苯腈酯的悬浮剂	发明	2017 年 8 月 2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58	201510902100.8	一种胺苯吡菌酮与苯醚甲环唑的杀菌组合物	发明	2017 年 12 月 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59	201610763679.9	一种 N-环丙基-[[(2-甲氧基苯甲酰基) 氨基]磺酰基]苯甲酰胺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8 年 2 月 6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60	201510902134.7	一种含有吡螨胺与啉虫啉的杀虫组合物	发明	2018 年 5 月 1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61	201721454988.4	溶液分离装置	实用新型	2018 年 7 月 1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62	201610506332.6	一种杀虫组合物	发明	2018 年 9 月 2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63	201610787893.8	一种茚虫威中间体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8 年 10 月 3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64	201510306763.3	一种螯合铁锌硼肥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8 年 11 月 2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65	201610781157.1	一种合成手性稻瘟酰胺的方法	发明	2018年12月11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66	201610768463.1	一种啉酰胺菌胺中间体 4'-氯-2-氨基联苯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9年1月22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67	201610768496.6	一种 2-甲砒基-5-三氟甲基-1,3,4-噻二唑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9年2月1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68	201610763607.4	一种啉酰胺菌胺中间体 2-(4-氯苯基)硝基苯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9年3月12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69	201710177386.7	一种 2-(2-甲基苯氧基)-亚甲基苯甲酰肼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9年3月19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70	201710177482.1	一种茚虫威杀虫剂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9年7月12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71	201810591874.7	一种 S 体茚虫威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9年11月19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72	201810589157.0	一种高光学茚虫威中间体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9年12月13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73	201920951913.X	防尘对辊粉碎机	实用新型	2020年5月22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74	201710802152.7	一种生产精喹禾灵的环保型工艺	发明	2020年6月19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75	201921623750.9	一种新型立体锥形锯齿带翻料搅拌装置的盘式混合机	实用新型	2020年8月11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76	201922259642.4	一种自动调节机柜室内温湿度的集散控制系统	实用新型	2020年7月31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77	201911297924.1	一种氟啶胺和矿物油的农药组合物	发明	2021年5月14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78	202010612258.2	一种含有 5-氨基乙酰丙酸和 S-诱抗素的组合物	发明	2021年7月30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79	201910568939.0	一种除草剂增效助剂及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2021年8月31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80	201810715601.9	一种烟嘧磺隆 N, N-二甲基甲酰胺溶剂化合物晶体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1年7月27日	天津大学、京博农化	天津大学、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81	201811630021.6	一种茚虫威中间体肼基甲酸苄酯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1年9月21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82	201910915895.4	一种催化茚虫威关键中间体合成的催化剂及其应用	发明	2022 年 1 月 28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83	202010500486.0	一种脱毒马铃薯种苗繁育方法	发明	2022 年 2 月 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84	201910268899.8	一种胂基甲酸苄酯合成后的水合胂处理方法	发明	2022 年 3 月 1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85	201910260207.5	一种含有氟啶胺和炔螨特的杀虫组合物	发明	2022 年 4 月 26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86	202130777623.0	标贴（农药）	外观设计	2022 年 4 月 26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87	202130777751.5	标贴（农药）	外观设计	2022 年 4 月 26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88	202010260417.7	一种反相高效液相色谱法检测氰基乙酰胺的方法	发明	2022 年 5 月 24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89	202010608157.8	一种含对苯二酚污水的处理及资源回收的方法	发明	2022 年 4 月 29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90	202011106229.5	一种 β 咪啉类化合物中间体的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发明	2022 年 5 月 3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91	202010785880.3	一种茚虫威关键中间体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2 年 6 月 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92	202123431537.8	一种提高气液两相反应速率的装置	实用新型	2022 年 5 月 3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93	202123252094.6	一种机封结构	实用新型	2022 年 5 月 3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94	202010250389.0	一种 S-(-)-对甲苯磺酰基乳酸乙酯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22 年 7 月 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95	202010500477.1	一种氯吡啶酰肼含量分析方法	发明	2022 年 7 月 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96	202110249446.8	一种合成丙硫菌唑中间体 1-(1-氯环丙基)乙酮的方法	发明	2022 年 7 月 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97	202011395585.3	一种高效液相色谱法检测 2-氨基-2,3-二甲基丁腈的方法及其应用	发明	2022 年 7 月 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98	201911300857.4	一种合成 24-表芸苔素内酯的方法	发明	2022 年 8 月 2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99	202110552180.4	N-氯甲酰基-N-[4-	发明	2022 年 8	京博	京博	原始	

		(三氟甲氧基)苯基]氨基甲酸甲酯超高效液相色谱分析方法		月 26 日	农化	农化	取得	
100	202110878247.3	一种氟啶胺和浏阳霉素的悬浮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2022 年 8 月 2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01	201911300772.6	一种副产磷酸二氢钾的含磷酸工业废水处理办法	发明	2022 年 8 月 2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02	202010303677.8	一种茚虫威手性中间体的含量分析方法	发明	2022 年 9 月 2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03	202110564269.2	一种制备高含量茚虫威中间体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2 年 9 月 2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04	201910710388.7	一种醚菌酯的绿色合成方法	发明	2022 年 9 月 2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05	202010469774.4	一种 2, 3-二羟基-6-氯喹啉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2 年 5 月 24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06	202010469751.3	一种提高 5-氯-1-茚酮收率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2 年 9 月 23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07	202010695780.1	一种 3-[3-溴-2-甲基-6-(甲基磺酰基)苯基]-4, 5 二氢异噻唑制备方法	发明	2022 年 4 月 12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08	202010904748.X	一种 2-氨基磺酰基-N, N-二甲基烟酰胺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2 年 5 月 31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09	202011022288.4	一种应用 Ni-Fe/C 双金属负载型催化剂制备 3-氰基-4 三氟甲基吡啶的方法	发明	2021 年 5 月 25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10	202011257585.7	一种氰菌胺手性异构体的高效液相色谱分析方法	发明	2022 年 9 月 6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11	202110175359.2	一种氨基乙腈盐酸盐的含量分析方法及其应用	发明	2022 年 9 月 23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12	202110170036.4	一种对氯邻硝基乙酰乙酰苯胺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2 年 8 月 9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13	202110195015.8	一种 3-甲基-3-喹诺醇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2 年 8 月 9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14	202110290681.X	一种 4, 4, 4-三氟	发明	2022 年 7	京博	京博	原始	

		乙酰乙酸乙酯的合成方法		月 15 日	生物	生物	取得	
115	202110373913.8	一种 5-氯-1-茛酮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2 年 9 月 23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16	201010147043.4	一种烟磺酰胺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2 年 2 月 1 日	京博生物、京博农化	京博生物、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17	200910018232.9	一种 2-氨基磺酰基-N, N-二甲基烟酰胺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12 年 2 月 1 日	京博生物、京博农化	京博生物、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18	201010264471.5	一种 6-氯-2-羟基喹啉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2 年 6 月 27 日	京博生物、京博农化	京博生物、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19	202011140517.2	一种 5-氯-2-甲氧羰基-1-茛酮酯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22 年 10 月 2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20	202230300869.3	包装袋（肥料）	外观设计	2022 年 10 月 18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21	201911288786.0	一种 4-乙基苯甲酸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1 月 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22	202111301871.3	一种 6-氨基-7-氟-2H-1, 4-苯并噁嗪-3 (4H) -酮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4 月 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23	202210012782.5	一种氯吡啶酰胺和氨基寡糖素悬浮剂	发明	2023 年 4 月 2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24	202010849294.0	一种 R-精喹禾灵的提纯方法	发明	2023 年 5 月 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25	202010439401.2	一种对氯邻硝基乙酰乙酰苯胺高安全性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5 月 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26	202010190587.2	一种茛虫威关键中间体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5 月 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27	202111091862.6	一种增效型杀菌剂及其应用	发明	2023 年 5 月 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28	202210234604.7	一种苯唑草酮杂质的新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5 月 26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29	202010586839.3	一种 4, 6-二氯嘧啶的纯化方法	发明	2023 年 5 月 3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30	202210310789.5	一种四氢-β-吡啶吡唑酰胺衍生物及其制备方法和	发明	2023 年 5 月 3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应用						
131	202010908477.5	一种精喹禾灵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32	202110134165.8	一种氨基甲脒盐酸盐含量分析方法	发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33	202210478171.X	一种用于灭除小麦田中雀麦的除草剂增效助剂和制备方法及其应用	发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34	202111470680.X	一种 3-氰基-2, 6-二氯-4-（三氟甲基）吡啶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35	202210328040.3	一种西柏三烯二醇可乳化粉剂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36	202110866457.0	一种 2-氯丙酸手性异构体的分离检测方法	发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37	202110923794.9	一种利用填充床式反应器制备对氯邻硝基乙酰苯胺的方法	发明	2023 年 6 月 3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38	202210614568.7	表面活性素及其组合物在促进植物根系生长中的用途	发明	2023 年 8 月 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39	202010295728.7	一种高效液相色谱法检测三氟乙酰乙酸乙酯的方法	发明	2023 年 8 月 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40	202110294030.8	一种用于定量定性分析的高含量 2, 2-二氯-1-(1-氯环丙基)乙酮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9 月 19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41	202210780027.1	贝莱斯芽孢杆菌 J BNH101 及其培养基、发酵产物制备方法、制剂与应用	发明	2023 年 9 月 29 日	京博农化, 施高德	京博农化, 施高德	原始取得	
142	202110775358.1	一种茚虫威中间体的含量分析方法	发明	2023 年 10 月 3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43	202110836227.X	一种茚虫威关键中间体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23 年 10 月 3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44	202111310444.1	一种 2-(5-氟-2-硝基苯氧基)乙酸酯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4 年 1 月 16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45	202111045174.6	一种醚菌酯中间体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4 年 1 月 12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46	202211044358.5	一种 4'-氯-2-氨基联苯硫酸盐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4 年 1 月 12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47	202210912389.1	一种助混剂和氯吡啶酰胺悬浮剂	发明	2024 年 2 月 1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48	202111273721.6	一种傅克反应含铝废水资源化利用方法	发明	2024 年 2 月 2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49	202111416689.2	一种 6-羧基壳寡糖-铜络合物的制备方法及其制备产品的应用	发明	2024 年 2 月 13 日	京博农化, 施高德	京博农化, 施高德	原始取得	
150	202111446722.6	一种温室番茄灰霉病发生概率预报方法	发明	2024 年 4 月 12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51	202211041942.5	番茄茎叶提取物防治蓟马的用途及组合物	发明	2024 年 4 月 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52	202210008881.6	精茛虫威的获得方法及精茛虫威制剂	发明	2024 年 4 月 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53	202322274628.8	一种 3, 5-二氯-2-戊酮的连续生产装置	实用新型	2024 年 4 月 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54	202110928378.8	一种采用固定床反应器制备 3-二正丙胺基丙烯醛的方法	发明	2024 年 6 月 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55	202210252687.2	一种聚合度可控的壳寡糖化学合成方法	发明	2024 年 6 月 18 日	京博农化, 江南大学	京博农化, 江南大学	原始取得	
156	202010668188.2	一种 2, 6-二甲基-1-茛酮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2 年 8 月 26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57	202210995561.4	一种提高多杀菌素摇瓶发酵水平的方法	发明	2023 年 9 月 29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58	202011367092.9	一种防治棚室番茄重茬常见病害的菌株及其复合微生物菌剂	发明	2022 年 6 月 14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59	201910451292.3	一种枯草芽孢杆菌及其应用	发明	2021 年 7 月 16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60	201711469603.6	一种醚菌酯生产过程中副产物氯化铵的回收及再利用	发明	2021 年 7 月 9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61	201711129910.X	一种 2-甲基-3-[4,5-二氢异噻唑]-4-甲磺酰基苯甲酸乙酯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0 年 11 月 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62	201811352625.9	一种高脱乙酰度壳聚糖的清洁生产方法	发明	2020 年 10 月 2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63	201711438728.2	一种利用超高效液相色谱法测定 2-氯烟酰胺含量的方法	发明	2020 年 6 月 3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64	201610546756.5	一种 2, 4-二氯-5-甲氧基嘧啶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9 年 3 月 1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65	201610147688.5	一种高活性壳聚糖酶控制基因 csn 及利用该基因生产高活性壳聚糖酶的方法	发明	2019 年 2 月 1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66	201510963218.1	一种壳寡糖碘络合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2018 年 8 月 1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67	201610769458.2	一种 2-氟-6-三氟甲基苯磺酰氯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18 年 6 月 5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68	201510433888.2	一种胶霉毒素乳油制剂	发明	2017 年 4 月 19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69	201210539617.1	一种 N-氯甲酰基-N-[4-(三氟甲氧基)苯基]氨基甲酸甲酯含量分析方法	发明	2014 年 5 月 2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70	201210300876.9	一种高活性壳聚糖酶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14 年 5 月 2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71	201210300863.1	一株壳聚糖酶生产菌株及应用该菌株生产壳寡糖的方法	发明	2013 年 8 月 14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继受取得	
172	202111670856.6	一种 2, 6-二羟基-3-氰基-4-三氟甲基吡啶含量的检测方法	发明	2024 年 5 月 28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73	202111536673.5	一种芳香取代茚酮类化合物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11 月 21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74	202211015449.6	一种 2-氯烟酰胺及其 N 取代衍生物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8 月 25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75	202110609763.6	一种氰基乙酰胺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3 月 24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76	202010782024.2	一锅法合成 5-氯-1-氧代-2, 3-二氢-1H-茚-2-羧酸甲酯的方法	发明	2022 年 12 月 6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77	202210995515.4	一种 3, 4'-二氯苯丙酮含量的检测方法	发明	2024 年 8 月 30 日	京博生物	京博生物	原始取得	
178	202130581841.7	包装袋（微生物菌剂）	外观设计	2022 年 2 月 1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79	2023308250804	标贴（赛将）	外观设计	2024 年 12 月 17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80	202430116460.5	多功能环境指标采集传感器	外观设计	2024 年 10 月 15 日	京和农业	京和农业	原始取得	
181	EP3804853B1	PREPARATIONMETHODFORSE-IN DOXACARB	发明	2022 年 3 月 23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82	EP3459950B1	TETRAHYDRO-BETA-CARBOLIN EALKALOIDDERIVATIVES,METHODOFORPREPARINGTHE SAMEAN DUSEINASPECT SOFPREVENTINGANDTREATING PLANTVIRUSES, ASFUNGICIDES ANDINSECTICIDES	发明	2022 年 5 月 18 日	京博农化、南开大学	京博农化、南开大学	原始取得	
183	EP3459951B1	TETRAHYDRO-BETA-CARBOLIN EALKALOIDDERIVATIVES,METHODOFORPREPARINGTHE SAMEAN DUSEINASPECT SOFPREVENTINGANDTREATING PLANTVIRUSES, ASFUNGICIDES ANDINSECTICIDES	发明	2022 年 5 月 11 日	京博农化、南开大学	京博农化、南开大学	原始取得	
184	EP3805196B1	PREPARATIONMETHODOFORHIGH OPTICALINDOXACARBINTERMEDIATE	发明	2022 年 3 月 30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185	US11639336B2	PREPARATIONMETHODOFORSE-IN	发明	2023 年 5 月 2 日	京博农化	京博农化	原始取得	

		DOXACARB						
186	US11884639B2	PREPARATIONM ETHODFORHIGH OPTICALINDOX ACARBINTERME DIATE	发明	2024 年 1 月 30 日	京博 农化	京博 农化	原始 取得	

公司正在申请的专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	CN201811627541.1	一种醚菌酯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19 年 4 月 19 日	实质审查 复审	
2	CN202110052212.4	一种含毒氟磷的防治植物病毒病组合物	发明	2021 年 5 月 4 日	实质审查	
3	CN202110136439.7	一种用于定量定性分析的除虫脲杂质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1 年 6 月 8 日	实质审查	
4	CN202110846132.6	一种脱硫丙硫菌唑异构体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1 年 10 月 22 日	实质审查	
5	CN202110945597.7	一种用于制备悬浮剂的助剂组合、氟噻草胺水悬浮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1 年 11 月 2 日	实质审查	
6	CN202111045182.0	一锅法合成除虫脲的方法	发明	2021 年 12 月 10 日	实质审查	
7	CN202111291033.2	一种 2,3-二甲基苯甲硫醚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22 年 2 月 25 日	实质审查	
8	CN202210486636.6	氯吡啶酰胺的多晶型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制剂加工工艺	发明	2023 年 11 月 14 日	实质审查	
9	CN202210612457.2	一种丙硫菌唑中间体的含量分析方法	发明	2022 年 8 月 30 日	实质审查	
10	CN202210753811.3	一种 2,3-二甲基对溴苯甲酰胺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22 年 9 月 2 日	实质审查	
11	CN202210763722.7	氯吡啶酰胺作为除草剂安全剂的用途	发明	2024 年 1 月 9 日	实质审查	
12	CN202210870475.0	一种（E）-2-（2-溴甲基苯基）-2-甲氧亚胺基乙酸甲酯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22 年 10 月 18 日	实质审查	
13	CN202210897550.2	一种苯唑草酮中间体的含量测定方法	发明	2022 年 9 月 30 日	实质审查	
14	CN202211041349.0	四氢-β-吡啶生物碱衍生物作为植物调节剂的用途	发明	2024 年 3 月 8 日	实质审查	
15	CN202211044142.9	氯吡啶酰胺在种子处理中的用途	发明	2024 年 3 月 8 日	实质审查	
16	CN202211193602.4	一种氯吡啶酰胺手性异构体的分离分析方法	发明	2022 年 12 月 23 日	实质审查	
17	CN202211354153.7	一种氟噻草胺中间体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23 年 4 月 4 日	实质审查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8	CN202211497435.2	一种丙二腈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5 月 23 日	实质审查	
19	CN202211593001.2	一种 5-氟-2-硝基苯酚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8 月 1 日	实质审查	
20	CN202211725462.0	一种种子处理剂组合物及应用	发明	2023 年 6 月 23 日	实质审查	
21	CN202310014531.5	一种电解甘油制备丙炔醇的方法	发明	2023 年 3 月 14 日	实质审查	
22	CN202310019874.0	一种 4-三氟甲基烟酸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4 月 7 日	实质审查	
23	CN202310038320.5	一株耐高浓度 SAM 的刺糖多胞菌及其应用	发明	2023 年 5 月 16 日	实质审查 权利转移	
24	CN202310045515.2	一种增加草莓定植成活率的方法及蘸根药剂	发明	2024 年 7 月 30 日	实质审查	
25	CN202310136016.4	一种黄萎病高效拮抗菌剂及其应用	发明	2023 年 6 月 23 日	实质审查 权利转移	
26	CN202310171800.9	一种氟虫腈腈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5 月 12 日	实质审查	
27	CN202310204125.5	一种 1-氯-1-氯乙酰基环丙烷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5 月 30 日	实质审查	
28	CN202310392801.6	一种 3-甲氧基-2-(2-卤代甲基苯基)-2-丙烯酸甲酯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8 月 1 日	实质审查	
29	CN202310420079.2	一种增效助剂及茚虫威·虱螨脲液体制剂	发明	2023 年 8 月 25 日	实质审查	
30	CN202310426955.2	一种精喹禾灵含硫废水的资源化处理办法	发明	2023 年 6 月 23 日	实质审查	
31	CN202310534156.7	一种 4'-氯-2-氨基联苯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8 月 25 日	实质审查	
32	CN202310617767.8	一种 2,3,4-三氟硝基苯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10 月 3 日	实质审查	
33	CN202310761204.6	一种 1,1,1-三氟-2,4-戊烷二酮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4 年 3 月 22 日	实质审查	
34	CN202310770594.3	一种 2-氨基磺酰基-N,N-二甲基烟酰胺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9 月 29 日	实质审查	
35	CN202310765825.1	一种包含高熔点原药和低熔点原药的水分散粒剂的加工方法	发明	2023 年 9 月 29 日	实质审查	
36	CN202310797215.X	一种寡糖类生物刺激剂及其使用方法	发明	2023 年 10 月 3 日	实质审查	
37	CN202310806581.7	一种 6-氯-2-羟基喹啉的环保型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9 月 12 日	实质审查	
38	CN202310851399.3	一种 (1S,2S) - (-) -1,2-二苯基乙二胺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10 月 17 日	实质审查	
39	CN202310918851.3	一种烟嘧磺隆中杂质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23 年 11 月 14 日	实质审查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40	CN202310952063.6	一种二氟甲基烷基吡唑羧酸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实质审查	
41	CN202310957513.0	一种高含量悬浮剂及其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实质审查	
42	CN202311112320.1	一种多杀菌素的提取纯化方法	发明	2023 年 12 月 22 日	实质审查 权利转移	
43	CN202311135202.2	用于海藻糖-6-磷酸的催化合成的菌株	发明	2023 年 12 月 8 日	实质审查	
44	CN202311225806.6	一种氯吡啶酰胺中间体光学异构体比例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23 年 12 月 19 日	实质审查	
45	CN202311259408.6	一种 1-（2,4,6-三氯苯基）-丙基-2-酮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4 年 1 月 2 日	实质审查	
46	CN202311275774.0	一种氟唑菌酰胺中间体 3',4',5'-三氟联苯基-2-胺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12 月 26 日	实质审查	
47	CN202311406147.6	吡啶双酰胺衍生物及其制备方法和应用	发明	2024 年 1 月 26 日	实质审查	
48	CN202311594678.2	一种氟唑菌酰胺中间体 1-（2,4,6-三氯苯基）-丙基-2-酮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4 年 2 月 27 日	实质审查	
49	CN202311591234.3	一种利用流化床反应器快速制备丙炔醇的方法	发明	2024 年 2 月 23 日	实质审查 权利转移	
50	CN202311621928.7	一种化合物和一种农药制剂及其应用	发明	2024 年 3 月 5 日	实质审查	
51	CN202311640301.6	一株沙福芽孢杆菌及其应用	发明	2024 年 2 月 23 日	实质审查	
52	CN202311635596.8	一种具有抗真菌性病原菌作用的耐冷芽孢杆菌及应用	发明	2024 年 3 月 8 日	实质审查	
53	CN202311674380.2	一种苯唑草酮晶型 II 样品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4 年 3 月 5 日	实质审查	
54	CN202311731739.5	一种四氢β吡啶衍生物促进作物果实转色的新用途及方法	发明	2024 年 3 月 15 日	实质审查	
55	CN202311765046.8	一种间三氟甲基苯乙酮肟的绿色高效合成方法	发明	2024 年 4 月 16 日	实质审查	
56	CN202410039321.6	一种固定床常压加氢生产丙炔氟草胺中间体的催化剂及其制备方法与应用	发明	2024 年 4 月 16 日	实质审查	
57	CN202410094488.2	一种 1-(2-(5-甲基-3-(三氟甲基)-1H-吡唑-1-基)乙酰基)哌啶-4-甲腈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4 年 4 月 19 日	实质审查	
58	CN202410142492.1	一种含有氟唑菌酰胺和氯吡啶酰胺的杀菌组合物	发明	2024 年 6 月 21 日	实质审查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59	CN202410219279.6	农药组合物及其在防治真菌病害中的应用	发明	2024年6月4日	实质审查	
60	CN202410271258.9	一种多取代异噁唑啉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4年6月11日	实质审查	
61	CN202410294286.2	一种1,1-二溴甲醛肟含量的分析方法	发明	2024年5月14日	实质审查	
62	CN202410318062.0	一种1-（2,4-二氯苯基）-1-环丙甲腈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4年6月25日	实质审查	
63	CN202410329641.5	一种6-氨基-7-氟-4-丙炔基-1,4-苯并噁嗪-3-（4H）酮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4年7月5日	实质审查	
64	CN202410421709.2	一种用于制备茚虫威中间体的生产系统及方法	发明	2024年7月19日	实质审查	
65	CN202410631507.0	一种褐藻胶裂解酶及其应用	发明	2024年9月3日	实质审查	
66	CN202410850067.8	一种合成精二甲吩草胺中间体的方法	发明	2024年11月8日	实质审查	
67	CN202410873413.4	一种C-N偶联的方法及利用C-N偶联制备二甲吩草胺S构型的方法	发明	2024年10月8日	实质审查	
68	CN202410873412.X	一种3-三氟甲基-2-吡嗪甲酸酯类化合物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4年11月8日	实质审查	
69	CN202410939005.4	含中生菌素的组合物在防治小麦赤霉病中的应用	发明	2024年11月5日	实质审查	
70	CN202411020588.7	一种小麦田除草可分散油悬浮剂	发明	2024年10月22日	实质审查	
71	CN202411033602.7	一种二甲吩草胺手性异构体的分离检测方法	发明	2024年9月17日	实质审查	
72	CN202411033603.1	一种精二甲吩草胺中间体的分离检测方法	发明	2024年11月22日	实质审查	
73	CN202411167972.X	一种碱作用下羟基吡唑衍生物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4年12月10日	实质审查	
74	CN202411265996.9	一种Flupyroxystrobin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5年1月21日	公开	
75	CN202411308688.X	一种3-甲基-5-三氟甲基吡唑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4年12月13日	实质审查	
76	CN202411585578.8	一种2,6-二氟苯乙烯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4年12月31日	实质审查	
77	CN202411585795.7	一种2,6-二氟苯乙烯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5年1月14日	实质审查	
78	CN202411308688.X	一种3-甲基-5-三氟甲基吡唑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5年7月3日	受理	
79	CN202411394093.0	一种6-氨基-7-氟-2H-1,4-苯并噁嗪-3-（4H）酮的制备方法	发明	/	受理	
80	CN202411428137.7	一种砒吡草唑的制备方	发明	/	受理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法（过硫酸盐氧化）				
81	CN202411512905.7	一种连续生产 3-溴-5,5-二甲基-4,5-二氢异噁唑的方法	发明	/	受理	
82	CN202411577668.2	一种氯羰基[4-三氟甲氧基]苯基]氨基甲酸甲酯的一体化合成方法	发明	/	受理	
83	CN202411742115.8	一种 3-氯-N-羟基-2-氧代-丙亚胺酰氯的制备方法	发明	/	受理	
84	CN202411744742.5	合成砒吡草唑的方法	发明	/	受理	
85	CN202411802283.1	一种丙炔醇的制备方法	发明	/	受理	
86	CN2024118130732	合成砒吡草唑中间体的方法	发明	/	受理	
87	CN202411814186.4	手性芳杂环酰胺类化合物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5 年 7 月 3 日	受理	
88	CN202211712763.X	一种 2-氨基磺酰基-N,N-二甲基烟酰胺的连续化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3 月 28 日	实质审查	
89	CN202211742611.4	一种含硫废水、含铝废水的综合处理方法	发明	2023 年 3 月 28 日	实质审查	
90	CN202211743567.9	一种三氯氧磷中氯化亚砷的含量分析方法及其应用	发明	2023 年 5 月 30 日	实质审查	
91	CN202310381857.1	一种 4-（6-氯喹啉基-2-基氧基）苯酚超高效液相色谱中控分析方法	发明	2023 年 6 月 2 日	实质审查	
92	CN202310381856.7	一种清洁式 2-（4-羟基苯氧基）喹啉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3 年 8 月 8 日	实质审查	
93	CN202310562178.4	一种高品质 2,6-二氯喹啉的生产方法	发明	2023 年 9 月 12 日	实质审查	
94	CN202310625955.5	一种 2-氰基-N,N-二甲基乙酰胺的含量分析方法及其应用	发明	2023 年 7 月 11 日	实质审查	
95	CN202310635231.9	一种低成本合成 5-氯-1-茚酮的方法	发明	2023 年 9 月 5 日	实质审查	
96	CN202310922975.9	一种降低 2-羟基-6-氯喹啉中硫残留的简易方法	发明	2023 年 11 月 17 日	实质审查	
97	CN202310941958.X	一种 2-氯磺酰基-N,N-二甲基烟酰胺的中控分析方法	发明	2023 年 11 月 28 日	实质审查	
98	CN202311053815.1	一种 2,6-二氯喹啉中杂质 2,3,6-三氯喹啉含量的检测方法	发明	2023 年 11 月 24 日	实质审查	
99	CN202311264684.1	一种 5-氯-1-茚酮的制备方法	发明	2024 年 1 月 23 日	实质审查	
100	CN202410247774.8	一种 4-三氟甲基烟酰胺的合成方法	发明	2024 年 6 月 18 日	实质审查	

序号	专利申请号	专利名称	类型	公开（公告）日	状态	备注
101	CN202410308582.3	一种外标法及校正系数法检测 4-(6-氯喹啉-2-基氧基) 苯酚中杂质含量的方法	发明	2024 年 7 月 26 日	实质审查	
102	CN202410484595.6	一种 3-氰基-4-三氟甲基吡啶的连续化制备方法	发明	2024 年 7 月 26 日	实质审查	
103	CN202410538208.2	一种 3-氰基-4-三氟甲基吡啶的超高效液相色谱中控分析方法	发明	2024 年 7 月 16 日	实质审查	
104	CN202410673087.2	一种利用复合固体酸催化制备 3-氰基-2,6-二羟基-4-三氟甲基吡啶的方法	发明	2024 年 9 月 6 日	实质审查	
105	CN202410755837.0	一种利用复合固体酸催化制备 N,N-二甲基-2-氯烟酸酰胺的方法	发明	2024 年 10 月 1 日	实质审查	
106	CN202411052347.0	一种检测 3-二正丙氨基丙烯醛和 2-氰基-N,N-二甲基乙酰胺相对摩尔比的方法	发明	2024 年 9 月 27 日	实质审查	
107	CN202411184562.6	一种 2-甲基苯乙酸- α -酮肟异构体的分离方法	发明	2024 年 12 月 24 日	实质审查	
108	CN202411656221.4	一种（E）2-甲氧基亚胺基-[（2-邻甲基苯基）]乙酸甲酯含量的检测方法	发明	/	受理	
109	CN202311249928.9	一种用于禾本科谷物抗苯唑草酮药害除草剂组合剂	发明	2023 年 9 月 26 日	受理	

（二） 著作权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1	叉车智能调度系统 V1.1.1	2020SR0811786	2020 年 7 月 22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2	印业业务管理系统 V1.0	2020SR0954353	2020 年 8 月 20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3	一种基于 PDCA 循环的员工需求管理平台 V1.0.2	2020SR0987699	2020 年 8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4	一种基于条码和移动式的资产管理系统 V1.0.3	2021SR0102279	2021 年 1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5	一种基于云端的企业单位访客管理系统	2021SR0102280	2021 年 1 月 19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序号	名称	登记号	取得日期	取得方式	著作权人	备注
	V1.0.1					
6	生产绩效管理 系统 V1.0	2022SR0043496	2022 年 1 月 7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7	农药登记管理 系统 V1.0	2021SR1562695	2021 年 10 月 26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8	惠农集农业综 合服务平台 V0.1.36	2021SR1441821	2021 年 9 月 27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9	产品包装入库 系统 V1.0	2021SR1706092	2021 年 11 月 11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10	中高层安全履 职管理系统 V1.0	2022SR0117327	2022 年 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11	数字经营平台 管理系统 V2.2.3	2022SR0117326	2022 年 1 月 18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12	病虫害预测模 型管理平台 V1.0	2022SR0299556	2022 年 3 月 2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13	智能领料管理 系统	2023SR0289829	2023 年 3 月 1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14	8854 企业文化 小程序	2023SR0289831	2023 年 3 月 1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15	叉车智能调度 系统 V2.0	2024SR1968923	2022 年 10 月 25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16	惠农集农业综 合服务平台 V0.5.11	2024SR1962607	2024 年 12 月 3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17	农化书苑小程 序 V1.0	2024SR1962590	2024 年 12 月 3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18	数字经营平台 管理系统 V3.0	2024SR1968837	2024 年 12 月 3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19	一种基于云端 的企业单位访 客管理系统 V2.0	2024SR1968583	2024 年 12 月 3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20	运动打卡小程 序 V1.0	2024SR1974434	2024 年 12 月 4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21	京博超人	国作登字 -2023-F-00036409	2023 年 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22	盔甲勇士	国作登字 -2023-F-00036410	2023 年 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23	悟空形象	国作登字 -2023-F-00036411	2023 年 2 月 24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24	赛将	国作登字 -2024-F-00047738	2024 年 2 月 6 日	原始取得	京博农化	
25	当康	国作登字 -2023-F-00187213	2024 年 7 月 2 日	原始取得	京和农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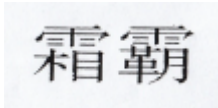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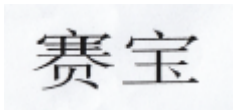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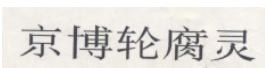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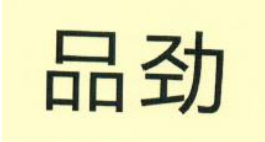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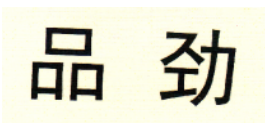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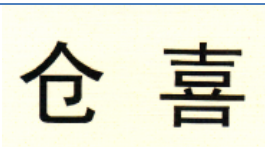
(三) 商标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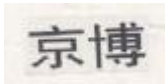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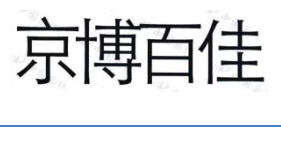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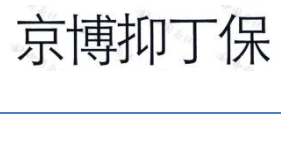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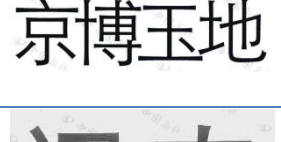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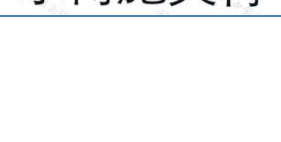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	杀阔灭棱	杀阔灭棱	1532479	5	2001.03.07-2031.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	甲基保利特	甲基保利特	1532482	5	2001.03.07-2031.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		蔬菜图形	1532500	5	2001.03.07-2031.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	京博保尔	京博保尔	1552491	5	2001.04.14-2031.04.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	金米	金米	1584500	5	2001.06.14-2031.06.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	大丰满	大丰满	1584400	5	2001.06.14-2031.06.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	大丰满	大丰满	19471169	1	2017.07.07-2027.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	丰米	丰米	1584397	5	2001.06.14-2031.06.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	博星	博星	1636530	5	2001.09.21-2031.09.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0	金博星	金博星	3186007	5	2003.08.28-2033.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1	博 锄	博锄	3337924	5	2004.05.07-2034.05.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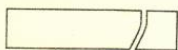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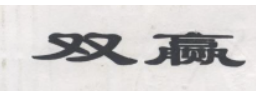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得	用	
12		京博椭圆圈	714943	5	2014.11.14-2034.1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3		锐力	3663587	5	2005.12.07-2025.1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4		舍得利	3819325	5	2006.04.21-2026.04.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		闲锄伴侣	4281171	5	2007.11.28-2027.1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6		闲锄	1142694	5	199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		山推	4211745	5	2007.06.21-2027.06.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8		嘉品	9344120	5	2014.05.21-2034.0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9		水虎	1142693	5	199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0		通田	4362736	5	200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1		扶生	4362737	5	200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2		扶生	11390333	5	2015.03.21-2025.03.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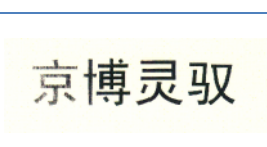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3	美钻	美钻	4362739	5	200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4	美地	美地	4379586	5	2008.01.21-2028.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5	蓝锌	蓝锌	4362733	5	200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6	蓝锌	蓝锌	19471167	1	2017.07.07-2027.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7	优润	优润	4362738	5	2008.03.14-2028.03.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8	苇杀得	苇杀得	4479078	5	2008.05.07-2028.05.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9	金饼	金饼	4481137	5	2008.05.28-2028.05.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0	柯察金	柯察金	4543125	5	2008.06.21-2028.06.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1	多面手	多面手	1200297	5	1998.08.21-2028.08.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2	金米尔	金米尔	4708108	5	2008.11.14-2028.1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3	天岳	天岳	4837979	5	2009.01.14-2029.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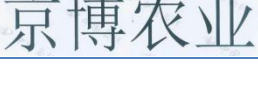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4		霜霸	1242205	5	1999.01.28-2029.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5		小哪吒	1244275	5	1999.02.07-2029.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6		赛宝	1244276	5	1999.02.07-2029.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7		一丈青	1244277	5	1999.02.07-2029.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8		田神	1244278	5	1999.02.07-2029.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9		京博轮腐灵	1252300	5	1999.03.07-2029.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0		品劲	11390330	5	2014.01.21-2034.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1		品劲	4916395	5	2009.03.14-2029.03.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2		仓喜	4916396	5	2009.03.14-2029.03.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3		高站	5030331	5	2009.04.28-2029.04.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4		新闲锄	4916397	5	2009.03.14-2029.03.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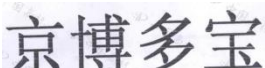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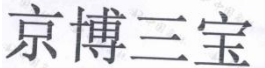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5		京博	1275260	5	1990.05.21-2029.0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6		京博小手	5403393	35	2009.09.07-2029.09.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7		京博擂台	6006550	5	201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8		闲人	1362789	5	2000.02.14-2030.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9		神功图形	1398365	5	2000.05.21-2030.0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0		京博百佳	6479527	5	2010.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1		京博百安	6479530	5	2010.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2		京博抑丁保	6479531	5	2010.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3		京博玉地	6479521	5	2010.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4		闲农	1317794	5	1999.09.28-2029.09.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5		京博百佳	7846486	5	201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6		京博施美特	6479526	5	2010.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取得	使用	
57		京博百安	7846487	5	201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8		京博施美清	6479528	5	201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59		京博抑丁保	7846488	5	201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0		京博泰利	6479524	5	2010.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1		京博玉地	7846489	5	201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2		京博农兴	6479523	5	2010.05.28-2030.05.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3		京博施美特	7846490	5	201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4		小手图形	1410975	5	2000.6.21-2030.06.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5		京博施美清	7846491	5	201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6		京博山推 007	6479525	5	2010.6.21-2030.06.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7		京博泰利	7846492	5	201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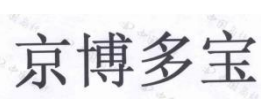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68		图形	5007896	5	2010.06.28-2030.0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69		京博山推 007	7929656	5	2012.10.21-2032.10.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0		能手	1419396	5	2000.7.14-2030.07.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1		京博农兴	7846503	5	2011.01.14-2031.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2		双赢	1456621	5	2000.10.14-2030.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3		美灿	8464517	5	2011.07.21-2031.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4		京博好巧	8464518	5	2011.08.28-2031.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5		京博好巧	9836144	1	2012.11.21-2032.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6		京博品威	8464519	5	2011.07.21-2031.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7		碧润	8464523	1	2011.07.21-2031.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78		碧润	8464520	5	2011.07.21-2031.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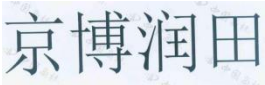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79		京博士	1460605	5	2000.10.21-2030.10.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0		京博金保尔	5670005	5	2009.11.21-2029.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1		云鹊	5670006	5	2009.11.21-2029.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2		京博蓝瑟	5670007	5	2009.11.21-2029.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3		太阳花	8986435	5	2012.04.28-2032.04.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4		京博稻康	9344116	5	2013.08.28-2033.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5		京博灵驭	5670008	5	2009.11.21-2029.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6		京博稻施达	9344109	1	2013.08.28-2033.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7		京博稻施达	9344117	5	2013.08.28-2033.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8		京博盈美	9344119	1	2013.08.28-2033.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89		京博盈美	9344115	5	2013.08.28-2033.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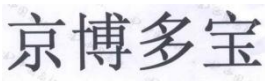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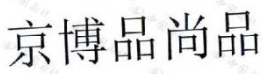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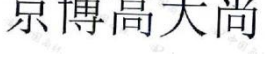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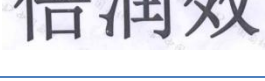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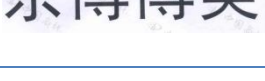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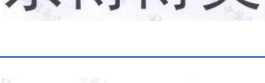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90		施必清	9844454	1	2012.10.14-2032.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1		施必清	9844443	5	2012.10.14-2032.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2		京博斯润	9344114	1	2013.08.28-2033.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3		京博斯润	9344113	5	2013.08.28-2033.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4		定好收	9844452	1	2012.10.14-2032.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5		定好收	9844426	5	2012.10.14-2032.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6		施高德	9844444	5	2012.10.14-2032.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7		施多采	10920091	5	2013.08.21-2033.08.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8		京博扑乙	10920088	5	2013.08.21-2033.08.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99		京博利康	10920085	1	2013.08.21-2033.08.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00		京博利康	10920094	5	2013.08.21-2033.08.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01		京博农业	12293481	5	2014.08.28-2034.08.27	原始	正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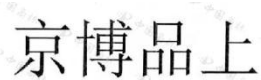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取得	使用	
102		蓝翼	12293508	1	2014.08.28-2034.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03		靓彩	11475211	5	2014.06.07-2034.06.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04		京博施康尔	11475198	1	2014.02.14-2034.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05		京博多宝	12706616	5	2014.10.21-2034.10.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06		京博三宝	12706618	5	2014.10.21-2034.10.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07		龙骰	11475214	5	2014.02.14-2034.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08		京博惠尔	11475212	5	2014.02.14-2034.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09		京博菜宝	12293511	1	2014.08.28-2034.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10		京博菜宝	12293479	5	2014.08.28-2034.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11		新地	9844424	5	2012.11.28-2032.1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12		新地	9844453	1	2012.10.14-2032.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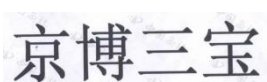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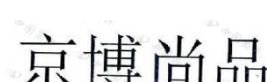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13		帮除	9844423	5	2012.12.21-2032.1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14		点露	8464521	1	2011.07.21-2031.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15		翠灿	8464522	1	2011.07.21-2031.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16		安润	8464524	1	2011.07.21-2031.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17		京博施好美	8609500	1	2011.09.14-2031.09.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18		京博植倍健	8609501	1	2011.09.14-2031.09.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19		太阳花	9173096	1	2012.03.14-2032.03.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20		太阳花	8986576	17	2012.03.21-2032.03.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21		太阳花	8986674	31	2013.12.14-2033.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22		太阳花	8986709	35	2012.03.21-2032.03.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23		芒种	5317138	5	2009.12.28-2029.12.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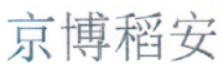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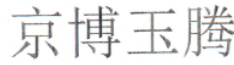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24		蓓润	9844451	1	2012.11.28-2032.1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25		瑞仕源	9844447	1	2012.10.14-2032.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26		施高德	9844449	1	2012.10.14-2032.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27		施多采	10920093	1	2013.08.21-2033.08.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28		京博粒粒饱	10920092	1	2013.08.21-2033.08.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29		施高德	12293517	31	2014.08.28-2034.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30		施美收	12293512	1	2014.08.28-2034.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31		京博福田	12293515	1	2014.08.28-2034.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32		蓝翼	12293503	5	2014.08.28-2034.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33		京博多宝	13043142	31	2014.12.21-2034.1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34		京博施康尔	11475213	5	2014.02.14-2034.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35		京博惠尔	11475197	1	2014.02.14-2034.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36		施高德图形	12107551	1	2014.07.21-2034.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37		京博润田	12293514	1	2014.08.28-2034.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38		京博粒粒都宝	11390338	1	2014.01.21-2034.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39		泽昊	11475204	1	2014.02.14-2034.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40		泽昊	11475209	5	2014.07.21-2034.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41		玉腾	10920086	5	2013.11.07-2033.1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42		施美康	12293518	1	2015.03.28-2025.03.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43		京博	11390339	1	2014.08.21-2034.08.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44		京博历蚬	11390332	5	2014.01.28-2034.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45		品金	11390337	5	2014.02.07-2034.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46		京博带圈	11390336	1	2014.8.21-2034.08.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47		京博多宝	13042107	1	2015.04.07-2025.04.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48		京博品尚品	14532577	1;5	2015.6.28-2025.0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49		京博屏保	14532578	1;5	2015.6.28-2025.0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0		京博高大尚	14532580	1;5	2015.6.28-2025.0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1		倍润效	13971254	1	2015.03.07-2025.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2		京博博美	14305597	1	2015.05.14-2025.05.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3		京博博美	14305598	5	2015.05.14-2025.05.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4		京博品尚	14532576	1;5	2015.06.28-2025.0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5		京博保硕	14532583	1;5	2015.06.28-2025.0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6		京博盔甲	14532582	1;5	2015.06.28-2025.0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7		京博优尚品	14565153	1;5	2015.07.07-2025.07.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取得	使用	
158		倍润素	13971256	1	2015.08.21-2025.08.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59		京博芦茅净	11390335	5	2014.01.28-2034.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60		满田保	13971255	1	2015.03.07-2025.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61		润泽	11475203	1	2014.07.21-2034.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62		靓彩	11475205	1	2014.06.07-2034.06.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63		臻美	11475208	5	2014.07.21-2034.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64		省功宝	11475200	1	2014.06.07-2034.06.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65		京博品上	14532579	1;5	2015.6.28-2025.0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66		博美	12107553	5	2014.08.21-2034.08.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67		博美	12107550	1	2014.07.21-2034.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68		施必康	12293483	5	2014.09.07-2034.09.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69		护航	12293504	5	2014.08.28-2034.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0		京博农业	12293506	1	2014.09.07-2034.09.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1		京博臻美	15478800	1;5	2015.11.21-2025.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2		京博品金	15478802	1;5	2015.11.21-2025.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3		京博三宝	13043141	1	2015.8.28-2025.0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4		双易立克	13043143	5	2015.8.28-2025.8.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5		京博怡宝	15478798	1;5	2015.11.21-2025.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6		京博捷豹	15478804	1;5	2015.11.28-2025.1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7		京博义力	15478799	1;5	2015.11.28-2025.1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8		京博尚品	14532581	1;5	2015.12.07-2025.1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79		京博阿瑞斯	15478801	1;5	2015.11.28-2025.1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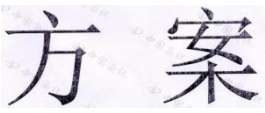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180		京博护航	15478803	1;5	2015.11.28-2025.1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81		京博阿卡奇	16830870	1;5	2016.06.28-2026.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82		安尔丹	16830871	1;5	2016.07.14-2026.7.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83		京博稻安	16830867	1;5	2016.10.07-2026.10.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84		京博品优	16830866	1;5	2016.08.21-2026.08.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85		惠农集	18113375	1;5;42	2017.02.07-2027.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86		真知稻	18550494	1;5;17;31;35	2017.03.21-2027.03.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87		京博农服	18550491	1;5;17;31;35	2017.01.21-2027.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88		京博扶生	19471166	1	2017.05.07-2027.05.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89		京博扶生	19471168	5	2017.05.07-2027.05.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90		京博玉腾	19471171	1	2017.05.14-2027.05.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91		京博玉腾	19471170	5	2017.05.14-2027.05.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取得	使用	
192	京博施美康	京博施美康	19471162	1	2017.05.07-2027.05.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93	京博施美康	京博施美康	19471172	5	2017.05.14-2027.05.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94	京博利芽	京博利芽	19471164	1	2017.05.07-2027.05.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95	京博利芽	京博利芽	19471163	5	2017.05.07-2027.05.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96	京博劲钾	京博劲钾	19471165	1	2017.05.07-2027.05.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97	稻胜美	稻胜美	21999137	1;5	2018.01.07-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98	稻稻福	稻稻福	21999136	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199	盈 丰	盈丰	21999135	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00	博益农	博益农	21999134	1;5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01	薯 赞	薯赞	21999133	1;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02	薯拉拉	薯拉拉	21999132	1;5	2018.01.07-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03	施高大	施高大	21999129	1;5	2018.01.07-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04	京博绿健	京博绿健	21999127	1;5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05	傲 敌	傲敌	21999125	1;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06	派斯特	派斯特	21999123	1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07	雷 行	雷行	21999122	1;5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08	福特利	福特利	21999121	1;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09	农 贺	农贺	21999119	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10	可劲儿	可劲儿	21999118	1;5	2018.01.07-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11	禾美灵	禾美灵	21999115	1;5	2018.01.07-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12	广阔净	广阔净	21999114	1;5	2018.01.07-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13	品博收	品博收	21998711	1;5	2018.01.07-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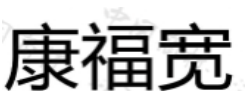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14	金好收	金好收	21998710	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15	艾派德	艾派德	21998709	1;5	2018.01.07-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16	吉 润	吉润	21998707	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17	喜 杰	喜杰	21998705	1;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18	稻 斯	稻斯	21998704	1;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19	四季靚	四季靚	21998703	1;5	2018.01.07-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20	京博动力	京博动力	21998702	1;5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21	绿凯威	绿凯威	21998701	1;5	2018.01.07-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22	加米佳	加米佳	21998700	1;5	2018.01.07-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23	富米佳	富米佳	21998699	1;5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24	稻动力	稻动力	21998697	5	2018.02.21-2028.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25	施华冠	施华冠	21998696	1;5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26	源美达	源美达	21998695	1;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27	泽 盖	泽盖	21998694	1;5	2018.02.21-2028.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28	蘘 宝	蘘宝	21998692	1;5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29	蘘多多	蘘多多	21998691	5	2018.02.21-2028.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30	粒 保	粒保	21998690	1;5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31	粒康泰	粒康泰	21998689	1;5	2018.01.14-2028.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32	施叶美	施叶美	21998688	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33	米 罗	米罗	21998687	1;5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34	农用乐	农用乐	21998686	1;5	2018.01.07-2028.0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35	悦施	悦施	21998685	1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36		方案	21998684	1	2018.02.14-2028.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37		上品美植	25081052	1;5	2018.10.07-2028.10.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38		京博真优	25081051	1;5	2018.10.07-2028.10.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39		拔萃	25081050	5	2018.10.07-2028.10.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40		施乐泰	25081049	1	2018.10.07-2028.10.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41		闲农丹	25081048	1;5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42		京博天健	25081046	1;5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43		吉赛德	25081047	1;5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44		京博春喜	25081045	1;5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45		京博雷震	25081044	1;5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46		京博龙战	25081043	1;5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47		京博润泽	25081042	1;5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48		京博盈收	25081041	1;5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49		京博龙行	25081040	1;5	2018.07.07-2028.07.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50		京博杜卡迪	28224429	1;5	2018.11.21-2028.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51		京博特利泽	28224428	1;5	2018.11.21-2028.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52		京博美福尔	28224427	1;5	2018.11.21-2028.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53		京博美尧	28224426	1;5	2018.11.21-2028.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54		京博喜捷	28224425	1;5	2018.11.21-2028.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55		京博润稼	28224424	1;5	2018.11.21-2028.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56		京博润因美	28224431	1;5	2018.11.21-2028.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57		京博植升	28224432	1;5	2018.11.21-2028.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58		京博润苏	28224430	1;5	2018.11.21-2028.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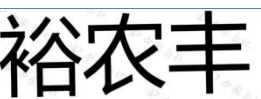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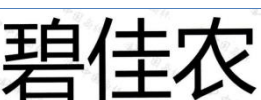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取得	使用	
259		京博傲敌	28224434	5	2018.11.21-2028.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60		惠农集	28224433	9;35;38;39	2019.05.21-2029.0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61		莓宝	34022855	5	2019.11.07-2029.1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62		喜乐捷	34022854	1;5	2019.07.21-2029.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63		撒粒施	34022844	1;5	2019.07.28-2029.07.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64		幸运旺	34022847	1;5	2019.07.21-2029.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65		京博秋实	34022858	1;5	2019.07.21-2029.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66		福伴康	34022857	1;5	2019.11.07-2029.1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67		康福侬	34022856	1;5	2019.07.28-2029.07.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68		京博好	34023303	5	2019.08.14-2029.08.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69		失蓟康	34022850	1;5	2019.07.28-2029.07.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70		京博剑客	34022849	1;5	2019.07.21-2029.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71		悦收	34022851	5	2019.11.07-2029.1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72		瑞那特	34022867	5	2019.07.21-2029.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73		京博傲敌猴	34022866	5	2019.08.07-2029.08.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74		瑞奈特	34022868	5	2019.12.14-2029.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75		瑞钠特	34022869	5	2019.07.21-2029.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76		康福宽	56429810	5	2021. 12. 14-2031. 12. 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77		瑞耐特	34022871	5	2019.07.28-2029.07.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78		瑞纳特	34022872	5	2019.11.28-2029.1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79		Venatus	34022864	5	2019.07.21-2029.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80		Lenatus	34022865	5	2019.07.21-2029.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81		宝增	34022861	1;5	2019.11.07-2029.1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82		京博义力猴	34022863	5	2019.11.07-2029.1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83		京博润叶	34022860	1;5	2019.07.21-2029.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84		共盈	34022859	1;5	2019.11.07-2029.1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85		抛粒威	34022845	1;5	2019.07.21-2029.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86		撒粒威	34022848	5	2019.07.21-2029.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87		伴安福	34022846	1;5	2019.07.14-2029.07.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88		锐兵	38542087	1;5	2020.03.07-2030.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89		棕樱	38542082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90		傲枝	38542093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91		博致	38542092	1;5	2020.01.28-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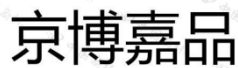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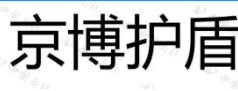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292	春越	春越	38542091	1;5	2020.05.14-2030.05.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93	嘉途	嘉途	38542089	1;5	2020.04.28-2030.04.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94	锐骑	锐骑	38542086	1;5	2020.04.07-2030.04.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95	润霖	润霖	38542085	5	2020.04.28-2030.04.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96	炫滴	炫滴	38542084	1;5	2020.01.28-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97	裕蛙	裕蛙	38542083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98	尊杯	尊杯	38542081	1;5	2020.02.07-2030.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299	百思旺	百思旺	38542080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00	盈满收	盈满收	38542079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01	本为农	本为农	38542088	1;5	2020.04.28-2030.04.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02	施宝收	施宝收	38541769	1;5	2020.01.28-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03		满田果	38541771	1;5	2020.01.28-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04		康果乐	38541773	5	2020.06.07-2030.06.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05		喜云收	38541775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06		博满特	38541776	1;5	2020.06.07-2030.06.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07		康麦乐	38541777	1;5	2020.04.14-2030.04.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08		橘财宝	38541778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09		喜道夫	38541765	1;5	2020.05.14-2030.05.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10		金稼威	38541767	1;5	2020.04.07-2030.04.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11		麦安芯	38541768	1;5	2020.01.28-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12		赛雷诺	38541764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13		稻富灵	38541763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14		多福特	38541762	1;5	2020.06.07-2030.06.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15		扶乐农	38541661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16		绿如茵	38541660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17		朝必达	38541658	1;5	2020.01.28-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18		禾纳斯	38541657	1;5	2020.01.28-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19		益亩特	38541656	1;5	2020.01.28-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20		盈满佳	38541655	1;5	2020.04.14-2030.04.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21		裕农丰	38541654	5	2020.06.21-2030.06.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22		碧佳农	38541653	1;5	2020.01.28-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23		珍施闲	38541651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24		扶乐宝	38541650	1;5	2020.04.28-2030.04.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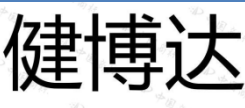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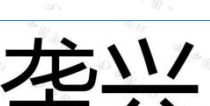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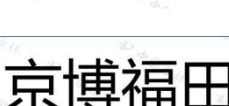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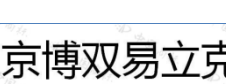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25	艾派克	艾派克	38541648	1;5	2020.02.21-2030.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26	福双喜	福双喜	38541647	5	2020.04.28-2030.04.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27	福特丰	福特丰	38541646	5	2020.05.07-2030.05.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28	优米齐	优米齐	38541645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29	京博苗宝	京博苗宝	38541644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30	京博卫稻	京博卫稻	38541643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31	京博贝盈	京博贝盈	38541642	1;5	2020.01.28-2030.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32	京博稻美	京博稻美	38541641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33	京博稻胜	京博稻胜	38541639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34	京博道喜	京博道喜	38541638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35	京博贺喜	京博贺喜	38541637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36	京博利矛	京博利矛	38541636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37	京博稼新	京博稼新	38541635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38	Renatus	Renatus	38541634	1;5	2020.04.14-2030.04.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39	京博农道	京博农道	38541633	31;44	2020.02.07-2030.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40	京博飞客	京博飞客	38541632	44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41	京博卢矛净	京博卢矛净	38541631	5	2020.03.07-2030.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42	蓓润液	蓓润液	38541630	1	2020.03.07-2030.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43	施好美	施好美	38541629	1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44		京博农化 LOGO 图形	38541588	31	2020.11.07-2030.11.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45	京博锦鲤	京博锦鲤	38541640	1;5	2020.01.21-2030.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46	佳美收	佳美收	47865225	1	2021.06.07-2031.06.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47		焕地力	47856537	1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48		京博品高尚	47856541	1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49		金标品高尚	47884604	1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50		粒粒豆	47887444	1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51		筑丰宝	47870038	1	2021.06.28-2031.0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52		聚速达	47862194	1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53		京博嘉品	47885329	1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54		京博小旋风	47874562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55		京博天魁	47886599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56		京博护盾	47882541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57		凯尔琳	47858841	5	2021.5.21-2031.0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58	农舒坦	农舒坦	47886619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59	京博苗卫士	京博苗卫士	47868042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60	保蔬宁	保蔬宁	47878658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61	农锄锄	农锄锄	47884944	5	2021.05.07-2031.05.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62	阔天地	阔天地	47878792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63	曲敢挡	曲敢挡	47869974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64	京博金甲	京博金甲	47876207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65	英镰	英镰	47891501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66	垄晖	垄晖	47859947	5	2021.02.28-2031.02.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67	尽靶	尽靶	47863835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68	跑地快	跑地快	47892548	5	2021.5.21-2031.0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69	烟飞	烟飞	47884650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70	狙青	狙青	47884115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71	净田者	净田者	47868105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72	敌奈	敌奈	47892576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73	京博天威	京博天威	47856909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74	京卫一号	京卫一号	47858906	5	2021.06.07-2031.06.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75	融地乐	融地乐	47878177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76	京除宝	京除宝	47884148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77	弗朗茨	弗朗茨	47871545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78	干火	干火	47869635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79	靓满枝	靓满枝	47869653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380		灿生	47871573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81		雷戟	47871583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82		健博达	47865428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83		宜加佳	47867253	5	2021.04.14-2031.04.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84		农泰丰	47876333	5	2021.04.14-2031.04.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85		京硕	47877880	5	2021.04.14-2031.04.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86		垄兴	47865957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87		悦枝	47885974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88		靓枝	47877909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89		京博福田	47855149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90		双易立克图形	47885301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91		京博双易立克	47877974	5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取得	使用	
392	源本予你	源本予你	47883891	29;30;31	2021.0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93		溯源优品图形	47883896	30	2021.06.28-2031.0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94		苐嘻	47859127	29;30;31	2021.2.21-2031.0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95	智汇京农	智汇京农	47859743	1;5;9;35;44	2021.05.07-2031.05.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96	福农小站	福农小站	47859750	5;9;35;44	2021.05.21-2031.0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97	慧农友	慧农友	47877960	1;5;9;35;44	2021.4.21-2031.04.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98	本特	本特	53744847	5	2021.12.21-2031.12.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399	溯优庄园	溯优庄园	53755449	29;31	2021.11.28-2031.1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00		图片	53761210	5	2021.09.07-2031.09.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01	溯约源园	溯约源园	54629639	29;30;31	2021.10.28-2031.10.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02	源源优品	源源优品	54646127	29;30;31	2022.01.14-2032.01.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得	用	
403		图片	54655485	1	2022.0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04		图片	53749417	29;30;31	2022.1.21-2032.0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05	赋农小站	赋农小站	55601169	1;5;9;35;44	2022.02.02-2032.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06	服农小站	服农小站	55574525	35;9;44;5	2022.1.28-2032.0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07	擘好	擘好	56412046	5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08	速科	速科	56415640	5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09	护宝益	护宝益	56416330	1;5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10	博福特	博福特	56424519	5	2022.03.07-2032.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11	农地得	农地得	56426427	5	2022.02.14-2032.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12	顺施达	顺施达	56432547	1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13	聚乐施	聚乐施	56432654	1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14	守依	守依	56432733	5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15	赛将	赛将	56432741	5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16	博击	博击	56432878	5	2022.3.14-2032.3.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17	维冠斯	维冠斯	56436836	1;5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18	优赛得	优赛得	56439732	1;5	2022.3.14-2032.3.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19	卡斯高	卡斯高	56440060	5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20	当头棒	当头棒	56441942	5	2022.03.07-2032.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21	迪特奇	迪特奇	56444988	5	2022.3.14-2032.3.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22	斩天刀	斩天刀	56447909	5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23	擎好	擎好	56413987	5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24	弩手	弩手	56414379	5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25	农易来	农易来	56416739	5	2022.02.14-2032.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26	阿立宁	阿立宁	56421330	5	2022.02.14-2032.0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27	盾乐宝	盾乐宝	56421681	1;5	2021.12.14-2031.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28	京博拔萃	京博拔萃	59412302	1	2022.03.21-2032.03.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29	chamcloud	chamcloud	60501643	9	2022.08.07-2032.08.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30	chamsmartcloud	chamsmartcloud	60486746	9;35	2022.05.28-2032.05.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31		图片	60902053	1	2022.05.14-2032.05.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32		图片	61917683	1;5	2022.06.28-2032.06.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33	京博翠灿	京博翠灿	62313576	5	2022.07.21-2032.0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34	施美康	施美康	12293480	5	2015.03.21-2025.03.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35	施美硕	施美硕	20655880	1	2017.09.07-2027.09.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36		施禾旺	20655881	1	2017.09.07-2027.09.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37		Lenatus	71922772	1; 5	2024.02.07-2034.02.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38		旗号首	64821862	5	2022.11.21-2032.11.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39		旺志	65130903	1	2023.5.21-2033.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40		灵克顿	65123213	1,5	2023.7.21-2033.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41		玉鑫秋	65116108	1,5	2023.5.14-2033.5.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42		戟天剑	65120792	5	2023.5.21-2033.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43		迪丙特	65128190	5	2023.5.21-2033.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44		阿速宁	65131076	5	2023.5.21-2033.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45		瑞那盈	65118394	5	2023.5.21-2033.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46		穗香逢	65116123	1,5	2023.5.21-2033.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47		裕百农	65119207	5	2023.7.21-2033.7.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48		京博登虹	65139580	1,5	2023.5.28-2033.5.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49		栗灿	65424781	1,5	2023.5.21-2033.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50		京博本特	66086154	5	2023.5.21-2033.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51		烟本特	66074643	5	2023.5.21-2033.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52		京博佳速度	67720376	1	2023.5.21-2033.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53		京博蓄水库	67715331	1	2023.05.21-2033.0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54		京博农化	71907522A	1; 5	2024.04.14-2034.04.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55		京博农化	71916835A	1; 5	2024.04.14-2034.04.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56		京博好巧	74535358	5	2024.10.14-2034.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57		HNJ	74813981	9; 42; 44	2024.10.07-2034.10.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58		京博农化	71916835	5; 44	2024.12.14-2034.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59		京博农化	71907522	5; 44	2024.12.14-2034.12.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60		施韵	71074187	1	2023.10.14-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61		纯施	71072015	1	2023.10.14-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62		盖多朋	71072019	1	2023.10.14-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63		菓芊穗	71062543	1	2023.10.14-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64		根露源	71062528	1	2023.10.14-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65		尚真	71074569	1	2023.10.14-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66		真季施	71067588	1	2023.10.14-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67		真基施	71065674	1	2023.10.14-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68		莜翠	71087233	1	2023.10.14-2033.10.13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序号	商标图形	商标名称	注册号	核定使用类别	有效期	取得方式	使用情况	备注
469		博满福	73899177	1	2024.03.07-2034.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70		盖多蓓	73890643	1	2024.03.07-2034.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71		盖尤多	73904678	1	2024.03.07-2034.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72		劲满施	73899183	1	2024.03.07-2034.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73		谷悦施	73882581	1	2024.05.21-2034.0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74		博满施	73887200	1	2024.05.21-2034.05.20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75		施蒂华	73890252	1	2024.03.07-2034.03.06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76		当康图片	78801466	9;42	2024.11.28-2034.1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477		惠农集当康	78807348	9;42	2024.11.28-2034.11.27	原始取得	正在使用	

二、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大影响的业务合同及履行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报告期内对公司经营有重要影响的正在履行的合同如下：

（一） 销售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客户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	------	------	------	------	------	--------------	------

1	销售合同	2024年11月18日	吉林金秋农药有限公司	无	苯唑草酮	2,100.00	正在履行
2	销售合同	2023年12月19日	南京泰科诺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无	15%茚虫威 EC	1,578.14	正在履行
3	销售合同	2023年12月2日	江苏农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	茚虫威	1,297.50	正在履行
4	销售合同	2024年6月1日	杭州青柳贸易有限公司	无	95%甲氨基阿维菌素苯甲酸盐原药	1,177.40	正在履行
5	销售合同	2024年11月7日	上海联睿化工有限公司	无	氟啶虫酰胺原药	870.00	正在履行
6	销售合同	2024年10月22日	浙江中山化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无	烟嘧磺隆	840.00	正在履行
7	销售合同	2024年12月20日	Joint Stock Company AUGUST Inc.	无	茚虫威	808.50	正在履行
8	销售合同	2023年9月25日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	醚菌酯原药	810.00	正在履行
9	销售合同	2023年9月20日	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	无	氟啶虫酰胺	700.00	正在履行
10	销售合同	2023年12月16日	佛山市盈辉作物科学有限公司	无	茚虫威	686.69	正在履行
11	销售合同	2024年9月14日	上海联睿化工有限公司	无	烟嘧磺隆	672.00	正在履行
12	销售合同	2024年9月30日	广东中迅农科股份有限公司	无	氟啶虫酰胺	590.00	正在履行
13	销售合同	2023年4月23日	江苏长青农化股份有限公司	无	烟嘧磺隆原药	555.00	正在履行
14	销售合同	2023年11月28日	深圳诺普信作物科技有限公司	无	茚虫威	534.00	正在履行
15	销售合同	2024年12	浙江中山	无	甲基磺草	516.00	正在履行

		月 31 日	化工集团 股份有限 公司		酮		
--	--	--------	--------------------	--	---	--	--

（二） 采购合同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供应商名称	关联关系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履行情况
1	购销合同	2024 年 9 月 10 日	安徽广信 农化股份 有限公司	无	酰氯	6,000.00	正在履行
2	购销合同	2024 年 11 月 16 日	河北临港 化工有限 公司	无	烟嘧磺隆	3,360.00	正在履行
3	购销合同	2024 年 2 月 23 日	河北临港 化工有限 公司	无	烟嘧磺隆	2,670.00	正在履行
4	购销合同	2024 年 1 月 8 日	江苏吉泰 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无	稻瘟酰胺 原药	2,380.00	正在履行
5	购销合同	2024 年 8 月 7 日	江苏中正 生化股份 有限公司	无	2-氯烟酸	1,816.82	正在履行
6	购销合同	2024 年 11 月 19 日	江苏吉泰 生物科技 有限公司	无	稻瘟酰胺 原药	1,632.00	正在履行

（三） 借款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合同名称	合同日期	贷款人	关联关系	合同金额 (万元)	借款期限	担保情况	履行情况
1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0161300023-2024 年(博兴)字 00323 号)	2024 年 6 月 18 日	山东京 博农化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公司	10,000.00	12 个月	山东京 博控股 集团有 限公司 提供担 保	正在履 行
2	流动资金借款合同 (0161300023-2024 年(博兴)字 00191 号)	2024 年 4 月 17 日	山东京 博农化 科技股 份有限 公司	公司	5,000.00	12 个月	山东京 博控股 集团有 限公司 提供担 保	正在履 行

（四） 担保合同

□适用 √不适用

(五) 抵押/质押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相关责任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及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承诺主体名称	马韵升、滨州博丰、滨州博荟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规范或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对于京博农化与本人控制公司山东天竹绿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之间存在的相同、相似的业务，本人承诺将通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相关公司章程规定的方式，加强对前述与京博农化存在潜在竞争的业务的监督和协调，避免对京博农化业务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如前述与京博农化存在潜在竞争的业务未来对京博农化构成重大不利影响，本人承诺根据有关规定以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的要求，在适用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相关监管规则允许的前提下，综合运用业务调整、资产重组、股权置换等多种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 2、本人/本企业将不会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直接或间接对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的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的业务或活动；本人/本企业亦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除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外，下同）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以任何方式从事直接或间接对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生产经营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的业务或活动； 3、若京博农化未来从事新的业务领域，则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采取合法有效的措施不在中国境内或境外从事与京博农化新的业务领域构成或可能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情形的业务或活动； 4、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任何第三方获得任何商业机会若与京博农化及其控制的企业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应于发现该业务机会后立即通知京博农化，并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公平、合理的条款与条件优先提供予京博农化，从而避免本人及本人/本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与京博农化形成同业竞争情况；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本企业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京博农化，因此给京博农化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马韵升、滨州博丰、滨州博荟、成道泉、韦能春、朱坤、王祥传、杨婷婷、夏云飞、朱磊、傅穹、毕超、李聪、鲍永建、王成、郭梦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减少或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1、自本承诺出具之日起，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的关联方将尽可能避免与京博农化之间发生关联交易； 2、对于无法避免或者因合理原因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遵循等价、有偿、公平交易的原则，履行合法程序并订立相关协议或合同，依法履行信息披露程序，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 3、本人/本企业承诺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京博农化及其股东的合法权益； 4、本人有关关联交易的承诺将同样适用于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父母、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等重要关联方，本人将在合法权限内促成上述人员履行关联交易的承诺。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

	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本企业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京博农化，因此给京博农化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马韵升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解决产权瑕疵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本人确认：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公司未发生任何政府部门要求禁止使用上述房产的情形，未曾因违反房地产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任何行政处罚。若因政府有权部门责令公司对使用的上述未取得权属证书的建筑物进行拆除或对公司进行罚款，本人将无条件承担公司因此遭受的一切经济损失。本人在承担上述款项和费用后将不向京博农科及其分、子公司追偿，保证京博农科及其分、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如果京博农科及其分、子公司先行垫付的，则本人对京博农科及其分、子公司因此产生的一切支出及经济损失予以足额赔偿。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本企业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京博农化，因此给京博农化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

	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马韵升、滨州博丰、滨州博荟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的承诺函》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人/本企业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或转移京博农化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2、本人/本企业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等机构关于保护挂牌公司公众股东权益的相关规定，认真落实证券监管机构各项规章制度及工作指引，确保本人及本人控制的企业不发生非经营性占用或转移京博农化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形。 3、如因本人/本企业及本人/本企业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京博农化或其他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本企业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本企业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京博农化，因此给京博农化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马韵升、滨州博丰、滨州博荟、成道泉、韦能春、朱坤、王祥传、杨婷婷、夏云飞、朱磊、傅穹、毕超、李聪、鲍永建、王成、郭梦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股份锁定和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人/本企业遵守《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规定，将所持公司股份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承诺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本企业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京博农化，因此给京博农化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马韵升、滨州博丰、滨州博荟、成道泉、韦能春、朱坤、王祥传、杨婷婷、夏云飞、朱磊、傅穹、毕超、李聪、鲍永建、王成、郭梦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6 月 19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未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的承诺函》 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本企业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京博农化，因此给京博农化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

	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本人/本企业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京博农化，因此给京博农化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承诺主体名称	马韵升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7 月 3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不注入房地产、类金融相关企业、资产或业务的承诺》 本人不会将本人控制的房地产、类金融相关企业、资产或业务注入京博农科；京博农科不会从事房地产、类金融相关业务，本人亦不会利用京博农科直接或间接从事房地产、类金融相关业务，不会利用京博农科为本人控制的房地产、类金融相关企业或业务提供任何形式的帮助。 如因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京博农科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人将对京博农科进行相应赔偿。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

	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 本人/本企业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京博农化，因此给京博农化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 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	---

承诺主体名称	京博农化
承诺主体类型	☒ 申请挂牌公司 ☐ 实际控制人 ☐ 控股股东 ☐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 核心技术（业务）人员 ☐ 本次申请挂牌的主办券商及证券服务机构 ☐ 其他
承诺事项	其他与本次申请挂牌（同时定向发行）相关的承诺
承诺履行期限类别	长期有效
承诺开始日期	2025 年 7 月 3 日
承诺结束日期	无
承诺事项概况	《关于不注入房地产、类金融相关企业、资产或业务的承诺》 本企业不会向从事房地产、类金融相关业务的主体注入资金；本企业直接或间接不会从事房地产、类金融相关业务，亦不会通过收购房地产、类金融相关主体、资产、业务从事房地产、类金融相关业务，不会通过注入资金、资产或其他手段为房地产、类金融相关企业或业务提供任何形式的无偿帮助。如因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本企业投资者遭受任何经济损失，本企业将对相关投资者进行相应赔偿。
承诺履行情况	正在履行中
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如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的除外），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 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公司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3) 本人/本企业违反承诺所得收益（如涉及）将归属于京博农化，因此给京博农化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对公司或投资者进行赔偿。 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等本人/本企业自身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1) 通过京博农化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2) 向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京博农化及其投资者的权益。

第七节 有关声明

申请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签字）：
马韵升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8月13日

申请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公司或本人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实际控制人（签字）：



马韵升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8月13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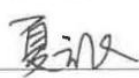
申请挂牌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成道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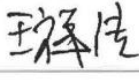
夏云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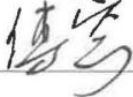
朱磊



朱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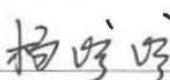
王祥传



傅穹



韦能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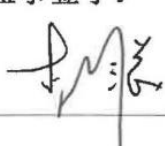


杨婷婷



毕超

全体监事签字：



李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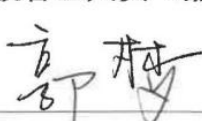


鲍永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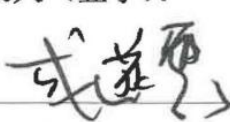
王成

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兼任董事除外）签字：



郭梦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成道泉

山东京博农化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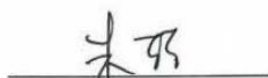
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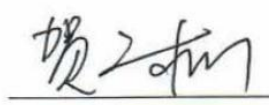

刘秋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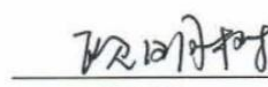
项目负责人（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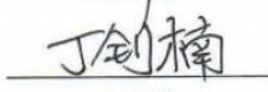

朱 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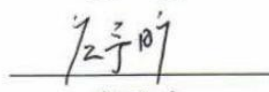
项目小组成员签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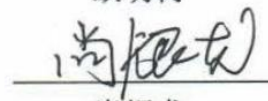

杜攀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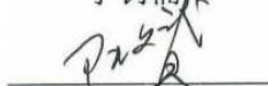

贺二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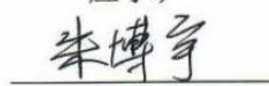

欧明树


丁钊楠


应予旷


尚银龙


陆 赟


朱博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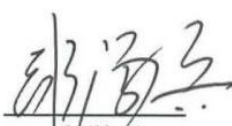
五、 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律师签字： 
慕景丽


田浩森


徐 源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张学兵



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注册会计师（签字）：

于仁强 徐新星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字）：

张晓荣

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15年8月13日

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经办资产评估师（签字）：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签字）：

陈圣龙
陈圣龙

中京民信（北京）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第八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转系统同意公开转让的审核文件或中国证监会同意公开转让的注册文件
- 六、公司设立以来股本演变情况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确认意见
- 七、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